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LIPENG CO., LTD.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村）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ONGYUAN SECURITIES CO.,LTD.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恒奥中心 B 座 5 层）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发行股数： 1,350 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 元

每股发行价格： 【 】元

预计发行日期： 【 】年【 】月【 】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5,350 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1、本公司控股股东孙世尧先生、股东于志芬女士、孙鲲鹏先生、孙红丽女士和霍文菊女士承诺：自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股东烟台明华投资有限公司、烟台坤德投资有限公司和曲维强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鉴于烟台明华的第一大股东、法定代表人姜吉谦先生兼任发行人董事，为此，除前述锁定期外，烟台明华进一步承诺，在姜吉谦先生担任发行人董事的任职期间内，烟台明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姜吉谦先生离任发行人董事之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同为本公司董事的股东孙世尧先生、曲维强先生、孙鲲鹏先生和同为本公司监事的股东霍文菊女士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09 年 10 月 29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自愿锁股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4,000 万股，本次拟发行 1,35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5,350 万股，全部为流通股。

1、本公司控股股东孙世尧先生、股东于志芬女士、孙鲲鹏先生、孙红丽女士和霍文菊女士承诺：自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2、股东烟台明华投资有限公司、烟台坤德投资有限公司和曲维强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鉴于烟台明华的第一大股东、法定代表人姜吉谦先生兼任发行人董事，为此，除前述锁定期外，烟台明华进一步承诺，在姜吉谦先生担任发行人董事的任职期间内，烟台明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姜吉谦先生离任发行人董事之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同为本公司董事的股东孙世尧先生、曲维强先生、孙鲲鹏先生和同为本公司监事的股东霍文菊女士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二、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发行人 2009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全部由发行后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三、控股子公司烟台和俊利润分配比例的变动对公司盈利的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和俊为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根据烟台和俊设立时合作合同的有关约定，自 2009 年起，外方股东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的利润分配比例将从 15%上升至 27.59%，将对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造成影响。

四、风险因素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下列风险因素：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发行人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铝板、涂料、油墨和塑料等。铝作为基础原材料，价格随宏观经济波动呈现出相应的周期性变动规律，自 2006 年我国铝价大幅上涨以来维持高位震荡的格局，但在 2008 年第四季度开始大幅回落，2009 年以来一直在低位震荡运行。涂料、油墨和塑料等原材料也因石油、化工原料价格的变化而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原材料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75.83%、75.40%、74.70%和 72.35%。虽然公司通过比价采购、技术改造、内部挖潜等措施，努力提高原材料利用率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若上述原材料的价格出现较大波动，仍将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从而影响到公司盈利水平和经营业绩。

（二）家族控制风险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孙世尧，实际控制人为孙世尧及其家族成员于志芬、孙红丽、孙鲲鹏和霍文菊。本次发行前，实际控制人孙世尧家族持有本公司67.5%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仍将维持控制地位。若孙世尧家族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及管理职能对公司人事、经营、决策进行影响和控制，可能对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一定的风险。

（三）公司未来快速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发展迅速，营业收入和经营业绩快速增长。2006年、2007年和2008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1,534.09万元、26,460.80万元和29,003.39万元，分别较上年增长36.07%、22.88%和9.61%；2006年、2007年和2008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358.41万元、2,277.93万元和2,602.89万元，分别较上年增长43.26%、67.69%和14.27%。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在资源整合、技术研发、市场开拓、营运管理等方面将对公司提出更高的要求，虽然多年来公司始终注重人才和管理团队建设，但仍将面临着业务规模迅速扩张引致的经营管理风险。

（四）债务结构不尽合理及短期偿债风险

公司2006年末、2007年末、2008年末和2009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合并）

分别为66.25%、47.13%、48.99%和45.28%，负债结构中，全部为流动负债，负债结构不尽合理；流动比率分别为1.03、1.26、1.19和1.16，速动比率分别为0.61、0.67、0.77和0.79，虽逐年上升但短期偿债压力较大。尽管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随着经营业绩的增长而逐年增长，利息保障倍数良好，但仍存在债务结构不尽合理及短期偿债风险。

（五）所得税优惠政策及政府补贴变化的风险

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与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均为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其中烟台和俊和北京鹏和祥分别自 2004 年和 2006 年开始享受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的金额分别为 181.57 万元、287.04 万元、228.98 万元和 26.97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2.19%、10.99%、7.92%和 2.00%。我国自 2008 年 1 月 1 日实施新的《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享受定期减免税优惠的，按照国务院规定，可以在本法施行后继续享受到期满为止”，因此，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期满后，所得税执行税率变化将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除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外，在技术改造、技术研发、环境保护等方面获得了一定的政府补贴，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享受财政补贴的具体金额为 3.81 万元、68.13 万元、74.15 万元和 118.13 万元，扣除所得税后的影响额分别为 2.55 万元、46.26 万元、56.22 万元和 89.20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0.17%、1.77%、1.95%和 6.61%，未来该等政府补贴政策的变化也将对公司的净利润造成影响。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3

重大事项提示 4

一、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自愿锁股的承诺 4
二、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4
三、控股子公司烟台和俊利润分配比例的变动对公司盈利的影响 4
四、风险因素 5

释 义 11

第一节 概 览 14

一、发行人简介 14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6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16
四、本次发行情况 17
五、募集资金用途 18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9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9
二、发行费用概算 20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20
四、本次发行上市的有关重要日期 22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3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3
二、家族控制风险 23
三、公司未来快速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 23
四、债务结构不尽合理及短期偿债风险 24
五、资产抵押风险 24
六、利率变动风险 24
七、下属企业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不规范的风险 24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25
九、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25
十、公司用短期融资支持长期资本投资的风险 26
十一、税收政策风险 26
十二、汇率变动风险 27
十三、股市风险 27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8

一、公司基本情况 28
二、发行人的改制设立情况 28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变化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2

四、发行人历次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 41
五、发行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42
六、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44
七、发行人的组织结构情况 45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61
九、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62
十、主要股东的重要承诺 63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65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65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65
三、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情况 80
四、发行人主要从事的业务情况 84
五、发行人主要产品和业务经营情况 95
六、主要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99
七、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02
八、特许经营权 111
九、主要技术创新和研发情况 112
十、公司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116
十一、公司的环境保护情况 118
十二、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情况 119
第六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20
一、同业竞争 120
二、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120
三、关联交易情况及其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21
四、公司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规定 125
五、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27
六、发行人为减少关联交易而采取的措施 127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128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128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股份情况 132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132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收入情况 132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133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134
七、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协议、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35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135
九、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及一期的变动情况 135
第八节 公司治理 137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37

二、近三年及一期违法违规行为.....151
三、近三年及一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151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151
第九节 财务与会计信息.....154
一、会计报表及审计意见.....154
二、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162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64
四、分部信息.....173
五、最近一年及一期重大收购兼并情况.....174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174
七、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175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176
九、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177
十、现金流量.....180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180
十二、主要财务指标.....181
十三、发行人盈利预测披露情况.....184
十四、历次验资及资产评估情况.....184
十五、发行人享受的税收优惠和财政补贴情况.....184
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188
一、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188
二、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208
三、发行人资本性支出分析.....230
四、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231
第十一节 业务发展目标.....234
一、本公司的发展战略与总体发展目标.....234
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234
三、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237
四、发行人实施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237
五、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238
六、募集资金运用与发展计划的关系.....238
第十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239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239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前景分析.....239
三、募集资金具体用途.....246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254
第十三节 股利分配政策.....259
一、报告期内本公司股利分配政策.....259
二、报告期内本公司股利分配情况.....260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260

四、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261
第十四节 其他重要事项 262
一、本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的机构 262
二、重大商务合同情况 262
三、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269
四、对发行人具有较大影响的诉讼、判决或仲裁事项 270
五、刑事起诉 270
第十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中介机构声明 271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71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272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273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74
五、承担验资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75
六、承担评估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76
第十六节 备查文件 277
一、备查文件 277
二、查阅方式 277

释 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丽鹏股份	指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丽鹏包装	指	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烟台和俊	指	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鹏和祥	指	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大冶劲鹏	指	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成都海川	指	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疆军鹏	指	新疆军鹏制盖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孙世尧及其家族成员于志芬、孙鲲鹏、孙红丽和霍文菊
控股股东	指	孙世尧
明华投资	指	烟台明华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坤德投资	指	烟台坤德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
和俊国际	指	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烟台和俊、北京鹏和祥的港资股东
劲牌公司	指	劲牌有限公司
普通股、A 股	指	发行人发行的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	指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1,350 万股 A 股的行为
上市	指	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质检总局	指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是国务院主管全国质量、计量、出入境商品检验、出入境卫生检疫、出入境动植物检疫和认证认可、标准化等工作，并行使行政执法职能的直属机构。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会计师	指	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和 2009 年 1-6 月或 2006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9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新会计准则	指	2006 年财政部颁布的新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
董事会	指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SACMI	指	一家意大利公司，通常译称“萨克米”，始建于 1919 年，总部位于意大利的依莫拉，全球拥有 70 多家子公司，在国际市场上，萨克米集团的包装机械和陶瓷设备在行业中占有重要地位。
ISO 9001：2000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	指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是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制定的 ISO9000 族质量管理标准的 4 个核心标准之一，规定了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可用于企业内部质量管理，也可作为认证的依据。
ISO 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	指	《环境管理体系　规范及使用指南》，是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制定的 ISO14000 环境管理系列标准的核心，规定了环境管理体系的要求，可用于企业内部环境管理，也可作为认证的依据。
OHSAS18001：200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指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规范》，是 2002 年对英国标准化协会、挪威船级社、爱尔兰国家标准局、南非标准局等 13 个组织制定 OHSAS18001：1999 和 OHSAS18002：2000 标准修订后的职业健康安全评价系列标准的核心，规定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要求，可用于企业内部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也可作为认证的依据。
防伪瓶盖	指	采用物理或化学技术，在一定范围内能够被准确辨别真伪并不易被仿制和复制的瓶盖。
组合式防伪瓶盖	指	由铝板涂覆品与塑料件组合或各种塑料件组合，经开启使用后，不能再复原的瓶盖。分为铝塑组合式防伪瓶盖和塑料组合式防伪瓶盖。
30 万级净化标准	指	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布的《中国药品生产洁净室

		（区）的空气洁净度标准》建造的洁净度级别为 30 万的生产车间，车间洁净度为 30 万级，微生物最大允许数量为 1000 浮游菌/立方米。
涂布	指	铝板印刷加工的一种工艺，是在铝板表面或印刷图案表面涂覆一层涂料或上光油，用于铝板表面装潢或保护印刷图案，增强油墨的附着力，包括正涂、背涂、上光工序。
罩光	指	涂布工艺的一种，是在印刷图案表面涂布一层光油(就像罩上一张保护网一样，所以形象地称为罩光)，目的是增强油墨的附着力、保护印刷图案免受硬物划伤。印刷铝板上光后，印刷图案表面的硬度明显提高(可达 4H 铅笔硬度)，印刷图案的亮度也增强，视觉效果更理想。
涂料	指	指涂覆于物体（被保护和被装饰的对象）表面在一定的条件下能形成薄膜而起保护、装潢或其他特殊功能（绝缘、防锈、防霉、耐热等）的物质。
油墨	指	由有色体（如颜料、染料等）、连结料、填（充）料、附加料等物质组成的均匀混合物，是能进行印刷，并在被印刷体上干燥，有颜色，并具有一定流动度的浆状胶粘体，主要用于印刷业。
复合型防伪印刷	指	使用普通印刷油墨和专色墨、荧光油墨、温变油墨等材料，采用平版胶印、侧面滚印、丝网印刷等进行多工艺印刷，使产品达到两种或多种防伪效果的印刷技术。
丝网印刷	指	属于孔版印刷，是母版（纸膜版或其它版的版基上制作出可通过油墨的孔眼）在印刷时，通过一定的压力使油墨通过孔版的孔眼转移到铝板或塑料件等承印物上，形成图象或文字，它与平印、凸印、凹印一起被称为四大印刷方法。
侧面印刷	指	对瓶盖拉伸成型后再进行侧面印刷，经烘干后再转入正道工序，以高清晰度图阶调更加细腻柔和、色域范围扩大和色阶分布更加合理为目标的一种印刷技术。

第一节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

一、发行人简介

本公司是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 12 月 4 日，股份公司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4,000 万元，专业从事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防伪瓶盖的生产、销售及相关业务。

烟台是我国最大的防伪瓶盖生产与集散地。凭借多年从事防伪瓶盖制造的工作经验和对铝防伪瓶盖在我国及世界包装行业发展前景的认识理解，本公司创始人孙世尧先生于 1995 年 2 月创立了烟台市丽鹏包装有限责任公司（后更名为“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开始从事防伪瓶盖的生产与销售业务。

经过十多年的努力，公司从创立初期依靠简易冲压设备加工铝防伪瓶盖做起，逐步形成了目前国内唯一的集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瓶盖制造、制盖机械及模具制造、产品技术研发和售后技术服务为一体的一条龙服务的完整业务体系，主要产品也由单一的铝防伪瓶盖延伸到组合式防伪瓶盖和网点、多色、曲面及多重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等品种。经中国包装联合会认定，本公司已成为国内最大的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和铝防伪瓶盖生产企业。公司先后被中国包装联合会、中国包装企业家联合会评为**“中国包装龙头企业”、“中国 200 强先进包装企业”、“中国包装优秀企业”**，于 2007 年 10 月被中国企业发展监督委员会和中国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中心评为**“中国瓶盖十强企业”**，是中国防伪瓶盖行业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

多年来，公司致力于为国内大型酿酒企业提供封装用防伪瓶盖。截至目前，公司各类产品已销往全国二十八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下游酿酒行业客户 130 余家，包括“北京红星、牛栏山”、“新疆伊力特”、“四川剑南春、泸州老窖、沱牌、全兴、丰谷”、“山西杏花村”、“湖北劲酒、枝江大曲”、“江苏洋河、双沟”、“江西四特”、“海南椰风”、“湖南金六福”、“山东兰陵”、“衡水老白干”、“内蒙

河套”、“安徽古井贡、种子”、“河南宋河”、“烟台张裕”、“广东蓝带啤酒”、“青岛啤酒”等知名品牌，并成为“四川剑南春”、“北京红星”、“北京牛栏山”、“新疆伊力特”、“湖北劲酒”等大型酿酒企业的定点供应商。公司被中国包装联合会认定为**“中国包装产品定点生产企业”**、被中国中轻产品质量保障中心评比为**“质量、信誉双保障示范单位”**，公司铝防伪瓶盖产品被中国包装联合会认定为**“中国包装名牌产品”**。目前，公司铝防伪瓶盖已在国内同类产品市场中占据第一，并进入俄罗斯、东南亚、澳大利亚、非洲、南北美洲等海外市场。

创新是公司取得不断发展的巨大推动力。公司提倡“奉献、创新”精神，“敬佩成功、鼓励冒险、宽容失败”，做到用人所长、用人所愿、人尽其才。公司从经营理念、管理制度和激励机制等方面营造了鼓励全员创新的氛围，每年的合理化建议达 3,000 余项，建立了基层一线技术人员、研发中心和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开展合作的多层次的研发体系。在多年的生产实践中，公司围绕着瓶盖生产过程所涉及的各个技术环节，进行了不断的改进与革新，公司自主研发的十头全自动瓶盖生产线、全自动五头滚花机、全自动、半自动三头滚轧机、自动双头加垫机、铣字机、自动抹油机、数控冲床等设备具有生产自动化程度高、操作简便、安全可靠、维修方便、废品率低等特点，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2007 年 8 月，公司被山东省科技厅评为**“山东省高新技术企业”**，2008 年 12 月 24 日，公司被山东省科技厅认定为**“山东省防伪包装生产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截至目前，公司已获得的专利权 72 项，另有 21 项专利申请已被受理，被山东省科技厅、山东省知识产权局评为**“中国专利山东明星企业”**。多年来的持续创新使公司在同行业始终处于领先地位。

以“尊重知识、重视人才、同心同德、诚信做事”为核心内涵的企业文化是公司长期稳步发展的根本所在。公司以“立足报国、服务社会、造福职工”为宗旨，努力把公司打造成“一处工厂、一所学校、一座军营、一个家庭”。藉此，公司赢得了客户、供应商、债权人、公司员工、同行业、行业协会和社区的信赖与认同。2002 年至今，公司一直被中国农业银行山东省分行评为**“AAA 级信用企业”**，2003 年 12 月，被山东省工商业联合会、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评为**“诚信纳税会员企业”**，2006 年 9 月，被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评为**“全国双爱双评先进企业”**，2006 年被国家精神文明委评为**“全国精神文**

明创建工作先进单位”，2007 年 7 月 19 日，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评为**“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2007 年 12 月被山东省省委宣传部评选为**“山东省最佳企业公民”**。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为孙世尧先生，直接持有发行人1,500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比例为37.50%。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孙世尧家族，成员包括孙世尧、于志芬、孙鲲鹏、孙红丽和霍文菊，共计持有发行人2,700万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比例为67.5%。家族成员中，于志芬为孙世尧先生之妻，孙鲲鹏为孙世尧先生之子，孙红丽为孙世尧先生之女，霍文菊为孙世尧先生的内弟之妻。

关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12,765,057.14**	**309,051,432.11**	**249,210,407.51**	**238,606,526.10**
其中：流动资产	164,893,346.77	180,158,554.75	147,616,098.58	162,280,681.01
长期股权投资	3,217,615.00	3,217,615.00	3,190,000.00	2,640,000.00
固定资产	101,783,625.68	90,661,827.42	81,103,567.54	57,190,740.18
在建工程	26,095,626.43	18,537,140.52	5,995,877.23	11,704,851.14
无形资产	14,861,666.47	15,003,101.11	10,173,239.95	3,148,024.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13,176.79	1,473,193.31	1,131,624.21	1,642,229.56
负债总额	**141,619,063.07**	**151,397,162.94**	**117,443,140.01**	**158,086,580.88**
其中：流动负债	141,619,063.07	151,397,162.94	117,443,140.01	158,086,580.88
长期负债				
股东权益总额	**171,145,994.07**	**157,654,269.17**	**131,767,267.50**	**80,519,945.22**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营业收入	135,654,401.42	295,140,719.90	277,000,292.51	222,381,519.38
营业利润	17,336,010.43	32,759,253.68	32,238,059.37	17,203,820.20
利润总额	18,328,097.85	33,341,016.27	33,017,867.25	17,249,427.00
净利润	13,491,724.90	28,895,780.83	26,107,502.97	14,900,951.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28,599.71	26,028,923.48	22,779,333.75	13,584,113.56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20,963,554.90	48,765,030.78	13,165,573.39	-3,523,517.87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9,263,497.14	-27,498,088.17	-39,149,486.97	-16,420,980.46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	-15,614,680.85	20,095,033.39	28,487,217.74	19,055,244.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14,623.09	41,361,976.00	2,503,304.16	-889,253.51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16	1.19	1.26	1.03
速动比率	0.79	0.77	0.67	0.6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56%	49.13%	46.09%	64.24%
应收账款周转率	3.08	8.15	6.93	5.23
存货周转率	1.76	3.47	3.26	2.98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718.34	5,098.67	4,546.38	2,642.98
利息保障倍数	6.07	5.31	8.01	6.84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0.52	1.22	0.33	-0.1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5	1.03	0.06	-0.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65	0.70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65	0.70	0.45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7.03%	17.69%	18.81%	19.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9%	19.40%	25.52%	21.21%

四、本次发行情况

（一）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二）每股面值：1.00 元/股

（三）发行股数：1,350 万股

（四）每股发行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文件规定，由公司与主承销商向符合条件的询价对象询价，根据初步询价情况确定发行价格。

（五）发行前每股净资产：3.68 元/每股（按公司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计算）

（六）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如证券监管部门对发行新股政策有新的规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对本次发行方式作相应调整。

（七）发行对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股票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机构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机构投资者（中国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八）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五、募集资金用途

若本次发行获得成功，扣除发行费用后，本公司预计可实际募集资金【 】万元，募集资金将按轻重缓急顺序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备案情况
1	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及制盖生产线项目	11,800	烟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0608000004 号山东省建设项目登记备案证明
2	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000	大冶市发展和改革局第 2008028134890020 号湖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合计	**15,800**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小于上述项目资金需求，缺口部分由本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大于上述项目资金需求，则募集资金余额部分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 股
发行股数	1,35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为 25.23%
每股发行价格	【 】元/股
发行市盈率	【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8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8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3.68 元 / 股（按公司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 】元 / 股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如证券监管部门对发行新股政策有新的规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对本次发行方式作相应调整。
发行对象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股票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机构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机构投资者（中国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 】万元

二、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及保荐费用	1,450 万元
审计费用	100 万元
律师费用	80 万元
路演推介及信息披露费用	300 万元
合计	**1,930 万元**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发行人：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世尧
联系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村
电话：	0535-4660587
传真：	0535-4660587
联系人：	李海霞、史宇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冯戎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恒奥中心 B 座 5 层
电话：	010-88085776
传真：	010-88085256
保荐代表人：	刘侃巍、刘宏
项目协办人：	邹颖
项目承办人员：	刘永杰、黄金腾、王昭镔

发行人律师：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史焕章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花园石桥路 33 号花旗集团大厦 14 楼
电话：	021-61059000

传真：	021-61059100
经办律师：	沈国权、杨依见

发行人会计师：	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晖
联系地址：	青岛东海西路 39 号世纪大厦 26-27 层
电话：	0532-85798599
传真：	0532-85796505
经办会计师：	王晖、迟慰

发行人资产评估机构：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毕建华
住所：	济南市经七路 88 号
电话：	0531-86021952
传真：	0531-86927371
经办资产评估师：	王友伟、雷立民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联系地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电话：	0755-82083333
传真：	0755-82083190

收款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三里河支行
户名：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承销保荐分公司
账户：	11001085200059261117

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上市的有关重要日期

招股意向书刊登日期：	【 】年【 】月【 】日
询价推介时间：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网上、网下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 】年【 】月【 】日
网下申购、缴款日期：	【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网上申购、缴款日期：	【 】年【 】月【 】日
预计上市日期：	【 】年【 】月【 】日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发行人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铝板、涂料、油墨和塑料等。铝作为基础原材料，价格随宏观经济波动呈现出相应的周期性变动规律，自 2006 年我国铝价大幅上涨以来维持高位震荡的格局，但在 2008 年第四季度开始大幅回落，2009 年以来一直在低位震荡运行。涂料、油墨和塑料等原材料也因石油、化工原料价格的变化而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原材料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75.83%、75.40%、74.70%和 72.35%。虽然公司通过比价采购、技术改造、内部挖潜等措施，努力提高原材料利用率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若上述原材料的价格出现较大波动，仍将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从而影响到公司盈利水平和经营业绩。

二、家族控制风险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孙世尧，实际控制人为孙世尧及其家族成员于志芬、孙红丽、孙鲲鹏和霍文菊。本次发行前，实际控制人孙世尧家族持有本公司67.5%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仍将维持控制地位。若孙世尧家族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及管理职能对公司人事、经营、决策进行影响和控制，可能对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一定的风险。

三、公司未来快速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发展迅速，营业收入和经营业绩快速增长。2006年、2007年和2008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1,534.09万元、26,460.80万元和29,003.39万元，分别较上年增长36.07%、22.88%和9.61%；2006年、2007年和2008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358.41万元、2,277.93万元和2,602.89万元，分别较上年增长43.26%、67.69%和14.27%。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在资源整合、技术研发、市场开拓、营运管理等方

面将对公司提出更高的要求，虽然多年来公司始终注重人才和管理团队建设，但仍将面临着业务规模迅速扩张引致的经营管理风险。

四、债务结构不尽合理及短期偿债风险

公司2006年末、2007年末、2008年末和2009年6月30日资产负债率（合并）分别为66.25%、47.13%、48.99%和45.28%，负债结构中，全部为流动负债，负债结构不尽合理；流动比率分别为1.03、1.26、1.19和1.16，速动比率分别为0.61、0.67、0.77和0.79，虽逐年上升但短期偿债压力较大。尽管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随着经营业绩的增长而逐年增长，利息保障倍数良好，但仍存在债务结构不尽合理及短期偿债风险。

五、资产抵押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发展迅速，但融资渠道单一，固定投入和流动资金主要依赖银行借款。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已将原值为1,445.51万元的土地使用权、原值为2,951.13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用于借款抵押，因此公司存在资产抵押引起的风险。

六、利率变动风险

本公司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财务费用分别为 297.51 万元、491.12 万元、827.48 万元和 344.34 万元，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8%、1.86%、2.85%和 2.56%，所占比重逐年上升。2006 年以来中国人民银行多次调整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自 2006 年初的 5.58%最高达到 7.47%，截至目前调整至 5.31%。贷款基准利率的不时调整将影响公司的财务费用，进而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

七、下属企业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不规范的风险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鹏和祥生产经营地位于北京市怀柔区桥梓镇的金宇瑞科技产业基地，为北京鹏和祥向开发商北京金宇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租赁使用，租期为20年。虽然北京鹏和祥的业务规模较小，其2008年度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分别为1,173.32万元和297.36万元，分别占本公司2008年度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的3.97%和9.08%。但由于该宗土地为集体所有，北京金宇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尚未取得该宗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存在租赁合同不规范的风

险，因此对北京鹏和祥未来的持续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控股股东孙世尧承诺：“如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北京鹏和祥租赁使用上述土地的租赁合同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导致北京鹏和祥需要另租其他生产经营场地进行搬迁、或被有权的政府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要求赔偿，本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全额补偿北京鹏和祥的搬迁费用、因生产停滞所造成的损失以及其他费用，确保发行人和北京鹏和祥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提高，鉴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实施期，达到预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在此期间公司存在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二）市场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及制盖生产线项目和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目的是在公司现有产销规模基础上，进一步扩大生产能力，以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虽然上述项目经过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如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不能有效开拓市场或产品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上述投资项目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营销风险。

（三）项目新增折旧对经营业绩影响的风险

根据募集资金实施计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每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约 1,270 万元。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很快产生效益以弥补新增固定资产带来的折旧，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营业利润，本公司将面临固定资产折旧额增加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九、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增长推动劳动力成本不断上涨，劳动与社会保障制度日趋完善，2006年、2007年、2008年和2009年1-6月，本公司人力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6.50%、8.14%、10.68%和10.26%，呈逐年上升趋势，公司面临着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十、公司用短期融资支持长期资本投资的风险

受融资渠道的限制，银行短期借款一直是公司资金来源的重要渠道。报告期内，短期借款金额逐年增加，2006年末、2007年末、2008年末和2009年6月30日，借款余额占负债的比例分别为30.68%、55.93%、62.21%和58.04%，呈逐年增长趋势，主要原因一是随着公司产销规模逐年快速增长，为满足流动资金需要而增加借款；二是为扩大生产能力以满足产品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近年来公司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引入先进设备、购置土地、建设新车间等，资本性支出逐年增加，致使部分短期借款用于资本性支出，因此，公司存在用短期融资支持长期资本投资的财务风险。

十一、税收政策风险

（一）所得税优惠政策及政府补贴变化的风险

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与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均为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其中烟台和俊和北京鹏和祥分别自 2004 年和 2006 年开始享受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的金额分别为 181.57 万元、287.04 万元、228.98 万元和 26.97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2.19%、10.99%、7.92%和 2.00%。我国自 2008 年 1 月 1 日实施新的《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享受定期减免税优惠的，按照国务院规定，可以在本法施行后继续享受到期满为止”，因此，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期满后，所得税执行税率变化将对公司净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除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外，在技术改造、技术研发、环境保护等方面获得了一定的政府补贴，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享受财政补贴的具体金额为 3.81 万元、68.13 万元、74.15 万元和 118.13 万元，扣除所得税后的影响额分别为 2.55 万元、46.26 万元、56.22 万元和 89.20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0.17%、1.77%、1.95%和 6.61%，未来该等政府补贴政策的变化也将对公司的净利润造成影响。

（二）出口退税政策变化的风险

本公司2006年、2007年、2008年和2009年1-6月出口收入分别为1,232.64万元、2,699.98万元、4,613.40万元和1,801.57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

别为5.72%、10.20%、15.91%和13.40%，呈逐年增长态势。

近年来我国对出口商品的退税率进行多次调整，目前公司出口产品中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出口退税率为13%，铝防伪瓶盖出口退税率为13%，组合式防伪瓶盖出口退税率为13%，设备出口退税率为17%，模具出口退税率为15%。随着公司产品出口业务的不断增长，如果国家对出口商品的退税率进一步调整，将一定程度上影响本公司经营业绩。

十二、汇率变动风险

自2005年7月21日起，我国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揽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后，人民币总体呈升值趋势，对国内企业产品出口造成一定的影响。随着公司出口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面临着汇率变动及人民币升值的风险。

十三、股市风险

股票市场投资收益与风险并存。股票价格不仅受企业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家宏观经济状况、股票市场供求关系以及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因素而发生变化。虽然决定股票价格的主要因素是公司的内在价值，但市场非理性的行为也会导致股票的市场价格与投资价值的背离，直接或间接对投资者造成影响。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DONG LIPENG CO., LTD

法定代表人：孙世尧

注册资本：4,000万元

实收资本：4,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7年12月4日

公司住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村

邮政编码：264114

联系电话：0535-4660587

传真号码：0535-4660587

互联网网址：www.lp.com.cn

电子信箱：lp@lp.com.cn

经营范围：铝板轧制、印铁、涂料、瓶盖加工、模具制作、橡胶塑料制品、机械设备、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的加工销售；五金交电、建筑装饰材料、机电产品（不含小轿车）、日用百货，农副产品销售（以上均不含专营专控）；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项目除外，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二、发行人的改制设立情况

（一）股份公司设立方式

发行人是由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12月4日，股份公司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注册号为370600228099328，注册资本为4,000万元。

（二）发起人

股份公司的发起人为原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之全体股东，即：孙世尧先生、烟台坤德投资有限公司、烟台明华投资有限公司、曲维强先生、于志芬女士、霍

文菊女士、孙红丽女士和孙鲲鹏先生，发起人的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孙世尧	1,500	37.50%
烟台坤德投资有限公司	550	13.75%
烟台明华投资有限公司	450	11.25%
曲维强	300	7.50%
霍文菊	300	7.50%
于志芬	300	7.50%
孙红丽	300	7.50%
孙鲲鹏	300	7.50%
合　计	**4,000**	**100.00%**

上述发起人的具体情况见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五、发起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三）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业务

发行人主要发起人为孙世尧先生，其在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后主要资产和业务情况如下：

1、主要发起人在发行人改制设立前的主要资产和业务

本公司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之前，孙世尧先生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的37.50%股权，未从事其它业务。

2、主要发起人在发行人改制设立后的主要资产和业务

股份公司成立后，孙世尧先生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发起人股东将原有限公司的资产和负债全部投入到股份公司，未进行资产剥离和评估调账。公司在设立时具有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业务体系，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保持了资产、业务的连续性和完整性。

1、主要资产

公司设立时，发起人股东将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与负债投入股份公司，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截至2007年9月30日，上述净资产为99,334,454.72元。公司股东投入主要资产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房产、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等。

2、主要业务

自本公司的前身——烟台市丽鹏包装有限责任公司于1995年2月16日设立时起，本公司始终专注于防伪瓶盖的生产和销售，并经过多年的发展，形成了集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瓶盖制造、制盖机械及模具制造、产品技术研发和售后技术服务为一体的完整业务体系。在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公司股东将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全部资产均投入到股份公司，从而保持了公司业务的连续性和完整性，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在变更前后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改制前后，发行人业务流程及与原企业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由于本公司是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成立前后，业务流程没有发生变化。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要从事的业务情况”。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在公司整体变更前，主要发起人孙世尧先生曾持有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60%的股权（其它40%股权由于志芬持有），该公司由孙世尧和于志芬于2001年7月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50万元，主营业务为瓶盖的生产与销售，本公司向其销售加工铝防伪瓶盖所需的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2007年7月，本公司受让孙世尧和于志芬所持的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该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前述关联交易不再发生。另外，孙世尧还为本公司向商业银行借款提供个人担保。孙世尧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及前述关联交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情况及其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股份公司系由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所有的资产、负债及权益，相关房产、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的产权变更手续及下属子公司的股权变更手续均已办理完毕。

（八）发行人“五分开”及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成立后，注意规范与公司股东之间的关系，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目前，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公司各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供应、生产、销售系统，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1、业务独立

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之前，原有限公司已经建立了独立的生产经营体系，有自己独立的采购部门、销售经营网络和独立完整的生产设施。发行人成立后，承接了原有限公司全部的生产、销售等经营业务，拥有完整且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资产独立

本公司由原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变更前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的剥离；变更后，本公司依法承继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各项资产权利。本公司没有以自身资产、权益或信誉为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过担保，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人员独立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本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技术负责人和业务部门负责人均属专职且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推荐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而作出人事任免的决定。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上完全独立，并根据《劳动法》和公司劳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

4、机构独立

本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级管理部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同时，公司根据自身的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较为完善的组织机构，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和配套部门。自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5、财务独立

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本公司根据企业发展规划，自主决定投资计划和资金安排，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财务决策、资金使用的情况，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

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建立了独立的经营管理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变化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公司股本形成与历次变化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后，本公司未发生任何股权变动，设立前历次股权变动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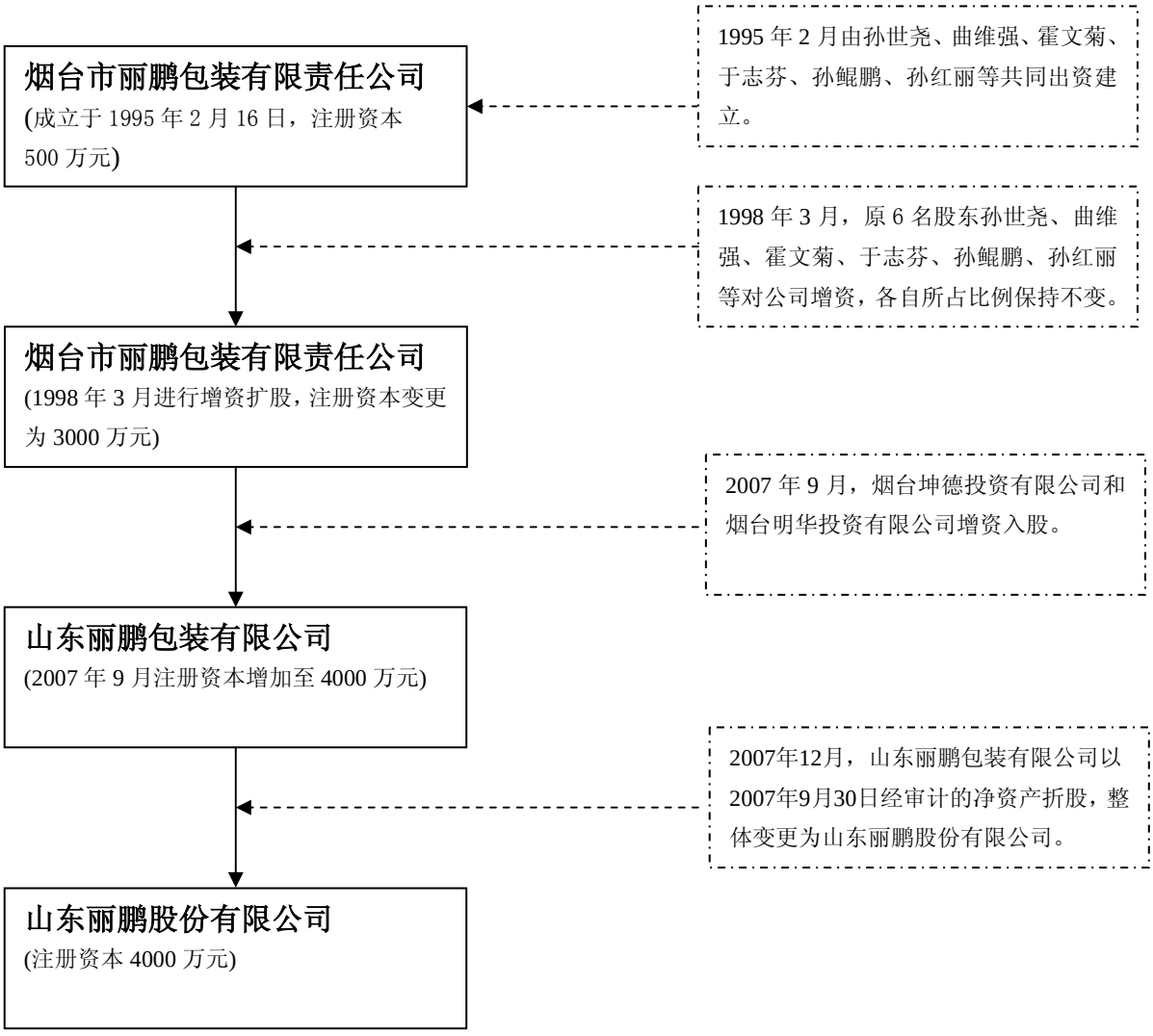

1、1995 年 2 月设立烟台市丽鹏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1995 年 2 月，孙世尧、曲维强、霍文菊、于志芬、孙红丽和孙鲲鹏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了烟台市丽鹏包装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于 1995 年 2 月 16 日在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法定代表人为孙世尧，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

民币，注册地址为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村，公司经营范围：铝板轧制、印铁、涂料、瓶盖加工、模具制造、照相制版服务、五金交电、农副产品、金属材料、水暖器材、煤炭、二类机电产品、建筑材料、针纺织品、水产品、服装鞋帽批发零售。

上述出资人的出资额及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孙世尧	250	50%
2	曲维强	50	10%
3	霍文菊	50	10%
4	于志芬	50	10%
5	孙红丽	50	10%
6	孙鲲鹏	50	10%
	合计	**500**	**100%**

上述出资已经烟台市牟平区第二审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牟二审验检字[1995]第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1998 年 3 月注册资本增加至 3,000 万元

1998 年 3 月，股东对烟台市丽鹏包装有限责任公司同比例增资 2,500 万元，其中以货币资金增资 2,000 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0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3,000 万元。本次增资后，股东的出资额及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孙世尧	1,500	50%
2	曲维强	300	10%
3	霍文菊	300	10%
4	于志芬	300	10%
5	孙红丽	300	10%
6	孙鲲鹏	300	10%
	合计	**3,000**	**100%**

本次增资已经烟台市牟平区审计事务所出具的烟牟审所验字[1998]第 1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本次增资后，发行人于 1999 年 5 月 25 日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

本次增资中，股东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500 万元需缴纳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但公司在本次增资时未履行代扣代缴义务。2008 年 11 月 10 日，公

司督促孙世尧、曲维强、霍文菊、于志芬、孙红丽、孙鲲鹏向当地税务机关缴纳了个人所得税共计 100 万元，烟台市牟平区地方税务局出具了完税凭证。

2008 年 11 月 10 日，烟台市牟平区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经公司自查，因相关经办人员的疏漏，所涉由未分配利润转增 500 万元公司未履行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义务，现公司主动督促相关股东将应纳税款缴至公司,由公司主动申报补缴上述税款。因该等税款漏缴非公司故意行为，同意免收滞纳金，且不追究公司相关法律责任。

同时 2009 年 5 月 15 日发行人股东孙世尧、曲维强、霍文菊、于志芬、孙红丽、孙鲲鹏进一步承诺：“如当地税务机关将来对公司就未履行代扣代缴义务作出进一步追究或处罚，导致公司发生经济损失，该等责任与损失全部由我们承担”。

2009 年 8 月 3 日，烟台市牟平区地方税务局出具证明“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系我局所辖纳税人，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及 2009 年 1 至 6 月均依法纳税，不存在偷漏税的行为，不存在因违反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未履行代扣代缴义务的行为及股东事后补交个人所得税款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不会给发行人造成经济损失，不存在潜在风险，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法律障碍。

保荐机构认为，鉴于烟台市牟平区地方税务局证明“该等税款漏缴非公司故意行为，同意免收滞纳金，且不追究公司相关法律责任”、“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系我局所辖纳税人，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及 2009 年 1 至 6 月均依法纳税，不存在偷漏税的行为，不存在因违反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同时发行人股东孙世尧、曲维强、霍文菊、于志芬、孙红丽、孙鲲鹏进一步承诺：“如当地税务机关将来对公司就未履行代扣代缴义务作出进一步追究或处罚，导致公司发生经济损失，该等责任与损失全部由我们承担”，发行人未履行代扣代缴义务的行为及股东事后补交个人所得税款的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不会给发行人造成经济损失，不存在潜在风险。

3、2007 年 9 月注册资本增加至 4,000 万元

2007年9月，以公司帐面净资产值为作价依据，烟台坤德投资有限公司和烟台明华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以货币资金1,540万元和1,260万元增资入股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其中550万元和450万元列为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其余990万元和810万元列为公司资本公积金。2007年9月27日，本公司办理了此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股东的出资额及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孙世尧	1,500	37.5%
2	烟台坤德投资有限公司	550	13.75%
3	烟台明华投资有限公司	450	11.25%
4	曲维强	300	7.5%
5	霍文菊	300	7.5%
6	于志芬	300	7.5%
7	孙红丽	300	7.5%
8	孙鲲鹏	300	7.5%
	合计	**4,000**	**100%**

本次增资已经烟台泽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烟泽会验字[2007]第9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4、2007 年 12 月依法整体变更为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经 2007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股东会议批准，公司拟依法整体变更为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方案是：以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公司 2007 年 9 月 30 日账面净资产 99,334,454.72 元为基数，全体股东出资比例不变，其中 40,000,000.00 元作为拟设立股份公司的股本，59,334,454.72 元列为资本公积金。股份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4 日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本次变更完成后，股东的出资额及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孙世尧	1,500	37.5%
2	烟台坤德投资有限公司	550	13.75%
3	烟台明华投资有限公司	450	11.25%
4	曲维强	300	7.5%
5	霍文菊	300	7.5%
6	于志芬	300	7.5%

7	孙红丽	300	7.5%
8	孙鲲鹏	300	7.5%
	合计	**4,000**	**100%**

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变更的出资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2007）汇所验字第 6-007 号《验资报告》。

发行人设立时及历次增资中，设立和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资到 3,000 万元时涉及到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家族以现金出资的行为，其以现金出资的资金来源情况如下：

1995 年发行人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家族认缴出资 450 万元（其中孙世尧 250 万元、霍文菊 50 万元、于志芬 50 万元、孙红丽 50 万元、孙鲲鹏 50 万元），该等资金来源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家族的家庭积累。

1998 年发行人将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资到 3,000 万元，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家族以现金认缴 1,800 万元（其中孙世尧 1,000 万元、霍文菊 200 万元、于志芬 200 万元、孙红丽 200 万元、孙鲲鹏 200 万元），其中 600 万元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家族的家庭积累，1,200 万元为亲友借款。

除投资经营发行人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家族曾投资经营烟台丽鹏国际经贸有限公司（实际经营期限为 1999 年 7 月至 2004 年 7 月，主要经营酒类、服装）、北京金鹏翔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实际经营期限为 2002 年 6 月至 2005 年 8 月，主要经营塑料制品）、烟台市牟平区丽鹏酒业商行（实际经营期限为 2002 年 12 月至 2007 年 6 月，主要经营中高档酒类）、北京金麒麟包装设计有限公司（实际经营期限为 2000 年 2 月至 2003 年 7 月，主要经营广告设计）等经营实体，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家族用该等经营实体经营所得于 2005 年年底之前陆续分期分批归还了上述 1,200 万增资借款。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家族对发行人 1995 年设立时的出资和 1998 年增资的资金来源部分为家庭积累的自有资金，部分为亲友借款，资金来源合法。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家族对发行人 1995 年设立时的出资和 1998 年增资的资金来源部分为家庭积累的自有资金，部分为亲友借款，资金来源合法。

（二）资产重组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前及设立后，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仅先后两次受让关联企业的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1、2007 年 7 月受让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 46.8%的股权

2002年9月24日，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和罗田等10名自然人出资设立了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地址为四川省蒲江县工业集中发展区，注册资本为500万元，其中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以实物和土地使用权出资共计266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3.2%，其余10名自然人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共计23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6.8%，主营业务是防伪瓶盖的生产与销售。

为进一步加强对成都海川的控股权并减少关联交易，2007 年 7 月 20 日，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股东一致同意将所持成都海川个人股权全部转让给发行人。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 4,493.59 万元，净资产为 544.81 万元，2007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2,258.65 万元，净利润为 15.73 万元（未经审计）。经协商，发行人与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股东罗田、于善彬、王风刚、曹琼英、袁萍、闫晓东、孙永辉、林云峰、李由、林波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与原出资额等价受让其分别持有的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 20%、7%、6%、5%、1.6%、1.6%、1.6%、1.6%、1.2%、1.2%合计 46.8%的股权，转让价款分别为人民币 100 万、35 万元、30 万元、25 万元、8 万元、8 万元、8 万元、8 万元、6 万元、6 万元，合计为人民币 234 万元。2007 年 8 月 27 日，发行人将股权转让价款全部支付给上述转让人。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已办理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另外，2009 年 5 月 8 日转让成都海川 46.8%股权的转让方罗田、于善彬、王风刚、曹琼英、袁萍、闫晓东、孙永辉、林云峰、李由和林波书面确认：“我等于 2007 年 7 月将所持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共计 46.8%的股权全部转让予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我等与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根据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及经营情况经自愿、平等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款已全部收讫。该等股权转让的转让价格合理、意思表示真实、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受让成都海川自然人股权的转让系转让方与受让方

双方真实意思表示，转让价格系双方协商确定,发行人收购上述股权的行为履行了法律规定的内部决策手续，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并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据此，该等股权转让价格公允，程序完备，不存在潜在纠纷。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受让成都海川自然人股权的转让系转让方与受让方双方真实意思表示，转让价格系双方协商确定,发行人收购上述股权的行为履行了法律规定的内部决策手续，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并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且转让成都海川46.8%股权的转让方罗田、于善彬、王风刚、曹琼英、袁萍、闫晓东、孙永辉、林云峰、李由和林波书面确认：“我等于2007年7月将所持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共计46.8%的股权全部转让予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我等与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根据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及经营情况经自愿、平等协商确定，股权转让价款已全部收讫。该等股权转让的转让价格合理、意思表示真实、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据此，该等股权转让价格公允，程序完备，不存在潜在纠纷。

2、2007年7月受让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1）受让大冶劲鹏100%股权的基本情况

2001年7月19日，孙世尧与于志芬分别以货币资金30万元和20万元出资设立了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地址为湖北省大冶市城北开发区七里界村四组，注册资本为50万元，主营业务是铝防伪瓶盖的生产与销售。

截至2007年6月30日，大冶劲鹏的总资产为361.02万元，净资产为70.48万元，2007年1-6月营业收入为356.17万元，净利润为-15.86万元（未经审计）。

为消除同业竞争与减少关联交易，2007年7月3日，发行人与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股东孙世尧、于志芬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孙世尧、于志芬分别持有的公司60%、40%合计100%的股权，以人民币50万元转让给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2007年7月5日，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决议，原股东孙世尧、于志芬将所持公司全部股份转让给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2007年8月14日，发行人将股权转让价款全部支付给上述转让人。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已办理了此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2009年5月8日，转让大冶劲鹏100%股权的转让方孙世尧和于志芬书面确认：“我等于2007年7月将所持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共计100%的股权全部转

让予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我等与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以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为参考，根据经营情况经自愿、平等协商确定，按注册资本50万元作价转让，股权转让价款已全部收讫。该等股权转让的转让价格合理、意思表示真实、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受让大冶劲鹏制盖有限公司自然人股权的转让系转让方与受让方双方真实意思表示，转让价格系双方协商确定,发行人收购上述股权的行为履行了法律规定的内部决策手续，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并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据此，该等股权转让价格公允，程序完备，不存在潜在纠纷。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受让大冶劲鹏自然人股权的转让系转让方与受让方双方真实意思表示，转让价格系双方协商确定,发行人收购上述股权的行为履行了法律规定的内部决策手续，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并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且转让大冶劲鹏100%股权的转让方孙世尧和于志芬书面确认：“我等于2007年7月将所持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共计100%的股权全部转让予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我等与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以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为参考，根据经营情况经自愿、平等协商确定，按注册资本50万元作价转让，股权转让价款已全部收讫。该等股权转让的转让价格合理、意思表示真实、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据此，该等股权转让价格公允，程序完备，不存在潜在纠纷。

（2）受让大冶劲鹏100%股权对公司的影响

发行人2007年7月受让大冶劲鹏100%股权，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大冶劲鹏2006年末的资产总额、2006年度的营业收入、2006年度的利润总额占发行人相应项目的比例见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被重组方重组前一会计年度末数额	发行人重组前一会计年度末数额	占比例
资产总额	4,176,828.28	234,429,697.82	1.78%
营业收入总额	6,891,964.53	221,838,441.89	3.11%
利润总额	147,300.54	17,102,126.46	0.86%

从上表可见，被重组方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或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均未达到或超过重组前发行人相应项目的 2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发行人在本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大冶劲鹏的账面价值计量。发行人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差额 28,418.32 元，调整发行人的资本公积。同时发行人编制了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发行人 2007 年度合并利润表包括发行人及大冶劲鹏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大冶劲鹏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项目反映。2007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发行人及大冶劲鹏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本次重组的被重组方自报告期期初起即与发行人受同一公司控制权人控制，且被重组进入发行人的业务与发行人重组前的业务相同，采用的重组方式为发行人收购被重组方股权方式，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二条发行人最近3年内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3号》相关规定，本次重组完成后发行人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由于大冶劲鹏的资产与业务规模相对较小，2006 年末的资产总额、2006 年度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占公司相应项目的比例分别为 1.78%、3.11%和 0.86%，因此收购大冶劲鹏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的影响很小，但从长远来看，公司此次收购大冶劲鹏 100%股权，对公司带来了积极的影响，体现在：

1）消除了控股股东与本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

2）有效减少了关联交易；

3）使公司铝防伪瓶盖业务布局进一步得以完善，有利于公司有效拓展以湖北为核心的华中地区业务，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

（三）发行人自设立以来的相关工商登记变更具体情况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的相关工商登记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办理时间	变更内容	备注
1	1995 年 2 月 16 日	公司的前身“烟台市丽鹏包装有限责任公司”成立	营业执照注册号：26552640-3
2	1998 年 3 月 10 日	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3,000 万元； 公司原营业范围不变，增加“烟酒糖茶、日	

		用百货批发、零售”	
3	1999 年 5 月 25 日	“烟台市丽鹏包装有限责任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 公司营业期限由 1995 年 2 月 16 日至 2005 年 2 月 15 日变更为 1995 年 2 月 16 日至 2015 年 2 月 15 日； 公司原营业范围不变，减少了“煤炭”； 董事由霍文菊变更为孙鲲鹏，监事由于志芬变更为霍文菊	营业执照注册号：3706002809932
4	1999 年 9 月 10 日	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铝板轧制、印铁、涂料、瓶盖加工、模具制造、橡胶塑料制品、机械设备、针纺织品、服装鞋帽的加工销售；五金交电、建筑装饰材料、机电产品（不含小轿车）、日用百货、农副产品、副食品销售（以上均不含专营专控）；香烟零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5	2007 年 9 月 27 日	公司增加两名法人股东烟台坤德投资有限公司和烟台明华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增加至 4,000 万元	
6	2007 年 12 月 4 日	公司由“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为“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营业范围不变，减少副食品销售，增加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项目除外，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营业执照注册号：370600228099328

四、发行人历次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

（一）1995年2月设立烟台市丽鹏包装有限责任公司的验资情况

1995 年 2 月 16 日，烟台市牟平区第二审计师事务所出具牟二审验检字[1995]第 8 号《验资报告》，对烟台市丽鹏包装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的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确认。

（二）1998年3月注册资本增加至3,000万元的验资情况

1998 年 3 月 6 日，烟台市牟平区审计师事务所出具烟牟审所验字[1998]第 15 号《验资报告》，对此次增资 2,500 万元（其中以货币资金增资 2,000 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500 万元）的注册资本进行了验证确认。

（三）2007年9月注册资本增加至4,000万元的验资情况

2007年9月26日，烟台泽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烟泽会验字[2007]第9号《验

资报告》，对烟台坤德投资有限公司和烟台明华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以货币资金1,540万元和1,260万元增资的出资到位进行了验证确认。

（四）2007年12月依法整体变更为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的验资情况

2007 年 11 月 12 日，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变更的出资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2007）汇所验字第 6-007 号《验资报告》。

五、发行人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本公司股东及本公司对外投资形成的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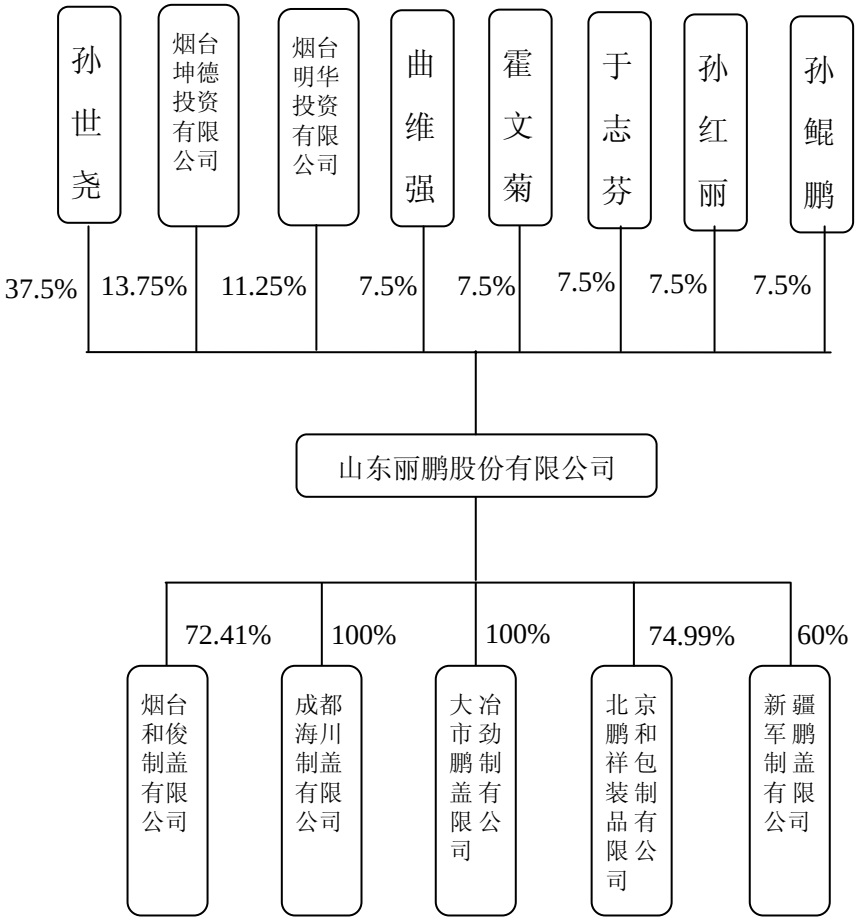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孙世尧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住所为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政和街114号，身份证号码为37063119470305****，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持有本公司1,500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7.50%。

2、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孙世尧家族，成员包括孙世尧、于志芬、孙鲲鹏、孙红丽和霍文菊，其他成员情况如下：

于志芬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住所为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政和街 114 号，身份证号码为 37063119470623****，现持有本公司股份 3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7.5%。

孙鲲鹏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住所为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政和街133号，身份证号码为370631119770718****，现任本公司董事，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鹏和祥董事长，现持有本公司股份300万股，占总股本的7.5%。

孙红丽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8 号盛世嘉园，身份证号码为 37063119710318****，现持有本公司股份 3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7.5%。

霍文菊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住所为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政和街98号，身份证号码为37063119640213****，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现持有本公司股份300万股，占总股本的7.5%。

（三）其他股东

1、烟台坤德投资有限公司

烟台坤德投资有限公司设立于2007年9月21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080万元，住所为烟台市牟平区经济开发区，股东为卢伟杰和郭涛，分别持有该公司60%和40%的股权，法定代表人为卢伟杰，经营范围为国家政策范围内允许的产业投资（不含国家专项审批项目），该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为股权投资。

截至2008年12月31日，坤德投资的总资产为15,779,249.12元，净资产为10,779,249.12元，2008年净利润为-11,688.54元（未经审计）。

截至2009年6月30日，坤德投资的总资产为15,771,774.29元，净资产为10,771,774.29元，2009年1-6月净利润为-7,474.83元（未经审计）。

2、烟台明华投资有限公司

烟台明华投资有限公司设立于2001年7月27日，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1,280万元，住所为烟台市莱山区芳华园商贸城，股东为姜吉谦、李鹏和徐厚华，

分别持有该公司37.5%、36.72%和25.78%的股权，法定代表人为姜吉谦，经营范围为向工业、高新技术产业投资、管理（不含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该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为股权投资。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明华投资的总资产为25,287,349.14元，净资产为13,087,349.14元，2008年净利润为-26,524.33元（未经审计）。

截至2009年6月30日，明华投资的总资产为25,279,690.22元，净资产为13,079,690.22元，2009年1-6月净利润为-7,658.92元（未经审计）。

发行人律师和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发行人的法人股东烟台坤德和烟台明华均以合法资金作为出资取得发行人股份，均为所持相应发行人股份的终极所有人，不存在委托持股或信托持股情况。

3、曲维强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住所为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政和街 49 号，身份证号码为 37063119610523****，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持有本公司股份 3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7.5%。

（四）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和关联股东持股比例

本公司上述股东中，孙世尧、于志芬、孙鲲鹏、孙红丽和霍文菊为家族或亲戚关系，其中，于志芬为孙世尧先生之妻，孙鲲鹏为孙世尧先生之子，孙红丽为孙世尧先生之女，霍文菊为孙世尧先生的内弟之妻，共计持有本公司股份2,7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7.5%。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烟台坤德投资有限公司和烟台明华投资有限公司增资时与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发行人客户或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孙世尧、于志芬、孙红丽、孙鲲鹏、霍文菊除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已披露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家族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六、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孙世尧先生和实际控制人孙世尧家族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未发生质押和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发行人的组织结构情况

（一）发行人的内部组织机构

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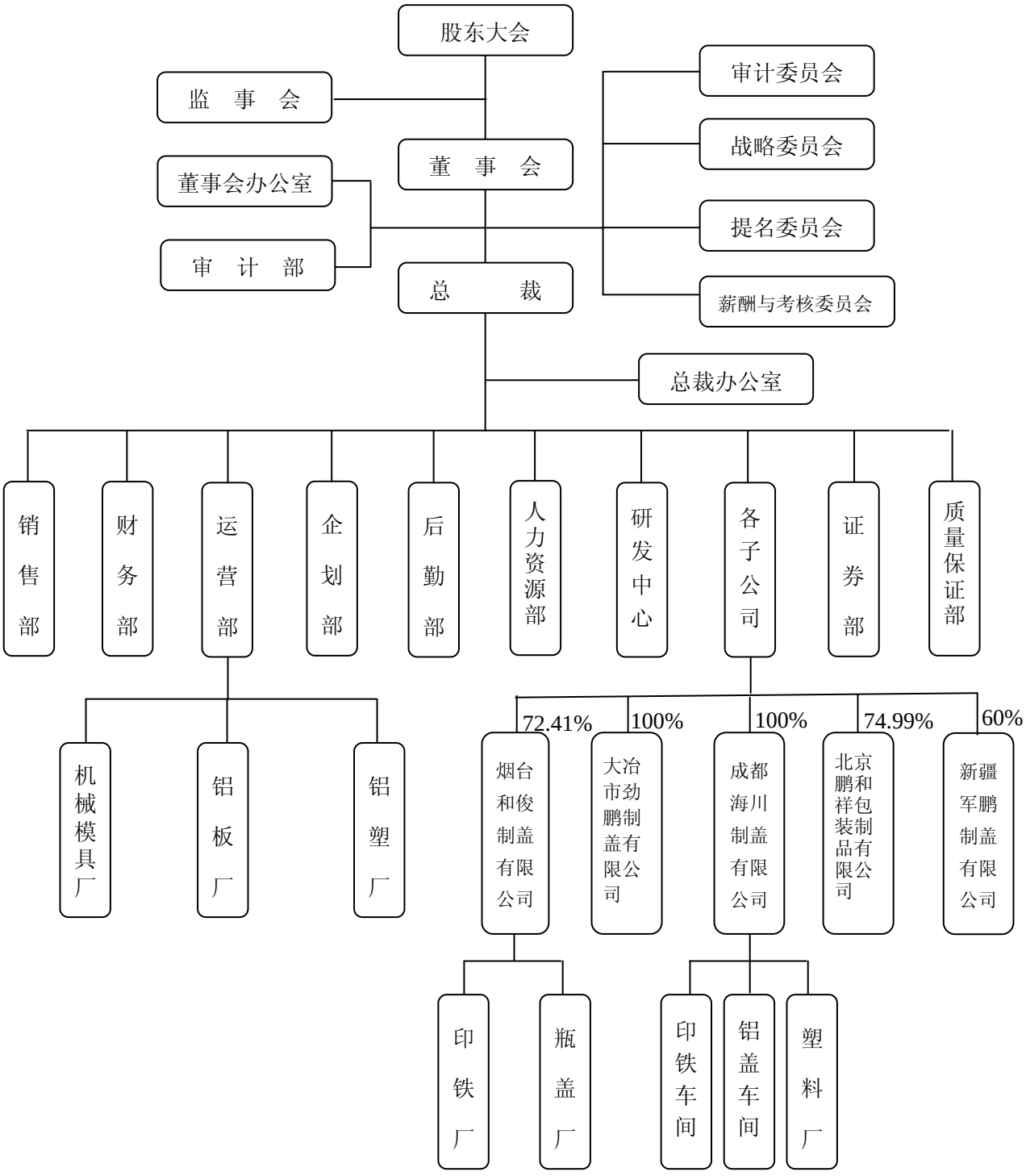

（二）发行人内设主要职能部门的基本情况

1、销售部：负责公司产品市场调研与营销策划以及公共关系建立工作；负

责制定营销策略及产品的市场推介，为公司的营销战略制定提供有价值的参考资料；负责国内外市场的开拓。

2、财务部：负责制订公司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等工作程序，建立企业会计内部控制制度，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并监督执行；负责编报公司财务综合分析和专题分析报告，制订成本控制方案及税收筹划；负责组织编制公司年度财务预算和月度资金收支预算，经批准后执行资金管理；负责督促检查公司各资产管理部门加强对资产的管理。

3、运营部：主管本公司的生产安排、协调、调度；负责供应商的确定、原材料采购；负责公司的设备采购、维护和管理；负责车辆调配等事务。

4、企划部：负责公司形象策划、宣传，对外广告宣传的监督和管理及公司企业文化的宣传和推进、企业品牌管理；统一管理公司的企业形象设计工作；对外使用徽标、标志的统一标准的认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对公司徽标、产品商标在市场的合法权益进行维权保护，对仿冒、侵权行为，配合相关部门依法进行追究，保护公司利益。

5、后勤部：负责后勤管理工作，范围主要涉及内部后勤事务管理、各项福利的采购、发放、保管、治安保卫、消防等各项日常事务。

6、人力资源部：负责定期分析公司人力资源状况，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制定人力资源开发和结构调整规划；员工的招聘、培训、人才的培养、调动；员工的社会保障、保险等事务。

7、研发中心：负责公司的新产品、新技术的研究开发，对公司的现有设备进行改造、改进、优化组合；公司软件、网络的日常维护；负责技术管理工作，编制各产品的工艺操作规程，制定工艺纪律，深入生产现场解决生产过程中遇到的技术问题；编制技术计划、制订技术标准、实施技术创新、加强技术工艺管理、评定技术成果、管理技术档案、调度通讯网络建设、计算机网络管理。

8、证券部：研究证券市场发展趋势，定期对外披露公司相关信息；管理公司证券、股权投资事宜；协助财务部编制公司季报、中报、年报等工作；制定本部门的工作制度和工作流程；协助董事会秘书做好与监管机构、交易所、中介机构、投资者的联络与沟通工作。

9、质量保证部：负责对公司的所有产品的质量实施监督、跟踪、控制，主管公司各项认证、质量监控等事宜。

10、总裁办公室：负责协助公司领导处理公司运转的日常管理工作，主要包括文秘、会议、机要、档案、建议、重要文件、公司印章等的管理，公司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工作并对公司各行政部行使组织协调和督办职能，对各控股子公司行政部行使指导、协调、监督职能。工作范围涉及档案管理、制度建设修订、行政工作计划制定与检查、行文及信息上承下达、管理考核、制度实施监督等。

除上述职能部门外，公司还设立有审计部，负责公司的内部审计监督工作，负责对公司各管理部门、各子公司的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审计监督，独立行使审计职权，对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监事会的监督。

（三）发行人控股、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

1、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村

法定代表人：孙世尧

成立时间：2004 年 3 月 18 日

注册资本：247.26 万美元

实收资本：247.26 万美元

注册号：企作鲁烟总副字第 006326 号-1/1

企业类型：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合作期限：十年（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股权结构：本公司持有 72.41%的股权，香港和俊国际持有 27.59%的股权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瓶盖、瓶盖板、有色金属复合材料（不含国家出口许可证和配额管理的商品），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

利润分配政策：根据烟台市牟平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批准的合作合同，该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合作双方按各自认缴的出资对合作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并以注册资本数对合作公司承担风险及亏损；按合同第四十六条的规定，自合作公司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外方不参与分配；第二至三年，外方分配 10%，中方分配 90%；第四至五年，外方分配 15%，中方分配 85%；五年后，按出资比例分配；按合同第五十三条规定：合作期满或提前终止合作，合作公司应进行清算，清算后剩余财产全部无偿归中方所有。

（2）历史沿革

1）烟台和俊设立的详细情况

①2004 年 2 月 1 日，发行人与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签署《中外合作经营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合同》。

②2004 年 3 月 2 日，发行人与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签署《中外合作经营“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章程》。

③2004 年 3 月 10 日，烟台市牟平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下发烟牟外经贸字[2004]23 号《关于合作经营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合同、章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④2004 年 3 月 16 日，山东省人民政府颁发批准号为商外资鲁府烟牟字[2004]0503 号《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该公司住所为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村，企业类型为中外合作企业，注册资本为 300 万人民币，其中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出资 217.23 万元；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出资 10 万美元。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瓶盖、瓶盖板，有色金属复合材料(不含国家出口许可证和配额管理的商品)，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

⑤2004 年 3 月 10 日，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烟工商名称预核外企字[2004]第 0941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

⑥2004 年 3 月 18 日，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企作鲁烟总副字第 00632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村，法定代表人为孙世尧；注册资本为美元 36.25 万元（实收资本：美元零万元）；企业类型为合作经营（港资），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瓶盖、瓶盖板(不含国家出口许可证和配额管理的商品)，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

⑦2004 年 4 月 9 日，烟台恒德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烟恒会验字[2004]第 83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止 2004 年 4 月 2 日止，公司已收到投资者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美元 362,480.00 元，其中，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4 月 2 日投入实物资产机器设备 2,172,300.00 元，烟台富鑫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已对甲方出资的实物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烟富鑫会评报字[2004]第 8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值为 2,172,700.00 元。股东确认的价值为 2,172,300.00 元。

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4 月 2 日缴存中国农业银行烟台市牟平区支行资本金美元帐户（账号 1408010608066）99,980.00 元。

综上，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设立经过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审批并依法办理工商注册登记，履行了法定程序，为合法有效设立。

2）第一次增资

2006 年 2 月，经烟牟外经发[2006]74 号文批准，在原股东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烟台和俊以盈余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36.25 万美元（合人民币 300 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至 72.5 万美元（合人民币 600 万元）。烟台天陆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增资进行了验证确认，出具了烟天陆新会验字[2006]第 66 号《验资报告》。

3）第二次增资

2006 年 6 月，经烟牟外经发[2006]148 号文批准，在原股东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烟台和俊以盈余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111.01 万美元（合人民币 890 万元），注册资本增加至 183.51 万美元（合人民币 1,490 万元）。烟台天陆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增资进行了验证确认，出具了烟天陆新会验字[2006]第 147 号《验资报告》。

4）第三次增资

2006 年 9 月，经烟牟外经发[2006]225 号文批准，在原股东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丽鹏包装和和俊国际以货币资金向烟台和俊增资 510 万元人民币（合 63.75 万美元），烟台和俊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247.26 万美元（合人民币 2,000 万元）。烟台天陆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次增资进行了验证确认，出具了烟天陆新会验字[2006]第 186 号《验资报告》。

（3）烟台和俊外方股东——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烟台和俊的外方股东为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WO CH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CO.,LTD），该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2 月 10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00.00 港元，注册地址为香港新界东涌健东路 1 号映湾园 3 期悦寿轩 11 座 16 楼 B 室。

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的出资为其自筹资金。

发行人律师认为，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的出资来源，以及该公司与发行人合资设立子公司符合我国外资、外汇管理的相关规定。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保荐机构认为，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的出资来源，以及该公司与发行人合资设立子公司符合我国外资、外汇管理的相关规定。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4）主营业务情况及其与发行人的业务关系

烟台和俊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是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和铝防伪瓶盖的生产与销售，其中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作为生产铝防伪瓶盖的中间产品，一部分提供给其下属的瓶盖厂、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鹏和祥和全资子公司大冶劲鹏生产铝防伪瓶盖，另一部分直接对外销售；烟台和俊生产的铝防伪瓶盖除直接对外销售外，部分还供给本公司铝塑厂生产组合式防伪瓶盖。

（5）报告期内财务报告及利润分配情况

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烟台和俊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如下（单位：元）：

1）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916,936.85	6,285,648.43	3,261,879.26	4,608,731.92
应收票据	200,000.00		602,877.03	980,000.00
应收账款	27,183,667.41	15,853,321.47	14,790,921.07	26,780,144.39
预付款项	7,783,846.04	11,486,923.00	2,797,822.78	10,293,229.33
其他应收款				691,061.75
存货	7,561,960.60	9,732,302.45	10,200,345.39	12,174,169.77
流动资产合计	59,646,410.90	43,358,195.35	31,653,845.53	55,527,337.16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7,117,616.07	26,906,640.22	26,600,464.35	14,641,466.0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8,020.84	236,108.03	96,441.69	175,908.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695,636.91	27,142,748.25	26,696,906.04	14,817,374.80
资产总计	87,342,047.81	70,500,943.60	58,350,751.57	70,344,711.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00,000.00	18,000,000.00		
应付账款	2,673,516.61	7,893,750.55	8,779,324.74	36,974,197.08
预收款项	3,990,933.24	5,590,303.80	4,575,362.24	3,351,390.83
应付职工薪酬	111,808.00	249,028.00	663,093.00	940,920.00
应交税费	198,025.36	1,415,094.71	-856,148.45	596,543.48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56.40	2,391.00	893.00
流动负债合计	42,974,283.21	33,148,233.46	13,164,022.53	41,863,944.39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2,974,283.21	33,148,233.46	13,164,022.53	41,863,944.3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9,999,834.46	19,999,834.46	19,999,834.46	19,999,834.46
盈余公积	4,090,394.52	4,090,394.52	2,616,785.50	946,189.35
未分配利润	20,277,535.62	13,262,481.16	22,570,109.08	7,534,743.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367,764.60	37,352,710.14	45,186,729.04	28,480,767.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7,342,047.81	70,500,943.60	58,350,751.57	70,344,711.96

2）利润表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3,195,510.93	105,945,694.32	125,474,573.78	125,287,107.30
减：营业成本	39,994,690.91	85,016,944.52	104,716,990.56	113,128,583.99
销售费用	766,596.43	2,069,608.11	1,019,592.22	986,167.27
管理费用	1,192,673.27	2,112,512.02	1,236,856.13	1,424,052.16
财务费用	376,227.55	1,619,891.56	191,048.19	37,152.80
资产减值损失	1,367,651.24	140,751.32	-662,225.64	355,456.91
二、营业利润	9,497,671.53	14,985,986.79	18,972,312.32	9,355,694.17
加：营业外收入	176.28	47,250.00	22,881.47	6,498.00
减：营业外支出		1,541.67	11,146.66	51.75
三、利润总额	9,497,847.81	15,031,695.12	18,984,047.13	9,362,140.42
减：所得税费用	2,482,793.35	295,604.94	2,278,085.66	990,202.91
四、净利润	7,015,054.46	14,736,090.18	16,705,961.47	8,371,937.51

3）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152,346.18	124,421,900.28	153,635,981.78	141,042,30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152,346.18	124,421,900.28	153,635,981.78	141,042,300.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824,415.56	99,512,696.45	133,000,801.53	134,933,425.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19,813.12	9,268,894.00	7,149,899.00	4,588,874.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85,461.50	4,986,464.57	6,954,702.62	5,767,796.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9,366.15	3,135,785.73	1,497,382.48	2,141,966.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18,502.51	116,903,740.75	148,602,785.63	147,432,06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3,843.67	7,518,159.53	5,033,196.15	-6,389,761.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752.14	900,000.00	375,646.66	9,428,035.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52.14	900,000.00	375,646.66	9,428,035.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30,259.84	1,668,629.00	6,545,695.47	8,674,995.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0,259.84	1,668,629.00	6,755,695.47	8,674,995.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8,507.70	-768,629.00	-6,380,048.81	753,039.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99,834.4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	5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0,000.00	52,000,000.00		5,099,834.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	3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3,493.73	21,725,761.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54,062.89	55,725,761.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4,047.55	-3,725,761.36		5,099,834.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1,288.42	3,023,769.17	-1,346,852.66	-536,887.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85,648.43	3,261,879.26	4,608,731.92	5,145,619.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16,936.85	6,285,648.43	3,261,879.26	4,608,731.92

补　充　资　料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015,054.46	14,736,090.18	16,705,961.47	8,371,937.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67,651.24	140,751.32	-662,225.64	355,456.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	1,729,908.85	3,073,703.13	1,932,994.33	1,730,801.09

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76.28	-47,250.00	7,354.63	-6,498.00
财务费用	433,493.73	1,626,994.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41,912.81	-139,666.34	79,467.08	-175,908.77
存货的减少	1,938,993.04	468,042.94	1,973,824.38	-4,882,560.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8,785,952.13	-9,289,374.91	7,933,235.95	-5,543,615.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826,229.75	-3,051,131.51	-22,937,416.05	-6,239,374.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33,843.67	7,518,159.53	5,033,196.15	-6,389,761.8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916,936.85	6,285,648.43	3,261,879.26	4,608,731.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285,648.43	3,261,879.26	4,608,731.92	5,145,619.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1,288.42	3,023,769.17	-1,346,852.66	-536,887.66

4）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烟台和俊的利润分配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13,262,481.16	22,570,109.08	7,534,743.76	7,404,904.13
加：净利润	7,015,054.46	14,736,090.18	16,705,961.47	8,371,937.51
减：计提盈余公积		1,473,609.02	1,670,596.15	8,242,097.88
减：对投资者的分配		22,570,109.08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277,535.62	13,262,481.16	22,570,109.08	7,534,743.76

烟台和俊设立后，不断扩大投资规模，多次从国外和国内采购相关设备，为使注册资本额与投资规模相适应，以享受《国务院关于调整进口设备税收政策的通知》（国发[1997]37 号）和《外商投资企业采购国产设备退税管理试行办法》（国税发[1999]171 号）规定的税收优惠，经合作双方协商并经烟台市牟平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批复，烟台和俊于 2006 年分别以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进行了两次增资。

2006 年 2 月 24 日，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按照中外双方出资比例以盈余公积300万元转增实收资本，其中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转增217.23万元，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转增 82.77 万元。烟台和俊本次增资所需的 300 万元盈余公积，属烟台和俊 2004 年净利润，而 2004 年度按章程规定外方不参

与分配。为了达到增资的目的，同时又不改变烟台和俊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性质，经外方股东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确认本次外方增资额 827,700.00 元为暂借中方款项，待烟台和俊分配利润时，外方归还中方暂借款。

2006 年 5 月 23 日，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按照中外双方出资比例以盈余公积890万元转增实收资本，其中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转增644.45万元，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转增 245.55 万元，烟台和俊注册资本由 600 万增加到 1,490 万元，增资部分由合作双方按原出资比例以盈余公积的方式作为出资。烟台和俊本次增资所需的 890 万元盈余公积，属烟台和俊 2004 年和 2005 年净利润转入，而 2004 年度按章程规定外方不参与分配，2005 年按 10%分配。为了达到增资的目的，同时又不改变烟台和俊中外合作企业性质，经公司外方股东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确认本次外方增资超出所属部分 1,643,642.41 元为暂借中方款项，待烟台和俊分配利润时，外方归还中方暂借款。

上述两次增资，香港和俊国际形成对发行人暂借款共计 2,471,342.41 元。

经 2008 年 3 月 25 日烟台和俊董事会决议批准，烟台和俊以合作合同约定的利润分配比例分配现金红利 22,570,109.08 元，其中中方股东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分配现金红利 19,561,329.92 元，外方股东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分配现金红利 3,008,779.16 元，其中 2,471,342.41 元用以偿还暂借款。

（6）剔除烟台和俊利润影响因素前后公司的盈利状况分析

在剔除烟台和俊利润影响后，本公司 2009 年 1-6 月、2008 年、2007 年和 2006 年的净利润分别减少 7,015,054.46 元、14,736,090.18 元、16,705,961.47 元和 8,371,937.51 元。具体分析见下表：

1）2009 年 1-6 月剔除烟台和俊利润前后比较表

单位：元

项　　目	申报财务报表金额	剔除利润影响因素金额	差异(下降以“-”号表示)
营业收入	135,654,401.42	82,458,890.49	-53,195,510.93
营业利润	17,336,010.43	7,838,338.90	-9,497,671.53
利润总额	18,328,097.85	8,830,250.04	-9,497,847.81
净利润	13,491,724.90	6,476,670.44	-7,015,054.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28,599.71	6,048,998.78	-5,079,600.93

2）2008 年剔除烟台和俊利润前后比较表

单位：元

项　　目	申报财务报表金额	剔除利润影响因素金额	差异(下降以“-”号表示)
营业收入	295,140,719.90	189,195,025.58	-105,945,694.32
营业利润	32,759,253.68	17,773,266.89	-14,985,986.79
利润总额	33,341,016.27	18,309,321.15	-15,031,695.12
净利润	28,895,780.83	14,159,690.65	-14,736,090.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28,923.48	13,503,246.83	-12,525,676.65

3）2007 年度剔除烟台和俊利润前后比较表

单位:元

项　　目	申报财务报表金额	剔除利润影响因素金额	差异(下降以“-”号表示)
营业收入	277,000,292.51	151,525,718.73	-125,474,573.78
营业利润	32,238,059.37	13,265,747.05	-18,972,312.32
利润总额	33,017,867.25	14,033,820.12	-18,984,047.13
净利润	26,107,502.97	9,401,541.50	-16,705,961.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79,333.75	8,579,266.50	-14,200,067.25

4）2006 年度剔除烟台和俊利润前后比较表

单位：元

项　　目	申报财务报表金额	剔除利润影响因素金额	差异(下降以“-”号表示)
营业收入	222,381,519.38	97,094,412.08	-125,287,107.30
营业利润	17,203,820.20	7,848,126.03	-9,355,694.17
利润总额	17,249,427.00	7,887,286.58	-9,362,140.42
净利润	14,900,951.36	6,529,013.85	-8,371,937.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84,113.56	6,049,369.80	-7,534,743.76

2、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桥梓镇金宇瑞科技产业基地西侧

法定代表人：孙鲲鹏

成立时间：2005 年 1 月 11 日

注册资本：2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2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号：企作京总字第 023147 号

企业类型：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合作期限：十一年（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

股权结构：本公司持有 74.99%的股权，香港和俊国际持有 25.01%的股权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瓶盖；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和国家外商投资产业政策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和国家外商投资产业政策限制经营的项目，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和国家外商投资产业政策未限制经营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2）北京鹏和祥设立的详细情况

1）2004 年 9 月 1 日，发行人与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签署《建立中外合作经营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合同》、《中外合作经营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章程》。

2）2004 年 10 月 14 日，北京市怀柔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怀发改[2004]29 号文《关于合作成立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3）2004 年 11 月 12 日，北京市怀柔区商务局下发怀商发[2004]30 号文《关于中外合作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合同章程及董事会成员组成的批复》。

4）2004 年 11 月 22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下发批准号为商外资京作字[2004]27024 号《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该公司住所为北京市怀柔区桥梓镇金宇瑞科技产业基地西侧，企业类型为中外合作企业，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出资 149.98 万元，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出资 50.02 万元，经营范围为加工、生产瓶盖，销售自产产品。

5）2004 年 8 月 27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京）企名预核（外）字[2004]第 11463665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6）2005 年 1 月 11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企作京总字第 023147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住所为北京市怀柔区桥梓镇金宇瑞科技产业基地西侧，法定代表人为孙鲲鹏，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注册资本待缴），企业类型为合作经营（港资），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瓶盖。

7）2005 年 4 月 10 日，烟台天陆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烟天陆会验字[2005]第 35 号《验资报告》，审验结果，截至 2005 年 3 月 28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 万元，其中，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3 月 28 日缴存中国农业银行怀柔支行城北分理处人民币帐户（帐号：150301040003949）700,000.00 元；2005 年 2 月 16 日以实物资产出资 799,800.00 元（该等实物资产经烟台中山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烟中会评报字（2004）95 号评估报告确认价值为 802,553.29 元，其中 2,753.29 元作为公司资本公积）；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2 月 21 日缴存中国农业银行怀柔支行外商投资企业外汇资本金帐户（账号：11151414040000739）美元 60,972.00 元。

综上，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设立经过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审批并依法办理工商注册登记，履行了法定程序，为合法有效设立。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的出资为其自筹资金。香港和俊国际有限公司的出资来源，以及该公司与发行人合资设立子公司符合我国外资、外汇管理的相关规定。

（3）主营业务情况及其与发行人的业务关系

北京鹏和祥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是以烟台和俊提供的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为原材料，生产和销售铝防伪瓶盖。

（4）经营业绩与资产状况

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北京鹏和祥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3,366,405.06	13,160,557.04
净资产	11,404,459.39	9,694,456.74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7,164,065.94	11,733,223.38
净利润	1,710,002.65	2,624,725.40

3、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蒲江县工业集中发展区

法定代表人：孙世尧

成立时间：2002 年 9 月 24 日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号：5101312800183

股权结构：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经营范围：铝板轧制、印铁、瓶盖加工、模具制作、照相制版服务；涂料、五金交电、金属材料、水暖器材、机电产品、建筑装饰材料、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百货、水产品、农副产品的销售（以上均不含专营专控）。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2）历史沿革

1）成都海川的设立

2002 年 9 月 24 日，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和罗田、于善彬、王风刚、曹琼英、袁萍、闫晓东、孙永辉、林云峰、李由、林波等十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以经烟台天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烟天罡所评字[2002]73 号《资产评估报告》所评估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出资，分别按评估值作价出资 166 万元、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3.2%；罗田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于善彬以货币出资 3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王风刚以货币出资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曹琼英以货币出资 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袁萍以货币出资 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闫晓东以货币出资 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孙永辉以货币出资 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林云峰以货币出资 8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6%；李由以货币出资 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林波以货币出资 6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2%。

烟台天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的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确认，出具了烟天罡所验字[2002]190 号《验资报告》。

2）股权转让

2007 年 7 月，丽鹏包装以 234 万元受让了罗田等 10 名自然人所持有的成都海川的全部股权，使该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主营业务情况及其与发行人的业务关系

成都海川具有完整的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和制盖生产设施，独立开展铝防伪瓶盖和组合式防伪瓶盖的生产与销售业务，销售区域是以四川为核心的西南地区。

（4）经营业绩与资产状况

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成都海川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67,224,249.08	61,691,335.16
净资产	15,793,383.22	14,058,616.25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20,517,407.44	57,834,130.35
净利润	1,734,766.97	6,088,564.59

4、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湖北省大冶市七里界四组

法定代表人：孙世尧

成立时间：2001 年 7 月 19 日

注册资本：5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5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号：4202811000187

股权结构：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经营范围：瓶盖制造

（2）历史沿革

1）大冶劲鹏的设立

2001 年 7 月 19 日，孙世尧和于志芬共同出资设立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其中孙世尧以货币出资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于志芬以货币出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大冶诚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的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确认，出具了冶会事验[2001]93 号《验资报告》。

2）股权转让

2007 年 7 月，丽鹏包装以 50 万元受让了孙世尧和于志芬所持有的大冶劲鹏的全部股权，使该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主营业务情况及其与发行人的业务关系

该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以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提供的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为原材料，生产和销售铝防伪瓶盖。

（4）经营业绩与资产状况

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大冶劲鹏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2,877,603.07	6,478,893.78
净资产	1,957,276.00	1,719,355.76
项 目	**2009年1-6月**	**2008年度**
营业收入	3,938,244.32	8,425,291.87
净利润	237,920.24	442,866.78

5、新疆军鹏制盖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新源县肖尔布拉克

法定代表人：曲维强

成立时间：2009 年 8 月 31 日

注册资本：800 万元

实收资本：240 万元

注册号：654125030000281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营业期限：2009 年 8 月 31 日至 2029 年 8 月 30 日

股权结构：本公司持有 60%的股权，新疆农四师七十二团持有 40%的股权

经营范围：一般许可项目（国家法律、法规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加工、生产各种铝防伪瓶盖、组合式防伪瓶盖、模具机械设备。

（2）历史沿革

为进一步拓展西北市场，经 2009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发行人拟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四师七十二团共同出资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新源县设立新疆军鹏制盖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800 万元，其中发行人拟出资 4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农四师七十二团拟出资 3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拟分期出资到位。2009 年 8 月 31 日，新疆军鹏制盖有限公司在新源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 8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240 万元；实收资本中，发行人以货币资金出资 144 万元，占实收资本的 60%，农四师七十二团以货币资金出资 96 万元，占实收资本的 40%。

（3）经营业绩与资产状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新疆军鹏尚未开始经营，生产经营用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拟发行的股份及发行前后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4,000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1,350万股A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票类别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数量（万股）	比例	数量（万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4,000	100%	4,000	74.77%
境内一般法人持股	1,000	25%	1,000	18.69%
境内自然人持股	3,000	75%	3,000	56.08%
二、本次发行的股份			1,350	25.23%
股份总数	**4,000**	**100.00%**	**5,350**	**100.00%**

（二）本次发行前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权性质
孙世尧	1,500	37.50%	境内自然人持股
烟台坤德投资有限公司	550	13.75%	境内一般法人股

烟台明华投资有限公司	450	11.25%	境内一般法人股
曲维强	300	7.5%	境内自然人持股
霍文菊	300	7.5%	境内自然人持股
于志芬	300	7.5%	境内自然人持股
孙红丽	300	7.5%	境内自然人持股
孙鲲鹏	300	7.5%	境内自然人持股
合　　计	**4,000**	**100%**	

本公司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不曾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也不存在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三）发行前股东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本公司控股股东孙世尧先生、股东于志芬女士、孙鲲鹏先生、孙红丽女士和霍文菊女士承诺：自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股东烟台明华投资有限公司、烟台坤德投资有限公司和曲维强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股份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鉴于烟台明华的第一大股东、法定代表人姜吉谦先生兼任发行人董事，为此，除前述锁定期外，烟台明华进一步承诺，在姜吉谦先生担任发行人董事的任职期间内，烟台明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姜吉谦先生离任发行人董事之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同为本公司董事的股东孙世尧先生、曲维强先生、孙鲲鹏先生和同为本公司监事的股东霍文菊女士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九、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人员情况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员工总数为 1,225 人，构成情况如下：

1、按员工专业构成分类

专业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生产人员	974	79.5%
技术人员	146	11.9%

财务人员	21	1.7%
其他管理人员	84	6.9%
合计	**1,225**	**100%**

2、按员工受教育程度分类

学历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大学本科以上	32	2.6%
大专	72	5.9%
中专	102	8.3%
中专以下	1019	83.2%
合计	**1,225**	**100%**

3、按员工年龄分类

年龄区间	人数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 岁以下	216	17.6%
31－45 岁	885	72.3%
45 岁以上	124	10.1%
合计	**1,225**	**100%**

（二）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本公司已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已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当地的有关规定，为员工办理了养老、医疗、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没有发生过任何重大劳动争议和纠纷。

发行人律师和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劳动用工符合我国劳动及社会保障等相关法律制度的规定。

十、主要股东的重要承诺

（一）股东关于持股锁定期的承诺

公司股东均已作出关于持有公司股票在上市后进行锁定的相关承诺，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八、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三）发行前股东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三）控股股东关于对北京鹏和祥土地租赁事项的承诺

控股股东孙世尧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鹏和祥租赁使用的位于北京市怀柔区桥梓镇的金宇瑞科技产业基地10亩土地事宜，特承诺如下：

“如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北京鹏和祥租赁使用上述土地的租赁合同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导致北京鹏和祥需要另租其他生产经营场地进行搬迁、或被有权的政府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要求赔偿，本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全额补偿北京鹏和祥的搬迁费用、因生产停滞所造成的损失以及其他费用，确保发行人和北京鹏和祥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一）本公司的主营业务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和防伪瓶盖的生产、销售及相关业务。

（二）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用途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铝防伪瓶盖和组合式防伪瓶盖。

1、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

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用途是进一步加工生产铝防伪瓶盖，其销售对象是同行业制盖企业。

2、铝防伪瓶盖和组合式防伪瓶盖

目前，本公司的防伪瓶盖产品包括铝防伪瓶盖和组合式防伪瓶盖，主要用于白酒、保健酒、啤酒等酿酒行业产品的包装。

虽然铝防伪瓶盖和组合式防伪瓶盖同样具有防伪功能，但从制造工艺和应用实践来看，组合式防伪瓶盖由铝板涂覆品与塑料件组合或各种塑料件组合而成，其生产加工主要靠人工组装，不适合工业化大生产，下游企业也难以实现自动化流水线封装，可回收性差，因此，从未来发展趋势来看，铝防伪瓶盖的应用将是主流，也是本公司主营业务的未来发展方向。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1年4月4日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本公司所从事的制盖及相关业务属于C69金属制品业中的C6920集装箱和金属包装物品制造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本公司主营业务属于金属包装容器制造业。

（一）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管理体制

中国包装联合会是我国包装行业的主管行业协会，是经国务院批准成立的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国家级行业协会，主要职责为：落实国家包装行业方针政策，协助国务院有关部门全面开展包装行业管理和指导工作；制定包装行业国

家五年发展规划；指导、帮助企业改善经营管理；制定并监督执行行规行约，规范行业行为；协调同行价格争议，维护公平竞争；参与行业生产、经营许可证发放等有关工作，参与企业产品从业人员的资质审查；经政府部门同意，参与质量管理和监督工作；协调会员关系，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是中国包装联合会第七届常务理事单位之一。

根据不同的行业细分，中国包装联合会设二十个专门委员会，其中金属容器委员会司职于金属包装物品制造业的管理，其主要职能包括：向政府有关部门及中国包装联合会提供金属包装方面的有关资料，研究本行业发展方向，制定行业规划，参与制定、修改行业产品标准并向全行业宣贯。协助有关部门发放金属包装产品生产许可证及资格认证工作；促进金属包装产品质量的提高，推动技术改造、新产品开发、新技术推广应用，参与本行业及配套企业的新产品鉴定工作；发布行业信息，收集调研国内外金属包装有关资料，统计有关数据，办好内刊，组织国内外技术交流活动。开展招商引资与咨询服务活动，为会员提供国内外技术、经济信息和市场信息；维护会员合法权益、向上级协会反映会员要求，协调会员之间关系。制定行业道德准则、行规行约，维护行业内公平竞争。

目前，我国的金属包装行业主要涉及印铁制罐、易拉罐、气雾罐、瓶盖、钢桶等包装物品制造。

（二）行业主要法规与产业政策

我国的包装行业是在改革开放后迅速发展和壮大起来的，并用20多年的时间走完了发达国家近40年来的发展路程，形成了一个以纸、塑料、金属、玻璃、印刷、机械为主要构成，拥有一定现代化技术与装备，门类较齐全的现代工业体系，彻底扭转了过去我国在参与国际竞争中“一流产品，二流包装，三流价格”的被动局面。多年来，国家多次出台鼓励发展和规范包装行业的政策，体现出我国政府对包装行业的高度重视。

1、《包装行业“十一五”规划纲要》

由中国包装联合会拟定的《包装行业“十一五”规划纲要》中包装工业“十一五”时期的主要目标是：在优化结构、提高效益和降低消耗的基础上，保持包装工业发展速度略高于国民经济发展速度，包装工业年均增长率为9%，到2010年工业产值比2000年增加1.5倍，比2005年增加0.5倍；开发一批具有自主知识

产权的新型包装系统，使包装工业中的高端包装材料与包装机械的技术水准接近或达到同期国际先进水平；重要包装生产设备和市场需求量大的主要包装材料和产品都能够生产，基本满足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国际贸易需求；建立比较完善的包装人才教育和培训体系，编制一套适合现代化生产和管理的培训教材，培养出一大批包装专业高级研究人才；建立比较完善的包装标准体系，制订一批有利包装技术进步、循环经济发展、促进节约型社会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立的标准，大力发展绿色包装产业，推动社会环境和谐发展。

2、《循环经济法》草案

2007 年 8 月 26 日首次提交全国人大审议的《循环经济法》（草案），首次明确提出：“单位和个人在设计产品包装物时，必须执行产品包装标准，防止过度包装造成资源浪费和环境污染。产品包装标准由国务院标准化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从事工艺、设备、产品及包装物设计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节能降耗和削减污染物的要求，优先选择易降解、易回收、易拆解、无毒、无害或者低毒、低害的材料和设计方案”。

3、2001 年 8 月 2 日国务院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刷业管理条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印刷业管理条例》，国家对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的印刷经营活动实行印刷经营许可证制度，经营印刷业务的企业必须取得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印刷经营许可证》。国务院出版行政部门主管全国的印刷业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负责出版管理的行政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印刷业监督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公安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的印刷业监督管理工作。

4、《财政部关于包装行业高新技术研发资金有关问题的通知》（财企[2005]107 号）

该通知由财政部于2005年7月26日颁布并实行，明确提出：“为鼓励包装行业积极开发新产品和采用新技术，促进我国包装行业的发展，中央财政决定从2005年起，安排包装行业高新技术研发资金支持包装行业高新技术项目产品研发、技术创新、新技术推广等”。重点扶持符合国家宏观政策、环境保护和循环经济政策的包装企业。

5、《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40 号）

“新型、生态型（易降解、易回收、可复用）包装材料研发、生产”、“新型药用包装材料及其技术开发”均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40号），属于国家鼓励项目。

6、关于食品包装、容器、工具等制品实行生产许可的有关规定

经国务院 2005 年 6 月 29 日第 97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于 2005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国家开始对涉及食品在内的六大类工业产品施行生产许可证管理。该条例规定，国务院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主管部门依照本条例负责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统一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工作；国家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工业产品目录由国务院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并征求消费者协会和相关产品行业协会的意见，报国务院批准后向社会公布；国家对实行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工业产品，统一目录，统一审查要求，统一证书标志，统一监督管理。

2006年7月，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了《食品用包装、容器、工具等制品生产许可通则》，规定由国家质监总局统一管理食品用包装、容器、工具等制品生产许可工作，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负责本行政区域内食品用包装、容器、工具等制品的生产许可管理工作，该通则于2006年7月18日开始实行。

在颁发《食品用包装、容器、工具等制品生产许可通则》的同时，国家质检总局下发了《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等制品生产许可审查细则》，对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等制品产品包括 3 类 39 个产品（含塑料防盗瓶盖）列为第一批实施市场准入制度管理的生产许可审查范围，增补品种时将另行公布产品目录。

2007 年 7 月底，国家质检总局颁布了《关于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等制品市场准入工作的补充通知》，对 2006 年 7 月列入首批实行生产许可证管理的 3 类 39 个产品进行了增补，其中塑料瓶盖的范围由原来的“塑料防盗瓶盖”扩展到“其它类塑料瓶盖（含铝塑复合盖）”，本公司生产的塑料组合式防伪瓶盖和铝塑组合式防伪瓶盖属于该类产品。

7、包装行业系列相关标准

国家有关部委及中国包装联合会近年来陆续颁布了220多项包装行业国家标准，分为：包装标准化工作导则、包装术语、包装尺寸、包装标志、运输包装件基本试验、包装技术、包装管理、包装材料、包装材料试验方法、包装容器等十大类标准，相关国家及行业标准如下：

标准号	标准名称	适用产品、技术	内容
BB/T0048-2007	组合式防伪瓶盖行业标准	适用于以铝板涂覆品和塑料件（如聚乙烯、聚丙烯、聚苯乙烯等）、玻璃件等加工成形的组合式铝塑和塑料防伪瓶盖。	本标准规定了酒类、调味品、保健品、化妆品等包装用组合式防伪瓶盖的术语、产品分类和规格、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等内容。
GB9687-88	食品包装用聚乙烯成型品卫生标准	适用于以聚乙烯树脂为原料的食具、包装容器及食品工业用器具。	本标准规定了聚乙烯成型品的卫生要求。
GB9688-88	食品包装用聚丙烯成型品卫生标准	适用于以聚丙烯树脂为原料的食具、包装容器及食品工业用器具。	本标准规定了聚丙烯成型品的卫生要求。
GB9689-88	食品包装用聚苯乙烯成型品卫生标准	适用于以聚苯乙烯树脂为原料的食具、包装容器及食品工业用器具。	本标准规定了聚苯乙烯成型品的卫生要求。
BB/T0034-2006	包装容器扭断式铝防盗瓶盖国家标准	适用于酒、软饮料、药品、保健品、化妆品等包装容器使用的连点式瓶盖、爆裂式瓶盖。	本标准规定了铝防伪瓶盖的术语、分类、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等内容。
YS/T91-2002	瓶盖用铝及铝合金板、带材行业标准	适用于扭断式防盗瓶盖用铝及铝合金板、带材	本标准规定了扭断式防盗瓶盖用铝及铝合金板、带材的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及包装、标志、运输、贮存等内容。

（三）我国包装行业及相关细分行业概况

1、我国包装行业发展概况

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我国包装行业已形成了一个以纸、塑料、金属、玻璃、印刷、机械为主要构成，拥有一定现代化技术与装备，门类较齐全的现代工业体系。

近年来，我国包装工业保持了平稳快速健康的发展势头，2003 年至 2007 年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400 亿元、2,700 亿元、3,600 亿元、4,400 亿元和 5,100 亿元，复合年增长率达 21%，预计今后五年仍将保持较快速度增长，2012 年中国包装产业总收入有望突破万亿（资料来源：中国包装联合会）。

2008 年全国（除港、澳、台地区）包装工业总产值已达 8,600 亿元人民币，相当于 1,260 多亿美元，已经成为世界第二包装大国。按照这样的发展势头，到 2010 年我国包装工业总产值完全有把握突破 12,000 亿元大关（资料来源：中国包装联合会）。

2、我国金属包装行业概况

金属包装业是中国包装业的重要组成部分，2003年至2007年金属包装占包装业销售收入比重不断上升，从2003年的8.54%增长到2007年9.08%，2003年、2004年、2005年、2006年和2007年销售收入分别为205亿元、235亿元、320亿元、392亿元和463亿元，复合年增长率为23%，全行业处于呈现稳健上升的发展新时期，并预计在未来五年仍将保持较快速度增长（资料来源：中国包装联合会）。

下表为2006年、2007年我国主要金属包装产品产量（不完全统计）情况。

产品种类	2006年产量	比2005年递增	2007年产量	比2006年递增
两片饮料罐	83亿只	7.5%	90亿只	8.43%
气雾罐	约11亿只	11%	13亿只	18.2%
三片饮料罐	80亿只	33%	100亿只	25%
三片食品罐	60亿	71%	65亿只	8.33%
铝易开盖	163亿只	16.4%	190亿只	16.6%
皇冠盖	518亿只	15%	550亿只	6.2%
化工罐	70亿只以上	3%	75亿只	7.14%
钢桶	7,000万个	16.7%	7,500万个	7.14%
各类杂罐	55亿只以上	10%	65亿只	18.2%
铝防伪瓶盖	100亿只	25%	110亿只	10%
旋开盖	30亿只	持平	35亿只	16.6%
大开口马口铁易开盖	15亿只	持平	25亿只	66.7%

资料来源：中国包装联合会金属容器委员会

金属包装具有资本密集、技术密集，内需型为主、出口为辅、产品替代性高、市场季节性变化大、市场集中度高等产业特点，主要为食品、罐头、酒类、饮料、油脂、化工、药品及化妆品等行业提供包装配套服务，其主要产品可细分为：印铁制品（听、盒）、易拉罐（包括铝制二片罐、钢制二片罐、马口铁三片罐）、气雾罐（马口铁制成精美的药用罐、杀虫剂罐、化妆品罐、工业和家居护理等）、食品罐（各种罐藏液体和固体的饮料、糖果、奶粉、烟酒食品罐等）和各类瓶盖

（皇冠盖、旋开盖、铝防伪瓶盖、指压保险盖）。另有1～18L马口铁制成的化工桶及冷轧板、锌板制成的20～200L的钢桶。金属包装产品线丰富，应用领域十分广阔。

随着国民经济的增长，生活水平的提高，金属包装技术发展日益成熟而得到增长。2006 年，我国饮料产量达 4,100 万吨，成为仅次于美国的世界第二大饮料生产国；同时，我国的石油化工产品、精细化工、日用化工产品的深化发展，既扩大了内需，又增加了出口，都为金属包装提供了巨大的潜在市场（资料来源：《金属包装》2007 年第四期）。

3、我国瓶盖制造业基本情况

瓶盖作为包装中的一个重要环节，对于保证产品质量和塑造产品个性至关重要，瓶盖的功能主要有：（1）密封功能，对内装物起保护作用，这是瓶盖的最基本功能；（2）防伪功能，通过应用国际上先进的荧光、温变等防伪技术，有效扼制假冒伪劣产品；（3）美观功能，作为包装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瓶盖可以起到画龙点睛、促进产品销售的作用。

瓶盖是具有典型的“小商品、大市场”特征的产品。从应用领域划分，瓶盖广泛应用于酒类、饮料、医药等生活用品的包装；从材质上划分，主要是塑料瓶盖与金属瓶盖，种类主要包括马口铁盖、铝防伪瓶盖、组合式防伪瓶盖（包括塑料组合式防伪瓶盖和铝塑组合式防伪瓶盖）、单体塑料盖、软木塞等类型；从功能上划分，又可划分为基本功能型和高档防伪型等类别。另外，我国瓶盖产品标准化程度低、个性化极强，产品细分复杂，种类繁多。随着人民生活水平及消费需求的提高，瓶盖的使用量也将不断增长。

下表为我国酒类、饮料、医药等领域包装用瓶盖的主要类型及特点：

主要品种		铝防伪瓶盖	组合式防伪瓶盖	皇冠盖	单体塑料盖	软木塞
特点	1、技术特点	品种多、技术要求高	品种多、技术要求高	技术成熟	技术成熟	技术成熟
	2、自动化程度	生产自动化程度高	以人工组装为主，效率低，不适合工业化大生产	生产自动化程度高	一次性注塑成型，自动化程度高	
	3、成本	成本低	成本高	成本最低	成本低	

	4、适用性	适用于自动化灌装流水线	不适用于自动化灌装流水线	适用于自动化灌装流水线	适用于高速灌装线	不适用于自动化灌装流水线
	5、密封性	良好	易渗漏			渗透性强
	6、食品卫生		可靠性差、低分子物易析出			有异味
	7、美观性	印刷精美	印刷精美	印刷一般	无需精美印刷	
	8、开启性	易于开启	易于开启	需专门开启工具	易于开启	难开启
	9、环保性	易回收	可回收性差；不易降解	回收性一般	可回收性差	资源有限

由于瓶盖产品适用领域广、种类繁多、原料及制造工艺各异，制盖企业往往致力于某类品种或应用领域的细分瓶盖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并形成了相应的制盖产业格局。例如，我国 97%以上皇冠盖用于瓶装啤酒包装，2006 年我国皇冠盖的产量为 518 亿只（资料来源：中国包装联合会金属容器委员会），知名企业主要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紫江企业和中粮集团下属的无锡市华鹏嘉多宝瓶盖有限公司等企业，其中紫江企业的市场占有率为 35%左右，为我国最大的皇冠盖生产厂商；在防伪瓶盖（包括铝防伪瓶盖和各类组合式防伪瓶盖）制造方面，则形成了以烟台为主要产地、以本公司为龙头企业的产业格局。

（四）我国防伪瓶盖行业基本情况及市场容量

我国酿酒行业包装用防伪瓶盖主要包括铝防伪瓶盖和组合式防伪瓶盖，从使用数量情况来看，其中约有 50%的酒瓶使用铝防伪瓶盖，近年来，我国铝防伪瓶盖每年均以超过 10%的速度增长，预计到 2010 年，我国市场约需铝防伪瓶盖 150 亿只。组合式防伪瓶盖可分为铝塑组合式防伪瓶盖和塑料组合式防伪瓶盖，是一种由铝板涂覆品与塑料件组合或各种塑料件组合，经开启使用后，不能再复原的瓶盖，组合式防伪瓶盖的特点是具有防倒灌功能，但其制造主要靠人工组装，不适合工业化大生产，下游用户难以进行自动化流水线包装，可回收性差。从未来发展趋势来看，铝防伪瓶盖的应用将是主流（资料来源：中国包装联合会行业工作部）。

铝防伪瓶盖采用优质专用铝合金材料精制加工而成，其防伪功能主要体现在瓶盖开启后不可恢复原状，瓶盖表面的图案设计及先进的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技术。由于其所具有的加工自动化程度高、成本低、防伪功能强、易于回收等优点，

我国目前已广泛应用于白酒、保健酒等产品的封装。

从制造工艺过程来看，铝防伪瓶盖的生产加工分复合型防伪印刷和冲压成型两个大环节，产品的质量、成本、生产效率与其紧密相关。（1）复合型防伪印刷环节所体现的技术水平高，涂印设备主要从德国、意大利、瑞士等发达国家进口，实现了墨量预设定及自动调节，润湿系统自动调节，滚筒及胶辊自动清洗，双张自动监控，印张质量自动跟踪监察等。在印刷品质要求多样化的需求下，通过开发应用专色涂料、特效涂料、印前高端设计、多色彩印、套印、叠印、大面积精印、侧面高清无水印刷、防伪印刷等这些高新技术，使印刷工艺更加复合型、精细化。（2）在冲压成型环节，更多体现在装备的自动化和高效化程度，通过模具设计、设备优化配置并结合引进国外先进设备能够实现数控加工、多头冲压、多功位流水线作业和质量自动检测，使铝防伪瓶盖的加工工艺日趋完备，生产更加专业化、高速自动化、优质化。

我国铝防伪瓶盖产业是从上世纪 80 年代初通过引进国外先进技术设备逐步发展起来的，目前已形成以“东部沿海地区为主、东部带动中西部发展”的竞争格局，其中山东烟台已成为我国最大的防伪瓶盖的加工与集散地，汇集了多数的瓶盖制造企业，这些企业在企业规模、生产能力、生产技术、经济效益上，都位居全国同行业前列。

我国目前从事铝防伪瓶盖的生产企业 200 家左右，部分企业也同时生产组合式防伪瓶盖。经过多年的发展，铝防伪瓶盖市场的供需格局已从初期的供不应求转为基本平衡，但在企业技术水平、规模生产能力、产品档次方面存在结构性差异。由于铝防伪瓶盖生产环节中防伪印刷设备的引进所需资金量大及生产技术要求高等特点，我国从事铝防伪瓶盖的企业中，拥有铝板防伪印刷装备、掌握防伪印刷关键技术的仅为少数企业，其余大多数企业则外购涂印铝板从事冲压成型业务。根据中国包装联合会行业工作部《铝防伪瓶盖板涂料印刷的现状和发展》，目前我国铝板涂印生产线约有 30 余条，涂印生产能力的 80%集中在山东省烟台市，其中本公司的市场占有率达 30%（注：发行人 2007 年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产量占全国涂印铝板产量的比例）（资料来源：中国包装联合会行业工作部）。

下表为 2007 年我国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生产线主要分布概况。

厂　家	数　　量			加工能力 万吨次/年	使用情况
	低档	中档	高档		

烟台	本公司	5		9	6.3	自用并对外加工
	海普			2	0.75	自用
	信达		2		0.75	自用并对外加工
	盛泰	2	2		1.0	对外加工
	其它	6			0.9	对外加工
其它	亚华			1	0.4	自用
	宜兴		2		0.7	对外加工
	其它	3			0.4	

（资料来源：中国包装联合会行业工作部）

下表为 2007 年我国防伪瓶盖重点生产企业的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要业务	年生产能力（亿只）
1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涂料印刷、机械模具、铝防伪瓶盖、组合式防伪瓶盖	11.5（注）
2	烟台海普制盖有限公司	涂料印刷、铝盖、塑料盖	5
3	烟台信达包装有限公司	涂料印刷、铝盖	4
4	山西亚华包装有限公司	涂料印刷、铝盖、塑料盖	4
5	江苏意达包装有限公司	铝盖、塑料盖	4
6	海南椰岛瓶盖厂	铝盖	3
7	浙江黄岩包装有限公司	铝盖、塑料盖	3
8	珠海龙狮包装有限公司	铝盖、塑料盖	3
9	四川天坤包装有限公司	铝盖、塑料盖	3
10	烟台华冠包装有限公司	铝盖、塑料盖	3

（资料来源：中国包装联合会行业工作部）

注：截至2009年6月末，本公司防伪瓶盖实际产能已达到12亿只/年。

（五）行业特点

1、主要采用直销的经营模式

我国白酒企业数量众多，据不完全统计，目前我国白酒企业约为 37,000 家，其中规模以上白酒企业 1,026 家（资料来源：《中国酒业》杂志 2007 年第 11 期），其包装所用的瓶盖更是种类繁多，个性化极强，标准化程度低，特别是中高档品牌类酿酒厂商对瓶盖的外形设计、图案印刷、防伪效果以及瓶盖供应的稳定性要求更高，往往在考察制盖企业的装备程度、工艺技术、研发能力和管理水平的基

础上选择稳定的供应商，因此瓶盖的销售主要采取直销的模式。

2、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铝防伪瓶盖的生产包括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和冲压制盖两个环节，要求精良的设备装备与较高的自动化作业，以确保产品质量并实现规模化生产。而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的技术水平与技术含量表现更为突出，涉及到一系列技术问题的解决，如有效避免脱漆、涂料附着力与产品加工要求的关系、合理选择涂料韧性、合理控制涂层厚度、多色印刷、大面积精印、侧面印刷、耐水煮性等。

我国铝防伪瓶盖制造业起始于上世纪 80 年代初期，生产铝防伪瓶盖的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主要依靠国外进口。随着我国厂家在引进和消化国外先进设备技术基础上的不断探索，我国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的技术水平不断得到提高，其中本公司和业内少数企业的技术水平已与国际先进水平相当，体现在（1）印刷设备均采用先进进口设备，如意大利 OMSO 公司和 CALF 公司的滚印机，与国外制盖同行装备实力相当；（2）实现了大面积精印，印刷水平与国外同行基本相当，部分高端产品的印刷质量甚至优于国外产品。

3、生产经营季节性的特点

目前，我国铝防伪瓶盖产品的下游客户主要是白酒、保健酒等酿酒厂商，下游酿酒行业的销售旺季一般是从每年的第三季度开始至次年的第一季度，其中第四季度和第一季度的春节期间为销售高峰期。作为下游酿酒厂商的瓶盖供应商，制盖企业的生产经营一般也随下游厂商的需求呈现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4、产业分布区域性特点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铝防伪瓶盖制造业主要分布于沿海等经济发达地区，主要包括山东、浙江、江苏以及四川等地，尤其烟台已成为我国最大的防伪瓶盖制造基地与集散地。

（六）行业发展的有利与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符合国家倡导发展循环经济的政策

按照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本）》，“新型、生态型（易降解、易回收、可复用）包装材料研发、生产”、“新型药用包装材料及其技术开发”均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范围。由于铝防伪瓶盖具有成本低、易于规模化生产、易回收利用的特点，在国家倡导循环经济、发展绿色 GDP 的政策下，

必将进一步促进铝防伪瓶盖制造业的发展。

（2）市场准入制度的推行有利于行业的规范发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我国于 2005 年 9 月 1 日开始对涉及食品在内的六大类工业产品施行生产许可证管理，国家技术监督局于 2006 年 7 月和 2007 年 7 月公布了纳入生产许可证管理的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产品目录，随着食品包装、容器、工具制造业实行生产许可范围的进一步扩大，有利于进一步规范食品包装行业的发展和整合，也有利于制盖行业中龙头企业进一步做大做强。

（3）先进技术的掌握有利于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我国制盖行业的生产技术水平整体上已接近国际水平，尤其是部分骨干企业的技术装备已处于国际先进水平。这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我国制盖骨干企业主体机械装备均从欧洲购入，经过不断的消化、吸收，目前设备的先进性基本上与世界水平相同；二是中国的现代防伪瓶盖制造业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已经掌握了与国际同步的工艺技术。先进的技术与我国相对较低的劳动力成本和原材料成本相结合，使我国瓶盖产品具有很强的国际竞争力，大量出口到欧、美等发达国家。

（4）广阔的市场需求空间

我国铝防伪瓶盖制造业发展时间较短，目前主要应用于白酒、保健酒等产品包装，从国外的应用情况来看，铝防伪瓶盖已广泛应用于啤酒、葡萄酒、饮料等领域。因此可以预计，铝防伪瓶盖在我国未来的需求空间十分广阔，也有利于铝防伪瓶盖制造业的持续发展。

2、不利因素

我国防伪瓶盖制造业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产业集中度较低，竞争激烈，具体体现在我国防伪瓶盖生产企业大多为中小企业，生产规模小，企业数量多，最大企业的市场占有率不足 10%，导致产业集约化程度低、核心竞争力差。多数企业依靠自身滚动积累发展，融资渠道有限，企业发展后劲不足。针对以上特点，应加快推进产业整合，积极推动企业并购、重组、联合，支持优势企业做强做大，提高产业集中度。

（七）本行业的进入壁垒

1、资金壁垒

我国从事铝防伪瓶盖加工的企业大多为中小企业，投资完整的防伪印刷、制盖生产线一次性资金需求较大，同时随着国家加强宏观调控，银行收紧信贷规模，对于大多数中小瓶盖生产企业来说，受制于资金短缺的劣势明显。

2、技术壁垒

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和制盖是综合了多门学科知识，与很多行业相关联的特殊行业。（1）对技术工艺的掌握、原材料的选用匹配性和操作工的技能、熟练程度要求很高；（2）质量控制点多，且贯穿于产品生产的很多环节，产品质量的保障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高技术含量、跨平台的复杂施工工艺和长期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积累的经验；（3）地域性、生产环境、现场管理水平等因素对涂印施工影响很大；（4）引入许多符合客户文化要求的瓶盖图案外观设计和先进的防伪印刷方式，且精准度标准要求高，不易复制和仿制；（5）很多核心技术并不能通过单纯的引进设备获得，需运用企业内部稳定高效的经营管理长效机制，通过长期的实践与摸索才能掌握。这些“技巧”对于个性需求较强的制盖行业来讲，将构成进入壁垒。

3、政策壁垒

为保障食品安全，维护企业和消费者合法权益，2006 年 7 月，国家质检总局颁发了《食品用包装、容器、工具等制品生产许可通则》和《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等制品生产许可审查细则》，对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等制品产品包括 3 类 39 个产品（含塑料防盗瓶盖）列为生产许可证管理范围，2007 年 7 月底进行了增补，将塑料瓶盖的范围由原来的“塑料防盗瓶盖”扩展到“其它类塑料瓶盖（含铝塑复合盖）”，对制盖企业在原料控制、生产环境、技术装备、质量过程控制等方面均提出了更高的标准和要求，抬高了该行业的准入门槛。

在产品标准上，通过标准的修订，对产品的物理性能和卫生指标都提出了更高要求。2007 年 3 月 6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了由中国包装联合会组织起草的 BB/T0048-2007《组合式防伪瓶盖行业标准》，并于 9 月 1 日起实施；同时中国包装联合会组织起草了 BB/T0034-2006《铝防伪瓶盖行业标准》用以代替 GB/T14803-1993《包装容器 扭断式铝防盗瓶盖国家标准》。

4、企业管理水平

我国瓶盖类产品标准化程度低、产品品种繁多、个性化强，制盖企业多采取订单化生产，常常面临货期紧、订单批次多、单次批量小的局面，因此瓶盖生产

厂商须具备较高的生产组织协调能力。

（八）上、下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1、上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铝板是制造铝防伪瓶盖最主要的原材料，上游铝金属行业供应与价格走势对铝防伪瓶盖制造业具有较大的影响。

铝是地壳内含量最丰富的金属元素，也是国民经济中的重要基础原材料之一，主要应用于交通运输、建筑业和包装业三大领域，2006年全世界原铝产量为3,397万吨，其中包装行业的用量约占18.5%（资料来源：《轻合金加工技术》2008年第2期）。

我国是世界上铝生产和消费大国，2000年以来，我国铝工业的发展迅速：2005年我国铝产量为780万吨，2006年增至935万吨。2006年，我国电解铝产量连续6年居世界铝产量第一位；氧化铝产量达到1,950万吨，连续6年居世界第二位；铝加工的材料1,176万吨，连续5年居世界第二位。据初步估算，2007年中国铝材总产量可达到1,050万吨，同比增长约32.8%；铝加工材的年总生产能力超过1,620万吨，其中铸造锭热轧约350万吨，双辊式铸轧带坯280万吨，冷轧520万吨，铝箔106万吨，挤压材680万吨，线材420万吨，2007年我国铝依然处于供过于求的局面（资料来源：中铝网）。

下图为长江铝现货价格走势。

长江铝现货价格走势图（2006.1-2009.7） 单位：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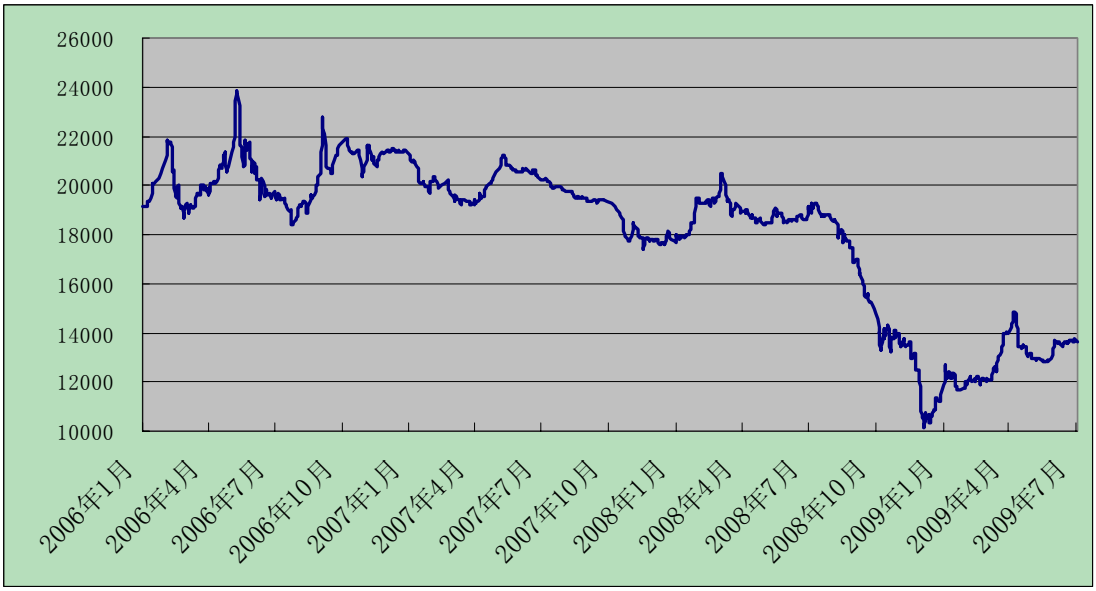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从上图可以看出，我国铝价自 2006 年大幅上涨以来维持高位震荡的格局，但在 2008 年第四季度，国内铝价大幅回落，2009 年以来一直在低位震荡。

铝板质量和尺寸精度对铝防伪瓶盖生产过程中的防伪印刷、冲压成型等环节至关重要，并最终影响到瓶盖产品的质量。我国防伪瓶盖制造业起始于上世纪八十年代初，当时我国尚无专门用于生产铝防伪瓶盖的专用板材，只能靠进口解决。九十年代中期，哈尔滨铝厂和西南铝业相继开发成功了8011可用于防伪瓶盖的铝板，特别是西南铝业，可以生产精度达±2m/m的平板，进一步促进了我国铝防伪瓶盖行业的发展。

铝防伪瓶盖的制造还涉及到涂料、油墨等其它原材料的供应，均可以在国内采购，该等材料生产厂家众多，行业竞争明显，产品价格透明度高，主要大厂的价格差别不大，货源充足，能够充分满足生产需求。

从制盖机械来看，我国铝防伪瓶盖制造业发展历史较短，防伪印刷、制盖等关键设备尚需从国外引进，主要设备制造商包括德国 KBA 公司、DEMAG 公司、意大利 OMSO 公司、SACMI 公司、美国 ALCOA 公司等企业，进口设备的特点是加工精度高、自动化程度高，但价格较高，因此对国内制盖企业来讲要求资金实力较强。

对于铝防伪瓶盖生产厂商而言，由于瓶盖产品在下游产品成本中所占的比例较低，且订单周期短，故原材料价格提高对瓶盖产品成本的影响可部分转移到下游行业。

2、下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铝防伪瓶盖可广泛应用于酒类、饮料、医药、化妆品等领域的产品包装，因此具有下游市场空间广阔的特点，下游行业的发展对铝防伪瓶盖制造业的发展影响巨大，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下游行业近年来随国民经济同步增长，进一步加大了对瓶盖等包装产品的需求，促进了上游包装行业的发展。

（2）下游行业近年来在市场竞争中的不断整合，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大型企业产销规模的扩大和防伪包装日趋个性化的需求对上游瓶盖生产厂商的供货能力、产品质量、认证资格、设计创新能力与超前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将不断促使制盖企业投入更多的资金用于产品的创新、开发与应用，进一步推动制盖

行业的产业升级。

（3）下游行业对包装物的食品卫生要求不断提高，相应抬高了包装行业的市场准入门槛。

三、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情况

（一）本公司的竞争地位

经中国包装联合会及所属金属容器委员会认定，本公司是国内最大的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和铝防伪瓶盖生产企业，公司先后被中国包装联合会、中国包装企业家联合会评为“中国包装龙头企业”、“中国 200 强先进包装企业”、“中国包装优秀企业”，并于 2007 年 10 月被中国企业发展监督委员会和中国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中心评比为“中国瓶盖十强企业”。

公司自设立以来，产销规模已连续十年占据同行业第一的位置。按照中国包装联合会金属容器委员会所统计的 2007 年全国 110 亿只铝防伪瓶盖产量计算，2007 年本公司的产量占国内总产量的 6.79%左右（注：根据中国包装联合会金属容器委员会发布的 2007 年我国铝防伪瓶盖产量 110 亿只和发行人 2007 年铝防伪瓶盖产量 74,657 万只计算所得）。根据中国包装联合会行业工作部《铝防伪瓶盖板涂料印刷的现状和发展》，本公司涂印成品市场占有率达 30%左右。

截至目前，公司各类产品已销往全国二十八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下游酿酒行业客户达130余家，包括“北京红星、牛栏山”、“新疆伊力特”、“四川剑南春、泸州老窖、沱牌、全兴、丰谷”、“山西杏花村”、“湖北劲酒、枝江大曲”、“江苏洋河、双沟”、“江西四特”、“海南椰风”、“湖南金六福”、“山东兰陵”、“衡水老白干”、“内蒙河套”、“安徽古井贡、种子”、“河南宋河”、“烟台张裕”、“广东蓝带啤酒”、“青岛啤酒”等几十家品牌酒。目前，公司铝防伪瓶盖已在国内同类产品市场中占据第一，并进入俄罗斯、东南亚、澳大利亚、非洲、南北美洲等海外市场。2003年10月，公司被中国包装联合会确认为“中国包装产品定点生产企业”，于2004年10月10日被中国中轻产品质量保障中心评比为“质量、信誉双保障示范单位”，公司的瓶盖产品已于2006年4月20日被中国包装联合会认定为“中国包装名牌产品”。

同行业中主要竞争对手的情况详见本节“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四）我国防伪瓶盖行业基本情况及市场容量”。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

1、一条龙服务优势

公司业务涵盖了防伪瓶盖制造领域的各个业务环节，包括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瓶盖制造、制盖机械及模具制造、产品技术研发和售后技术服务为一体的一条龙服务，已形成制盖行业中完整的业务体系。近年来，下游客户对供应商的要求不断向“高质量、快速度、低成本”发展。公司充分发挥从设计制版、复合型防伪印刷、模具制造、瓶盖加工一条龙服务的优势，快速、高效地为下游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特别是在新产品设计制作、突发订单生产等方面发挥了其他企业无法比拟的优势。同时公司防伪瓶盖品种齐全，能满足客户对不同防伪瓶盖的需求。

公司完整的业务链不但为下游客户提供了优质、快速的服务，而且还为同行业其他厂家提供从铝板、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机械模具等产品到技术服务等全方位服务，拓宽了公司的业务发展空间，有利于形成新的业绩增长点，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同行业的领先地位。

2、装备优势

公司拥有国际、国内同行业最先进的生产设备。在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环节，公司从国外先后引进了 9 条先进生产线，如意大利 OMSO 公司和 CALF 公司的滚印机，与国外制盖同行装备实力相当；实现了大面积精印，印刷水平与国外同行基本相当，部分高端产品的印刷质量甚至优于国外产品。在瓶盖冲制环节，公司拥有国内外同行业中自动化程度最高的铝防伪瓶盖生产线；其中意大利 SACMI 线 1 条，同时还拥有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 10 头全自动瓶盖生产线 2 条，具有与山东大学共同开发研制的铝质瓶盖自动检测线，及适应各种规格瓶盖的数控冲床、多头全自动滚轧机和多头全自动加垫机等先进设备，特别是 2007 年，公司建成了国内唯一一家 30 万级净化标准的铝防伪瓶盖加工车间，用医药包装的标准生产瓶盖，这不仅提高了瓶盖的档次，还极大提高了产品在国际市场的竞争力。

3、技术创新优势

创新是公司取得不断发展的巨大推动力。公司提倡“奉献、创新”精神，“敬佩成功、鼓励冒险、宽容失败”，做到用人所长、用人所愿、人尽其才。公司从

经营理念、管理制度和激励机制等方面营造了鼓励全员创新的氛围，每年的合理化建议达 3,000 余项，建立了基层一线技术人员、研发中心和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开展合作的多层次的研发体系。在多年的生产实践中，公司围绕着瓶盖生产过程所涉及的各个技术环节，进行了不断的改进与革新。公司自主研发的十头全自动瓶盖生产线、全自动五头滚花机、全自动、半自动三头滚轧机、自动双头加垫机、铣字机、自动抹油机、数控冲床等设备具有生产自动化程度高、操作简便、安全可靠、维修方便、废品率低等特点，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2007 年 8 月，公司被山东省科技厅评为“山东省高新技术企业”，2008 年 12 月 24 日，公司被山东省科技厅认定为“山东省防伪包装生产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截至目前，公司已获得的专利权 72 项，另有 21 项专利申请已被受理，被山东省科技厅、山东省知识产权局评为“中国专利山东明星企业”。多年来的持续创新使公司在同行业始终处于领先地位。

4、占据国内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制高点的战略优势

公司是国内同行业中规模最大的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企业，其生产规模占据同行业 30%左右的市场份额。

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是生产铝防伪瓶盖的中间环节，由于我国铝板防伪印刷设备尚依赖于从国外进口以及所存在的资金与技术壁垒等因素，我国仅有少数制盖企业拥有铝板防伪印刷装备。公司在为下游行业提供瓶盖产品的同时，为同行业其他制盖企业提供防伪印刷铝板，有利于调节和稳定防伪印刷铝板的市场供应，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同行业中的影响力，战略优势明显。

5、品牌及客户资源优势

多年来，公司致力于为国内大型酿酒企业提供封装用防伪瓶盖。截至目前，公司各类产品已销往全国二十八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下游酿酒行业客户 130 余家，包括“北京红星、牛栏山”、“新疆伊力特”、“四川剑南春、泸州老窖、沱牌、全兴、丰谷”、“山西杏花村”、“湖北劲酒、枝江大曲”、“江苏洋河、双沟”、“江西四特”、“海南椰风”、“湖南金六福”、“山东兰陵”、“衡水老白干”、“内蒙河套”、“安徽古井贡、种子”、“河南宋河”、“烟台张裕”、“广东蓝带啤酒”、“青岛啤酒”等知名品牌，并成为“四川剑南春”、“北京红星”、“北京牛栏山”、“新疆伊力特”、“湖北劲酒”等大型酿酒企业的定点供应商。公司被中国包装联合会

认定为“中国包装产品定点生产企业”、被中国中轻产品质量保障中心评比为“质量、信誉双保障示范单位”，公司铝防伪瓶盖被中国包装联合会认定为“中国包装名牌产品”。

6、市场开拓优势

公司依托强大的业务体系后盾，在传统直销的基础上，以“零距离服务、就近服务”的理念，进一步发展了在“北京红星、牛栏山”、“四川剑南春、全兴、泸州老窖、沱牌、丰谷”、“湖北劲酒、枝江大曲”等大客户所在地设厂的经营模式，形成了以点代面的区域市场开拓体系。

同时，公司充分发挥所形成的技术优势积极开发国际市场，公司出口业务逐年上升，公司的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和防伪瓶盖已进入俄罗斯、东南亚、中亚、澳大利亚、非洲、南北美洲等海外市场。

另外，公司密切关注铝防伪瓶盖在国外发达国家啤酒、葡萄酒等传统包装领域的应用与发展趋势，积极推动铝防伪瓶盖在我国相关领域的市场开拓。公司已成功为蓝带啤酒配套了铝防伪瓶盖包装，2007 年的销售量为 1,300 万只，2008 年度合同订货量为 2,400 万只，由于 2008 年下半年我国珠三角地区受全球金融危机的显著影响，蓝带啤酒 2008 年实际购货量为 568 万只，2009 年蓝带啤酒已签订单 800 万只。另外，公司还新增了北京天利竞达国际酒业有限公司（经销铝盖包装青岛啤酒）、浙江汾湖啤酒厂熊猫啤酒和浙江纯鲜啤酒等客户，2009 年已开始小批量供货。目前，国内葡萄酒名牌之一的“烟台张裕”已开始试用铝防伪瓶盖包装。

7、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高素质的管理团队，管理层的经营理念、专业经验、协作精神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决定性作用。管理团队成员主要由两部分人员组成，一是具有十多年行业经营经验的专家，他们对行业发展趋势的把握及企业经营理念的贯彻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国内同行业的发展；二是公司1998年以来储备了一大批年轻化、专业化、知识化的大中专学生，已在公司管理团队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人才基础。正是基于这样一支强有力的新老结合、同心同德的管理团队，促进了公司业绩快速增长，同时公司管理团队的长期稳定、有效的内部协作与分工，充分保证了公司的运营、决策效率。

8、企业文化优势

以“尊重知识、重视人才、同心同德、诚信做事”为核心内涵的企业文化是公司长期稳步发展的根本所在。公司以“立足报国、服务社会、造福职工”为宗旨，努力把公司打造成“一处工厂、一所学校、一座军营、一个家庭”。藉此，公司赢得了客户、供应商、债权人、公司员工、同行业、行业协会和社区的信赖与认同。2002 年至今，公司一直被中国农业银行山东省分行评为“AAA 级信用企业”，2003 年 12 月，被山东省工商业联合会、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评为“诚信纳税会员企业”，2006 年 9 月，被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评为“全国双爱双评先进企业”，2006 年被国家精神文明委评为“全国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先进单位”，2007 年 7 月 19 日，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评为“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2007 年 12 月被山东省省委宣传部评选为“山东省最佳企业公民”。

9、信息化管理优势

公司多年从事铝防伪瓶盖生产和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业务，建立了一系列相应的采购、生产、销售信息系统。2000年，公司开始应用自行开发的信息化数据库系统，公司的各项内部、外部信息都可以快速的进行收集与反馈，方便公司内部管理的沟通和信息资源的共享，从而提高了公司的管理效率。2003年，公司建设了财务网络平台，在公司本部及其各子公司应用了用友财务系统，主要进行财务和库存管理，使公司的财务数据快速形成，库存管理方面更加完善。2007年，公司全面应用用友ERP系统，开始对公司内、外部资源进行有效整合与管理，使公司经营管理迈上新的台阶。

10、认证优势

公司先后通过了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1999职业健康安全认证和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使公司的管理水平、产品与技术服务逐步与国际接轨，有利于增强公司在国际市场中的整体竞争力。

四、发行人主要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要产品与用途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铝防伪瓶盖和组合式防伪瓶盖。

1、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

本公司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用途是进一步加工生产铝防伪瓶盖，在满足自用的基础上，还对外销售给同行业制盖企业。

2、防伪瓶盖产品

本公司生产的铝防伪瓶盖、组合式防伪瓶盖主要用于白酒、保健酒、啤酒等领域的包装，主要销售对象为下游酿酒企业。

（二）公司主要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

1、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工艺流程

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是用于加工铝防伪瓶盖的原料，本公司下属的烟台和俊和成都海川均装备有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生产线，其中烟台和俊生产的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主要自用，并供本公司下属的北京鹏和祥、大冶劲鹏加工生产铝防伪瓶盖，其余部分对外销售；成都海川生产的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全部转入后续的制盖工序，加工生产铝防伪瓶盖。

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工艺流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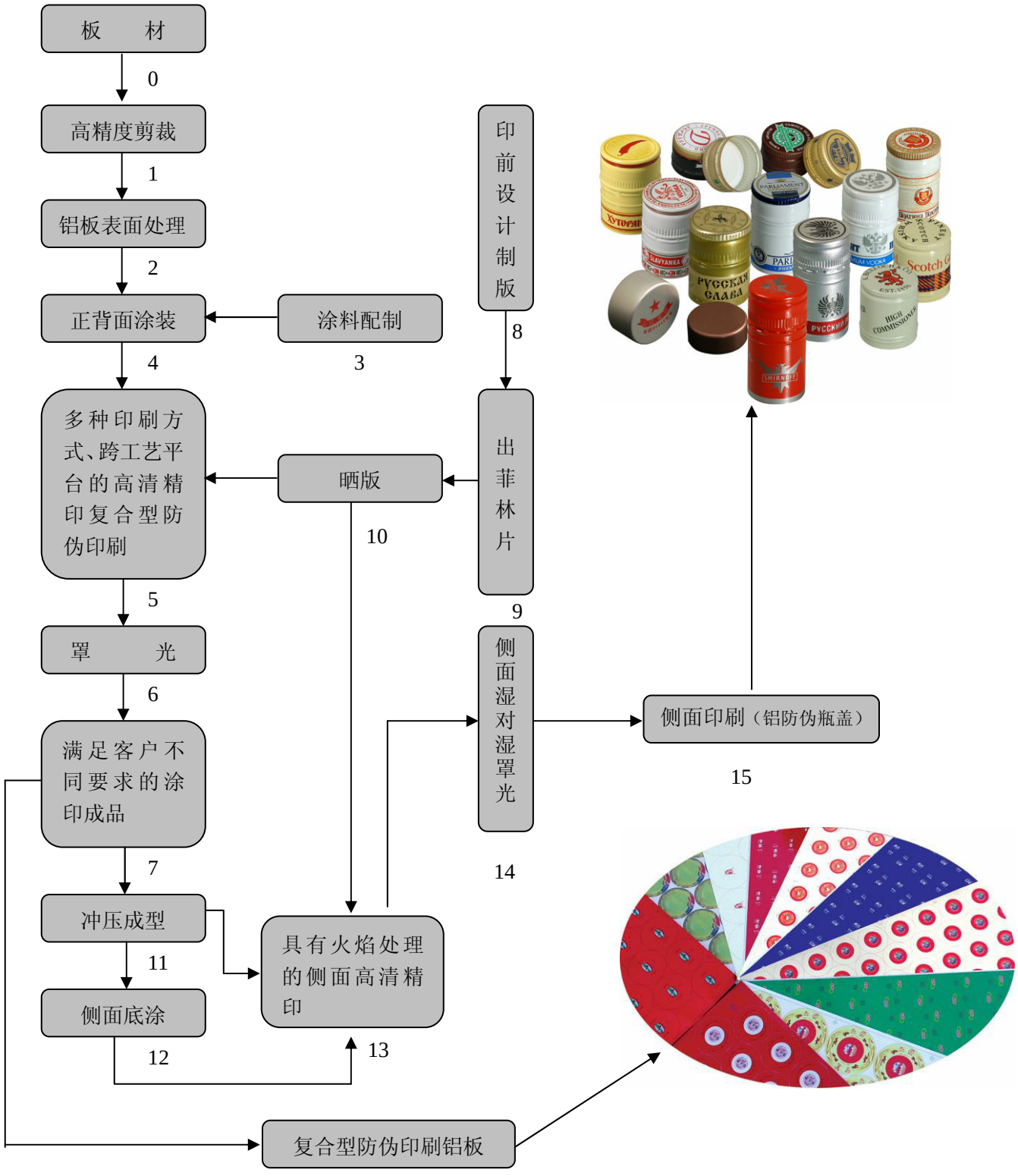

（1）高精度剪裁：利用高精度开卷剪平机组按照产品所需铝片对铝卷进行自动舒卷、校平、高精裁切的过程。

（2）铝板表面处理：对铝片表面进行钝化抛光、除油污等以达到铝片涂印高光洁度、高附着力的生产工艺过程。

（3）涂料配制：按照产品要求对铝片正、背面涂装所需的多色系、多类别各色涂料进行配制的过程。

（4）正、背面涂装：利用技术创新开发的多色系、各类别涂料利用涂布机等铝板正、反两面进行涂饰的过程。

（5）多种印刷方式、跨工艺平台的高清精印复合型防伪印刷：就是利用胶印、丝网印刷、无水胶印等多种印刷方式、结合多种防伪技术对铝片进行高清复合型印刷的全过程。

（6）罩光：对已经涂装和印刷的铝片正反面进行涂布光油以达到保护印刷图案、增加亮度以 及产生其他特种功效的涂布过程。

（7）满足客户不同要求的涂印成品：通过上述工艺生产的产品，通过检查检验达到高质量要求的涂印产品。

（8）印前设计制版：根据客户的要求结合制盖设计经验利用电脑中多种设计软件设计、复制出适合各种印刷工艺要求的印刷图案的过程。

（9）出菲林片：对已经设计的图案通过激光照排机分色出菲林片，以便晒制各种印刷版。

（10）晒版：通过菲林片按照光学原理通过曝光、显影等程序晒制各种印刷版的过程。

（11）冲压成型：对已经涂印的铝板通过制盖机的加工，形成各种规格形状的瓶盖。

（12）侧面底涂：对于特殊要求的瓶盖侧面进行侧面滚涂上色的过程。

（13）具有火焰处理的侧面高清精印：对侧面精细承印物进行侧面火焰处理，除去表面杂质、油污等保证产品质量，并同时进行侧面多色精印的过程。

（14）侧面湿对湿罩光：对侧面精细印刷的图案在未烘干的情况下进行同步罩光，然后进入烘房烘干。起到保护图案和提高侧面亮度。

（15）侧面印刷（铝防伪瓶盖）：将冲压成型的铝盖进行高清精复合型防伪

侧面印刷。

2、防伪瓶盖产品工艺流程

铝防伪瓶盖主要由烟台和俊、北京鹏和祥、大冶劲鹏、成都海川生产，塑料组合式防伪瓶盖、铝塑组合式防伪瓶盖主要由本公司下属的铝塑厂、成都海川生产，其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铝防伪瓶盖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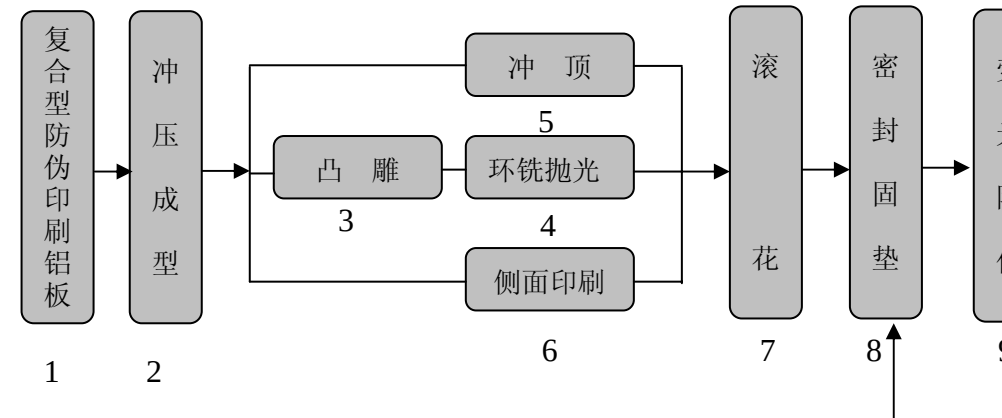

（1）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通过涂料、印刷、防伪等加工工艺将设计好的图案体现到铝板上。

（2）冲压成型：用先进的冲压设备和高精度的模具将铝板按要求的尺寸通过多次冲压拉伸成瓶盖的雏形。

（3）凸雕：按客户要求制作精美的凸雕模具，将冲压成型的瓶盖通过加工使图案突出于盖的侧表面。

（4）环铣抛光：将凸雕后的瓶盖用特制的抛铣设备将突出于盖表面的部分铣去并进行同步抛光，使图案呈现精美的镜面金属色。

（5）冲顶：按需要将冲压成型的瓶盖顶部进行凸字或将顶部平面冲掉成筒状。

（6）侧面印刷：将冲压成型的瓶盖进行表面处理后按客户要求的设计图案

进行高精度侧面印刷，以增强图案的立体感，提高产品档次。

（7）滚花：将经过系列处理的冲压成型盖通过合适的滚轧机进行加工，使瓶盖具备切口、连点、瓦棱齿等结构。

（8）密封固垫：将经过静电处理的干净的密封垫片通过特制设备加固于瓶盖中，使瓶盖具有良好的密封性能。

（8－1）塑料原料：选择合格的供应商，根据瓶盖的品种订购相应的原材料，经过进货检验合格后入库准备生产使用。

（8－2）配比兑料：按配方要求对塑料原料和发泡剂、钛白粉、氧化锌、白油等辅助材料进行严格配比，入搅拌仓搅拌均匀。

（8－3）挤出压延：将搅拌均匀的配料加入挤塑机，在一定的温度和挤出机转速的条件下进行压延，形成板材。

（8－4）冲切平垫：将板材置于多头全自动冲垫机用合适的模具进行加工，形成密封垫片。

（8－5）高压洁净处理：将密封垫片进行静电处理以消除静电，达到洁净效果。

（9）荧光防伪：将净化后的瓶盖按客户的要求用荧光防伪油墨进行处理，以增强瓶盖的防伪效果。

（10）高压净化：将瓶盖通过高压气流进行净化，使瓶盖符合食品卫生要求。

（11）成品包装：将成品盖按包装要求进行数量准确、符合卫生要求且实现瓶盖无变形的严密包装。

组合式防伪瓶盖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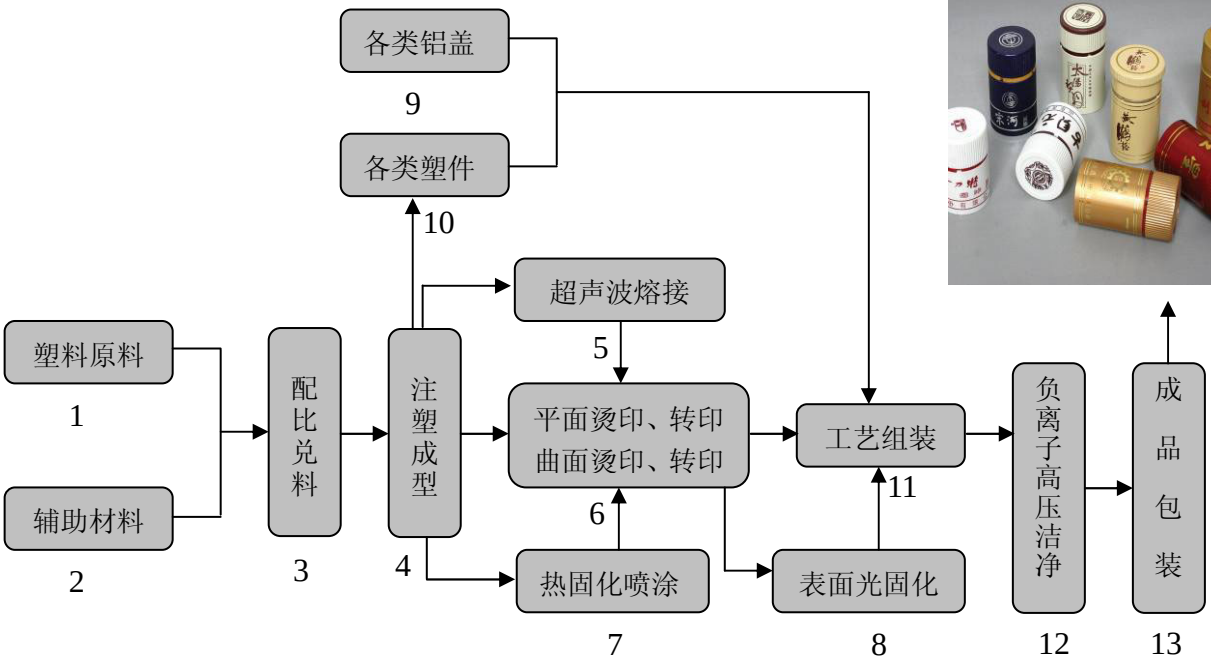

（1）塑料原料：选择合格的供应商，根据塑料盖的品种订购相应的原材料，经过进货检验合格后入库准备生产使用。

（2）辅助材料：白油、色粉等辅助材料。

（3）配比兑料：根据塑料件的性能及颜色制定该塑料件的生产配方，经车间技术人员确认后根据确定的配方组织车间生产。

（4）注塑成型：根据不同规格，使用配合精密的模具，在固定的工艺条件下，将按配比形成的原料注塑成各种形式的塑料件。

（5）超声波熔接：使用超声波焊接机，将相关的塑料件焊接固定一起，达到合格的性能要求。

（6）平面、曲面烫印、转印：进行塑料件的侧面和顶面的印刷或者烫金。

（7）热固化喷涂：在工件外表面喷涂油漆，在一定的温度下固化成符合要求的涂层。

（8）表面光固化： UV 油墨在紫外线的照射下发生固化反应，形成硬度较高的涂层。

（9）各类铝盖：根据铝塑盖的规格及客户的要求生产合格的铝筒。

（10）各类塑件：根据铝塑盖的结构生产合格的塑料件。

（11）工艺组装：对所有的塑料件进行净化后按照工艺进行组装成合格的成

品。

（12）负离子高压洁净：对所有的成品使用高压气枪进行负离子净化，以达到卫生要求。

（13）成品包装：包装成品，方便存放和运输

（三）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的业务涵盖了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防伪瓶盖、模具和制盖机械的生产与销售，具有从事生产防伪瓶盖的完整业务链，本公司及下属企业的业务分工及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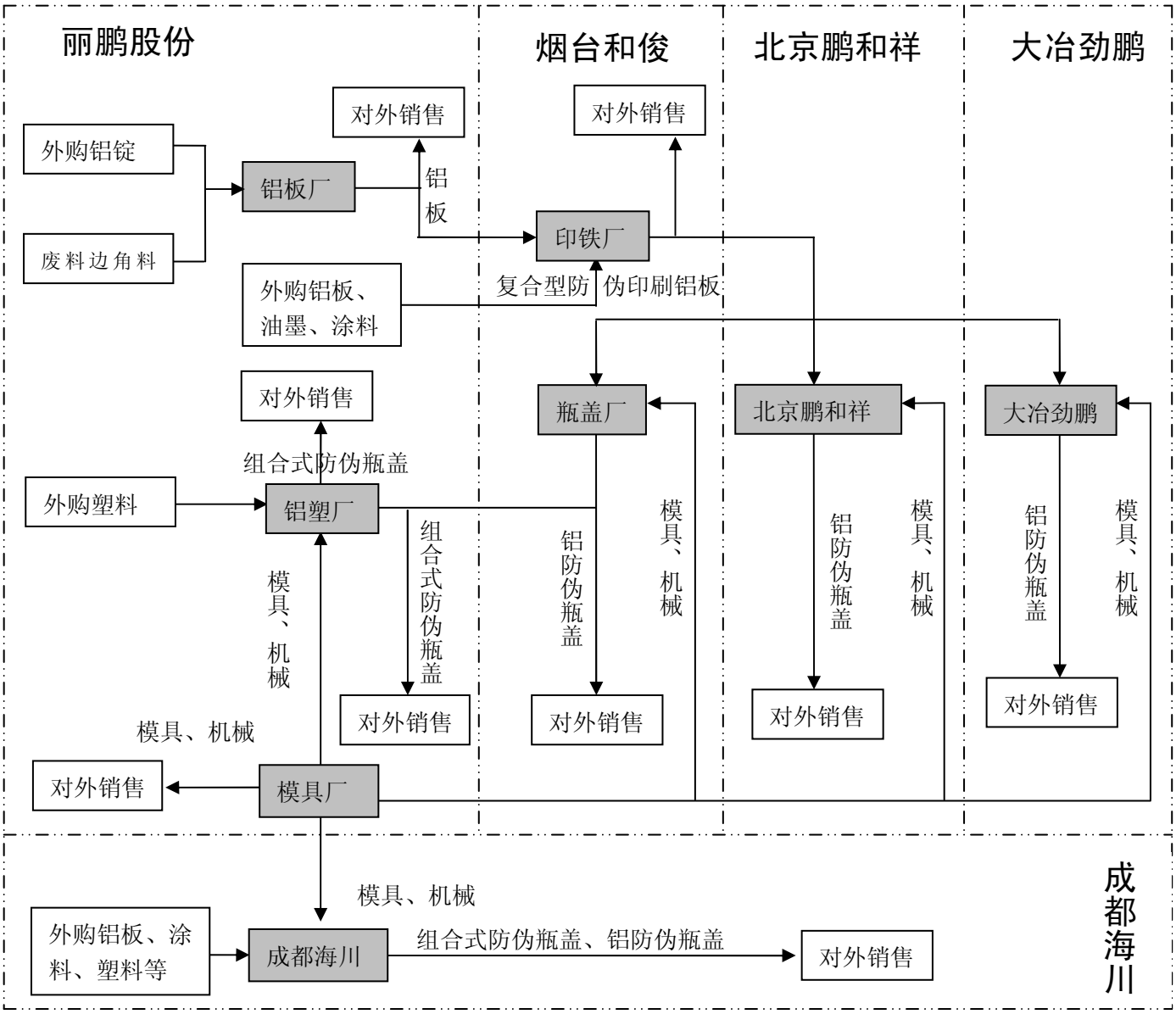

注：

（1）本公司下属的铝板厂的业务是将公司在生产铝防伪瓶盖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

废料进行回收，与一定比例的外购铝锭熔炼后轧制成铝带，一部分继续生产加工铝防伪瓶盖，另一部分直接对外销售。

（2）发行人下设机械模具厂，配备有加工中心、数控铣床、数控车床、电火花成形机床、线切割机床、CNC 雕刻机等设备，其职责是为公司本部及公司其他下属企业研发、制作各种防伪瓶盖、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所用的辅助机械设备、瓶盖生产流水线以及各种规格的冲压模具、塑料模具等高精度机械模具产品。

在满足公司自身对模具和机械设备需求的前提下，少部分模具、机械设备也销售给其他同行瓶盖加工企业，其销售模式为直销，即根据这些企业的订单组织生产并提交用户使用。

1、采购模式

公司原辅材料采购属运营部主管，下设供应处具体负责。分为大宗物资采购和普通物资采购两种形式。对铝板、铝锭、涂料、油墨和塑料原料等大宗原材料及机械设备进行集中采购；低值易耗品、零部件等辅助材料采用需用单位请购的方式。

（1） 采购程序

大宗物资采购程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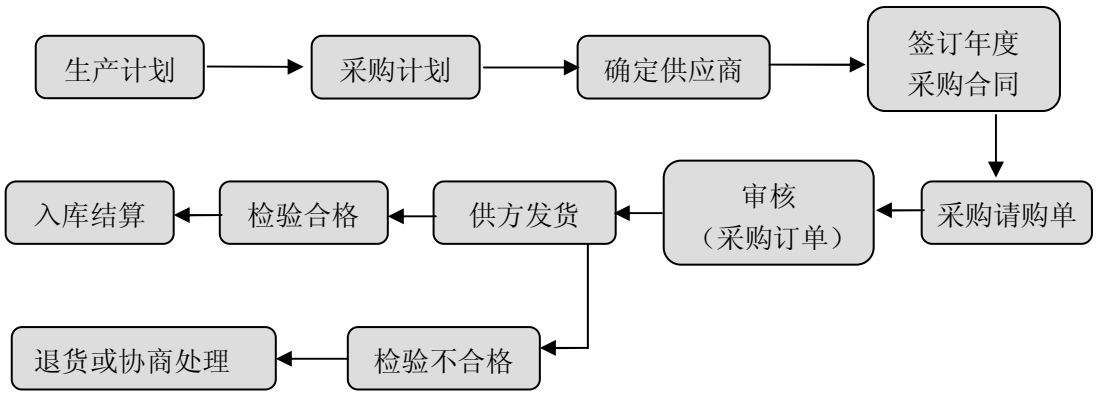

普通物资采购程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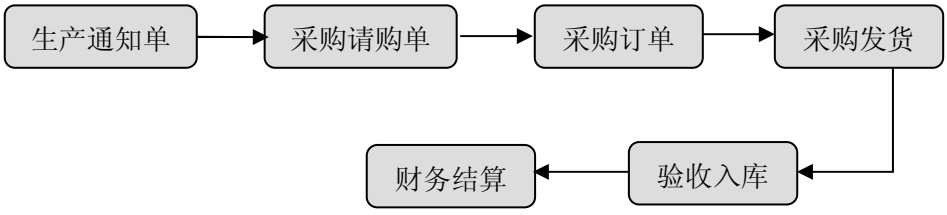

运营部根据年度生产计划编制采购计划，参考供应商档案确定供应商，并签订年度采购合同。各生产厂根据运营部生产调度处下达的生产通知单，结合库存

原辅材料的实际情况，填制采购请购单报供应处，经审核后生成采购订单，由运营部经理签署批复后，采购人员采购发货。原辅材料到厂后，由各厂质检员验证质量（采购的铝板要经检测中心根据《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铝板标准》进行检验）。对合格品签发认可证明并由库管员检点，办理入库手续；对不合格品拒收退货或协商处理。

（2）购进材料的帐务处理

如果当月发货当月收到供应商开增值税发票，财务部根据入库单核对采购发票无误后入帐；如果当月货已到，但供应商在月底之前没有开据增值税发票，财务部根据采购入库单进行估价入帐，待收到供应商发票后，经财务部审核无误，先冲回暂估帐，再根据增值税发票及入库单据入帐。

（3）供应商货款结算

采购人员根据供应商信用额度和合同确定购货付款时间。付款前，采购人员根据供货数量和款额开具款项申请表，签字后交运营部经理、总裁审核签字，再交财务负责人审核后转出纳人员办理付款。

（4）相关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原辅材料检验制度》、《不合格品管理制度》、《原辅材料检验指导书》，对各种原辅材料的质量、技术要求、检验方法、运输、储存等进行明确规定，要求各相关岗位必须严格按标准执行。同时，公司还通过 ERP 系统，对采购物料的申请、报价、收货、检验、付款、入库、供应商建档及订单维护等各环节进行掌控，确保采购过程科学、规范，做到合理利用资金、避免重复采购；加强采购监督、有效控制成本。

各子公司在执行公司统一的采购制度的前提下，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细则，经批复后实行。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计划、生产调度、生产管理属运营部主管，下设生产调度处具体负责。

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是以单定产，即根据所获得的订单安排生产。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订单的生产周期一般为7天，防伪瓶盖产品订单的生产周期视产品数量、规格的差异而不同。运营部根据订单安排本公司及烟台和俊进行生产，并统

一调控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生产，具体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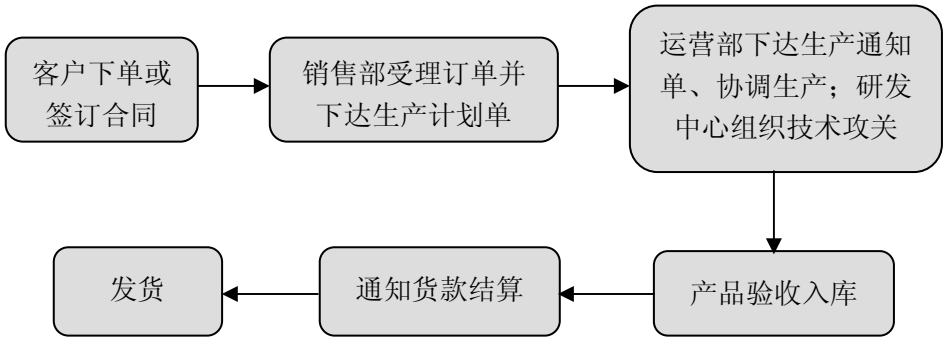

（1）销售部负责客户的开发、维护和签订销售合同，并下达客户订单和生产计划单。

（2）运营部根据销售部提供的客户订单和生产计划单。依照客户的具体要求或样品，进行相关工序的分解，安排生产计划，把生产通知单下达到相关工厂。对新技术、新产品，由研发中心组织技术细节的攻关，经客户认定后由运营部下达生产通知单。

（3）各生产厂根据生产通知单的时间和相关技术要求，在保质保量的前提下组织生产。运营部负责生产过程的监督管理。

其他子公司根据订单自行组织生产，并执行公司统一的管理制度和服从公司运营部的统一调配。

3、销售模式

销售部具体负责公司的市场开发、产品销售，并统一调控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销售情况。其他各子公司设销售部，负责自身的产品销售，并服从公司总部的统一调度。

公司的主营产品是防伪瓶盖和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其目标客户主要是下游酿酒企业和制盖企业，客户对防伪瓶盖和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产品的个性化需求等差异性决定了产品以直销模式为主。目前公司主要采取以下模式和市场拓展策略：

（1）国内市场采用一体化直销模式

国内市场，公司主要采用业务和产品、技术相结合的一体化直销方式。负责销售的业务员通过向客户介绍公司的新技术和新产品开发客户，并通过技术服务与客户维持稳定的合作关系。业务员必须掌握足够和必要的产品技术信息并进行

不断的更新，始终保持与公司的技术信息同步。在同行业中，本公司业务人员具有明显的技术信息优势。

业务员负责开发客户、签订合同。稳定的大客户一般签订年度供货合同，并约定按订单安排生产发货，公司给予一定的赊销额度，年底结清货款。其他客户的合同一般约定预收部分货款后再安排生产，以保证货款的及时回收。业务员将合同或订单交予销售部处理，并负责产品的发货和客户的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等。

公司建立了以地域划分的业务员销售体系，由指定业务员负责特定区域市场的开拓和客户的维护及技术服务。公司产品销售已建立起顺畅的渠道，目前拥有业务员约四十人，销售区域遍及全国二十八省、市、自治区，并根据酒类企业的分布密度，灵活划分区域和分配业务员。

（2）国际市场采用代理模式

国际市场，公司主要采用区域代理进行销售的模式。另外公司还通过商务网络平台等其他渠道开发国外客户。

公司通过区域代理与客户商谈，签订供货合同，同时进行备案。根据合同下达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办理相关报关手续，对新客户严格执行“生产前预付部分货款，发货前付全款”的结算原则，对信誉良好的老客户给予不超过 30 天的赊销期，保证货款的回收。目前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到俄罗斯、菲律宾、泰国、乌兹别克斯坦、哈萨克斯坦、乌克兰、澳大利亚、越南等国家和地区。

同时，公司还通过 ERP 系统，对国内外客户、订单、产品的种类规格、发货及货款回收等各环节进行掌控，保证客户的有效管理和产品的及时发货，提高管理效率。

五、发行人主要产品和业务经营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构成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情况如下：

年度	产品类别	产能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总数	其中：自用		
2009 年 1-6	铝防伪瓶盖(万只)	85,000	47,304.15	3,791.73	41,568.51	95.53%
	组合式防伪瓶盖(万只)	35,000	10,854.95		13,637.72	125.64%

月	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吨)	5,000	2,164.36	1,190.84	1,271.83	130.64%
2008年度	铝防伪瓶盖(万只)	85,000	86,547.00	7,005.28	79,497.36	99.94%
	组合式防伪瓶盖(万只)	35,000	33,521.08		33,580.06	100.18%
	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吨)	5,000	4,558.69	2,127.30	2,308.08	94.93%
2007年度	铝防伪瓶盖(万只)	80,000	74,657.63	2,727.76	68,751.85	95.58%
	组合式防伪瓶盖(万只)	35,000	33,386.42		28,920.21	86.62%
	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吨)	5,000	4,555.72	2,147.32	2,282.35	94.77%
2006年度	铝防伪瓶盖(万只)	72,000	62,859.76	2,634.17	60,582.66	100.59%
	组合式防伪瓶盖(万只)	28,000	22,039.01		21,655.16	98.26%
	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吨)	4,400	3,457.77	1,570.81	1,903.02	100.85%

注：1、公司于 2007 年收购大冶劲鹏全部股权，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自报告期期初（2006 年初）将大冶劲鹏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因此 2006 年公司产能、产量、销量统计中包含大冶劲鹏。

2、上表中自用是指部分铝防伪瓶盖转入下道工序生产铝塑组合式防伪瓶盖；部分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转入下道工序生产铝防伪瓶盖。

3、上表中销量指的是直接对外销售的产品数量。

4、产销率=销量/(产量总数-自用量)

（二）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1、按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铝防伪瓶盖	4,568.33	33.98	8,783.06	30.28	7,846.11	29.66	6,777.95	31.47
组合式防伪瓶盖	3,948.33	29.37	9,851.05	33.97	8,211.61	31.03	5,917.23	27.48
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	3,179.18	23.65	7,025.54	24.22	7,722.53	29.18	6,016.49	27.94
设备及模具	776.86	5.78	1,557.46	5.37	861.58	3.26	1,053.20	4.89
铝带	972.54	7.22	1,786.28	6.16	1,818.97	6.87	1,769.21	8.22
合计	**13,445.24**	**100.00**	**29,003.39**	**100.00**	**26,460.80**	**100.00**	**21,534.09**	**100.00**

2、按销售区域划分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华中地区	2,599.97	19.34	5,912.98	20.39	5,577.28	21.08	3,858.12	17.92
西南地区	2,072.22	15.41	5,831.07	20.10	5,643.28	21.33	4,448.07	20.66
华北地区	2,562.04	19.06	4,613.57	15.91	4,421.17	16.71	4,437.79	20.61

华东地区	3,629.24	26.99	6,145.48	21.19	5,860.32	22.15	5,948.68	27.62
西北地区	477.25	3.55	1,024.67	3.53	1,136.13	4.29	950.82	4.42
东北地区	73.11	0.54	374.57	1.29	670.22	2.53	490.14	2.28
华南地区	229.84	1.71	487.65	1.68	452.42	1.71	167.83	0.78
出口收入	1,801.57	13.40	4 ,613.40	15.91	2,699.98	10.20	1,232.64	5.72
合计	**13,445.24**	**100.00**	**29,003.39**	**100.00**	**26,460.80**	**100.00**	**21,534.09**	**100.00**

（三）主要产品的平均单位售价情况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主要产品的平均单位售价变动趋势如下：

产品名称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铝防伪瓶盖（元/万只）	1,098.99	1,104.82	1,141.22	1,118.79
组合式防伪瓶盖（元/万只）	2,895.16	2,933.60	2,839.40	2,732.48
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万元/吨)	2.500	3.044	3.384	3.162

（四）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1、2009 年 1-6 月前五名客户及销售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交易内容
北京红星股份有限公司	1,287.77	9.58	销售铝防伪瓶盖
劲牌有限公司	1,232.68	9.17	销售铝防伪瓶盖、组合式防伪瓶盖
北京顺鑫农业牛栏山酒厂	644.52	4.79	销售铝防伪瓶盖
菲律宾马龙酒厂	572.59	4.26	销售铝防伪瓶盖、组合式防伪瓶盖
四川射洪沱牌酒业有限公司	364.45	2.71	销售组合式防伪瓶盖
合　计	**4,102.01**	**30.51**	

2、2008 年前五名客户及销售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交易内容
劲牌有限公司	2,972.57	10.25	销售铝防伪瓶盖、组合式防伪瓶盖
菲律宾马龙酒厂	2,231.98	7.69	销售铝防伪瓶盖、组合式防伪瓶盖
北京红星股份有限公司	2,024.89	6.98	销售铝防伪瓶盖、组合式防伪瓶盖
四川绵竹剑南春酒厂	1,060.16	3.66	销售铝防伪瓶盖、组合式防伪瓶盖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97.41	3.09	销售组合式防伪瓶盖
合　计	**9,187.01**	**31.67**	

3、2007 年前五名客户及销售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交易内容
劲牌有限公司	2,725.53	10.30	销售铝防伪瓶盖、组合式防伪瓶盖
北京红星股份有限公司	2,139.33	8.08	销售铝防伪瓶盖、组合式防伪瓶盖
俄罗斯哈吉斯酒厂	1,635.25	6.18	销售组合式防伪瓶盖
四川绵竹剑南春酒厂	1,244.14	4.70	销售铝防伪瓶盖、组合式防伪瓶盖
四川沱牌酒厂	1,066.02	4.03	销售组合式防伪瓶盖
合　计	**8,810.27**	**33.29**	

4、2006 年前五名客户及销售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交易内容
北京红星股份有限公司	2,443.74	11.35	销售铝防伪瓶盖、组合式防伪瓶盖
劲牌有限公司	2,031.84	9.44	销售铝防伪瓶盖、组合式防伪瓶盖
四川绵竹剑南春酒厂	1,289.75	5.99	销售铝防伪瓶盖、组合式防伪瓶盖
北京顺鑫农业牛栏山酒厂	737.68	3.42	销售铝防伪瓶盖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11.23	3.30	销售组合式防伪瓶盖
合　计	**7,214.24**	**33.50**	

最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不存在向前五大客户中任一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50%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和持有本公司5%以上的股东未在前五名销售商中占有任何权益。

六、主要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一）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构成情况

产品名称	主要原材料名称	主要能源名称
铝防伪瓶盖	铝板、涂料、油墨	电、天然气
组合式防伪瓶盖	ABS 树脂、高、低压聚乙烯、铝套	电
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	铝板、涂料、油墨	电、煤、煤油、天然气
铝带	边角料、铝锭	电、燃料油、天然气
设备及模具	碳结钢、模具钢	电

注：煤、煤油和燃料油在 2008 年以后不再使用，全部改用天然气。

（二）主要原材料采购及耗用情况

1、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原材料名称	单位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2007 年	2006 年
铝板	数量(吨)	1,776.64	4,337.90	3,033.95	2,050.98
	金额(万元)	2,691.61	8,650.42	6,988.59	4,988.11
铝锭	数量(吨)	444.10	1,317.02	1,879.84	1,236.60
	金额(万元)	493.39	1,932.10	3,155.09	2,194.00
油墨	数量(吨)	5.14	12.24	14.60	8.95
	金额(万元)	46.68	120.86	143.90	104.03
涂料	数量(吨)	147.23	409.05	446.35	273.70
	金额(万元)	400.84	1,157.79	1,226.46	798.50
塑料组件	数量(吨)	_	_	1,189.58	742.26
	金额(万元)	_	_	2,123.83	1,460.61
塑料原料	数量(吨)	839.78	1,757.45	648.14	446.55
	金额(万元)	756.43	2,088.47	818.19	523.81
模具钢、碳结钢	数量(吨)	46.40	131.63	92.28	56.42
	金额(万元)	30.95	87.12	56.08	32.16

注：上表中生产组合式防伪瓶盖采购的塑料组件自2007年10月起由公司自行采购塑料原料生产。

2、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能源耗用情况

能源名称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2007 年		2006 年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电(万度)	489.1202	334.50	1,012.4617	661.34	1,111.9857	716.23	874.6642	563.9

煤(吨)	-	-	-	-	1,605	105.18	1598	84.8
煤油(吨)	-	-	-	-	390.4	208	747.9	375
燃料油(吨)	-	-	-	-	707.5	328.03	971.6	443.8
天然气(万立方米)	89.93	241.55	159.60	425.01	80.7	178.9	19.9	26.8

注：1、成都海川的燃料一直使用天然气。

2、本公司和烟台和俊原使用煤、煤油、燃料油，自 2007 年 10 月起全部改用天然气。

3、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金额（万元）	占比(%)
原材料	7,395.58	72.35	17,052.79	74.70	15,982.39	75.40	13,604.21	75.83
能源	576.05	5.64	1,086.35	4.77	1,536.34	7.25	1,487.26	8.29
人工成本	1,049.15	10.26	2,438.07	10.68	1,725.12	8.14	1,166.13	6.50
制造费用	1,200.52	11.75	2,251.16	9.85	1,952.15	9.21	1,682.81	9.38
合计	**10,221.30**	**100**	**22,828.37**	**100**	**21,196.00**	**100**	**17,940.41**	**100**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原材料成本分别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75.83%、75.40%、74.70%和72.35%，所占比重较高，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产品成本影响较大。

（三）主要原材料及能源的价格波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及能源的平均采购价格如下表所示：

原料名称	原材料价格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铝板（万元/吨）	1.5150	1.9941	2.3035	2.4321
铝锭（万元/吨）	1.1110	1.4670	1.6784	1.7742
油墨（万元/吨）	9.0817	9.8742	9.8562	11.6235
涂料（万元/吨）	2.7225	2.8304	2.7478	2.9174
塑料组件（万元/吨）	-	-	1.7854	1.9678
塑料原料（万元/吨）	0.9007	1.1884	1.2624	1.1730
电（万元/万度）	0.6839	0.6532	0.6441	0.6447
天然气（万元/万立方米）	2.6860	2.6630	2.2169	1.3467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铝板2006年采购价格较高，主要是受我国铝价上涨的影响。2007年，国内铝板价格震荡回落，同时公司的铝板供应商增加了中铝河南铝业，使公司2007年和2008年铝板采购平均价格较2006年有所下降。自2008年第四季度，国内铝价开始大幅回落，2009年上半年铝价一直在低位震荡，使得

2009年上半年公司铝板采购价格继续下降。

公司主要能源电力和天然气报告期内供应充足、价格稳定，公司天然气采购价格在2007年出现较大上涨，主要是因为2006年天然气仅限于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使用，2007年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和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开始使用天然气，而烟台地区的天然气价格高于成都地区。

（四）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1、2009 年 1-6 月前五名供应商及采购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交易内容
中铝凯华（北京）铝材销售有限公司	1,265.32	19.71	采购铝板
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	1,110.78	17.30	采购铝板
山东道恩集团有限公司	479.77	7.47	采购塑料原料
佛山市百运油墨有限公司	139.41	2.17	采购油墨
中铝成都铝材销售有限公司	133.04	2.09	采购铝板
合　计	**3,128.32**	**48.74**	

2、2008 年前五名供应商及采购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交易内容
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注）	4,933.66	32.00	采购铝板
山东道恩集团有限公司	1,573.04	10.20	采购塑料原料
西南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1,570.47	10.19	采购铝板
重庆奥博铝材制造有限公司	973.84	6.32	采购铝板
邹平紫光铝业有限公司	718.81	4.66	采购铝锭
合　计	**9,769.82**	**63.37**	

3、2007 年前五名供应商及采购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交易内容
西南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4,467.21	29.47	采购铝板
烟台市牟平区民政橡塑制品厂	2,123.83	14.01	采购塑料组件
烟台开发区丽舰经贸有限公司	1,451.58	9.58	采购铝板
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注）	1,069.80	7.06	采购铝板
邹平紫光铝业有限公司	1,043.70	6.88	采购铝锭
合　计	**10,156.12**	**67.00**	

4、2006 年前五名供应商及采购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交易内容
西南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2,980.29	27.59	采购铝板
烟台开发区丽舰经贸有限公司	2,007.82	18.59	采购铝板
烟台市牟平区民政橡塑制品厂	1,460.61	13.52	采购塑料组件
邹平梁邹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870.80	8.06	采购铝锭
邹平紫光铝业有限公司	802.20	7.43	采购铝锭
合　计	**8,121.72**	**75.19**	

注：铝板是公司的主要原材料，2007 年公司开始从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采购铝板。由于铝土矿资源丰富，河南已成为我国电解铝第一大省，生产成本较低，因此中铝河南铝业供应公司铝板同其他原有供应商相比价格较低，另外，公司也开始从另一家河南企业“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铝板，采购价格与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基本相同。

2008 年底，中铝总公司对下属的各家铝板生产企业采用统一销售管理，并成立中铝凯华（北京）铝材销售有限公司，由该公司统一负责销售，所以公司自 2008 年 11 月开始，采购的河南板和西南板统一由中铝凯华（北京）铝材销售有限公司销售（原于 2008 年签订的采购合同，2009 年继续由原单位销售）。

最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不存在向前五大供应商中任一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 50%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关联方和持有本公司 5%以上的股东未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任何权益。

七、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以下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有关财务数据均摘自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2009）汇所审字第 7-016 号《审计报告》。

（一）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144,052,163.09 元，累计折旧为 42,268,537.41 元，固定资产净值为 101,783,625.68 元，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 70.66%，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5,141.53	899.73	4,241.80	82.50

机器设备	8,001.93	2,628.35	5,373.58	67.15
电子设备	374.11	273.15	100.96	26.99
运输设备	887.64	425.63	462.01	52.05
合计	14,405.22	4,226.86	10,178.36	70.66

注：固定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主要房产

（1）公司自有房产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自有房产合计 43,085.89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房产证号	房屋位置	建筑面积(M2)	取得方式	所有权人
1	烟房权证牟字第 017042 号	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丽鹏路 188 号	5,492.58	自建	丽鹏股份
2	烟房权证牟字第 017043 号	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丽鹏路 189 号	7,723.57	自建	丽鹏股份
3	烟房权证牟字第 017044 号	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村	4,943.25	自建	丽鹏股份
4	烟房权证牟字第 017045 号	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村	1,053.38	自建	丽鹏股份
5	烟房权证牟字第 017047 号	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	2,075.18	自建	丽鹏股份
6	烟房权证牟字第 017048 号	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	2,507.84	自建	丽鹏股份
7	烟房权证牟字第 017049 号	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	2,160.04	自建	丽鹏股份
8	烟房权证牟字第 017050 号	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	4,289.64	自建	丽鹏股份
9	烟房权证牟字第 017051 号	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	3,542.02	自建	丽鹏股份
10	烟房权证牟字第 017052 号	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村	834.46	自建	丽鹏股份
11	烟房权证牟字第 007053 号	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村南金大公路南	4,955.85	自建	丽鹏股份
小计			**39,577.81**		
12	蒲房权证监证字第 0015424 号	蒲江县鹤山镇海川路 108 号	168.49	自建	成都海川
13	蒲房权证监证字第 0015425 号	蒲江县鹤山镇海川路 108 号	1,049.24	自建	成都海川
14	蒲房权证监证字第 0015426 号	蒲江县鹤山镇海川路 109 号	2,290.35	自建	成都海川
小计			**3,508.08**		
合计			**43,085.89**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账面原值为 29,511,264.79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为本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公司租赁房产情况

1）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租赁情况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和俊租用本公司位于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村的印铁车间（土地使用面积 9,054.6m^2）和瓶盖车间（土地使用面积 8,348.2m^2）厂房，租金为每年 80 万元。

2）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租赁情况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冶劲鹏向大冶市东风路街道办事处七里界村租赁工业厂房 438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01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租金每年 5 万元。

本公司已于 2008 年 4 月在大冶市罗家桥街道办事处十里铺村购地一宗，并获大冶国用（2008）第 0050170001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拟用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建成后，原生产设施拟迁至新址。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本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均为近年购买，设备成新率较高。由于公司对产品质量的要求及生产工艺的需要，部分设备在购进后，经过公司研发中心的专门设计与改进，技术和性能指标在国内同类设备中处于领先水平，部分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如下表所示：

设备名称	数量	帐面原值(万元)	尚可使用年限（年）	设备成新率（%）	所属范围	先进程度
意大利卡夫四色滚印机	1	327.70	8	82.98	烟台和俊	国际领先
复合型防伪涂料印刷线	10	1,313.00	8	82.15	烟台和俊	国内先进
复合型防伪涂料印刷线	2	369.47	7	79.23	成都海川	国内先进
意大利萨克米瓶盖自动生产线	1	54.00	7	78.45	烟台和俊	国际先进
铝防伪瓶盖自动生产线	2	500.97	8	79.23	烟台和俊	国内先进
意大利奥德堡瓶盖自动生产线	1	307.41	9	80.98	成都海川	国际领先
铝防伪瓶盖自动生产线	3	136.13	8	81.57	北京鹏和祥	国内领先
铝防伪瓶盖自动生产线	3	314.38	7	73.55	烟台和俊	国内领先
铝防伪瓶盖自动生产线	1	32.60	8	78.45	大冶劲鹏	国内领先
组合式防伪瓶盖装配生产线	1	45.22	9	76.85	丽鹏股份	国内先进
注塑机	14	85.46	8	75.54	成都海川	国内先进
注塑机	65	500.34	9	88.70	丽鹏股份	国内先进
电成型设备	11	113.71	8	83.24	丽鹏股份	国内先进
铝板生产线	5	489.91	6	72.42	丽鹏股份	国内先进

（二）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和专利权等。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原值为 15,587,349.05 元，全部为土地使用权，累计摊销 725,682.58 元，账面净值为 14,861,666.47 元，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土地使用权

（1）公司自有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下属企业拥有 11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面积总计 117,959.69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使用权类型	产权证号	位置	面积（M^2）	终止日期	地类	使用权人
1	出让	烟国用（2008）第 40656 号	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村	11,075.5	2055.4.13	工业	丽鹏股份
2	出让	烟国用（2008）第 40657 号	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村	1,586.2	2055.4.13	工业	丽鹏股份
3	出让	烟国用（2008）第 40658 号	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村	9,054.6	2055.4.13	工业	丽鹏股份
4	出让	烟国用（2008）第 40659 号	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村	8,348.2	2055.4.13	工业	丽鹏股份
5	出让	烟国用（2008）第 40660 号	姜格庄镇邹革庄村中	12,723	2057.10.10	工业	丽鹏股份
6	出让	烟国用（2008）第 40661 号	姜格庄镇邹革庄村中	7,891	2057.10.10	工业	丽鹏股份
7	出让	烟国用（2008）第 40662 号	姜格庄镇邹革庄村	7,817.8	2055.4.13	工业	丽鹏股份
8	出让	烟国用（2008）第 40663 号	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村	7,076.3	2055.4.13	工业	丽鹏股份
9	出让	蒲国用（2007）第 247 号	鹤山镇蒲新路侧	35,942.39	2057.6.28	工业	成都海川
10	出让（注）	蒲国用（2008）字第 991 号	蒲江县鹤山镇海川路 108 号	6,901.00	2079.4.20	住宅	成都海川
11	出让	大冶国用（2008）第 0050170001 号	大冶市罗家桥街道办事处十里铺村	9,543.7	2056.12.30	工业	丽鹏股份
合计				**117,959.69**			

注：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原生产设施主要位于蒲国用（2002）字第 838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载明的宗地上，目前，四川省蒲江县已将该宗土地所在区域规划为商住用地，公司已

缴纳因该宗土地使用性质变化需补交的土地出让金，并重新领取了蒲国用（2008）字第 991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原蒲国用（2002）字第 838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已注销。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的生产设施已搬迁蒲国用（2007）字第 247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载明的宗地上，其厂房及房屋建筑物的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上述 1-10 项土地使用权，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14,455,123.05 元均用于银行借款抵押，第 11 项土地使用权为本次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用地。

（2） 本公司租赁土地使用权情况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鹏和祥向北京金宇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租用其位于北京市怀柔区桥梓镇的金宇瑞科技产业基地土地 10 亩，租用年限为 20 年，自 2005 年 1 月 12 日至 2025 年 1 月 11 日止，年租金每亩 1,700 元，租金每 5 年递增 10%。

该宗土地为北京鹏和祥的生产经营用地，自建厂房 2,500 平方米，由于该宗土地为集体所有土地，尚未取得该宗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上述自建厂房暂无法办理房屋产权证。因此，在租赁期内若因国家土地政策、怀柔区桥梓镇镇区规划发生改变等原因导致北京鹏和祥无法继续租用该宗土地，将对北京鹏和祥的持续经营造成影响，同时，北京鹏和祥改变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现有生产设施的搬迁均可能会导致额外支出或损失。

2008 年 3 月，怀柔区桥梓镇人民政府出具证明“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怀柔区桥梓镇金宇瑞科技产业基地，房屋建筑面积 2,500 平方米，占地面积 10 亩。其生产经营用地属于集体所有，国有土地指标暂未落实，暂未办理房地产权证。该房地产用地属于建设用地，符合镇区发展规划。近几年内，该地区无市政动迁的规划，不会对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本公司控股股东孙世尧于 2008 年 5 月 8 日就上述租赁事项承诺如下：“如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北京鹏和祥租赁使用上述土地的租赁合同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导致北京鹏和祥需要另租其他生产经营场地进行搬迁、或被有权的政府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要求赔偿，本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全额补偿北京鹏和祥的搬迁费用、因生产停滞所造成的损失以及其他费用，确保发行人和北京鹏和祥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09 年 7 月 15 日，北京市怀柔区土地利用事务中心出具证明“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怀柔区桥梓镇金宇瑞科技产业基地，北至工业区路，南至瑞先农科技公司，西至空地，东至工业区路，该产业基地占地 10 亩。该地块符合 2001 年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属于工矿用地。”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子公司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租用集体土地作为生产经营用地，不符合土地管理法的相关规定，存在法律上的瑕疵。但发行人控股股东已承诺如因此造成损失，由控股股东承担，不会给发行人造成损失，且发行人子公司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生产规模较小，故该等瑕疵对发行人不构成实质性风险，也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子公司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租用集体土地作为生产经营用地，不符合土地管理法的相关规定，存在法律上的瑕疵，但该宗土地已列入北京市规划委员会关于北京市怀柔区桥梓镇政府总体规划，属于工矿用地，不属于耕地，北京鹏和祥租用该宗土地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同时发行人控股股东已承诺如因此造成损失，由控股股东承担，不会给发行人造成损失，且发行人子公司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生产规模较小，故该等瑕疵不会给发行人造成经济损失，对发行人不构成实质性风险。

综上，发行人律师和保荐机构认为，除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上述租赁土地存在一定瑕疵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现有土地使用权均持有土地管理部门核发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均为合法取得。

2、商标

公司现拥有注册商标 6 项，详见下表，其中第 1—5 项使用同一图文标识“丽鹏®”，第 6 项使用“丽鹏”标识。上述商标均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办理了相关的商标注册证，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产权纠纷的情况。公司目前使用的注册商标明细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注册人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限
1	1453014	丽鹏股份	第 20 类 非金属宣传品（存储和运输用）、塑料包装容器、非金属桶，瓶塞，软木瓶	2000.10.7-2010.10.6

			塞，桶盖（非金属），容器用非金属盖，非金属瓶盖，非金属瓶塞，软木塞	
2	1482690	丽鹏股份	第 7 类 压力机、印模冲压机、铸造机械、铸模（机器部件），铸模机械、压铸模、冷冲模、电锤（电动锤）、气锤、锤（机器部件）	2000.11.28-2010.11.27
3	1483004	丽鹏股份	第 6 类 金属包装容器、金属容器、容器用金属盖、桶用金属盖、压缩气体和液态空气用金属容器、金属储藏盒、金属桶、桶用金属塞、金属铸模、普通金属盒	2000.11.28-2010.11.27
4	1442741	丽鹏股份	第 39 类 货运经纪、商品包装、货运、货运发运、铁路运输、船运货物、送货、运输、汽车运输、空中运输	2000.09.07-2010.09.06
5	1221990	丽鹏股份	第 39 类 商品包装	2008.11.07-2018.11.06
6	1489198	丽鹏股份	第 25 类 鞋、靴、运动鞋、鞋垫、帽子、游泳衣、游泳裤、手套（服装）、领带、腰带	2000.12.14-2010.12.13

3、专利权

（1）已拥有的专利

目前发行人拥有专利权 36 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25 项，外观设计专利 7 项，发明专利 4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有效期	类型	专利权人
1	一种打孔机	ZL200620088049.8	2006 年 8 月 18 日至 2016 年 8 月 17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2	一种塑料瓶盖自动组装机	ZL200620088048.3	2006 年 8 月 18 日至 2016 年 8 月 17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3	一种铝塑结合防盗瓶盖	ZL200720019403.6	2007 年 3 月 8 日至 2017 年 3 月 7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4	酒瓶瓶盖	ZL200430098041.6	2004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2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5	新型防伪瓶盖	ZL02276355.4	2002 年 9 月 4 日至 2012 年 9 月 3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6	瓶盖	ZL200320114492.4	2003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3 年 11 月 9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7	一种防伪瓶盖	ZL200420033308.8	2004 年 3 月 19 日至 2014 年 3 月 18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8	防伪瓶盖	ZL03233534.2	2003 年 3 月 17 日至 2013 年 3 月 16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9	防伪瓶盖	ZL200620019184.7	2006 年 4 月 14 日至 2016 年 4 月 13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10	新型防伪瓶盖	ZL200720002995.0	2007 年 1 月 31 日至 2017 年 1 月 30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11	拉环撕拉瓶盖用级进模	ZL200720022965.6	2007 年 6 月 1 日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12	一种平垫自动接料机构	ZL200720022969.4	2007 年 6 月 1 日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13	一种冲床刹车装置	ZL200720022968.X	2007 年 6 月 1 日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14	火焰处理机	ZL200720022966.0	2007 年 6 月 1 日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15	瓶盖（2）	ZL200730017864.5	2007 年 7 月 6 日至 2017 年 7 月 5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16	瓶盖（3）	ZL200730017863.0	2007 年 7 月 6 日至 2017 年 7 月 5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17	瓶盖（4）	ZL200730017862.6	2007 年 7 月 6 日至 2017 年 7 月 5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18	瓶盖（5）	ZL200730017861.1	2007 年 7 月 6 日至 2017 年 7 月 5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19	瓶盖（6）	ZL200730017860.7	2007 年 7 月 6 日至 2017 年 7 月 5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20	瓶盖（7）	ZL200730017859.4	2007 年 7 月 6 日至 2017 年 7 月 5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21	一种铝塑结合防盗瓶盖	ZL200720022129.8	2007 年 5 月 14 日至 2017 年 5 月 13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22	一种圆形冲裁凹模磨削夹具	ZL200720024031.6	2007 年 6 月 21 日至 2017 年 6 月 20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23	一种烫印机	ZL200720029382.6	2007 年 10 月 20 日至 2017 年 10 月 19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24	一种新型铝塑结合盖	ZL200720029789.9	2007 年 11 月 10 日至 2017 年 11 月 9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25	一种冲裁拉深用气液稳压器	ZL200720160605.2	2007 年 12 月 2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1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26	一种塑料瓶盖自动组装机	ZL200610068521.6	2006 年 8 月 18 日至 2026 年 8 月 17 日	发明专利	丽鹏股份
27	一种半自动转盘式塑料盖焊接装置	ZL200710013488.1	2007 年 2 月 5 日至 2027 年 2 月 4 日	发明专利	丽鹏股份
28	一种瓶盖拉深用气动复合模具	ZL200820025266.1	2008 年 7 月 7 日至 2018 年 7 月 6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29	一种二次拉深复合模具	ZL200820021385.X	2008 年 4 月 23 日至 2018 年 4 月 22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30	一种滚切方孔刀辊	ZL200820020478.0	2008 年 4 月 11 日至 2018 年 4 月 10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31	一种铝箔带搭接机	ZL200820020366.5	2008 年 4 月 11 日至 2018 年 4 月 10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32	一种铝瓶盖上光机的齿轮啮合机构	ZL200820020223.4	2008 年 4 月 4 日至 2018 年 4 月 3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33	一种铝瓶盖上光机的水平调节机构	ZL200820020477.6	2008 年 4 月 11 日至 2018 年 4 月 10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34	一种线速度同步调节装置	ZL200820025265.7	2008 年 7 月 7 日至 2018 年 7 月 6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35	一种多头铝质中长盖旋转加垫机	ZL200710014984.9	2007 年 6 月 21 日至 2027 年 6 月 20 日	发明专利	丽鹏股份
36	一种全自动多头铝质盖侧面凸字机	ZL200710014983.4	2007 年 6 月 21 日至 2027 年 6 月 20 日	发明专利	丽鹏股份

2008 年 3 月 1 日，罗田先生与丽鹏股份签订了《专利权转让协议》，将其拥有上述 4—10 项专利无偿转让给丽鹏股份。

（2）已申请并获授权的专利

目前发行人已被受理并授权的专利申请有 36 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5 项，外观设计专利 28 项，发明专利 3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期	类型	申请人	备注
1	防伪瓶盖	200720138901.2	2007 年 8 月 16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已授权
2	一种白酒类铝塑结合盖	200820173206.4	2008 年 10 月 14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已授权
3	一种高效瓶盖排列器	200820173207.9	2008 年 10 月 14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已授权
4	一种多数量圆柱类工件吸取装置	200820173205.X	2008 年 10 月 14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已授权
5	一种防伪安全瓶盖	200820020222.X	2008 年 4 月 4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已授权

6	瓶盖（1）	200830202438.3	2008 年 9 月 28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7	瓶盖（8）	200830202437.9	2008 年 9 月 28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8	瓶盖（9）	200830202436.4	2008 年 9 月 28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9	瓶盖（10）	200830202443.4	2008 年 9 月 28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10	瓶盖（11）	200830202442.X	2008 年 9 月 28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11	瓶盖（12）	200830202441.5	2008 年 9 月 28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12	瓶盖（13）	200830202440.0	2008 年 9 月 28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13	瓶盖（14）	200830202432.6	2008 年 9 月 28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14	瓶盖（15）	200830202433.0	2008 年 9 月 28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15	瓶盖（16）	200830202434.5	2008 年 9 月 28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16	瓶盖（17）	200830202435.X	2008 年 9 月 28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17	瓶盖（19）	200830202442.3	2008 年 9 月 28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18	瓶盖（20）	200830202446.8	2008 年 9 月 28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19	瓶盖（21）	200830202447.2	2008 年 9 月 28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20	瓶盖（22）	200830202439.8	2008 年 9 月 28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21	瓶盖（23）	200830203089.7	2008 年 10 月 10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22	瓶盖（24）	200830203090.X	2008 年 10 月 10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23	瓶盖（25）	200830203091.4	2008 年 10 月 10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24	瓶盖（27）	200830203084.4	2008 年 10 月 10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25	瓶盖（28）	200830203085.9	2008 年 10 月 10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26	瓶盖（29）	200830203086.3	2008 年 10 月 10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27	瓶盖（30）	200830203075.5	2008 年 10 月 10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28	瓶盖（31）	200830203076.X	2008 年 10 月 10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29	瓶盖（33）	200830203077.4	2008 年 10 月 10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30	瓶盖（34）	200830203079.3	2008 年 10 月 10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31	瓶盖（35）	200830203080.6	2008 年 10 月 10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32	瓶盖（36）	200830203081.0	2008 年 10 月 10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33	瓶盖（37）	200830203082.5	2008 年 10 月 10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授权
34	一种全自动多头铝质中长盖滚花机	200710014979.8	2007 年 6 月 21 日	发明专利	丽鹏股份	已授权
35	全自动双头铝质盖侧面车字机	200710014985.3	2007 年 6 月 21 日	发明专利	丽鹏股份	已授权
36	铝防盗瓶盖全自动冲压机	200710013489.6	2007 年 2 月 5 日	发明专利	丽鹏股份	已授权

2008年4月1日，罗田先生与丽鹏股份签订了《专利权转让协议》，将其拥有上述第1项专利申请权无偿转让给丽鹏股份。

（3）已申请的专利

目前公司已被受理的专利申请有 21 项，其中 11 项发明创造专利，7 项实用新型专利，3 项外观设计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期	类型	申请人	备注
1	瓶盖密封测试器	200710015839.2	2007 年 6 月 1 日	发明专利	丽鹏股份	已受理
2	一种拉环撕拉瓶盖的生产工艺及其专用设备	200710015837.3	2007 年 6 月 1 日	发明专利	丽鹏股份	已受理
3	一种冲裁拉深用气液稳压器	200710116342.X	2007 年 12 月 22 日	发明专利	丽鹏股份	已受理
4	一种滚切方孔刀辊	200810015320.9	2008 年 4 月 11 日	发明专利	丽鹏股份	已受理
5	一种铝箔带搭接机	200810015233.3	2008 年 4 月 11 日	发明专利	丽鹏股份	已受理
6	一种二次拉深复合模具	200810015725.2	2008 年 4 月 23 日	发明专利	丽鹏股份	已受理
7	一种多数量圆柱类工件吸取装置	200810157926.6	2008 年 10 月 14 日	发明专利	丽鹏股份	已受理
8	一种高效瓶盖排列器	200810157927.0	2008 年 10 月 14 日	发明专利	丽鹏股份	已受理
9	瓶盖装箱机自动控制系统	200810238770.4	2008 年 12 月 24 日	发明专利	丽鹏股份	已受理
10	一种塑料瓶盖顶部烫金机	200910015566.0	2009 年 5 月 20 日	发明专利	丽鹏股份	已受理
11	一种瓶盖内胀形模	200910015567.5	2009 年 5 月 20 日	发明专利	丽鹏股份	已受理
12	瓶盖装箱机自动控制系统	200820232779.9	2008 年 12 月 24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已受理
13	一种塑料瓶盖顶部烫金机	200920025600.8	2009 年 5 月 20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已受理
14	一种二次顶出机构	200920025599.9	2009 年 5 月 20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已受理
15	一种瓶盖内胀形模	200920025598.4	2009 年 5 月 20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已受理
16	一种带定位块的板材自动送料夹紧机构	200920024328.1	2009 年 3 月 24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已受理
17	一种毁瓶式防伪塑料瓶盖	200920024327.7	2009 年 3 月 24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已受理
18	一种大吨位铝盖组合数控冲压设备	200920019505.7	2009 年 2 月 10 日	实用新型	丽鹏股份	已受理
19	瓶盖（18）	200830202444.9	2008 年 9 月 28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受理
20	瓶盖（26）	200830203083.X	2008 年 10 月 10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受理
21	瓶盖（32）	200830203078.9	2008 年 10 月 10 日	外观设计	丽鹏股份	已受理

除招股说明书所披露的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和高级管理人员目前不拥有发行人生产经营所需的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

八、特许经营权

（一）印刷业务经营许可证

1、发行人持有山东省新闻出版局于2008年4月2日核发的编号为（鲁）新出版印字37F03B007号《印刷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为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有效期至2009年12月31日止。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和俊持有山东省新闻出版局于2008年4月14日核发的编号为（鲁）新出印证字37F03B044号《印刷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为包

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有效期至2009年12月31日。

3、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海川持有四川省新闻出版局于 2008 年 4 月 18 日核发的编号为（川）新出印证字 5160231002 号《印刷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为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有效期限为十年。

（二）塑料包装、容器和工具《生产许可证》的办理情况

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成都海川从事塑料组合式防伪瓶盖和铝塑组合式防伪瓶盖的生产与销售。根据 2007 年 7 月国家质检总局颁布的《关于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等制品市场准入工作的补充通知》，上述瓶盖产品也列入生产许可证管理的范围，本公司和成都海川按照认证管理的要求进行了充分的准备，认证申请分别于 2008 年 4 月 3 日和 2008 年 4 月 9 日被山东省技术监督局和四川省技术监督局受理。经山东省技术监督局和四川省技术监督局审查验收，发行人和成都海川分别于 2008 年 8 月 6 日与 9 月 24 日获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总局核发的 QS37-10201-01278 号和 QS51-10201-01480 号《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九、主要技术创新和研发情况

（一）公司技术研发机构的设置和人员构成

1、公司技术研发机构概况

公司设有专门的技术研发机构——研发中心，主要任务是根据公司生产和发展需要，进行新产品、新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引进等。研发中心还和山东大学、山东烟台技术学院等科研机构、院所等建立了合作关系，把各方面有专长的专业人员聘为专家，共同负责开发新产品。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基层一线技术人员、技术中心和与国内、外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开展合作的多层次研发体系。

研发中心下设机械设计室、模具设计室、工控网络室、综合办公室、制版中心、分析化验室等 6 大科室，配置了从制版、印刷到模具、设备研发、工艺制造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研发中心现有技术人员 43 人，其中大专及以上学历有 35 人，高、中级技术职称人员 32 人。

2、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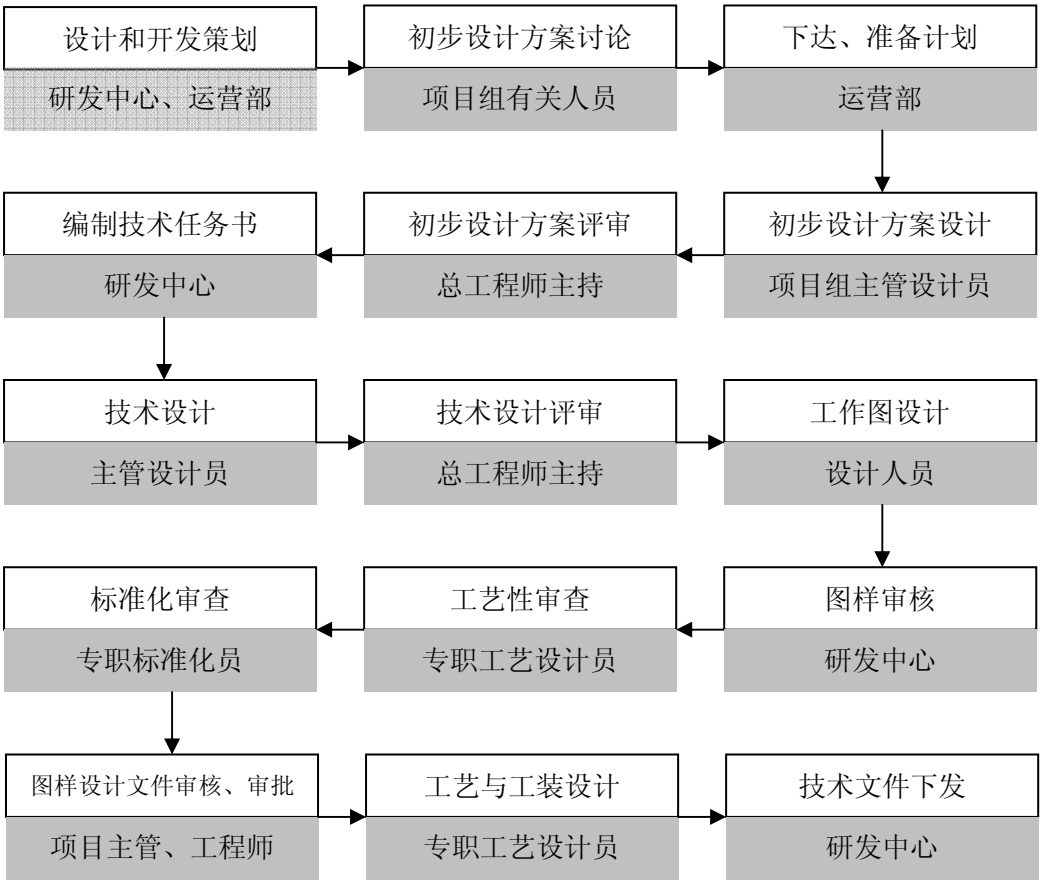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技术所处阶段

本公司主要产品经过多年以来不断的开发和完善，其制造技术均已成熟。公司的主要产品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铝防伪瓶盖以及组合式防伪瓶盖均处于批量生产阶段。

（三）现有核心技术情况

多年来，公司围绕着市场需求、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积极致力于生产设备和工艺技术不断改进，并进一步运用于生产实践，成为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核心技术与产品如下：

1、铝防伪瓶盖制造

1996 年至 2000 年，公司先后开发研制了二维数控冲床、全自动（半自动）2—3 头拉伸冲压机、3—5 头全自动（半自动）滚花机、多头全自动加垫机等制盖设备，打破了制盖行业沿袭多年的手工作业方式，在提高安全系数、提高产品质量、提高作业效率和降低能耗等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2004 年至 2007 年，公司自主开发研制了 10 头自动制盖生产线，再一次提

升了公司制盖装备能力，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

公司在制盖方面自主研发的设备还有：多功位生产线、铝瓶盖全自动检测防伪线、1-3 头自动（半自动）二次（三次）拉伸冲压机、气动二次拉伸模具、气液阻尼稳压压边装置、全自动（半自动）凸顶机、铣字机、多头全自动冲垫生产线、瓶盖微型冲顶机、瓶盖洁净机、瓶盖计数洁净喷码机、瓶盖提升机、排列机、修边机及各类分选器等。

2、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

近年来，公司在引进和消化国外先进设备、技术的基础上，进一步自主研发了铝板校平机、铝板剪切线、铝板涂料机、瓶盖上光机、铝带双面清洗涂料生产线、瓶盖烘干设备等。其中铝带双面清洗涂料生产线、铝板剪切线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

3、组合式防伪瓶盖制造及其它

包括全自动塑料组合式防伪瓶盖、铝塑组合式防伪瓶盖组装机、半自动超声波塑料盖焊接线、塑料压板冲垫线、喷涂生产线、压盖机、自动静电除尘机等，其中公司自主研发的全自动塑料组合式防伪瓶盖、铝塑组合式防伪瓶盖组装机和半自动超声波塑料盖焊接线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

（四）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说明	研究方式	技术水平	备注
1	SACMI 生产线技改项目	对 SACMI 生产线进行改造，改成适合“北京红星”、“劲酒”的一次成型设备	自主研发	国内先进	已完成
2	十二头大冲压生产线技改项目	改进劲酒十二头全自动瓶盖生产线	自主研发	国内先进	已完成
3	铝防伪瓶盖自动检测系统开发项目	与山东大学共同研制，可检测印刷缺陷、提高处理能力、实现生产线在线自动检测	共同研发	国内先进	已完成
4	设计食用油桶盖组装机项目		自主研发	国内先进	
5	平垫自动生产线项目		自主研发	国内先进	
6	400mm 铝板接头机改进设计项目		自主研发	国内先进	

7	中国劲酒盖组装机开发项目		自主研发	国内先进	
8	自动烫顶机开发项目		自主研发	国内先进	
9	数控冲床自动上料机开发项目		自主研发	国内先进	

发行人技术的主要来源为自主研发，发行人专设研发中心，配置专职研发技术人员，并制定发行人知识产权保护管理规定，对知识产权的归属作出明确而具体的规定。发行人对外技术合作权利归属根据相关技术合作协议确定，2007 年 12 月 23 日，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甲方）与山东大学（乙方）签订关于铝制瓶盖自动检测系统开发项目《技术开发合同》，该合同就技术成果的分享约定为“六、技术成果的分享，本课题所得到的研究成果归甲乙双方所有，未经双方同意，单独一方不得转移第三方。双方均应对该成果和资料以及一切与之相关的数据予以严格保密，一旦发生侵权、泄密现象，将承担相应责任。甲乙双方对科技成果享有共同申请专利的权利，该权利不应有第三方参与。项目开发完成的样机及硬件设备归甲方所有。本项目研究开发经费用于甲方第一套生产线瓶盖监测的研发；装配甲方其他同类生产线时，每套按成本价 15 万元整收取，如果该技术用于装备甲方以外的其他企业生产线，扣除成本外的收益部分由甲乙双方按各 50%的比例分享。”

（五）研发投入情况

为保证研发工作的顺利进行和保持公司技术上的领先优势，公司每年都根据需要从销售收入中提取一定比例的研发费用。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	2007 年	2006 年
研发费用（万元）	153	345	319	242
销售收入（万元）	13,565	29,514	27,700	22,238
占销售收入比例	1.13%	1.17%	1.15%	1.09%

（六）技术创新机制及后续开发能力

1、技术创新机制

（1）公司针对技术研发情况制定了一整套完善的《技术管理制度》，确保研发体制的有效运作，保证公司新产品开发从策划、设计确认到产品交付整个过程均处于受控状态，使其结果达到规定的技术要求。公司制定《公司保密制度》及主要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防止技术泄密，保证公司技术和产品开发的持续性。

（2）公司继续加大科研开发的力度，加大技术开发费用的投入，技术开发费用将专项用于公司的技术、工艺研究和产品开发。

（3）公司奉行“敬佩成功、鼓励冒险、宽容失败”的创新理念，并从经营理念、管理制度和激励机制等方面营造鼓励全员创新的氛围，对研发成功项目和人员给予精神和物质奖励，极大地提高员工技术创新的积极性和公司的科技创新能力，成为公司技术创新的制度保证。

（4）公司积极引进高技术人才，在大学建立专业人才培训基地，并做好科技人才的继续教育工作，通过内部培训、外派培训、参与国内外专业论坛等方式，持续提高科技人才的综合素质。

2、未来研究方向

（1）掌握国内外最新研究动态，促进企业装备的更新换代，研发高新技术产品，提供前沿技术储备。研究开发符合企业产业结构、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的新项目、新技术、新产品，提高企业的生产制造水平和应用示范作用。

（2）根据国内防伪瓶盖行业的发展状况，研发相应的共性、基础、支撑技术及装备，为行业生产提供更好的技术支持，充分发挥科技在行业生产中的带头作用。

（3）积极消化吸收国外设备的先进性，以转化为国产化，实现再创新。

（4）与相关行业及各协作单位一起，致力于防伪瓶盖产品的标准化、统一化，促进资源节约和制造业可持续发展。

十、公司主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体系标准

本公司已在职业健康安全、环境管理体系和质量管理体系方面获得如下认证：

认证标准	覆盖范围	公司名称	有效期至	认证编号	认证单位
GB/T28001-2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规范》	瓶盖用铝板涂料印刷品、塑料铝塑防伪防盗瓶盖、扭断式铝防盗瓶盖的设计、开发及制造，LP01防盗瓶盖专用铝合金带材的制造及相关管理活动	丽鹏股份	2011年9月4日	CQM-37-2000-0753-0003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认证标准	覆盖范围	公司名称	有效期至	认证编号	认证单位
GB/T24001-2004idt 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规范及使用指南》	瓶盖用铝板涂料印刷品、塑料铝塑防伪防盗瓶盖、扭断式铝防盗瓶盖的设计、开发及制造，LP01防盗瓶盖专用铝合金带材的制造及相关管理活动		2011 年 9 月 4 日	CQM-37-2000-0753-0002	
GB/T19001-2000idt 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瓶盖用铝板涂料印刷品、塑料铝塑防伪防盗瓶盖、扭断式铝防盗瓶盖的设计、开发及制造，LP01防盗瓶盖专用铝合金带材的制造及相关管理活动		2011 年 9 月 4 日	CQM-37-2000-0753-0001	
GB/T24001-2004idt 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规范及使用指南》	铝盖、塑料盖、铝塑盖及制盖用印铁、印铝的生产和销售相关的环境管理活动	成都海川	2011 年 2 月 3 日	00608E20037ROS	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
GB/T19001-2000idt ISO9001:2000《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铝盖、塑料盖、铝塑盖及制盖用印铁、印铝的生产和销售		2009 年 11 月 23 日	00606Q11385RIM	
GB/T28001-2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规范》	铝盖、塑料盖、铝塑盖及制盖用印铁、印铝的生产和销售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2011 年 2 月 3 日	00608S10039ROS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执行如下标准：

1、铝防伪瓶盖

《包装容器　扭断式铝防盗瓶盖国家标准》（BB/T0034-2006）

2、组合式防伪瓶盖

（1）《组合式防伪瓶盖行业标准》BB/T 0048—2007；

（2）《组合式防伪瓶盖企业标准》Q/LPY001—2007（本标准已在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登记备案）；

（3）《食品包装用聚乙烯成型品卫生标准》GB9687-88；

（4）《食品包装用聚丙烯成型品卫生标准》GB9688-88；

（5）《食品包装用聚苯乙烯成型品卫生标准》GB9689-88。

3、LP01防盗瓶盖专用铝合金带材

《瓶盖用铝及铝合金板、带材行业标准》YS/T91-2002

（二）质量管理

1、质量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以总裁为首，各相关部门履行相关质量职责的质量管理体系，制定了“精制美酒华冠，超越顾客满意，创‘丽鹏’名牌”的质量方针，并保证了各岗位人员在质量管理中有效地行使职权。

公司设立质保部，作为公司的质量管理机构，依托检验室、计量室、内审员等，通过《原辅材料检验制度》、《原辅材料检验指导书》、《瓶盖最终检验指导书》、《不合格品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具体实施质量管理的日常工作，包括质量管理体系策划、审核、产品检验、仪器检定、向最高管理者汇报质量体系的运行情况及改进措施。

2、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将质量目标在各职能部门进行了分解，各部门对质量分目标的完成情况按季度进行考核，并纳入部门工作考核范围。

公司培训了优秀的内部审核员，每年对质量管理体系的运行情况进行滚动式审核，并依托年度外审和定期的管理评审，确保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

在生产的各工序上，通过识别关键质量控制点，对人员技能、生产工艺、检测手段等方面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控制措施，保证了产品质量的持续稳定。

3、质量监督情况

公司产品每年都接受山东省或烟台市技术监督局的监督抽查，从连续几年的抽查结果看，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行业标准要求，没有发生因质量抽查不合格而被处罚的现象。

十一、公司的环境保护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注重环境保护工作，建有完善的环保设施。公司逐步淘汰了噪音高的落后机床，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2005 年，公司对 2 台导热油炉、1 台熔炼炉和 1 台取暖锅炉安装水膜除尘脱硫装置；2007 年，采用洁净、无污染的天然气代替了煤、煤油等燃料，进一步避免了废气排放对环境的污染；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铝板边角料作为原材料回收再利用。有效的措

施使公司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于 2005 年通过了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下属企业能够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生产工艺符合环境保护相关法规要求，三废排放达到国家标准，没有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十二、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情况

公司运营部下设安全生产管理部门，主管各车间的安全生产工作。公司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和《有毒有害岗位管理制度》，规定了确保安全生产的相关预防措施，加强对安全生产的有效管理，同时逐步用安全方便的自动、半自动机床取代危险性高的手工操作机床，保证职工的安全工作环境。另外公司加强对员工的安全教育和岗位技术培训，提高职工的安全生产意识。

迄今为止，本公司没有发生过任何重大安全事故。

第六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孙世尧先生，实际控制人为孙世尧及其家族成员于志芬、孙红丽、孙鲲鹏和霍文菊。除本公司外，孙世尧、于志芬、孙红丽、孙鲲鹏和霍文菊未投资其他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相近或竞争性业务的企业。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目前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分别作出如下承诺：

1、作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人目前不存在、将来也不会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与股份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合资经营、合作经营或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从事与股份公司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

2、如果股份公司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经营业务范围，而本人控制的企业已对此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承诺将该下属子公司所持有的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业务或公司股权进行转让，并同意股份公司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和经营权。

3、除对股份公司的投资以外，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投资或自营股份公司已经开发、生产或经营的产品（或相类似的产品、或在功能上具有替代作用的产品）。

4、如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将向股份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二、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孙世尧、于志芬、孙红丽、孙鲲鹏和霍文菊，合计持有本公司 67.5%的股份。

（二）持股 5%以上的其他股东：烟台坤德投资有限公司、烟台明华投资有限公司和曲维强，分别持有本公司 13.75%、11.25%和 7.5%的股份。

（三）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和新疆军鹏制盖有限公司。

上述下属企业中，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原为孙世尧和于志芬共同出资设立并控制的企业，2007年7月本公司收购该公司的全部股权，该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四）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亲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在关联方任职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相关内容。

三、关联交易情况及其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1、销售商品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和俊按市场价格向关联企业大冶劲鹏销售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2007 年 7 月，本公司收购了大冶劲鹏的全部股权，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该项合并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注）		2006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	-	-	-	2,950,171.83	1.11	6,348,887.04	2.96

注：2007 年此项关联交易系公司收购大冶劲鹏之前，1-7 月向大冶劲鹏销售产品收入。

烟台和俊对外销售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价格由铝板价格和加工费两部分组成，即：

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价格=铝板价格+加工费。

其中，铝板价格根据订货时铝板市场价格而定，复合型防伪印刷加工费主要包括涂料和印刷费，不同的客户对涂料、印刷的定制不同，分别采取不同的印刷工艺，如单色及多色印刷、背面印刷、背面涂色、温变、防伪等，每种工艺均对应不同的加工费，因此导致不同定制产品加工费不同。

报告期内，烟台和俊向关联企业大冶劲鹏销售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用于为客户劲牌公司加工铝防伪瓶盖，同时，烟台和俊也向非关联企业大冶国美制盖有限公司销售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同样用于为劲牌公司加工铝防伪瓶盖，两者产品相同，所选用的印刷工艺及价格相同，印刷费均为 16,200 元/吨，即：

涂黄（3,500 元）+四色网印（4,800 元）+背印（1,900 元）+背色（500 元）+温变（3,000 元）+荧光防伪（2,500 元）=16,200 元。

烟台和俊对其它客户销售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印刷工艺定制不同，因此加工费也不相同，如销售给烟台芝罘包装厂的和酒盖板工艺及价格为：

涂白（6,300 元）+四色印（4,800 元）+背色（500 元）=11,600 元；

销售给烟台华冠包装有限公司的华佗盖板工艺及价格为：

涂英国红（7,200 元）+六色印（6,800 元）+背色（500 元）=14,500 元。

综上，发行人向关联方大冶劲鹏和独立第三方销售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定价依据相同。

发行人律师认为，烟台和俊向大冶劲鹏销售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关联交易定价系采用与销售独立第三方相同的市场价格，该等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烟台和俊向大冶劲鹏销售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关联交易定价系采用与销售独立第三方相同的市场价格，该等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关联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大冶劲鹏关联往来的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7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	-	-	4,127,901.38	3,372,649.53

3、支付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报酬。

2006年、2007年、2008年和2009年1-6月公司支付自然人关联方的报酬分别为53.4万元、110.5万元、113万元和56.5万元，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收入情况”。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偶发性关联交易

1、收购大冶劲鹏全部股权

2007 年 7 月 3 日，公司与孙世尧先生、于志芬女士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以 50 万元的价格收购孙世尧和于志芬持有的全部股权。股权转让定价原则采用协议定价。

本次收购后，大冶劲鹏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受让大冶劲鹏制盖有限公司自然人股权的转让系转让方与受让方双方真实意思表示，转让价格系双方协商确定,发行人收购上述股权的行为履行了法律规定的内部决策手续，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并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据此，该等股权转让价格公允，程序完备，不存在潜在纠纷。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受让大冶劲鹏自然人股权的转让系转让方与受让方双方真实意思表示，转让价格系双方协商确定,发行人收购上述股权的行为履行了法律规定的内部决策手续，支付了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并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且转让大冶劲鹏100%股权的转让方孙世尧和于志芬书面确认：“我等于2007年7月将所持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共计100%的股权全部转让予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我等与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以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为参考，根据经营情况经自愿、平等协商确定，按注册资本 50 万元作价转让，股权转让价款已全部收讫。该等股权转让的转让价格合理、意思表示真实、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据此，该等股权转让价格公允，程序完备，不存在潜在纠纷。

2、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

（1）自2007年底起，公司之控股股东孙世尧及本公司副总裁王国祝为公司及子公司银行借款、授信协议提供保证或资产抵押累计余额为3,09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银行	金额(万元)	期限	资产抵押、担保方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区支行	500	2007年11月23日-2010年11月22日	烟台鑫成投资有限公司、孙世尧
2	招商银行烟台幸福路支行	1,000	2007年9月27日-2008年9月26日	烟台市恒邦集团有限公司、孙世尧
3	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	280	2007年12月20日-2009年11月3日	本公司资产抵押、王国祝

4	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	320	2007年12月28日-2009年11月18日	本公司资产抵押、王国祝
5	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	110	2007年12月27日-2009年11月6日	本公司资产抵押、王国祝
6	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	400	2007年12月28日-2009年11月30日	烟台和俊资产抵押、王国祝
7	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	290	2007年12月27日-2009年11月27日	烟台和俊资产抵押、王国祝
8	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	62	2008年1月9日-2008年11月9日	本公司资产抵押、王国祝
9	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	131	2008年1月9日-2008年11月9日	本公司资产抵押、王国祝

截止2008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已到期还款或提前还款，相应的抵押合同和担保合同也已解除。

（2）截至2009年6月30日，公司部分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银行	金额(万元)	期限	担保方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区支行	1,000	2008年11月20日-2011年11月19日	孙世尧、曲维强、霍文菊、于志芬、孙红丽、孙鲲鹏、苏位祥、都霞、于在亮、林田

上述担保人中，都霞为曲维强之妻，于在亮为于志芬之弟，林田为孙鲲鹏之妻。

（3）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为子公司烟台和俊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贷款银行	金额(万元)	期限	资产抵押、担保方
1	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	400	2009年6月17日-2010年6月10日	本公司资产抵押、本公司及孙世尧担保
2	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	400	2009年6月11日-2010年6月10日	本公司资产抵押、本公司及孙世尧担保

3、专利及专利申请权转让

2008年3月、4月，本公司无偿受让董事罗田所拥有的7项专利权和1项专利申请权。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七、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三）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为支付关键管理人员报酬，该项关联交易占公司管理费用比重较低，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该项关联交易占公司管理费用比例分别为 5.05%、9.23%、8.93%和 8.66%，是公司为保持正常经营所产生。

报告期内大冶劲鹏采购公司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及关联往来，为生产经营所需而产生，占本公司同类业务比例较低，无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部分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提供支持，有利于本公司的发展。

报告期内本公司收购大冶劲鹏的全部股权，消除了与大冶劲鹏之间的同业竞争并减少了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无偿受让关联人士的专利权及专利申请权，有利于公司的知识产权管理进一步完善。

四、公司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规定

本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作出了规定，《公司章程》已规定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的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同时，公司在《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作了更加详尽的规定。

（一）《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 75 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视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不同，分别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或者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决议的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 102 条规定：“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第十三条规定：“委托和受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三）《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第三十一条规定：“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第三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四）《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第十条：“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四条规定：“（一）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含本数）以下或占公司 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含本数）的以下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二）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的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三）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四）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第十五条规定：“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拟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需由公司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评估，或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五）《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

第十四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拥有以下特别职权：公司与关联交易人拟达成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

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五、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本公司独立董事认真核查了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的有关资料，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

六、发行人为减少关联交易而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本公司收购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消除了同业竞争并减少了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权限和程序、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此基础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和管理进行了更严格的规范，对关联交易实施更为有效的外部监督，加强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一）董事会成员（9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会由9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任职	提名人	聘任情况	任职期间
孙世尧	董事长	股东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07 年 11 月 18 日-2010 年 11 月 18 日
曲维强	副董事长、总裁	股东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07 年 11 月 18 日-2010 年 11 月 18 日
孙鲲鹏	董事	股东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07 年 11 月 18 日-2010 年 11 月 18 日
杨宝泉	董事	股东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07 年 11 月 18 日-2010 年 11 月 18 日
罗田	董事	股东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07 年 11 月 18 日-2010 年 11 月 18 日
姜吉谦	董事	股东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07 年 11 月 18 日-2010 年 11 月 18 日
赵建华	独立董事	第一届董事会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07 年 11 月 18 日-2010 年 11 月 18 日
战淑萍	独立董事	第一届董事会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07 年 11 月 18 日-2010 年 11 月 18 日
王利	独立董事	第一届董事会	2007 年度股东大会	2008 年 5 月 12 日-2010 年 11 月 18 日

孙世尧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47 年 3 月出生，高中学历，曾任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第一中学教师，烟台市牟平区龙泉镇崂夼村冲压模具厂厂长，烟台市丽鹏包装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长，烟台市总商会副会长，烟台市牟平区总商会会长，中国包装联合会第六届常务理事，先后被中国包装技术协会、中国包装企业家联合会评为“全国跨世纪优秀包装企业家”、“中国当代优秀包装企业家”，被山东省人民政府授予“山东省先进工作者”称号，被烟台市人民政府授予“烟台市捐资助学先进个人”荣誉称号，被烟台市慈善总会选为“烟台市慈善总会荣誉理事”，现任本公司董事长，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董事长，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省党代会代表，烟台市人大代表，烟台市工商业联合会顾问，

中国包装联合会第七届常务理事，中国包装联合会金属容器委员会副主任。

曲维强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1 年 5 月出生，高中学历，曾任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北头小学教师，烟台市牟平区龙泉镇崂夼村冲压模具厂副厂长，烟台市丽鹏包装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董事、总裁，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党委书记，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董事，新疆军鹏制盖有限公司董事长，烟台市牟平区工商业联合会副会长。

孙鲲鹏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7 年 7 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董事长。

杨宝泉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1 年 8 月出生，曾任烟台市丽鹏包装有限责任公司车间主任，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

罗田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 年 12 月出生，大专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省成都市蒲江县人大代表，蒲江县商会副会长。

姜吉谦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5 年 4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邢台新牟钢铁有限公司财务科长，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可利尔分公司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烟台明华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利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 年 5 月出生，硕士学位，先后在中国包装总公司、中国包装科学技术研究所从事印刷技术工作、科技部质量处从事包装行业质量标准化和包装产品生产许可证工作、质量部从事包装行业质量标准化和包装产品生产许可证工作、全国包装改进办公室从事包装行业质量标准化工作、中包认证中心有限公司从事包装产品质量认证工作和包装标准化工作，并任总经理助理、标准部部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包装联合会副秘书长兼技术发展部部长、全国包装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常务副秘书长、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和全国危险化学品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包装联合会运输包装委员会秘书长、中国包装联合会标准化委员会秘书长。

赵建华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3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河北省廊坊市食品研究所助工、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副所长、

所长，中国酿酒工业协会白酒分会副秘书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酿酒工业协会白酒分会秘书长。

战淑萍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6 年 7 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山东乾聚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首席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中国海洋学会海洋经济分会第四届常务理事，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金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3名）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包括 2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任期 3 年，可连选连任。本公司监事情况如下表：

姓名	在公司任职	提名人	聘任情况	任职期间
霍文菊	监事会主席	股东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07 年 11 月 18 日-2010 年 11 月 18 日
贺寿喜	监事	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07 年 11 月 18 日-2010 年 11 月 18 日
刘宗江	监事	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07 年 11 月 18 日-2010 年 11 月 18 日

霍文菊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 年 2 月出生，初中学历，曾任烟台市牟平区龙泉镇崂夼村冲压模具厂会计，烟台市丽鹏包装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贺寿喜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48 年 1 月出生，中专文化，曾任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经济委员会财务科长、副主任，烟台市砂轮机制造厂厂长，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审计处处长，现任本公司监事、审计部经理。

刘宗江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国际贸易部经理、销售部副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销售部副经理兼国际贸易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7名）

姓名	在公司任职	聘任情况
曲维强	副董事长、总裁	第一届董事会
邢路坤	副总裁	第一届董事会
张本杰	副总裁	第一届董事会
李波	副总裁	第一届董事会
王国祝	副总裁	第一届董事会
苏位祥	副总裁	第一届董事会
李海霞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第一届董事会

曲维强先生：简历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邢路坤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9 年 4 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烟台市罐头厂技术厂长，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副总裁、运营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运营部经理。

张本杰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 年 7 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烟台市丽鹏包装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生产业务部经理、经营管理部经理、销售部经理、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销售部经理。

李波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 年 10 月出生，中专学历，曾任烟台市丽鹏包装有限责任公司技术开发部经理，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瓶盖厂厂长、机械模具厂厂长、技术开发部经理、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研发中心经理。

王国祝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 年 11 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苏位祥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0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李海霞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行政管理部经理、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总裁办公室主任。

（四）核心技术人员（2名）

仉明亮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1 年 8 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外贸烟台包装器材实业公司技术科副科长、设备动力科副科长

及科长，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经理、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主要技术成果为：1983 年主设计的 BZ14 予压打包机获山东省经贸厅科技成果二等奖，位次第一；1984 年主设计的 BZ16 予压打包机获中国抽纱进出口总公司二等奖，位次第一；1990 年参于设计 BZ18 瓦楞纸箱生产线获经贸部科技进步一等奖，位次第六；作为主设计人主持了本公司多项专利技术的研发工作。

刘久平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 年 2 月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于安徽维尼纶厂从事工业控制自动化和仪表工作，曾任烟台化纤有限公司动力车间主任，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研发中心工控网络处主任，先后主持意大利“萨克米瓶盖冲压自动生产线”、“铝带双涂料自动生产线”、“铝盖全自动冲压机”等大型项目的工控设计和改造工作。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股份情况

公司董事长孙世尧及其亲属于志芬、孙红丽，副董事长兼总裁曲维强、董事孙鲲鹏和监事会主席霍文菊同为本公司股东，上述人员持有本公司股权的情况见下表。

姓 名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股份	比例	股份	比例	股份	比例	出资额	比例
孙世尧	1,500 万股	37.50%	1,500 万股	37.50%	1,500 万股	37.50%	1,500 万元	50%
曲维强	300 万股	7.50%	300 万股	7.50%	300 万股	7.50%	300 万元	10%
霍文菊	300 万股	7.50%	300 万股	7.50%	300 万股	7.50%	300 万元	10%
孙鲲鹏	300 万股	7.50%	300 万股	7.50%	300 万股	7.50%	300 万元	10%
于志芬	300 万股	7.50%	300 万股	7.50%	300 万股	7.50%	300 万元	10%
孙红丽	300 万股	7.50%	300 万股	7.50%	300 万股	7.50%	300 万元	1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人员的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均未发生变化，且不存在任何股份质押或冻结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与本公司有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收入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2008年度领取薪酬或津

贴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领薪单位	2008 年薪酬或津贴
孙世尧	董事长	本公司	150,000 元
曲维强	副董事长、总裁	本公司	120,000 元
孙鲲鹏	董事	本公司	60,000 元
杨宝泉	董事	本公司	60,000 元
罗　田	董事	成都海川	60,000 元
姜吉谦	董事		不在本公司领薪
王　利	独立董事	本公司	20,000 元（注）
赵建华	独立董事	本公司	30,000 元
战淑萍	独立董事	本公司	30,000 元
霍文菊	监事会主席	本公司	40,000 元
贺寿喜	监事	本公司	30,000 元
刘宗江	监事	本公司	40,000 元
邢路坤	副总裁	本公司	60,000 元
张本杰	副总裁	本公司	60,000 元
李海霞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本公司	60,000 元
李　波	副总裁	本公司	60,000 元
王国祝	副总裁	本公司	60,000 元
苏位祥	副总裁	本公司	60,000 元
仉明亮	核心技术人员	本公司	60,000 元
刘久平	核心技术人员	本公司	60,000 元

注：独立董事的津贴自 2007 年 11 月开始领取，每人每月 2,500 元。

独立董事石万鹏先生于 2008 年 5 月因被推选为亚洲包装联合会会长，工作较以往更为繁忙，为此辞去本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王利女士为独立董事。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见下表：

姓名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孙世尧	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全资子公司
	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全资子公司

曲维强	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子公司
	新疆军鹏制盖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孙鲲鹏	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罗田	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	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赵建华	中国酿酒工业协会白酒分会	秘书长	无关系
战淑萍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无关系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系
	山东保龄宝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系
	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系
	山东金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系
	中国海洋学会海洋经济分会	常务理事	无关系
姜吉谦	烟台明华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公司股东
王利	中国包装联合会	秘书长兼技术发展部部长	无关系
	全国包装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	常务副秘书长	无关系
	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委员	无关系
	全国危险化学品管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委员	无关系
	中国包装联合会运输包装委员会	秘书长	无关系
	中国包装联合会标准化委员会	秘书长	无关系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声明，除本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兼职外，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董事孙鲲鹏为董事长孙世尧之子，监事会主席霍文菊为孙世尧的内弟之妻，副总裁苏位祥为董事长孙世尧之女婿，副总裁李波为董事长孙世尧之外甥，监事刘宗江与董事会秘书李海霞为夫妻关系。

除此以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没有亲属关系。

七、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协议、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对上述人员的诚信义务，特别是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方面的义务进行了详细规定。

上述人员未与公司签订担保、借款等协议，亦未有任何认股权计划安排。

董事孙世尧、孙鲲鹏和监事霍文菊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董事孙世尧、曲维强、孙鲲鹏和监事霍文菊作出了股份限售的承诺。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及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九、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及一期的变动情况

（一）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2004年2月11日，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2003年度股东会选举孙世尧、曲维强、孙鲲鹏三人为丽鹏包装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007年11月18日，本公司创立大会暨2007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孙世尧、曲维强、孙鲲鹏、罗田、杨宝泉、姜吉谦、石万鹏、赵建华、战淑萍为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其中石万鹏、赵建华、战淑萍为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增加至九人。

2008年5月，原独立董事石万鹏先生因被推选为亚洲包装联合会会长，工作较以往更为繁忙，为此辞去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08年5月12日，本公司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王利女士为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公司监事变动情况

2004年2月11日，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2003年度股东会选举霍文菊、孙红丽、崔瑜为丽鹏包装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霍文菊为监事会主席。其中霍文菊、孙红丽由股东推荐，崔瑜为职工代表监事。

2007 年 11 月 18 日，本公司创立大会选举霍文菊、贺寿喜、刘宗江为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霍文菊为监事会主席，其中霍文菊由股东推荐，贺寿喜、

刘宗江为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04 年 2 月 11 日，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聘任曲维强为总裁，杨宝泉、邢路坤、李波、张本杰、李海霞、王国祝任公司副总裁，王国祝兼任财务负责人。

2007 年 11 月 18 日，杨宝泉先生因健康状况原因辞去副总裁职务，不再从事具体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同时，本公司聘任曲维强为总裁，邢路坤、张本杰、李海霞、李波、王国祝、苏位祥为公司副总裁，其中李海霞兼任董事会秘书，王国祝兼任财务负责人；公司本次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中，苏位祥先生为新增高级管理人员。

第八节 公司治理

公司自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法人治理结构的制度基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法规范运作、各尽其职，为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股东为依法持有公司股份的法人或者自然人。公司的每一股份具有同等的权利和义务，股东根据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

（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4）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5）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职责

根据《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10）修改本章程；

（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12）审议批准规定的担保事项；

（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14）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5）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

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大会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等作出了详细规定。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临时股东大会应当在 2 个月内召开。

（1）董事人数不足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即 6 人）时；

（2）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

（3）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4）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5）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监事会和召集股东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及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向公司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和证券交易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召集人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无正当理由，股东大会不得延期或取消，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提案不得取消。一旦出现延期或取消的情形，召集人应当在原定召开日前至少 2 个工作日公告并说明原因。

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也可以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和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2007年11月18日，本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发起人以各自持有的丽鹏包装所对应的帐面净资产值折合股份公司股份的报告、公司章程、股份公司设立费用报告，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的工商注册事宜。

2008 年 5 月 12 日，本公司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其报酬、公司董事报酬、公司监事报酬、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关于制定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秘书制度、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关于制定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的方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关于公司股票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相关事宜、关于改选公司部分独立董事的临时提案等议案。

2009 年 4 月 15 日，本公司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其报酬、公司董事报酬、公司监事报酬、关于公司股票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的方案有效期延长一年、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上市相关事宜期限、关于公司向银行借款授权事项等议案。

2009 年 7 月 15 日，本公司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部分条款的议案。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召开了四次股东大会（包括创立大会、2007 年度股东大会、2008 年度股东大会、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的修订、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授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股利分配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股东大会制度执行良好。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规范运行。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

1、董事会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名。

2、董事会职权

依据《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七条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11）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2）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5）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

（16）决定向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合营或联营企业推荐、委派或更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

（17）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等作出了详细规定。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应当至少在上下两个半年度各召开一次定期会议。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召集和主持。

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办公室应当分别提前十日和五日将盖有董事会办公室印章的书面会议通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他方式，提交全体董事和监事以及总裁、董事会秘书。非直接送达的，还应当通过电话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情况紧急的，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董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有关董事拒不出席或者怠于出席会议导致无法满足会议召开的最低人数要求时，董事长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监事可以列席董事会会议；总裁和董事会秘书未兼任董事的，应当列席董事会会议。会议主持人认为有必要的，可以通知其他有关人员列席董事会会议。

董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与会董事应当从上述意向中选择其一，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两个以上意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有关董事重新选择，拒不选择的，视为弃权；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视为弃权。

会议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计名和书面等方式进行。董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与会董事应当从上述意向中选择其一，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

两个以上意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有关董事重新选择，拒不选择的，视为弃权；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视为弃权。

4、上述制度的运行情况

2007年11月18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等。

2008年4月2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07年度总裁工作报告及公司组织架构设置方案、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其报酬、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关于公司董事报酬、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于制定公司总裁工作细则、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秘书制度、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关于制定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关于制定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于制定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于建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山东丽鹏股份公司章程（草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的方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相关事宜、提议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等议案。

2008年5月12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部分成员、关于改选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部分成员等议案。

2008年11月5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根据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发行数量确定为1,350万股的议案。

2009年3月25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08年度总裁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

度述职报告、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其报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公司董事报酬、关于公司股票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的方案有效期延长一年、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相关事宜期限、关于公司向银行借款授权事项等议案。

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部分条款的议案和关于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董事会召开了六次会议，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管理人员任命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决定，确保了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董事会制度运行良好。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监事会构成与议事规则如下：

1、监事会构成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一名，职工代表二名。设监事会主席一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得少于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2、监事会职权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四条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2）检查公司财务；

（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等作出了详细规定。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应当每六个月召开一次。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监事会应当在十日内召开临时会议：

（1）任何监事提议召开时；

（2）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监管部门的各种规定和要求、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时；

（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或者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证券监管部门处罚或者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时；

（6）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

（7）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监事会会议应当有过半数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相关监事拒不出席或者怠于出席会议导致无法满足会议召开的最低人数要求的，其他监事应当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应当列席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采用记名和书面等方式进行。监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与会监事应当从上述意向中选择其一，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两个以上意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该监事重新选择，拒不选择的，视为弃权；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视为弃权。

4、上述制度的运行情况

2007年11月18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2008年4月2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07年度工作报告、公司200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关于公司监事报酬等议案。

2008年11月5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的方案中公开发行规模的议案。

2009年3月25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08年度工作报告、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公司监事报酬等议案。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监事会召开了四次会议，对监事会成员的选举、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案进行了审议。监事会制度执行良好。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情况

公司于2007年11月18日创立大会暨2007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并聘请石万鹏先生、赵建华先生、战淑萍女士为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聘任之日起算。

2008年4月2日，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在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现公司独立董事占公司董事会的人数比例为三分之一。

原独立董事石万鹏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2008年5月12日本公司召开2007年度股东大会改选王利女士为本公司独立董事。

2、独立董事发挥作用的制度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除具有《公司法》、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独立董事的职权外，《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还赋予独立董事以下特别职权：

（1）公司与关联交易人拟达成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

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4）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

（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1）提名、任免董事；

（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5）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3、独立董事制度运行情况

公司于 2008 年 4 月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了权利和义务，参与了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和重大投资项目均发表了公允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制度对公司完善治理结构正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独立董事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经营管理、发展方向及发展战略的选择提出了积极的建议，并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核，发表了独立意见。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秘书情况

本公司设董事会秘书1名。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2007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董事会根据董事长孙世尧的提名，审议通过聘任李海霞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

级管理人员，享有《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订及通过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2、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是：

（1）负责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与证券交易所及其他证券监管机构之间的沟通和联络；

（2）负责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促使公司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有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

（3）协调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信息披露资料；

（4）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准备和提交有关会议文件和资料；

（5）参加董事会会议，制作会议记录并签字；

（6）负责与公司信息披露有关的保密工作，制订保密措施，促使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知情人员在信息披露前保守秘密，并在内幕信息泄露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同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

（7）负责保管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册，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资料，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

（8）协助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了解信息披露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协议中关于其法律责任的内容；

（9）促使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拟作出的决议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规定或者公司章程时，应当提醒与会董事，并提请列席会议的监事就此发表意见；如果董事会坚持作出上述决议，董事会秘书应将有关监事和其个人的意见记载于会议记录，同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

（10）《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3、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筹备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情况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规定，2008年4月2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一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设立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委员会设置情况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战略委员会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1）对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经营目标、发展方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2）对公司的经营战略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战略、市场战略、营销战略、研发战略、人才战略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3）对公司重大战略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4）对公司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5）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战略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6）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跟踪检查；

（7）公司董事会授权办理的其他事宜。

战略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含1名独立董事），主任：孙世尧，委员：曲维强、王利。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更换、推荐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意见或建议，主要行使下列

职权：

（1）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2）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3）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

（4）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提出更换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或建议；

（5）在董事会换届选举时，向本届董事会提出下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建议；

（6）对董事候选人人选进行资格审查并提出建议；

（7）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并提出建议；

（8）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提名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含2名独立董事），主任：王利，成员：赵建华、孙鲲鹏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负责对公司的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主要职权为：

（1）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对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进行评价；

（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3）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4）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5）协助制定和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监督；

（6）对公司财务部门、审计部门包括其负责人的工作进行评价；

（7）配合公司监事会的监事审计活动；

（8）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含2名独立董事），主任：战淑萍，成员：赵建华、孙鲲鹏。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公司非独立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制订、管理与考核的专门机构，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并对董事会负责。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1）制订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岗位职责；

（2）制订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体系、业绩考核指标及奖惩制度等；

（3）制订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与薪酬标准；

（4）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计划；

（5）负责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

（6）对授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人员之资格、授予条件、行权条件等审查；

（7）审查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

（8）董事会授权委托的其他事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3名董事组成（含2名独立董事），主任：赵建华，成员：战淑萍、曲维强。

二、近三年及一期违法违规行为

发行人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最近三年及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三、近三年及一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1、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

为了保证公司的规范化运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总裁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薪酬管理制度》等五十余项规章制度。内部控制活动基本涵盖公司所有营运环节。通过制度的制定和执行，公司在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自身素质、规范公司日常运作等方面取得了良好效果。

2、本公司具备良好的内部控制环境

本公司依法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分别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执行机构、监督机构，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还根据职责划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设立了销售部、财务部、运营部、企划部、后勤部、人力资源部、研发中心、证券部、质量保证部等职能部门，制定了相应的岗位职责，各职能部门之间职责明确，相互制衡。

3、对下属子公司的有效管理和控制

为了加强内部监督和控制，建立对子公司的控制架构，确定子公司章程，选任董事、监事、经理及财务负责人。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协调子公司的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策略，制定了控股子公司的业绩考核与激励约束制度和重大事项的内部报告制度。公司对下属公司采取纵向管理，通过制定具体的管理措施对下属公司的经营计划、资金调度、人员配备、财务核算、原材料采购等进行集中统一管理，明确了公司与下属子公司的职能划分，保障公司及下属公司能协调、高效地发展，有利于本公司及子公司长远发展，实现本公司的战略发展目标。

4、公司建立了良好的信息系统

公司充分利用计算机网络、ERP 系统对企业辅助管理，制定了《计算机网络系统管理制度》、《网络系统工作违规处理细则》等控制制度。建立建全了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和计算机信息系统风险防范体系。加强了对计算机操作的安全管理和对涵盖发行人各主要业务部门业务流程如财务会计、人力资源、采购、销售、生

产、仓库的各项业务记录、核对、审核、报告和反馈的管理。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根据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具体规范，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能够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同时，本公司将根据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情况的变化，对内部控制及时加以调整，使之始终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

（二）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2009）汇所综字第 7-038 号《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的意见认为，公司按照《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及相关规范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九节 财务与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反映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主要内容，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公司财务报表。投资者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会计政策进行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备查文件“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一、会计报表及审计意见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本公司的委托，对本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编制的申报财务报表，包括 2006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06 年度、2007 年度、2008 年度和 2009 年 1-6 月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09）汇所审字第 7-01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会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989,461.90	66,104,084.99	21,742,108.99	22,890,069.83
应收票据	4,125,000.00	1,602,000.00	11,090,582.82	3,205,800.00
应收账款	42,207,123.39	38,030,584.72	27,037,333.46	45,917,982.12
预付款项	6,700,646.37	9,795,730.73	14,545,013.41	16,692,237.95
其他应收款	1,108,927.38	1,377,804.69	4,036,095.50	7,109,054.24
存货	52,762,187.73	63,248,349.62	69,164,964.40	66,465,536.87
流动资产合计	**164,893,346.77**	**180,158,554.75**	**147,616,098.58**	**162,280,681.0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217,615.00	3,217,615.00	3,190,000.00	2,640,000.00

固定资产	101,783,625.68	90,661,827.42	81,103,567.54	57,190,740.18
在建工程	26,095,626.43	18,537,140.52	5,995,877.23	11,704,851.14
无形资产	14,861,666.47	15,003,101.11	10,173,239.95	3,148,024.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13,176.79	1,473,193.31	1,131,624.21	1,642,229.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871,710.37**	**128,892,877.36**	**101,594,308.93**	**76,325,845.09**
资产总计	**312,765,057.14**	**309,051,432.11**	**249,210,407.51**	**238,606,526.10**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2,190,000.00	94,190,000.00	65,690,000.00	48,490,000.00
应付票据	33,300,000.00	23,700,000.00	15,700,000.00	23,070,400.00
应付账款	13,542,866.68	14,650,648.08	19,119,748.29	50,436,951.63
预收款项	6,859,106.78	9,500,889.24	8,028,279.97	14,878,020.30
应付职工薪酬	3,178,361.20	2,684,893.41	4,913,677.18	4,016,396.77
应交税费	2,164,343.16	6,466,576.33	1,387,098.91	2,645,599.4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4,385.25	204,155.88	2,604,335.66	14,549,212.72
流动负债合计	**141,619,063.07**	**151,397,162.94**	**117,443,140.01**	**158,086,580.8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41,619,063.07**	**151,397,162.94**	**117,443,140.01**	**158,086,580.88**
股东权益：				
股本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57,639,968.58	57,639,968.58	57,639,968.58	669,356.24
盈余公积	2,001,456.65	2,001,456.65	232,363.04	6,148,175.30
未分配利润	58,642,779.26	47,514,179.55	23,254,349.68	34,029,816.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58,284,204.49	147,155,604.78	121,126,681.30	70,847,347.55
少数股东权益	12,861,789.58	10,498,664.39	10,640,586.20	9,672,597.67
股东权益合计	**171,145,994.07**	**157,654,269.17**	**131,767,267.50**	**80,519,945.22**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312,765,057.14**	**309,051,432.11**	**249,210,407.51**	**238,606,526.10**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5,654,401.42**	**295,140,719.90**	**277,000,292.51**	**222,381,519.38**
减：营业成本	103,280,262.96	232,387,308.41	221,744,236.91	186,119,513.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41,532.00	1,239,185.69	813,875.12	681,715.18
销售费用	3,119,580.33	7,580,516.31	4,573,163.95	3,902,638.24
管理费用	6,522,217.39	12,655,272.20	11,969,181.59	10,583,762.97
财务费用	3,443,442.63	8,274,819.23	4,911,215.11	2,975,125.13
资产减值损失	1,015,391.66	355,244.38	831,344.46	982,942.60
加：投资收益	104,035.98	110,880.00	80,784.00	67,998.75
二、营业利润	**17,336,010.43**	**32,759,253.68**	**32,238,059.37**	**17,203,820.20**
加：营业外收入	1,182,892.91	908,757.81	918,641.27	136,814.80
减：营业外支出	190,805.49	326,995.22	138,833.39	91,208.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1,336.41	54,415.10
三、利润总额	**18,328,097.85**	**33,341,016.27**	**33,017,867.25**	**17,249,427.00**
减：所得税费用	4,836,372.95	4,445,235.44	6,910,364.28	2,348,475.64
四、净利润	**13,491,724.90**	**28,895,780.83**	**26,107,502.97**	**14,900,951.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28,599.71	26,028,923.48	22,779,333.75	13,584,113.56
少数股东损益	2,363,125.19	2,866,857.35	3,328,169.22	1,316,837.8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138,867.85	129,448.81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8	0.65	0.70	0.4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8	0.65	0.70	0.45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491,724.90**	**28,895,780.83**	**26,107,502.97**	**14,900,951.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28,599.71	26,028,923.48	22,779,333.75	13,584,113.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63,125.19	2,866,857.35	3,328,169.22	1,316,837.8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260,785.81	361,536,802.19	371,665,835.63	244,557,809.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575.00	18,484.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1,338.63	798,938.00	662,800.00	38,10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442,124.44**	**362,384,315.19**	**372,347,119.65**	**244,595,912.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959,972.65	251,253,561.52	308,582,432.29	205,735,179.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46,204.80	30,373,085.65	22,851,232.89	18,874,872.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125,460.16	18,120,703.55	17,310,712.72	13,810,454.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6,931.93	13,871,933.69	10,437,168.36	9,698,924.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478,569.54**	**313,619,284.41**	**359,181,546.26**	**248,119,43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63,554.90**	**48,765,030.78**	**13,165,573.39**	**-3,523,517.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035.98	83,265.00	80,784.00	67,998.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752.14	910,800.00	2,170,168.05	246,496.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788.12**	**994,065.00**	**2,250,952.05**	**314,494.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379,285.26	28,492,153.17	38,010,439.02	16,735,475.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9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79,285.26**	**28,492,153.17**	**41,400,439.02**	**16,735,475.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3,497.14**	**-27,498,088.17**	**-39,149,486.97**	**-16,420,980.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1,407,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000,000.00	167,620,000.00	83,280,000.00	50,6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000,000.00**	**167,620,000.00**	**111,280,000.00**	**52,097,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000,000.00	139,120,000.00	66,080,000.00	30,0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14,680.85	8,404,966.61	4,712,782.26	2,951,855.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614,680.85**	**147,524,966.61**	**82,792,782.26**	**33,041,855.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14,680.85**	**20,095,033.39**	**28,487,217.74**	**19,055,244.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14,623.09**	**41,361,976.00**	**2,503,304.16**	**-889,253.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254,084.99	13,892,108.99	11,388,804.83	12,278,058.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339,461.90**	**55,254,084.99**	**13,892,108.99**	**11,388,804.83**

补充资料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491,724.90	28,895,780.83	26,107,502.97	14,900,951.3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15,391.66	355,244.38	831,344.46	982,942.6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99,139.98	9,621,812.94	7,617,605.90	6,147,019.05
无形资产摊销	141,434.64	286,186.44	115,565.57	81,497.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76.28	-54,949.41	-109,123.73	-44,296.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3,583,313.57	7,737,772.39	4,712,782.26	2,951,855.18
投资损失	-104,035.98	-110,880.00	-80,784.00	-67,998.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39,983.48	-341,569.10	510,605.35	-480,741.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1,118,684.49	5,151,284.60	-3,081,059.43	-7,538,201.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3,463,973.39	1,696,937.64	9,118,556.73	-31,302,630.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9,477,965.21	-4,472,589.93	-32,557,242.00	10,846,085.00
其他			-20,180.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63,554.90**	**48,765,030.78**	**13,165,573.39**	**-3,523,517.87**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075,871.09	46,442,387.65	14,761,837.09	15,869,412.66
应收票据	1,100,000.00	1,102,000.00	5,867,705.79	340,000.00
应收账款	50,870,745.90	50,903,512.39	35,882,655.95	67,343,604.03
预付款项	5,100,465.65	5,033,864.91	4,897,526.47	1,701,494.4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07,880.89	976,448.29	2,636,512.58	4,134,192.38
存货	25,756,016.59	35,214,096.17	34,990,478.88	26,873,989.61
流动资产合计	**115,810,980.22**	**139,672,309.41**	**99,036,716.76**	**116,262,693.12**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6,611,901.24	26,611,901.24	33,365,555.64	30,497,137.32
固定资产	48,802,345.35	49,388,138.36	42,905,911.17	30,115,085.17
在建工程	21,634,744.23	9,969,914.96	4,485,036.23	11,635,851.14
无形资产	7,557,673.54	7,645,112.06	7,811,158.10	2,626,379.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4,780.41	1,339,873.31	977,729.36	1,203,702.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681,444.77**	**94,954,939.93**	**89,545,390.50**	**76,078,155.51**
资产总计	**221,492,424.99**	**234,627,249.34**	**188,582,107.26**	**192,340,848.63**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190,000.00	64,190,000.00	58,190,000.00	43,190,000.00
应付票据	13,300,000.00	23,700,000.00	15,700,000.00	23,070,400.00
应付账款	24,367,147.24	8,037,822.36	7,409,344.12	37,268,560.51
预收款项	4,604,903.09	16,511,828.68	2,789,266.84	5,555,579.63
应付职工薪酬	1,676,086.00	1,247,521.11	1,515,182.00	74,651.22
应交税费	243,631.98	1,397,481.96	-401,266.54	1,407,106.02
其他应付款	324,008.80	193,581.46	1,721,503.19	12,988,645.78
流动负债合计	**98,705,777.11**	**115,278,235.57**	**86,924,029.61**	**123,554,943.16**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98,705,777.11**	**115,278,235.57**	**86,924,029.61**	**123,554,943.16**
股东权益：				
股本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59,334,454.72	59,334,454.72	59,334,454.72	1,696,556.21
盈余公积	2,001,456.65	2,001,456.65	232,363.04	6,148,175.30
未分配利润	21,450,736.51	18,013,102.40	2,091,259.89	30,941,173.96
股东权益合计	**122,786,647.88**	**119,349,013.77**	**101,658,077.65**	**68,785,905.47**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221,492,424.99**	**234,627,249.34**	**188,582,107.26**	**192,340,848.63**

5、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3,788,598.95**	**209,529,371.81**	**198,880,474.80**	**156,140,758.66**
减：营业成本	81,045,865.83	185,180,744.31	177,462,818.49	139,165,813.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867,819.03	763,840.55	509,247.61	544,196.10
销售费用	1,296,824.00	3,275,362.60	2,287,564.49	1,477,664.68
管理费用	3,516,090.86	7,166,488.11	8,258,031.58	6,660,651.09
财务费用	2,601,465.42	5,688,814.54	4,092,363.14	2,595,494.76
资产减值损失	86,094.50	1,235,359.29	-186,798.73	664,406.89
加：投资收益	104,035.98	12,890,940.52	80,784.00	9,408,262.38
二、营业利润	**4,478,475.29**	**19,109,702.93**	**6,538,032.22**	**14,440,794.31**
加：营业外收入	600,600.00	248,938.00	818,797.40	105,054.80
减：营业外支出	26,805.49	125,539.55	78,495.44	41,587.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846.00
三、利润总额	**5,052,269.80**	**19,233,101.38**	**7,278,334.18**	**14,504,261.96**
减：所得税费用	1,614,635.69	1,542,165.26	2,434,580.32	1,432,954.70
四、净利润	**3,437,634.11**	**17,690,936.12**	**4,843,753.86**	**13,071,307.26**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37,634.11**	**17,690,936.12**	**4,843,753.86**	**13,071,307.2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468,680.20	244,979,552.52	253,290,172.99	172,832,797.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600..00	248,938.00	662,800.00	38,10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69,280.20**	**245,228,490.52**	**253,952,972.99**	**172,870,900.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432,453.23	196,288,618.53	228,152,440.06	150,228,895.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77,726.35	13,938,976.20	10,168,415.09	8,036,529.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493,645.92	5,725,507.21	6,475,850.06	5,992,757.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3,042.93	6,065,004.67	6,065,745.52	4,591,438.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376,868.43**	**222,018,106.61**	**250,862,450.73**	**168,849,62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2,411.77**	**23,210,383.91**	**3,090,522.26**	**4,021,279.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4,035.98	19,644,594.92	80,784.00	67,998.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82,000.00	185,04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035.98**	**19,644,594.92**	**1,462,784.00**	**253,044.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06,021.69	14,725,800.98	26,187,772.25	15,673,614.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40,000.00	3,692,9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06,021.69**	**14,725,800.98**	**29,027,772.25**	**19,366,51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1,985.71**	**4,918,793.94**	**-27,564,988.25**	**-19,113,470.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000,000.00	96,120,000.00	75,780,000.00	45,3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000,000.00**	**96,120,000.00**	**103,780,000.00**	**45,3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000,000.00	90,120,000.00	60,780,000.00	27,5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56,942.62	5,448,627.29	3,983,109.58	2,595,494.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756,942.62**	**95,568,627.29**	**76,763,109.58**	**30,185,494.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56,942.62**	**551,372.71**	**27,016,890.42**	**15,204,505.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				

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66,516.56**	**28,680,550.56**	**2,542,424.43**	**112,314.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592,387.65	6,911,837.09	4,369,412.66	4,257,098.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25,871.09**	**35,592,387.65**	**6,911,837.09**	**4,369,412.66**

补充资料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37,634.11	**17,690,936.12**	**4,843,753.86**	**13,071,307.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86,094.50	1,235,359.29	-209,486.53	664,406.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57,007.02	4,898,984.19	3,819,117.52	2,624,198.16
无形资产摊销	87,438.52	166,046.94	103,917.57	68,794.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127,371.96	-62,105.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2,725,575.34	5,318,869.79	3,983,109.58	2,595,494.76
投资损失	-104,035.98	-12,890,940.52	-80,784.00	-9,408,262.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65,292.90	-362,143.95	225,973.11	-193,342.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0,605,041.56	-1,370,579.37	-8,116,489.27	2,257,409.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926,853.75	-7,199,629.24	26,841,930.08	-14,341,468.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940,782.45	15,723,480.66	-28,193,147.70	6,744,846.9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2,411.77**	**23,210,383.91**	**3,090,522.26**	**4,021,279.32**

二、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2006]136 号《关于做好与新会计准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和证监会计字[2007]10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第 7 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

般规定》的相关规定，2006 年度的会计报表在按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编制的基础上，按照财政部令第 33 号及财政部财会[2006]3 号文《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的规定，以 2007 年 1 月 1 日为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首次执行日，确认 2007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并以此为基础将上述期间的利润表和资产负债表，按照追溯调整的原则进行了调整。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1、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变更情况

（1）2006 年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为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和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	53.20%
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	72.41%
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74.99%

（2）2007 年 7 月公司收购了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少数股权，变更为全资子公司；2007 年 7 月公司收购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在 2007 年度、2008 年度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了大冶劲鹏，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	100%
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	72.41%
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74.99%
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	100%

2、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的控股子公司情况

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设立于 2001 年 7 月 19 日，原注册资本 50 万元，其中孙世尧出资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于志芬出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2007 年 7 月该公司的股权全部被本公司收购，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自 2007 年 8 月 1 日起，该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同时相应调整了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据。本次合并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合并日按照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

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公司支付的现金之间的差额，调增公司的资本公积。

（1）合并日被合并企业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合并日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流动负债
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	2007年7月	291.62	79.73		3.47	321.97

（2）报告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企业经营状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报告期初至合并日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所得税	净利润
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	2007 年 1-7 月	356.17	-14.136	-0.25	-13.89

（3）合并日至报告期末被合并企业经营状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合并日至报告期末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所得税	净利润
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	2007 年 8-12 月	550.95	108.44	33.63	74.81

（4）合并日确认如下

子公司名称	协议签署时间	股东会时间	工商变更时间	款项支付时间	管理层实际控制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日期
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	2007 年 7 月	2007 年 7 月	2007 年 7 月	2007 年 8 月	2007 年 8 月	2007 年 8 月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1、销售商品

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具体原则为：本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的要求组织生产并发货，在将商品移交给客户单位，并取得经客户单位签收的发货单后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计量：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让渡资产使用权

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金融资产的核算方法

1、金融资产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持有至到期投资；

（3）贷款和应收款项；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计量

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3、金融资产减值核算方法

期末，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根据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三）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1、金融负债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负债的计量

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四）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

公司存货包括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持有的原材料、自制半成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1）原材料和产成品入库时按实际成本记账，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2）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3、存货数量的盘存方法

公司存货数量的盘存方法采用永续盘存制。

4、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五）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核算方法

公司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被投

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购买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调整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对企业合并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以下规定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

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项目处理。

3、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回收金额。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回收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六）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标准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且未列入存货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成本入账。取得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3、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并按各类固定资产原值和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原值的 5%或 10%），确定其折旧率，固定资产分类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4.5-1.9
通 用 设 备	10-12	9.50-7.92
运 输 设 备	8-12	11.88-7.92
电子设备及其他	5-10	19.00-9.50

4、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与以前估计有差异或重大改变的，分别进行调整。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七）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是指正在施工中尚未完工或虽已完工但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工程。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

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八）无形资产的计量和摊销

1、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2、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从取得的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平均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在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九）资产减值核算方法

期末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十）应收款项坏账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坏账的确认标准

（1）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3）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5）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采用备抵法进行核算。

3、坏账准备确认标准、计提方法和计提比例

（1）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

项、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根据历史经验及债务人的偿付能力等一起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如果出现债务单位已撤消、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自然灾害导致停产等而无法偿还债务的情况，则全额提取坏账准备。

账　龄	比例(%)
一年以内	5%
一年至二年	10%
二年至三年	20%
三年以上	100%

（十一）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所得税费用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十二）税项

1、增值税：执行17%税率并抵扣进项税额计征；

2、城建税：按应缴流转税额的5%、7%计征；

3、教育费附加：按应缴流转税额的3%计征；

4、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应缴流转税额的1%计征；

5、企业所得税：公司及子公司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2006年至2007年执行33%企业所得税税率，2008年以后执行25%企业所得税税率；子公司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为外商投资企业，2006年至2007年执行24%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08年以后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其中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2006年至2008年减半征收，2006年至2007年实际执行12%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08年实际执行1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2006年至2007年免税、2008年至2010年减半征收，2008年、2009年实际执行1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十三）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根据财政部令第 33 号及财政部财会[2006]3 号文《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的规定，公司以 2007 年 1 月 1 日为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体系的首次执行日，确认 2007 年 1 月 1 日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并以此为基础将 2006 年的利润表和资产负债表，按照追溯调整的原则进行了调整。公司执行新旧会计准则的净利润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06 年度
执行原会计准则净利润	13,053,776.56
追溯调整项目影响合计数	400,888.19
其中：所得税费用	400,888.19
执行新会计准则净利润	13,454,664.75

2、根据财政部令第 33 号及财政部财会[2006]3 号文《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规定，公司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对控股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同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题专家工作组意见（第三期）的规定：企业在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财会[2007]14 号）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视同该子公司自取得时即采用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对其原账面核算的成本、原摊销的股权投资差额、按照权益法确认的损益调整及股权投资准备等均进行追溯调整；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在公司设立时已折合为股本或实收资本等资本性项目的，有关追溯调整应以公司设立时为限，即对于公司设立时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已折成股份或折成资本的不再追溯调整。

公司 2007 年 12 月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已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折成股本，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 2006 年采用权益法核算，2007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成本法核算。

3、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自 2007 年度起调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具体变更情况如下表：

账　龄	变更前比例	变更后比例
一年以内	5%	5%
一年至二年	10%	10%

二年至三年	20%	20%
三年以上	50%	100%

以上会计估计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因此减少公司 2007 年度净利润 829,776.61 元。

四、分部信息

（一）按产品分类

1、按照产品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铝防伪瓶盖	45,683,254.59	87,830,624.64	78,461,127.81	67,779,516.31
组合式防伪瓶盖	39,483,321.81	98,510,469.98	82,116,142.82	59,172,316.88
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	31,791,821.43	70,255,479.06	77,225,250.20	60,164,851.36
设备及模具	7,768,564.02	15,574,571.45	8,615,774.59	10,532,034.48
铝带	9,725,373.46	17,862,793.43	18,189,743.58	17,692,136.75
主营业务收入	**134,452,335.31**	**290,033,938.56**	**264,608,039.00**	**215,340,855.78**

2、按照产品分类的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元

类别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铝防伪瓶盖	28,446,818.64	56,344,714.37	51,654,707.13	47,671,062.78
组合式防伪瓶盖	33,169,406.86	84,281,411.44	70,925,551.63	53,145,229.23
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	26,335,208.32	59,913,440.49	65,831,122.99	53,142,490.72
设备及模具	5,264,426.59	10,890,882.93	6,673,438.58	8,851,124.24
铝带	8,997,156.09	16,853,281.39	16,875,188.65	16,594,251.92
主营业务成本	**102,213,016.50**	**228,283,730.62**	**211,960,008.98**	**179,404,158.89**

（二）按区域分类

按照区域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华东地区	36,292,388.74	61,454,828.32	58,603,203.99	59,486,770.72

华中地区	25,999,707.03	59,129,785.22	55,772,837.46	38,581,175.19
西南地区	20,722,231.62	58,310,661.91	56,432,797.11	44,480,665.79
华北地区	25,620,427.92	46,135,742.05	44,211,733.53	44,377,859.84
西北地区	4,772,497.71	10,246,676.67	11,361,329.32	9,508,165.97
东北地区	731,016.63	3,745,749.31	6,702,201.03	4,901,423.74
华南地区	2,298,333.75	4,876,525.37	4,524,150.09	1,678,347.91
出口收入	18,015,731.91	46,133,969.71	26,999,786.48	12,326,446.62
主营业务收入	**134,452,335.31**	**290,033,938.56**	**264,608,039.00**	**215,340,855.78**

五、最近一年及一期重大收购兼并情况

本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无重大收购、兼并事项。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2009）汇所综字第 7-040 号《审计报告》。报告期内本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6.28	54,949.41	133,963.64	81,822.0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470,849.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81,338.63	741,513.00	662,800.00	38,103.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0,180.6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8,867.85	129,448.81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017,870.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9,427.49	-214,699.82	-37,136.44	-74,318.25

影响利润总额	992,087.42	2,052,612.16	1,658,810.83	175,055.61
减：所得税	252,223.23	140,207.19	577,035.58	17,491.53
影响净利润	739,864.19	1,912,404.97	1,081,775.25	157,564.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9,087.53	234,793.26	7,121.79	-7,054.46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730,776.66	1,677,611.71	1,074,653.46	164,618.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97,823.05	24,351,311.77	21,704,680.29	13,419,495.02

2008 年 10 月 3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2008）43 号公告，拟上市公司自公告之日起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文中规定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应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公司将 2007 年执行新会计准则时应付福利费调整至管理费用的 101.78 万元计入 2007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此项调整前 2007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22,386,653.73 元，调整后为 21,704,680.29 元。

七、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

（一）最近一期末的固定资产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折旧年限（年）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51,415,325.81	8,997,300.62	42,418,025.19	20-50	82.50
机器设备	80,019,275.64	26,283,460.95	53,735,814.69	10-12	67.15
电子设备	3,741,114.99	2,731,511.38	1,009,603.61	5-10	26.99
运输设备	8,876,446.65	4,256,264.46	4,620,182.19	8-12	52.05
合计	**144,052,163.09**	**42,268,537.41**	**101,783,625.68**		**70.66**

注：固定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已向银行贷款抵押的房屋及建筑物原值 29,511,264.79 元。

（二）最近一期末的对外投资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为 3,217,615.00 元，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2009 年 6 月 30 日	投资比例(%)
姜格庄农村信用社	2,667,615.00	2,667,615.00		2,667,615.00	2.00
蒲江农村信用社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0.014
合计	**3,217,615.00**	**3,217,615.00**		**3,217,615.00**	

注：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三）最近一期末的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均为土地使用权，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帐面原值（元）	累计摊销（元）	帐面净值（元）
土地使用权	15,587,349.05	725,682.58	14,861,666.47

注：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向银行贷款抵押的土地使用权原值 14,455,123.05 元。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负债合计为 141,619,063.07 元，全部为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职工薪酬等。主要债项如下：

（一）银行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

1、银行短期借款明细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09 年 6 月 30 日
抵押借款	12,600,000.00
保证借款	54,590,000.00
抵押保证	15,000,000.00
合　计	**82,190,000.00**

注：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类别	2009 年 6 月 30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3,300,000.00

应付票据中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

项。

3、应付账款

单位：元

类别	2009 年 6 月 30 日
应付账款	13,542,866.68

应付账款中无大额的一年以上应付款项，且应付账款中无欠持有本公司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二）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1、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45,455.28
职工福利费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2,905.92
社会保险费	
合计	**3,178,361.20**

2、截至2009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中无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本公司无对其他关联方的负债。

（三）主要合同承诺的债务、或有负债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无主要合同承诺的债务及或有负债。

九、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一）股本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孙世尧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曲维强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霍文菊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于志芬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孙红丽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孙鲲鹏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烟台坤德投资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烟台明华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合　计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30,000,000.00**

公司历次股本变动的验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历次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

（二）资本公积

1、明细项目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57,639,968.58	57,639,968.58	57,639,968.58	669,356.24
合计	**57,639,968.58**	**57,639,968.58**	**57,639,968.58**	**669,356.24**

2、2006年12月31日股本溢价构成

对子公司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投资时的投资溢价2,070.07元；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在编制合并前比较报表时，增加股本溢价667,286.17元。

3、资本公积余额57,639,968.58元的构成

对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投资时的投资溢价2,070.07元；2007年收购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股权时，投资成本与占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28,418.32元；2007年增加注册资本，新股东坤德投资和明华投资投资形成股本溢价18,000,000.00元；2007年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以2007年9月末净资产折股，由留存收益转入资本公积金额39,609,480.19元。

（三）盈余公积

1、明细项目

单位：元

项　目	法定盈余公积	法定公益金	合　计
2006 年初	**3,227,363.04**	**1,613,681.53**	**4,841,044.57**
本期增加	1,307,130.73		1,307,130.73
本期减少			
2006 年 12 月 31 日	**4,534,493.77**	**1,613,681.53**	**6,148,175.30**
本期增加	232,363.04		232,363.04
本期减少	4,534,493.77	1,631,681.53	6,148,175.30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32,363.04**		**232,363.04**
本期增加	1,769,093.61		1,769,093.61

本期减少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1,456.65**		**2,001,456.65**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1,456.65**		**2,001,456.65**

2、2007 年盈余公积减少的原因是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以 2007 年 9 月末净资产折股，由盈余公积转入资本公积。

（四）未分配利润

1、明细项目

单位：元

项　目	合　计
2006 年初	**21,882,281.99**
加：净利润	13,584,113.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07,130.73
减：提取法定公益金	
减：转作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减：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29,448.81
2006 年 12 月 31 日	**34,029,816.01**
加：净利润	22,779,333.7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2,363.04
减：提取法定公益金	
减：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38,867.85
减：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3,461,304.89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3,254,349.68**
加：净利润	26,028,923.4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69,093.61
减：提取法定公益金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8 年 12 月 31 日	**47,514,179.55**
加：净利润	11,128,599.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减：提取法定公益金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9 年 6 月 30 日	**58,642,779.26**

2、2007 年未分配利润减少的原因为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以 2007 年 9 月末净资产折股，由未分配利润转入资本公积。

十、现金流量

本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63,554.90	48,765,030.78	13,165,573.39	-3,523,517.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3,497.14	-27,498,088.17	-39,149,486.97	-16,420,980.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14,680.85	20,095,033.39	28,487,217.74	19,055,244.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14,623.09	41,361,976.00	2,503,304.16	-889,253.51

报告期内，未发生“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四）报告期内申报财务报表和原始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差异情况

1、报告期内申报财务报表和原始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差异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申报财务报表坏账准备	3,725,536.98	3,269,647.74
原始财务报表坏账准备	4,138,575.30	2,981,855.39
差　异	-413,038.32	287,792.35

2、2006 年 12 月 31 日申报财务报表和原始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存在差异 287,792.35 元。原因是：原始财务报表中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是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采用备抵法按照 5%比例计提，累计计提 2,981,855.39 元，子公司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北京鹏和

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采用直接核销法未计提坏账准备。申报财务报表中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是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包括所属子公司均采用备抵法按照账龄分析进行计提，具体比例为一年以内 5%,一至二年 10%,二至三年 20%,三年以上 50%，累计应计提 3,269,647.74 元，比原始财务报表多计提 287,792.35 元。

3、2007 年 12 月 31 日申报财务报表和原始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存在差异-413,038.32 元，原因是：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以 2007 年 9 月份为基准日变更设立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设立时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及各子公司均按设立基准日审计报告的结果调整了财务账簿，各子公司均采用与股份公司一致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按照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2007 年 12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比 2007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下降较多，但原始财务报表的坏账准备未随应收账款余额下降而进行相应调减，致使 2007 年 12 月 31 日原始财务报表中累计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为 4,138,575.30 元，而申报财务报表中累计计提的坏账准备 3,725,536.98 元，比原始财务报表调减 413,038.32 元。

十二、主要财务指标

（一）基本财务指标

项　　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16	1.19	1.26	1.03
速动比率	0.79	0.77	0.67	0.6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56%	49.13%	46.09%	64.24%
应收账款周转率	3.08	8.15	6.93	5.23
存货周转率	1.76	3.47	3.26	2.98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718.34	5,098.67	4,546.38	2,642.98
利息保障倍数	6.07	5.31	8.01	6.84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元）	0.52	1.22	0.33	-0.1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5	1.03	0.06	-0.03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率（%）	-	-	-	-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以母公司财务数据为计算依据）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费用+折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 年修订）要求，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表所示：

1、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3	17.69	18.81	19.17	7.29	19.40	25.52	21.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7	16.55	17.92	18.94	6.81	18.27	24.47	20.95

2、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元）				稀释每股收益（元）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8	0.65	0.70	0.45	0.28	0.65	0.70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6	0.61	0.67	0.45	0.26	0.61	0.67	0.45

计算公式如下：

（1）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P÷E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不包括少数股东损益金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为基础，扣除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考虑所得税影响）、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考虑所得税影响）中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所占份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金额。

（2）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E0 ＋ NP÷2 ＋ Ei×Mi÷M0 － Ej×Mj÷M0±Ek×Mk÷M0）

其中：P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基本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基本每股收益＝P÷S

S＝ S0 ＋ S1 ＋ Si×Mi÷M0 － Sj×Mj÷M0－Sk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4）稀释每股收益计算公式如下：

稀释每股收益＝[Ｐ＋（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１－所得税率）]／（Ｓ０ ＋ Ｓ１ ＋ Ｓｉ×Ｍｉ÷Ｍ０ － Ｓｊ×Ｍｊ÷Ｍ０－Ｓｋ＋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Ｐ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十三、发行人盈利预测披露情况

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四、历次验资及资产评估情况

（一）历次验资情况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历次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

（二）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07年10月，公司委托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基准于2007年9月30日的整体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以作为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参考，公司未据评估结果进行账务调整。

根据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鲁正信评资字(2007)第108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截止2007年9月30日，丽鹏包装总资产帐面值为19,501.64万元，调整后帐面值为19,922.17万元，评估值为23,395.46万元，增值率为17.43%；总负债帐面值为9,568.20万元，调整后帐面值为9,988.72万元，评估值为9,988.72万元；净资产帐面值为9,933.45万元，调整后帐面值为9,933.45万元，评估值为13,406.74万元，增值率34.97%。

十五、发行人享受的税收优惠和财政补贴情况

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税收优惠、财政补贴如下：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商务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6］139 号文《关于调整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和增补加工贸易禁止类商品目录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7]90号文《关于调低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

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8 号文《关于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9】88 号文《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目前公司出口产品中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出口退税率为 13%，铝防伪瓶盖出口退税率为 13%，组合式防伪瓶盖出口退税率为 13%，设备出口退税率为 17%，模具出口退税率为 15%。

2、2004 年 7 月 12 日，烟台市牟平区国家税务局核发《外商投资企业税收优惠资格确认书》，批准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的减低税率优惠，确定适用税率 24%；可以享受从开始获利年度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待遇。

3、2006 年 11 月 6 日，北京市怀柔区国家税务局核发京国税怀外税免（2006）第 0015 号《关于对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申请享受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问题的批复》，批准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006 年和 2007 年免缴企业所得税，2008 年至 2010 年减半缴纳企业所得税；2006 年至 2010 年免缴地方企业所得税，2011 年至 2015 年减半缴纳地方企业所得税。

4、2008 年 3 月 19 日，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国家税务局下发烟牟国税复字 2008 年第 001 号《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明细审核审批表》，依据财税字[2000]49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国税发[2000]90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管理办法》的通知》，审核认定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以 2006 年度购买国产设备 3,677,123.93 元的 40%即 1,470,849.57 元，在 2007 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中抵免新增的企业所得税 1,470,849.57 元。

发行人律师和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其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并未与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相冲突。该等税收优惠政策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5、财政补贴

（1）2006 年 12 月 18 日，烟台市牟平区财政局下发牟财企指[2006]6 号《关于下达 2006 年包装行业技术研发资金预算（拨款）资金的通知》拨付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包装行业技术研发资金人民币 50 万元。

（2）2007 年 12 月 16 日，烟台市牟平区财政局下发烟牟财企指[2007]8 号《关于下达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 2007 市级循环经济专项补助资金（高档包装印刷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人民币 10.3 万元。

（3）依据烟台市牟平区环境保护局、烟台市牟平区财政局烟牟环发[2006]36 号《关于 2006 年度环保专项资金拨付意见的报告》拨付发行人环保专项资金 5 万元。

（4）依据桥梓镇人民政府怀桥政发[2005]3 号文《关于完善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有关财政奖励政策的通知》，发行人子公司北京鹏和祥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007 年收到补贴 1.85 万元，2008 年收到补贴 4.86 万元，2009 年 1-6 月收到补贴 4.83 万元。

（5）依据烟台市牟平区科技局和烟台市牟平区财政局烟牟科字[2007]9 号《关于下达“烟台市牟平区二 00 七科学技术发展计划”的通知》，给予发行人铝盖全自动生产关键技术及低压控制开关柜的研发补贴经费 3 万元。

（6）依据烟台市经济贸易委员会烟经节能[2008]62 号《关于下达 2008 年市循环经济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给予发行人高档包装印刷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资金补贴 4.25 万元。

（7）依据烟台市牟平区财政局烟牟财企指[2008]5 号《关于下达 2007 年度第二批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拨付发行人乌克兰瓶盖市场考察资金 190,88 元。

（8）依据成都市财政局成财企[2008]35 号《关于拨付 2007 年西部地区外经贸发展促进资金的通知》，拨付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支持资金 4 万元。

（9）依据成都市经济委员会和成都市财政局成经[2008]603 号《关于下达成都市企业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项目 2008 年第二批贴息和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给予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贴息贷款额 1200 万元的贴息资金 72.00 万元，实际收到 50.40 万元。

（10）2009 年 4 月 13 日，烟台市牟平区财政局下发牟财预指【2009】13 号《关于拨付 2008 年度重点项目、技术创新、循环经济等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

拨付发行人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及制盖生产线项目 30 万元、省级工程技术中心 20 万元、高档包装印刷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4 万元。

(11)2009 年 5 月 22 日，发行人收到烟台市牟平区科技局下发的基于机器视觉的铝盖质量在线检测系统项目补助经费 5 万元。

（12）2009 年 4 月 15 日，成都海川收到四川省蒲江县财政局拨付的项目技术改造资金 47 万元。

（13）依据成都市财政局成财企【2009】30 号《关于拨付 2008 年外经贸区域协调发展促进资金的通知》，拨付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网站建设促进资金 2 万元。

（14）依据成经【2009】98 号文，成都海川收到成都市工业企业灾后重建新增流动资金贷款贴息资金 42,485.63 元。

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围绕公司的发展目标和盈利前景，结合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会计资料，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在报告期内的情况及未来趋势作出以下分析，非经特别说明，以下财务数据均引自合并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公司抓住下游行业对防伪瓶盖产品需求不断增长的良好机遇，以巩固和提高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为发展主线，持续增加投入，不断加大技术革新和技术改造力度，使产销规模不断扩大，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经营业绩实现了高速增长，为公司未来健康、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一、发行人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的提取情况

1、资产的主要构成

2006 年末、2007 年末、2008 年末和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各类资产金额及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16,489.33**	**52.72**	**18,015.86**	**58.29**	**14,761.61**	**59.23**	**16,228.07**	**68.02**
非流动资产：	**14,787.17**	**47.28**	**12,889.29**	**41.71**	**10,159.43**	**40.77**	**7,632.58**	**31.99**
固定资产	10,178.36	32.54	9,066.18	29.34	8,110.36	32.54	5,719.07	23.97
在建工程	2,609.56	8.34	1,853.71	6.00	599.59	2.41	1,170.49	4.91
无形资产	1,486.17	4.75	1,500.31	4.85	1,017.32	4.08	314.80	1.32
其他资产	513.08	1.65	469.08	1.52	432.16	1.73	428.22	1.79
资产总计	**31,276.50**	**100.00**	**30,905.14**	**100.00**	**24,921.04**	**100.00**	**23,860.65**	**100.00**

注：其他资产指长期股权投资与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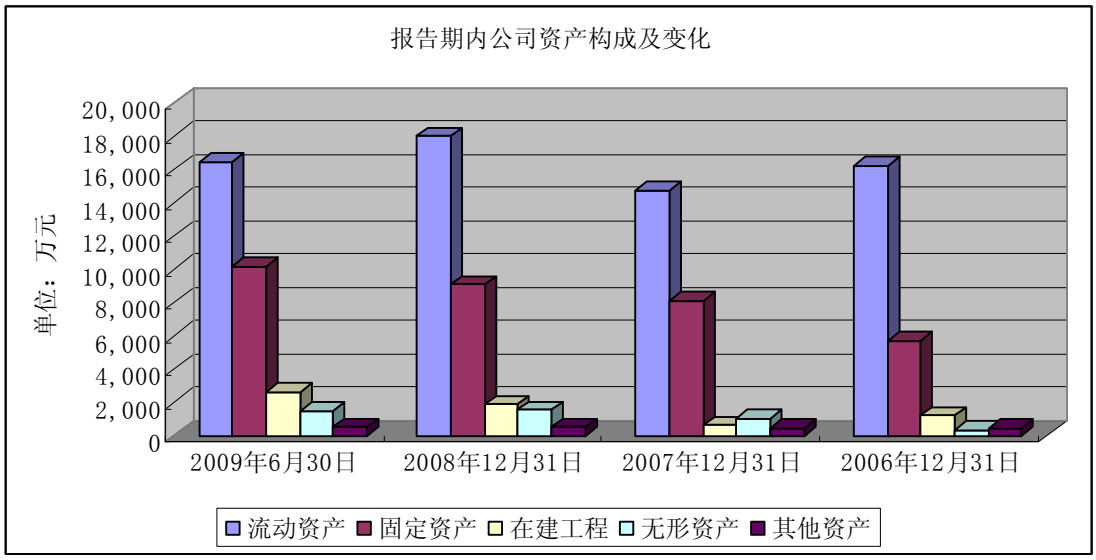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和资产总额不断增长。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31,276.50 万元，较 2006 年末增长 7,415.85 万元，增长率为 31.08%。近年来，公司抓住下游行业对防伪瓶盖产品需求不断增长的良好机遇，以巩固和提高公司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为发展主线，持续增加投入，不断加大技术革新和技术改造力度，使固定资产规模逐年增长，同时，流动资产规模也随主营业务的快速扩张而不断增长。

从资产结构上看，报告期内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合理，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相匹配，符合行业发展特点。

2、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2006 年末、2007 年末、2008 年末和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存货	5,276.22	32.00	6,324.83	35.11	6,916.50	46.85	6,646.55	40.95
货币资金	5,798.95	35.17	6,610.41	36.69	2,174.21	14.73	2,289.01	14.10
应收账款	4,220.71	25.60	3,803.06	21.11	2,703.73	18.32	4,591.80	28.30
应收票据	412.50	2.51	160.20	0.89	1,109.06	7.51	320.58	1.98
预付款项	670.06	4.06	979.57	5.44	1,454.50	9.85	1,669.22	10.29
其他应收款	110.89	0.66	137.78	0.76	403.61	2.73	710.91	4.38
流动资产合计	**16,489.33**	**100.00**	**18,015.86**	**100.00**	**14,761.61**	**100.00**	**16,228.07**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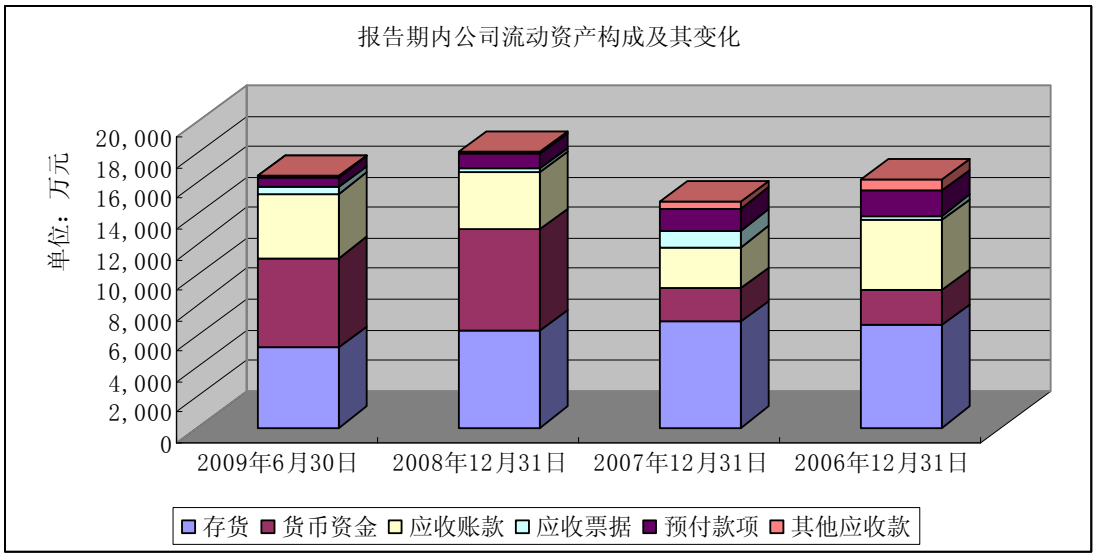

公司流动资产中，存货、应收账款和货币资金所占比重较高，随着公司合理控制存货规模，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存货和应收账款两项合计所占比重由2006年末的69.25%下降到2009年6月30日的57.60%。

3、存货分析

2006年末、2007年末、2008年末和2009年6月30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6,646.55万元、6,916.50万元、6,324.83万元和5,276.22万元，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商品	2,398.35	45.98	2,251.16	35.59	3,709.59	53.63	3,127.19	47.05
原材料	2,613.30	49.05	3,698.44	58.48	2,830.72	40.93	2,980.13	44.84
自制半成品	264.57	4.97	375.23	5.93	376.19	5.44	539.23	8.11
存货合计	**5,276.22**	**100**	**6,324.83**	**100**	**6,916.50**	**100**	**6,646.55**	**100**

公司存货主要由库存商品、原材料构成。为合理控制存货规模，降低资金占用水平，近年来，公司在收入规模大幅增长的情况下，注重加强存货管理，并应用ERP系统，进行采购和生产调度，对原材料、库存商品进行信息化管理，实时监控库存种类和数量，使存货规模和结构维持在较合理的水平。2006年末、2007年末、2008年末和2009年6月30日，公司存货金额占同期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0.95%、46.85%、35.11%和32.00%，基本呈下降趋势。同时2006年末、

2007年末和2008年末存货金额分别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30.87%、26.14%和21.81%，所占比重逐年下降。

（1）库存商品余额分析

2006年、2007年，随着公司销售市场的开拓和客户数量的增加，产销规模逐年扩大。针对客户需求的多样化和特殊性，公司备货种类和数量也随之增加，使得产成品的库存量增加，增大了存货规模。

为适应下游酿酒行业销售季节性的特点，公司需在销售旺季到来之前为下游企业备货，维持一定的库存规模。下游酿酒行业的销售旺季一般是从每年的第三季度开始至次年的第一季度，其中第四季度和第一季度的春节期间为销售高峰期。公司的生产经营模式是以单定产，由于下游酿酒行业的上述季节性特点，若在定单下达后再组织生产，会造成生产能力发挥的不均衡，定单较少时开工不足，定单较多时生产能力不够，不能保证及时供货，尤其近年来公司重点服务的大客户如北京红星、牛栏山、劲牌公司、四川剑南春和新疆伊力特等需求大幅增长，以至于公司在下游酿酒行业销售旺季时为保证对重点客户的供应，不得不在销售旺季时减少小型客户的供货量。为避免下游行业销售季节性的影响，公司往往在每年提前与稳定合作的大客户主动进行沟通，根据客户采购计划统筹安排公司年度生产计划，在淡季安排生产，提前进行备货，使得公司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库存商品规模出现一定增长。

另外，近年来出口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生产经营受国内下游行业季节性特征的影响逐步趋于减弱，为境外客户备货也进一步增加了公司的库存商品规模。

2008年，公司密切关注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发展变化，在下半年对库存商品结构进行调整，由以往的稳定大客户产品保持较大数额的备货模式，改为谨慎的多批次、小批量备货模式，因而在2008年底库存商品较往年有所降低。

2009年上半年，公司继续沿用2008年下半年的备货政策，即谨慎的多批次、小批量备货模式，使得2009年6月30日库存商品与2008年末基本持平。

（2）原材料分析

2006年末、2007年末、2008年末和2009年6月30日，公司的原材料存货金额分别为2,980.13万元、2,830.72万元、3,698.44万元和2,613.30万元，占存货

比例分别为44.84%、40.93 %、58.48%和49.05%。公司近三年末的原材料余额金额较高，原因是公司主要原材料铝板有一定的采购周期，一般为四十五天到六十天，为保证产品订单的组织生产，公司需对原材料进行一定量的储备。

2006年、2007年原材料金额及占存货的比例逐年下降，一方面是因为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年度供需协议，达成及时供应的保障条款，不必大量储备原材料，减少资金占用，且采购订单实行灵活的市场定价策略，避免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产品成本的影响；另一方面公司充分运用现代化信息管理系统，对原材料库存进行科学管理和实时监控，在保证生产的前提下实现库存量最优化。

2008年，铝价格受国际市场影响持续走低，尤其第四季度，铝价呈现大幅下跌的趋势。公司根据订单需求，为降低生产成本，在2008年下半年择机加大铝板采购量，有效为2009年的订单提供原材料价格保障，导致2008年底原材料金额较高。

2009年1-6月，公司在充分使用2008年下半年采购的原材料同时，实行更为谨慎的、小批量采购模式，使得2009年6月30日原材料金额与2008年末相比有较大幅度的降低。

综上，公司存货结构合理，规模控制得当、质量状况良好，反映了公司良好的管理水平。

4、货币资金分析

2006年末、2007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2,289.01万元和2,174.21万元，2008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6,610.41万元（其中银行存款为4,780.27万元），较2007年末增加4,436.20万元，主要原因是：（1）2007年，公司将以往年度的年末考核改为季末考核，考核结果与业务人员业绩挂钩，公司2008年进一步加大销售回款的管理力度，从而有效提高了应收账款回款率；（2）公司为满足下游客户对瓶盖产品不断增长的需求，已开始筹建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两个项目，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建设资金主要靠银行贷款解决，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进度放缓，公司也随之审慎放慢项目的投入进度，原计划2008年底前拟投入的资金未投入，导致2008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高。

2009年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5,798.95万元，其中银行存款为4,071.80万元，较2008年末银行存款减少708.47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

两个项目陆续实施，虽受上市进程影响导致项目实施进度放缓，但资金仍按进度相应逐步投入。

5、应收账款分析

2006 年末、2007 年末、2008 年末和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账龄分析：

单位：万元

账 龄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595.76	84.38	129.79	4,093.28	83.22	205.01
1 年至 2 年	117.57	3.82	11.76	472.64	9.61	47.26
2 年至 3 年	164.94	5.36	32.99	339.09	6.89	67.82
3 年以上	198.02	6.44	198.02	13.75	0.28	6.87
合 计	**3,076.29**	**100**	**372.55**	**4,918.76**	**100**	**326.96**

账 龄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057.90	87.47	202.89	3,897.03	93.59	194.85
1 年至 2 年	353.00	7.61	35.30	81.32	1.95	8.13
2 年至 3 年	60.01	1.29	12.00	34.62	0.83	6.92
3 年以上	168.37	3.63	168.37	151.28	3.63	151.28
合 计	**4,639.28**	**100**	**418.57**	**4,164.24**	**100**	**361.18**

2006 年末、2007 年末、2008 年末和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及占流动资产和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万元）	4,220.71	3,803.06	2,703.73	4,591.80
占流动资产比例	25.60%	21.11%	18.32%	28.30%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31.39%	13.11%	10.22%	21.32%

2006 年末、2007 年末、2008 年末和 2009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占流动资产总额的 28.30%、18.32%、21.11%和 25.60%，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32%、10.22%、13.11%和 31.39%，所占比例较低。

2006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为 4,591.80 万元，较 2005 年末增加 1,269.12 万元，增长 38.20%，主要是因为 2006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05 年增长 36.07%，销售规模的快速增长相应带来应收账款金额的上升，但 2006 年应收账款净额占主营

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21.32%，应收账款保持合理水平。

2007 年，公司在保证销售规模不断扩大的同时，更加注重货款回收率，进一步完善了《应收账款管理办法》，除长期稳定合作、信誉良好的大客户享有一定信用期外，原则上货款以现金结算，并将销售货款回收率与业务员业绩考核相挂钩，应收账款回收责任落实到个人。2007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06 年增长 22.88%的同时，2007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较 2006 年末减少 1,888.07 万元，下降 41.12%，下降幅度较大，有效控制了应收帐款规模。

200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较 2007 年末增加 1,099.33 万元，原因是公司在 2008 年出口业务增长较快，出口业务收入达到 4,613.40 万元，出口的增加使得应收账款较去年有一定的增加。公司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达 93.59%，并对三年以上应收账款已按照会计政策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体现公司会计政策制定的谨慎性，应收账款质量进一步提高。

2009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较 2008 年末增加 417.6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09 年国内酒厂销量呈现出增减各异的局面，其中地方品牌酒厂销量增长较快，公司多年培育和合作的地方品牌客户均进一步加强了与公司的合作。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一般给予信誉良好的客户一定的信用额度，因此随着多年稳定合作客户业务量的增加，使得 2009 年 6 月末公司的应收账款较 2008 年末略有增加。

公司应用 ERP 系统，结合历史记录和不定期的实地调研，对每家客户的销售规模、历史回款信用、财务状况、赊销规模等指标进行分类管理，并通过 ERP 系统良好的预警及反馈机制，对客户进行实时资信管理，跟踪货款回收情况。在开发新客户时，业务员通过对客户的资信状况、产品竞争力进行专项调查，对诚信记录有重大问题的客户实行“一票否决”，同时对于新客户统一实行先预付订金后生产方式。公司严格的收款政策和有效的应收账款管理保证了货款回收的及时性，降低了坏账风险。

6、应收票据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412.50	160.20	1,109.06	320.58
应收账款	4,220.71	3,803.06	2,703.73	4,591.80
应收款项合计	**4,633.21**	**3,963.26**	**3,812.79**	**4,912.38**

2007年末，公司应收票据金额为1,109.06万元，较2006年末增加788.48万元，一方面是因为公司调整货款回收政策，加大货款回收力度，应收账款较2006年减少1,888.07万元，部分客户较多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致使年末应收票据余额增加；另一方面是因为公司所收的银行承兑汇票80%用于向上游厂家支付原材料铝板采购货款，但在2007年，公司上游主要供应商西南铝业、东轻公司及新增中铝河南铝业等营销策略发生调整，在给予公司一定价格优惠的前提下，减少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多采用现金结算，导致2007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大。

随着上游原材料铝板供应商付款政策的调整，公司及时制定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规定》，对下游客户的回款政策进行调整，除重点大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其余要求以现金方式结算。截至2008年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为160.20万元，较2007年末减少948.86万元。

2009年6月30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为412.50万元，较2008年末增加252.30万元，主要原因是2009年由于国内铝材总体需求下降，各铝板供应商逐步采取较为宽松的信用政策，公司作为铝板供应商的优质客户，供应商给予公司较高的信用额度和较宽松的付款政策。公司充分利用该政策，并将该优惠政策转移至下游客户，允许部分资信良好的客户使用票据结算，因此，2009年6月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较2008年末有一定的增加。

在公司销售收入逐年大幅增加的情况下，近三年年末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合计金额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2.81%、14.41%和13.66%，所占比重逐年下降，应收款项的规模得到了有效控制。

7、预付款项分析

2006 年末、2007 年末、2008 年末和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1,669.22 万元、1,454.50 万元、979.57 万元和 670.06 万元，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是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预付原材料款、设备款和工程款等。

8、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分析

2006 年末、2007 年末、2008 年末和 2009 年 6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及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净值	10,178.36	9,066.18	8,110.36	5,719.07
在建工程	2,609.56	1,853.71	599.59	1,170.49
固定资产合计	**12,787.92**	**10,919.89**	**8,709.95**	**6,889.56**
固定资产合计增长率	17.11%	25.37%	26.42%	17.09%
固定资产合计/总资产	40.88%	35.33%	34.95%	28.87%

近三年公司为满足市场需求的不断增加，围绕提高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和铝防伪瓶盖的生产能力进行了厂房、先进机器设备的持续投入，固定资产规模逐年大幅增长，2007 年和 2008 年分别较上年增长 26.42%和 25.37%，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公司产能不足的局面。

2006年末在建工程余额较大，主要系公司新建铝塑车间、模具车间的持续投入，并在2007年完工转入固定资产。2007年末在建工程余额主要是烟台和俊印铁厂改造、全资子公司成都海川车间的资金投入。2008年末在建工程较2007年末增加1,254.12万元，主要是成都海川车间、大冶劲鹏车间及公司制盖生产线的投入。2009年6月末，在建工程较2008年末增加755.85万元，原因是2009年1-6月新增在建工程1,772.03万元，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减少1,016.18万元，两者相抵共增加755.85万元。其中在建工程增加主要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投入，包括大冶新车间及生产线新增573.90万元、股份公司制盖生产线新增943.85万元。

2007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较2006年增加2,391.29万元，增长幅度较大，一方面是因为公司购进台湾九纶涂布机、意大利OMSO四色印刷机、江苏华宇铝板烘干线、组合式防伪盖组装机等设备和生产线；自主开发全自动五头滚花机、六头滚花机、双头加垫机；更新改进红星流水线、劲酒流水线、35盖流水线项目，并进行天然气改造项目等。另一方面是因为公司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使得房屋建筑物增加。公司固定资产规模的不断扩大，极大提高了生产能力和工艺水平，有效的提高了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

2008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较2007年增加965.82万元，主要是公司新增了丝印机、注塑机、破碎机、冲床、滚轧机、装箱机等辅助设备，以进一步适应生产能力的不断提高。截至2008年末，公司防伪瓶盖的总体生产能力提高到了12

亿只/年。

2009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较2008年末增加1,112.18万元，主要是成都海川新车间建成转入固定资产及新增生产设备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多台先进生产设备，新建项目和建设完工的项目较多，固定资产成新度高，不存在减值因素，资产质量良好。

9、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均为土地使用权。2007年末公司无形资产金额较2006年末增加702.52万元，主要是母公司购置烟国用（2008）第40660号、烟国用（2008）40661号、大冶国用（2008）第0050170001号三宗土地使用权及成都海川购置蒲国用（2007）第247号土地使用权。2008年末公司无形资产金额较2007年末增加482.99万元，主要是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原蒲国用（2002）字第838号土地由工业用地变性为商住用地补缴土地出让金所致。报告期内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0、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提取情况

本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该政策符合稳健性和公允性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已按会计政策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况。

2006 年末、2007 年末、2008 年末和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4,258,838.32	3,757,886.14	4,186,068.77	3,736,356.21
存货跌价准备	514,439.48	1,146,962.08	381,631.90	
其他				
合　　计	**4,773,277.80**	**4,904,848.22**	**4,567,700.67**	**3,736,356.21**

注：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4,258,838.32 元，其中新疆两个国有酒厂的应收账款 1,745,051.27 元形成于 2004 年，目前这两个酒厂已进行停产整顿，公司按照会计政策规定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坏帐准备

根据公司 2007 年 11 月 10 日第五届董事会决议，公司自 2007 年度起调整坏账准备金的计提比例，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账　龄	变更前比例	变更后比例
一年以内	5%	不变
一年至二年	10%	不变
二年至三年	20%	不变
三年以上	50%	100%

公司制订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时，充分考虑了包装行业特点、收款结算方式、历史信用经验等。公司主要目标客户群均具有规模大、资信等级高的特点，且公司针对应收款项质量建立了严格的管理体系，有效地降低坏账风险。随着账龄的延长，收款风险逐步加大，会计估计均制定了合理的坏账计提比例。为使对外提供的会计信息能够更加严谨的反映企业财务状况，公司调整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将三年以上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比例由 50%提高至 100%，体现公司会计政策制定的谨慎性。

（2）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1.44 万元。

（3）其他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投资等不存在减值因素，未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管理层认为，目前，公司的资产结构充分反映了公司业务的特点，资产整体质量优良，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符合资产质量的实际情况，计提金额充分、合理。

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该政策符合稳健性和公允性的要求。报告期内发行人已按会计政策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充分的。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政策，该政策符合稳健性和公允性的要求。报告期内发行人已按会计政策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是充分的。

（二）负债结构分析

1、负债结构及其变化分析

2006 年末、2007 年末、2008 年末和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14,161.91**	**100.00**	**15,139.72**	**100.00**	**11,744.31**	**100.00**	**15,808.66**	**100.00**
短期借款	8,219.00	58.04	9,419.00	62.21	6,569.00	55.93	4,849.00	**30.68**
应付账款	1,354.29	9.56	1,465.06	9.68	1,911.97	16.28	5,043.70	31.91
应付票据	3,330.00	23.51	2,370.00	15.65	1,570.00	13.37	2,307.04	14.59
预收款项	685.91	4.84	950.09	6.28	802.83	6.84	1,487.80	9.41
应付职工薪酬	317.84	2.24	268.49	1.77	491.37	4.18	401.64	2.54
其他应付款	38.44	0.27	20.42	0.13	260.43	2.22	1,454.92	9.20
应交税费	216.43	1.54	646.66	4.27	138.71	1.18	264.56	1.67
负债合计	**14,161.91**	**100.00**	**15,139.72**	**100.00**	**11,744.31**	**100.00**	**15,808.66**	**100.00**

从负债结构来看，公司负债均为流动负债，并以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为主。2007 年，随着公司大额偿还应付款项，负债总额较 2006 年末下降了 4,064.35 万元。2008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为 15,139.72 万元，较 2007 年末增加了 3,395.41 万元，主要为短期借款和应付票据的增加。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负债总额为 14,161.91 万元，较 2008 年末下降 977.81 万元，主要是短期借款的减少。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额基本保持稳定。

2、短期借款分析

受融资渠道的限制，银行短期借款一直是公司资金来源的重要渠道。2006 年末、2007 年末、2008 年末和 2009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占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0.68%、55.93%、62.21%和 58.04%，主要原因一是随着公司产销规模逐年快速增长，为满足流动资金需要而增加借款；二是为扩大生产能力以满足产品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近年来公司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引入先进设备、购置土地、建设新车间等，资本性支出逐年增加，2006 年末、2007 年末、2008 年末和 2009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合计分别为 6,889.56 万元、8,709.95 万元、10,919.89 和 12,787.92 万元，相应的投资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支出分别为 1,673.55 万元和 4,140.04 万元、2,849.22 万元和 1,937.93 万元。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较 2007 年末增加 2,850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1）公司近年来业务规模逐年扩大；（2）公司为满足下游客户对瓶盖产品不断增长的需求，近年来固定资产投入较大，并已开始筹建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两个项目，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建设资金主要靠银行贷款解决。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较 2008 年末减少 1,200 万元，系公司短期借款到期归还所致。

受融资渠道的限制，银行短期借款一直是公司资金来源的重要渠道。2006 年末、2007 年末、2008 年末和 2009 年 6 月末，借款余额占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0.68%、55.93%、62.21%和 58.04%，主要原因一是随着公司产销规模逐年快速增长，为满足流动资金需要而增加借款；二是为扩大生产能力以满足产品市场需求的不断增长，近年来公司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引入先进设备、购置土地、建设新车间等，资本性支出逐年增加，致使部分短期借款用于资本性支出，因此，公司存在用短期融资支持长期资本投资的财务风险。

为有效避免用短期融资支持长期资本投资的财务风险，公司拟高度重视资金管理，合理控制长期资本投资的规模，谋求长期动态的资金平衡，其次，公司拟不断优化产品结构，积极拓展与扩大毛利率水平最高的铝防伪瓶盖产品的市场销售，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谋求保持合理、稳定的利息保障倍数，并充分利用公司多年来在当地金融机构中良好的资信状况，尽可能选择低利率贷款，以逐步减低财务费用，以应对财务费用上升对公司盈利的影响。另外，积极推进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进程，通过股权融资使公司负债结构得以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资信良好，多年来一直保持良好的偿债信用记录，借款均能按期支付本息，不存在逾期借款，2002 年至今一直被中国农业银行山东省分行评为 AAA 级信用客户。

3、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分析

2006 年末、2007 年末、2008 年末和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帐款和应付票据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1,354.29	1,465.06	1,911.97	5,043.70

应付票据	3,330.00	2,370.00	1,570.00	2,307.04
合计	**4,684.29**	**3,835.06**	**3,481.97**	**7,350.74**

公司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主要为应付原辅材料采购款。2006 年末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余额较高，主要是因为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年度采购额不断增加，导致应付款项增大。公司作为行业龙头企业，具有良好的品牌和信誉，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在原材料采购时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供应商给予公司相应信用额度，同时公司多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货款，最大限度的发挥流动资金使用效率，节约了资金占用和财务费用。

2007 年，随着国内铝材产能的扩大和生产厂商的增加，生产铝防伪瓶盖用板材的供应商格局发生重大变化，中铝河南铝业开始全面进入瓶盖铝板市场，同其他供应商相比，其产品具有较大的价格优势，但货款结算方式要求较高，多采用现款现货。为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利润率，公司积极调整采购政策。公司引进权益性投资 2,800 万元，归还原供应商的部分应付款项，减少对原供应商的采购订单，以加大对中铝河南铝业的铝板采购量；同时公司适应供应商西南铝业、东轻公司信用政策的调整，减少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增加现金结算，以享有更多的价格优惠，使得 2007 年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余额较 2006 年末减少 3,868.77 万元。

2008 年以来，公司与中铝河南铝业有限公司通过一年多的合作，建立起良好的信誉关系，为此中铝河南铝业给予公司一定的赊销额度和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额度。公司充分利用该项优惠政策，通过使用票据结算降低资金成本。

2009 年 1-6 月，由于国内铝材供应相对充足，各铝板供应商均采用相对宽松的付款政策。公司作为铝板供应商的优质客户，供应商给予公司相对较高的信用额度和较宽松的付款政策，公司也充分利用该政策，提高了票据付款比例，使得 2009 年 6 月末应付票据较 2008 年末增加 960 万元。

4、预收款项分析

2006 年末预收款项为 1,487.80 万元，金额较高的主要原因是 2006 年公司市场开拓取得显著成果，客户数量增加较大，但对于新开发客户和中小客户，公司实行较为严格的付款政策，根据其信用情况，在发货之前收取一定比例的预收款。经过一年的合作与资信考察，2007 年，公司对客户的信用等级进行重新评估，使大多数信誉良好的客户获得较高信用等级，致使 2007 年末、2008 年末

和 2009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较 2006 年末有所减少。

5、其他应付款分析

2006 年末、2007 年末、2008 年末和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它应付款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其它应付款	38.44	20.42	260.43	1,454.92
比上年减少额	-18.02	240.01	1,194.49	116.54
占负债比	0.27%	0.13%	2.22%	9.20%

2007 年末，公司其它应付款余额比 2006 年末减少 1,194.49 万元，主要是 2007 年公司归还湖北劲牌保健酒业有限公司往来款 1,200 万元。2008 年末，公司其它应付款余额比 2007 年末减少 240.01 万元，原因为 2008 年公司归还部分单位及个人往来款项。

公司是劲牌公司保健酒防伪瓶盖的定点供应商，在多年的业务交往中，双方建立了良好的信任关系，2004 年，为适应劲牌公司下属企业湖北劲牌保健酒业有限公司保健酒的市场扩张，确保对劲牌公司铝防伪瓶盖的稳定供货，公司拟扩建专门的生产线，基于公司资金紧张的原因，湖北劲牌保健酒业有限公司决定给予丽鹏包装 1,200 万元有条件无息贷款，专门用于该生产线的建设，借款期限三年（自 2004 年 12 月 20 日至 2007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已于 2007 年 5 月归还该项借款。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的上述资金占用实际上系企业间变相借贷融资行为，不符合《贷款通则》的有关规定。但鉴于上述占用资金已全额归还，不存在潜在纠纷，且没有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股东的利益。发行人的上述资金拆借行为不会对发行人造成损失或风险，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障碍。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的上述资金占用实际上系企业间变相借贷融资行为，不符合《贷款通则》的有关规定。但鉴于上述占用资金已全额归还，不存在潜在纠纷，且没有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股东的利益。发行人的上述资金拆借行为不会对发行人造成损失或风险，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障碍。

6、应交税费分析

2006 年末、2007 年末、2008 年末和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交税费情

况如下：

单位：万元

税　种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54.73	338.45	-344.49	67.31
营业税	1.35	-0.65	-4.65	-5.40
所得税	139.30	262.41	481.64	201.30
城建税	11.54	15.55	4.20	1.62
个人所得税	1.60	0.40	-0.03	-0.05
印花税	0.27	0.11	1.89	
房产税	10.76	11.41	7.11	
土地使用税	-9.06	9.70	-10.62	
教育费附加	4.57	6.89	2.70	-0.0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7	2.30	0.75	-0.21
其他		0.09	0.24	
应交税费合计	**216.43**	**646.66**	**138.71**	**264.56**

2007 年末公司应交税费较 2006 年末减少 125.8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07 年增值税进项税额较大所致；2008 年末应交税费较 2007 年末增加 507.9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08 年增值税进项税额相比销项税额减少所致；2009 年 6 月 30 日应交税费较 2008 年末减少 430.2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09 年上半年公司支付较多增值税及所得税所致。

（三）现金流量及偿债能力分析

1、现金流量分析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6.36	4,876.50	1,316.56	-352.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35	-2,749.80	-3,914.95	-1,642.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1.47	2,009.50	2,848.72	1,905.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1.46	4,136.20	250.33	-88.93

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张，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规模逐年加大，部分通过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补足，其余部分通过经营性现金流予以补足。2006 年至 2008 年，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累计净增加额为 4,297.60 万元，显示公司的快速发展有充足的财务资源支持，财务状况稳健。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52.35 万元、1,316.56 万元、4,876.50 万元和 2,096.36 万元，存在一定的波动性，且累计净现金流量略低于同期实现的累计净利润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收入不断增长，销售区域逐步扩大，2007 年采购、销售策略调整，导致存货规模以及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出现相应变动。

1）2006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06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52.3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06 年公司产销量迅速扩大，主营业务收入较 2005 年增长 36.07%，增幅较大，使得公司净利润达到 1,490.10 万元，较上年增长 41.56%，但随着收入的增加使得存货和应收账款同步增长，2006 年公司存货规模较 2005 年增加 753.82 万元，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 1,269.12 万元。同时由于当年铝板价格上涨较快，公司为保证正常的生产经营，加大了对铝板采购款的预付比例，使得预付账款较上年末增加 1,305.86 万元，导致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占用的流动资金量相应增加。同期公司经营性应付项目较 2005 年也有所增加，但增长速度低于存货和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长，使得公司 2006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小额负数。

2）2007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07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316.56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明显好转，主要原因是：

2007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26,460.80 万元，较上年增长 22.88%，净利润为 2,610.75 万元，较上年增长 75.21%，销售收入的增长及经营业绩的大幅提升带来了经营现金流量的自然增长。同时公司在保证销售规模不断扩大的同时，更加注重货款回收率，并于 2007 年 9 月进一步完善《应收账款管理办法》，除长期稳定合作、信誉良好的大客户享有一定信用期外，原则上货款以现金结算，使得 2007 年度及以前年度的销售收入实现大量现金回笼，2007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06 年末减少 1,888.07 万元，销售收入的增长及应收款项的收回，使得公司现金流入大幅增加。

另一方面，公司存货较 2006 年末增加 308.11 万元，增加了资金占用，同时 2007 年公司增加的供应商中铝河南铝业价格优势明显，但货款结算方式要求较高，多采用现款现货，另外公司适应供应商西南铝业、东轻公司信用政策的调

整，减少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增加现金结算，以享有更多的价格优惠，增加了公司的现金支出，使得经营性应付款较上年减少 3,255.72 万元。但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盈利能力的提高及应收款项的收回带来了大量经营性现金的流入，使得 2007 年度公司的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为 1,316.56 万元。

3）2008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08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29,003.39 万元，实现净利润 2,889.58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4,876.50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呈现出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是：

2008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在去年的基础上进一步增长，全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9,003.39 万元，较上年增长 9.61%，全年净利润达到 2,889.58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68%，公司经营业绩实现稳步增长。公司为适应形势的需要，在 2008 年采取谨慎的备货措施，公司存货较年初降低 591.67 万元，减少了存货的资金占用。同时，公司合理控制应收款项，进一步加大回款力度，在收入增长 2,542.59 万元的情况下，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仅较 2007 年末增加 150.47 万元，应收款项的收回增加了公司的现金流入。另外，2008 年，公司与中铝河南铝业通过一年多的合作，建立起良好的信誉关系，为此中铝河南铝业给予公司一定的赊销额度和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额度，2008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较上年末增加 353.09 万元，进一步减少了现金支出。

由于 2008 年经营业绩的进一步提高、存货资金占用的降低、应收款项的合理控制及应付款项的增加，使得 2008 年经营性现金净流量有了大幅提高，达到 4,876.50 万元。

4）2009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09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096.36 万元，保持了良好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主要原因是：

2009 年 1-6 月，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3,445.2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74%，实现净利润 1,349.1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0.84%，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为了适应外围环境的变化，公司自 2008 年下半年开始实施谨慎的备货措施，特别是 2009 年 1-6 月，公司对原材料实行多次、少量采购模式，使公司存货由 2008 年末的 6,324.83 万元，下降到 2009 年 6 月末的 5,276.22 万元；同时，2009 年上半年国内一批地方品牌酒厂异军突起，公司多年培育和合作的

地方品牌客户进一步加强了与公司的合作，由于客户群及业务量的增长，使得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较 2008 年末增加 669.95 万元。另外，2009 年 1-6 月受国内铝板供应商货源充足等因素影响，供应商给予公司相对优惠的信用额度和付款政策，使得 2009 年 6 月末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较 2008 年末增加 849.23 万元。受上述因素的综合影响，使得 2009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达到 2,096.36 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是公司为满足市场需求的增长，扩大生产能力，不断增加固定资产投入，以及购置土地支出等。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06 年、2007 年和 2008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主要是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规模的持续增长，增加银行借款、吸收权益性投资以适应业务发展的需要和资金需求。2009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是公司归还银行借款较多所致。

2、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与公司偿债能力相关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00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4.56%	49.13%	46.09%	64.24%
流动比率	1.16	1.19	1.26	1.03
速动比率	0.79	0.77	0.67	0.61
财务指标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718.34	5,098.67	4,546.38	2,642.98
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万元）	2,096.36	4,876.50	1,316.56	-352.35
利息保障倍数（倍）	6.07	5.31	8.01	6.84

3、资产负债率分析

2006 年末、2007 年末、2008 年末和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64.24%、46.09%、49.13%和 44.56%，2006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较高，主要是因为为满足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公司近年来不断投入资金用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但公司自身的积累相对有限，融资渠道单一，为

满足逐年增加的资金需求，公司相应增加银行借款，同时利用供应商给予的商业信用，相应增加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致使 2006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

2007 年末资产负债率（母公司）较 2006 年末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 2007 年公司进行战略调整，引进权益性投资 2,800 万元，补充公司发展所需资金，使得净资产规模大幅增加。

2008 年末和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分别为 49.13%和 44.56%，同 2007 年末相比，波动不大。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经营业绩良好，公司整体负债水平相对合理。但报告期内，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负债结构有待改善。

4、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析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03、1.26、1.19 和 1.16，速动比率分别为 0.61、0.67、0.77 和 0.79，呈现逐年上升趋势，短期偿债能力逐年增强。但由于公司发展速度较快，为扩大产能，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不断加大，新增的资金需求除少量来自自有资金外，主要依靠银行短期借款，使得流动负债规模相对较大。

5、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保障倍数分析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2,642.98 万元、4,546.38 万元、5,098.67 万元和 2,718.34 万元，逐年大幅增加；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6.84、8.01、5.31 和 6.07，利息保障倍数较高，公司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近年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快速增长，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随着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而逐年增长，利息保障倍数一直保持在良好水平，且公司制定严格的货款回收制度，货款回收及时，为公司偿付到期债务提供资金保障，不存在偿债风险。

公司一直能及时足额偿还到期银行借款的本金及利息，并与多家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银行信用记录良好，银行借款渠道畅通。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与公司资产周转能力相关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08	8.15	6.93	5.23
存货周转率（次）	1.76	3.47	3.26	2.98

1、应收账款周转能力分析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23、6.93、8.15 和 3.08，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1）公司注重应收账款回收的管理，建立了严格的应收账款考核办法，将货款回收指标与销售人员绩效紧密联系起来，并充分应用 ERP 等管理信息系统，加强对应收账款的跟踪管理，对新开发客户和中小客户要求现金结算，提高了货款回收率。（2）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2,238.15 万元、27,700.03 万元、29,514.07 万元和 13,565.44 万元，实现快速增长，同期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4,918.76 万元、3,076.29 万元、4,164.24 万元和 4,639.28 万元，使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提高，呈良好发展态势。

2、存货周转能力分析

2006年、2007年、2008年和2009年1-6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98、3.26、3.47和1.76，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1）公司在多年的经营发展过程形成一系列良好的存货管理制度，并利用ERP等管理信息系统，对原材料、库存商品的备货种类和数量实时监控，合理控制存货规模。（2）2006年、2007年、2008年和2009年1-6月，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营业成本也相应增大，分别为18,611.95万元、22,174.42万元、23,238.73万元和10,328.03万元，同期存货余额分别为6,646.55万元、6,954.66万元、6,439.53万元和5,327.66万元，存货呈相对下降趋势的增长速度低于营业成本的增长速度，使得公司存货周转率逐年上升。

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呈现出良好的上升趋势，资产经营管理能力较强，整体资产运营效率较高。

二、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全力拓展主营业务，营业收入逐年递增，而多年来打造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的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使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净利润均实现了大幅增长。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经

营业绩及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金额
营业收入	13,565.44	29,514.07	6.55	27,700.03	24.56	22,238.15
营业利润	1,733.60	3,275.93	1.62	3,223.81	87.39	1,720.38
利润总额	1,832.81	3,334.10	0.98	3,301.79	91.41	1,724.94
净利润	1,349.17	2,889.58	10.68	2,610.75	75.21	1,490.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2.86	2,602.89	14.27	2,277.93	67.69	1,358.41

（一）营业收入情况及变动趋势分析

1、营业收入变动趋势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3,445.23	99.11	29,003.39	98.27	26,460.80	95.53	21,534.09	96.83
其他业务收入	120.21	0.89	510.68	1.73	1,239.23	4.47	704.06	3.17
营业收入	**13,565.44**	**100.00**	**29,514.07**	**100.00**	**27,700.03**	**100.00**	**22,238.1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全力拓展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防伪瓶盖及相关业务，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6.83%、95.53%、98.27%和 99.11%，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在营业收入中所占比重较小，主要是销售垫片、涂料、密封圈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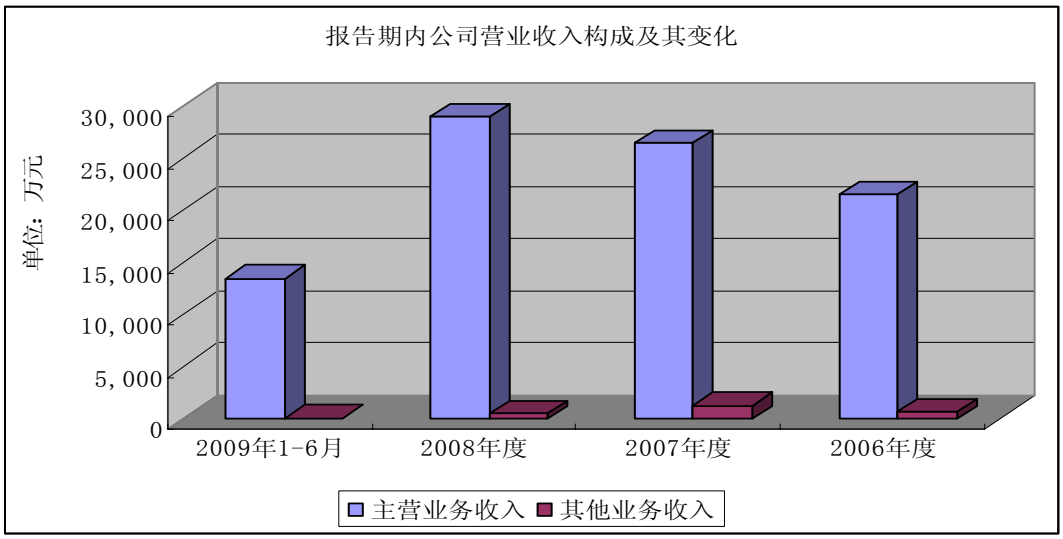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快速增长，2007 年度和 2008 年度分别较上年增长了 22.88%和 9.61%，主要原因是：

（1）下游市场需求旺盛

公司防伪瓶盖产品的主要客户是下游酿酒厂商，近年来我国酿酒行业生产总量逐年稳步上升，对瓶盖的需求量持续增加。同时，我国酿酒行业经过多年的规范与整合，产业集中度不断提高，市场份额逐步集中于大型品牌企业，酿酒企业与制盖企业的专业化分工特点日趋明显，下游大型品牌企业对瓶盖供应商的研发实力、产品质量和供货能力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这对公司扩大主营业务规模创造了良好的外部条件。

（2）生产能力持续扩大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逐步形成了目前国内唯一的集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瓶盖制造、制盖机械及模具制造、产品技术研发和售后技术服务为一体的一条龙服务的完整业务体系，在下游酿酒行业中享有一定的知名度，为满足不断增长的下游市场需求，公司充分发挥综合业务优势，于 2006 年和 2007 年适当引进台湾、意大利等关键进口设备，同时通过创新和改进提高生产效率和自动化水平，使公司的生产能力逐年提高，为公司拓展主营业务创造良好的内部条件。2007 年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22.88%，增长幅度较大，2008 年度和 2009 年 1-6 月与同期相比增幅较小，主要原因是公司现有产能规模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产销规模的进一步大幅增长。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1）按产品类别分析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铝防伪瓶盖	4,568.33	33.98	8,783.06	30.28	7,846.11	29.66	6,777.95	31.47
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	3,179.18	23.65	7,025.55	24.22	7,722.53	29.18	6,016.49	27.94
组合式防伪瓶盖	3,948.33	29.37	9,851.05	33.97	8,211.61	31.03	5,917.23	27.48
铝带	972.53	7.23	1,786.28	6.16	1,818.97	6.87	1,769.21	8.22
设备及模具	776.86	5.77	1,.557.46	5.37	861.58	3.26	1,053.20	4.89
合计	**13,445.23**	**100.00**	**29,003.39**	**100.00**	**26,460.80**	**100.00**	**21,534.0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快速增长。在产品结构上，公司在原有主导产品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和铝防伪瓶盖的基础上，逐步发展了组合式防伪瓶盖业务，成为公司主导产品的重要补充。报告期内公司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和各类防伪瓶盖贡献了近 90%的主营业务收入，且保持着较快的增长速度。

2008 年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销售收入有所减少，主要是因为 2008 年铝板采购价格呈下降趋势，公司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销售单价相应降低，使得在销量增加的情况下销售收入未同步增长。

2009 年 1-6 月公司各产品销售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虽然各产品销量保持一定增长，但由于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各产品销售单价也出现一定程度波动，使得各产品销售收入变化不大，导致 2009 年 1-6 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略有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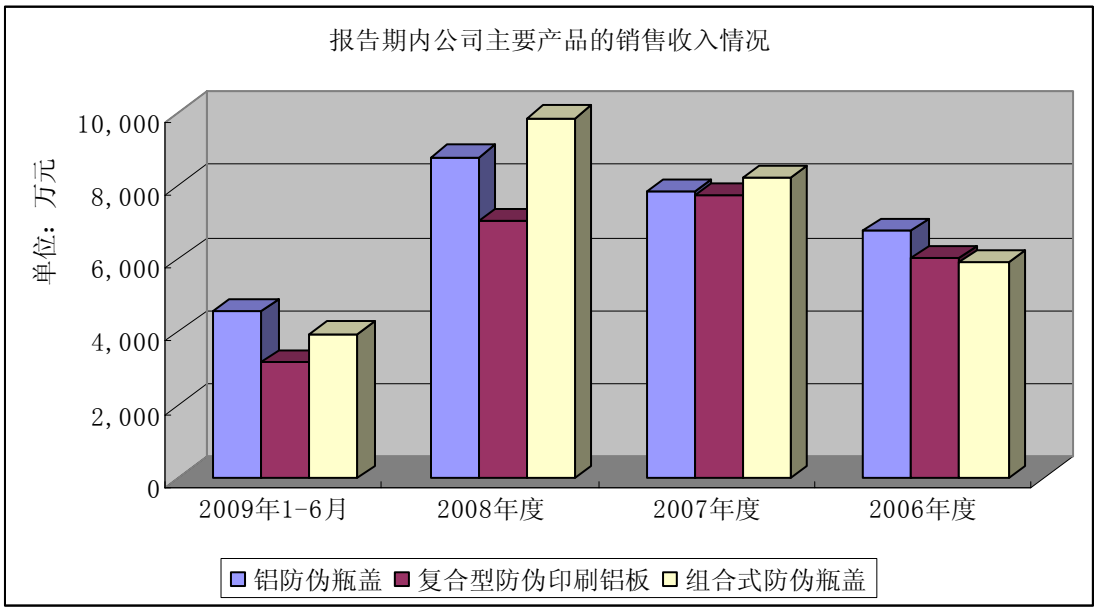

铝带业务是利用公司生产过程中回收的铝板下角料、边角料，与一定比例的外购铝锭熔炼后轧制为成品铝板（带），部分对外销售，部分继续加工成铝防伪瓶盖，实现了废物再利用，同直接销售给废品回收公司相比，由于成品铝板（带）的附加值较高，增效显著。

模具及机械业务是在满足公司自身需求的基础上，少部分对外销售。

（2）按地区分类分析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中地区	2,599.97	19.34	5,912.98	20.38	5,577.28	21.08	3,858.12	17.92
西南地区	2,072.22	15.41	5,831.07	20.10	5,643.28	21.33	4,448.07	20.66
华北地区	2,562.04	19.06	4,613.57	15.91	4,421.17	16.71	4,437.79	20.61
华东地区	3,629.24	26.99	6,145.48	21.19	5,860.32	22.15	5,948.68	27.62
西北地区	477.25	3.55	1,024.67	3.53	1,136.13	4.29	950.82	4.42
东北地区	73.10	0.54	374.57	1.29	670.22	2.53	490.14	2.28
华南地区	229.84	1.71	487.65	1.68	452.42	1.71	167.83	0.78
出口收入	1,801.57	13.40	4,613.40	15.91	2,699.98	10.20	1,232.64	5.72
合计	**13,445.23**	**100.00**	**29,003.39**	**100.00**	**26,460.80**	**100.00**	**21,534.09**	**100.00**

公司全力拓展我国下游酿酒行业较发达的市场区域，基本形成了以湖北为核

心的华中地区、以四川为核心的西南地区、以北京为核心的华北地区、以公司本部为核心的华东地区四大区域布局。报告期内，上述四大区域的销售收入占国内市场销售收入的 80%左右，并呈现良好的增长势头，同时也为进一步开拓国内其他区域市场奠定了良好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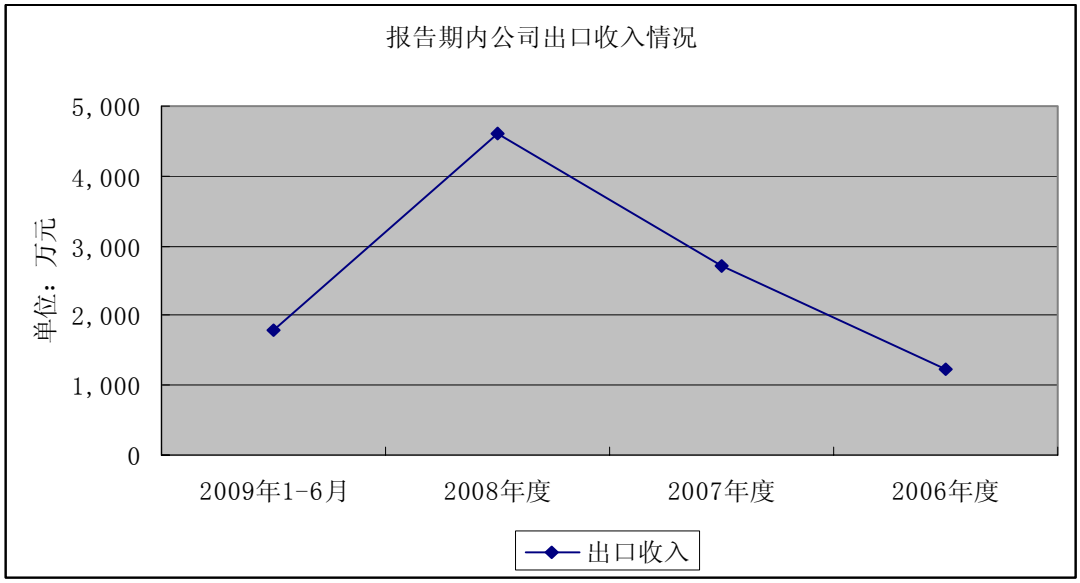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出口收入逐年大幅增长，尤其是 2007 年度及 2008 年度增长较快，主要是因为公司不断开拓国外市场，不断提升公司品牌在国际市场中的知名度，与俄罗斯、乌兹别克斯坦、泰国、菲律宾等国家的客户形成长期合作关系，使得产品销量逐年增加。2008 年、2009 年 1-6 月出口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达到 15.91%、13.40%，出口业务已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报告期内，发行人出口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汇兑损益对公司盈利的影响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主营收入总额	134,452,335.31	290,003,938.56	264,608,039.00	215,340,855.78
出口收入金额	18,015,731.91	46,133,969.71	26,999,786.48	12,326,446.62
占总收入比重	13.40%	15.91%	10.20%	5.72%
汇兑损益	-136,082.74	248,726.82	110,796.03	11,848.2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28,599.71	26,028,923.48	22,779,333.75	13,584,113.56
汇兑损益占净利润比例	-1.22%	0.95%	0.49%	0.09%

上表显示，公司出口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逐年增长，但报告期内出口收入产生的汇兑损益占公司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在 1%左右，对公司盈利的影

响很小。汇兑损益较低的原因是公司出口收入赊销期相对较短，汇兑损益对公司盈利的影响不大。

3、主营业务收入变动相关因素分析

（1）主要产品销售量快速增长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销量及逐年增长情况如下：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销量	销量	增长（%）	销量	增长（%）	销量
铝防伪瓶盖（万只）	41,568.51	79,497.36	15.63	68,751.85	13.48	60,582.66
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吨)	1,271.83	2,308.08	1.13	2,282.35	19.93	1,903.02
组合式防伪瓶盖（万只）	13,637.72	33,580.06	16.11	28,920.21	33.55	21,655.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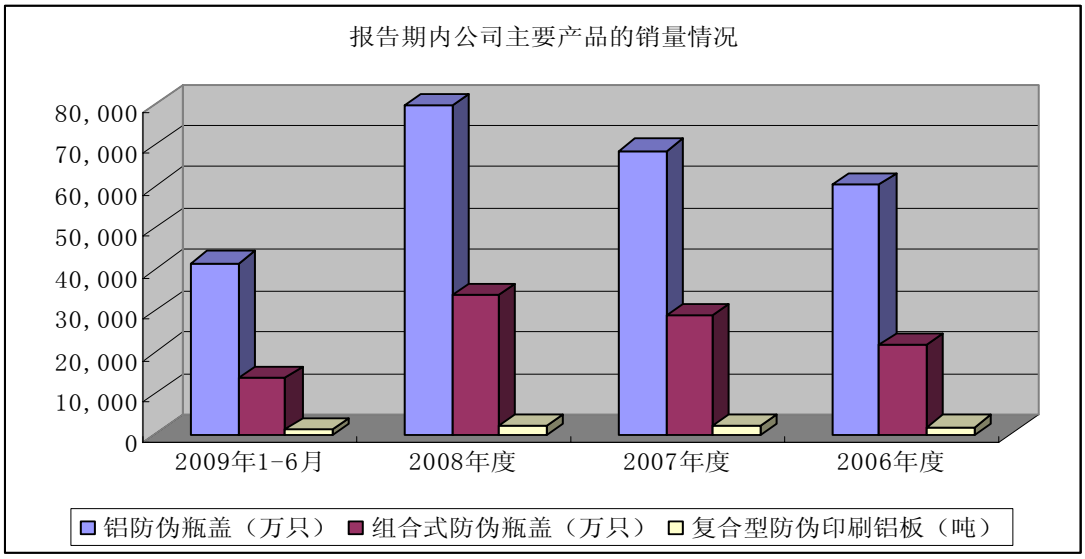

1）铝防伪瓶盖销量快速增长

近年来，公司全力拓展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和各类防伪瓶盖业务，主要产品的销量逐年增长。其中主要产品之一的铝防伪瓶盖销量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2007 年和 2008 年分别较上年增长了 13.48%和 15.63%，增长较快。

2009 年 1-6 月铝防伪瓶盖的销量已达 41,568.51 万只，但受制于公司现有产能规模，销量较去年同期只增长了 5.30%。

铝防伪瓶盖的业务增长主要得益于公司在生产规模、产品质量和供货能力等方面的优势。公司已成为“四川剑南春”、“北京红星”、“北京牛栏山”、“新疆伊

力特”、“湖北劲酒”等大型酿酒企业的定点供应商，近年来，这些大型客户自身的业务增长加大了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量。另外，公司在优先满足长期稳定合作的大客户前提下，选择供应优质中小客户，在增加销量的同时，培育潜在大客户，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基础。同时，公司还加大对国外市场的开拓力度，不断开发新客户，防伪瓶盖逐步销往俄罗斯、东南亚、澳大利亚、非洲、南北美洲等海外市场，产品出口量保持较快增长趋势，2008 年、2009 年 1-6 月出口收入分别达到主营业务收入的 15.91%、13.40%。

2）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销售保持适量稳定

在满足自身需求的前提下，公司适量对外销售部分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公司对外销售部分中间产品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原因是：①少部分下游酿酒企业自身拥有瓶盖冲压生产环节，自行配套生产包装用铝防伪瓶盖，但其所需的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需要外购，另外，我国同行制盖企业中仅有少数企业拥有复合型防伪印刷环节，客观上存在同行制盖企业对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市场需求；②复合型防伪印刷作为制盖过程中集多数核心技术的重要环节，公司根据市场需求，适量对外供应部分中间产品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也有利于公司抵御来自同行业的市场竞争，从而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这一领域的龙头地位。

3）组合式防伪瓶盖销量稳定增长

2007 年和 2008 年，公司组合式防伪瓶盖销量分别较上年增长了 33.55%和 16.11%，主要是由于下游酿酒行业中部分企业采用组合式防伪瓶盖，存在市场需求，公司利用自身技术与经验优势，生产组合式防伪瓶盖，占领市场，增加公司利润来源，并为日后铝防伪瓶盖的扩张培育长期合作客户。

在公司产能逐步增加、市场开拓逐年扩大的情况下，公司主要产品销售量保持快速增长。

（2）主要产品平均销售单价变动趋势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主要产品的平均销售单价如下：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单价	增长（%）	单价	增长（%）	单价	增长（%）	单价
铝防伪瓶盖（元/万只）	1,098.99	-0.53%	1,104.82	-3.19%	1,141.22	2.00	1,118.79

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万元/吨）	2.500	-17.87%	3.044	-10.05%	3.384	7.02	3.162
组合式防伪瓶盖（元/万只）	2,895.16	-1.31%	2,933.60	3.32%	2,839.40	3.92	2,732.48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铝防伪瓶盖、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平均销售单价基本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由于铝板采购价格回落，公司铝防伪瓶盖、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平均生产成本随之降低，使得其平均销售单价有所下降。

2006 年、2007 年和 2008 年组合式防伪瓶盖的平均销售单价逐年稳步上升，主要原因是随着产品档次及附加值的提高，产品价格相应提高；2009 年 1-6 月组合式防伪瓶盖的平均销售单价有所降低，主要原因是随着原材料铝板及塑料原料价格的回落，产品成本随之下降，使得产品售价相应降低。

4、主营业务收入的季节性分析

目前，公司防伪瓶盖产品的下游客户主要是白酒、保健酒等酿酒厂商，下游酿酒行业的销售旺季一般是从每年的第三季度开始至次年的第一季度，其中第四季度和第一季度的春节期间为销售高峰期。作为下游酿酒厂商的瓶盖供应商，制盖企业的生产经营一般也随下游厂商的需求呈现一定的季节性特征。但由于公司下游客户较多以及产能有限等因素，公司需在销售旺季到来之前为下游企业备货，维持一定的库存规模。为避免下游行业销售季节性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公司往往在每年提前与稳定合作的大客户主动进行沟通，根据客户采购计划统筹安排公司年度生产计划，在淡季安排生产，提前进行备货，使公司的生产经营得以均衡。另外，公司不断开拓啤酒、葡萄酒等其它领域的业务以及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公司生产经营受国内下游行业季节性特征的影响逐步趋于减弱。

（二）主营业务利润的来源分析

1、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业务规模迅速扩大的同时，主营业务成本的增长速度低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速度，主营业务成本得到良好控制。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3,445.23	29,003.39	9.61	26,460.80	22.88	21,534.09
主营业务成本	10,221.30	22,828.37	7.70	21,196.00	18.15	17,940.41

2006年、2007年、2008年和2009年1-6月，公司产品原材料成本分别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75.83%、75.40%、74.70%和72.35%，所占比重较高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产品成本影响较大。

主要产品平均单位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单位成本	增长（%）	单位成本	增长（%）	单位成本	增长（%）	单位成本
铝防伪瓶盖（元/万只）	684.34	-3.45	708.76	-5.66	751.32	-4.52	786.88
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万元/吨）	2.071	-20.22	2.596	-9.99	2.884	3.26	2.793
组合式防伪瓶盖（元/万只）	2,432.18	-3.09	2,509.86	2.34	2,452.46	-0.07	2,454.16

2006 年，铝防伪瓶盖单位成本为 786.88 元/万只，较上年增长 12.54%，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单位成本较上年增长 6.36%，均主要因为我国铝价在 2006 年大幅上涨，使公司当年铝板采购平均价格由 2005 年的 2.1426 万元/吨增加到 2.4321 万元/吨，增长 13.52%。2007 年，铝防伪瓶盖单位成本为 751.32 元/万只，较上年下降 4.52%，主要原因是国内瓶盖类铝板供应市场发生较大变化，中铝河南铝业开始全面进入瓶盖铝板市场，其产品具有较大的价格优势，公司加大中铝河南铝板的采购量，使得铝板平均采购价格下降为 2.3035 万元/吨；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单位成本与上年基本持平，原因是 2007 年对外销售的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以西南铝业铝板为主，该类原料在当年平均售价未发生较大变动。2008 年，铝防伪瓶盖单位成本为 708.76 元/万只，较上年降低 5.66%，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单位成本较上年降低 9.99%。主要原因是 2008 年受铝板市场价格影响，当年铝板采购平均价格由 2007 年的 2.3035 万元/吨降低到 1.9941 万元/吨。2009 年 1-6 月，铝防伪瓶盖的平均单位成本为 684.34 元/万只，较上年降低 3.45%，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平均单位成本较上年降低 20.22%，主要原因是 2009 年 1-6 月，国内铝价持续走低，铝板平均采购价格由 2008 年的 1.9941 万元/吨降低到 1.5150 万元/吨。

组合式防伪瓶盖的主要原材料是塑料原料、塑料组件。2006 年和 2007 年，塑料原料的采购价格稳中有升，致使单位成本有所增高。但在 2006 年后，公司

采购的塑料组件价格稳中有降，一定程度上减少了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不利影响。2007 年 10 月，为进一步控制生产成本，公司开始自行生产塑料组件，取得了一定成效。

2008 年的塑料原料市场呈现出先升后降的格局。2008 年上半年由于塑料原料采购价格继续上涨，由 2007 年的 1.2624 万元/吨提高至 1.4904 万元/吨，每吨增加了 0.228 万元，使得组合式防伪瓶盖的单位成本较 2007 年增加 265.68 元/万只。2008 年下半年，塑料原料价格又随国际市场价格持续走低，单价由上半年的 1.4904 万元/吨降低至 1.184 万元/吨，部分程度上又降低了组合式防伪瓶盖的单位成本。综合全年因素，组合式防伪瓶盖单位成本略增 2.34%。

2009 年 1-6 月生产组合式防伪瓶盖的主要原材料塑料原料受国内外市场影响，平均采购价格由 2008 年的 1.1884 万元/吨降为 0.9007 万元/吨，使得 2009 年 1-6 月组合式防伪瓶盖的平均单位成本较 2008 年下降 77.68 元/万只，降幅为 3.09%。

2、主营业务利润的主要来源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毛利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3,223.93	99.58	6,175.02	98.40	5,264.80	95.28	3,593.67	99.10
其他业务毛利	13.48	0.42	100.32	1.60	260.80	4.72	32.53	0.90
合　计	**3,237.41**	**100.00**	**6,275.34**	**100.00**	**5,525.60**	**100.00**	**3,626.20**	**100.00**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主营业务毛利占毛利总额比例均在 95%以上，主营业务利润贡献突出。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按产品分类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铝防伪瓶盖	1,723.64	53.46	3,148.59	50.99	2,680.64	50.92	2,010.84	55.96
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	545.66	16.93	1,034.20	16.75	1,139.41	21.64	702.24	19.54

组合式防伪瓶盖	631.39	19.58	1,422.91	23.04	1,119.06	21.26	602.71	16.77
设备及模具	250.41	7.77	468.37	7.58	194.23	3.69	168.09	4.68
铝带	72.83	2.26	100.95	1.63	131.46	2.50	109.79	3.05
合计	**3,223.93**	**100.00**	**6,175.02**	**100.00**	**5,264.80**	**100.00**	**3,593.67**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铝防伪瓶盖、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和组合式防伪瓶盖的销售业务，占主营业务毛利额的 90%以上，成为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

报告期内，铝防伪瓶盖和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毛利额逐年较快增长，且贡献了 70%左右的毛利额。近年来公司加大对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及铝防伪瓶盖生产的资本性投入，引进先进设备并不断进行技术改造，生产规模的扩大、生产效率的提高以及铝防伪瓶盖市场的大力开拓，增加了毛利贡献。

组合式防伪瓶盖近三年毛利额呈现逐年上涨的趋势，2007 年较 2006 年增长 85%以上，主要是因为 2007 年公司新建铝塑车间建成投产，扩大了组合式防伪瓶盖的生产能力。2008 年较 2007 年增长 27.15%，主要是因为 2008 年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使得产品销售收入和毛利贡献大幅增加。

本次公开发行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集中于毛利贡献较高的铝防伪瓶盖业务，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3、毛利率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及变动趋势如下：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毛利率	增长（%）	毛利率	增长（%）	毛利率	增长（%）	毛利率
铝防伪瓶盖	37.73%	5.24	35.85%	4.92	34.17%	15.17	29.67%
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	17.16%	16.58	14.72%	-0.20	14.75%	26.39	11.67%
组合式防伪瓶盖	15.99%	10.73	14.44%	5.94	13.63%	33.76	10.19%
设备及模具	32.23%	7.18	30.07%	33.41	22.54%	41.23	15.96%
铝带	7.49%	32.57	5.65%	-21.85	7.23%	16.43	6.21%
综合毛利率	**23.98%**	12.64	**21.29%**	7.04	**19.89%**	19.17	**16.6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均呈逐年上升趋势。

（1）铝防伪瓶盖、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毛利率分析

公司是国内防伪瓶盖制造行业的龙头企业，在产品技术研发、生产规模、供应能力、原材料采购、生产成本和期间费用控制等方面具有较大的优势，使铝防伪盖毛利率保持在 30%以上，复合型防伪印刷毛利率保持在 10%以上，并呈稳

定上升趋势。

在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环节：公司通过设备改造、改变工艺过程、控制原材料价格等方面做了大量持续工作。1）公司先后引进台湾九纶双色印刷机、意大利卡夫四色印刷机等先进设备，并在消化的基础上，不断进行技术改造与革新，提高了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环节的生产效率。2）2006 年，公司对导热油加热系统进行改造，由原来的燃烧航空煤油加热烘房改为燃烧煤，并于 2007 年 10 月以天然气取代煤。天然气热能大，安全、环保且价格更低。通过对导热油加热系统的一系列改造，节约了能源消耗成本。3）同时 2007 年公司增加铝板供应商中铝河南铝业，其供应的铝板价格较低，铝板平均采购价格大幅下降，降低了原材料成本。4）近年来，酒瓶盖作为包装的一部分，其防伪功能越来越受到酿酒企业的重视。公司依托自身的研发力量，主要采用温变防伪和荧光防伪，进一步提高了公司产品的附加值。生产效率的提高、生产消耗的节约，使得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毛利率逐年稳步上升。

在铝盖冲压成型环节：公司引进国际先进的意大利 SCAMI 全自动生产线、意大利马凯、毕凯全自动滚花、加垫、检测系统，配合国内先进的十头全自动铝防伪盖生产线等，对生产流水线进行了全方位的改造，使得铝防伪盖生产效率极大提高，产品成本进一步降低。另外，公司充分利用生产技术、研发创新等优势，把握下游行业需求，积极研发新产品、新技术，产品差异化较强，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

1）铝防伪瓶盖的毛利率分析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铝防伪瓶盖的毛利率分别为 29.67%、34.17%、35.85%和 37.73%，保持着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2006 年较 2005 年毛利率略有下降，原因一是 2006 年国内铝价大幅上涨，公司采购的铝板价格由 2005 年的 2.1426 万元/吨增加到 2.4321 万元/吨，每吨增加 0.2895 万元，同时涂料、油墨的采购价格也有所提高，尽管铝防伪瓶盖的销量由 2005 年的 33,658.31 万只增至 60,582.66 万只，但仍使 2006 年铝防伪瓶盖的单位成本较 2005 年增加 87.65 元/万只；原因二是鉴于铝防伪瓶盖单位成本的上涨，公司及时与客户协商，提高铝防伪瓶盖的单位售价，使得平均单位价格提高 53.33 元/万只，但仍小于成本上升的幅度，致使 2006 年毛利率有所下降。

2007 年，国内铝价震荡回落，同时公司通过比价采购，增加铝板价格较低的供应商中铝河南铝业，部分替代铝板价格较高的西南铝板和哈尔滨铝板，使得公司铝板采购价格有所下降，且铝防伪瓶盖的销量较 2006 年增加 8,169.19 万只，增至 68,751.85 万只，致使铝防伪瓶盖的平均单位成本较 2006 年下降 35.56 元/万只；鉴于 2007 年以来人工成本大幅提高，公司与客户协商议价，进一步提高产品销售价格，铝防伪瓶盖的平均单位价格较 2006 年提高 22.43 元/万只，使得铝防伪瓶盖的毛利率回升至 34.17%。

2008 年毛利率提高到 35.85%，主要原因是 2008 年国内铝价持续走低，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大对河南铝板的采购量，使得铝板的平均采购价格由 2007 年的 2.3035 万元/吨降低到 1.9941 万元/吨，同时铝防伪瓶盖的销量进一步提高，使其平均单位成本降至 708.76 元/万只,较 2007 年降低了 5.66%；另外，随着公司工艺水平的改进，公司铝防伪瓶盖的产品质量、档次不断提高，虽然受铝价下跌的影响，2008 年公司铝防伪瓶盖产品平均单价较 2007 年降低了 3.19%,但降幅低于平均单位成本的下降幅度，致使 2008 年毛利率水平高于 2007 年。

2009 年 1-6 月，铝防伪瓶盖毛利率进一步提高至 37.73%，主要原因是 2009 年，国内铝价持续走低，公司采购铝板的平均单价由 2008 年的 1.9941 万元/吨，降低到 2009 年 1-6 月的 1.515 万元/吨。同时，铝防伪瓶盖的销量也较去年同期进一步增加，使得铝防伪瓶盖的单位成本由 2008 年的 708.76 元/万只降低到 2009 年 1-6 月的 684.34 元/万只，较 2008 年降低了 3.4%。另外，由于公司先进设备的陆续引进，使得产品质量、档次稳步提升，尽管产品成本有所降低，但产品价格依然保持相对稳定，2009 年 1-6 月，铝防伪瓶盖平均单价较 2008 年略降 0.5%，使得 2009 年 1-6 月份毛利率高于 2008 年。

2）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毛利率分析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毛利率分别为 11.67%、14.75%、14.72%和 17.16%，毛利率基本呈现稳步上升的趋势，原因是公司通过购买先进的设备，并配合公司多层次的技术创新和小改小革，有效提升了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销售价格，同时采取节能降耗等措施也进一步降低了生产成本。

2007 年产品毛利率有较大提高，主要原因一是公司于 2006 年购买的先进

设备的产能在 2007 年逐步释放，大幅增加了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产量，由 2006 年的 3,457.77 吨增加至 4,555.72 吨，规模化的生产方式及先进的生产工艺提高了生产效率，同时公司对导热油加热系统进行改造，将铝板的烘干方式改为天然气导热，有效控制了生产成本，使得 2007 年的单位成本为 2.884 万元/吨，与 2006 年的 2.793 万元/吨基本持平；二是公司依托自身的研发力量及先进设备的引进，提升了产品的质量、档次和附加值，特别是公司高精度多色套印、防伪技术的成熟及侧面高清晰滚印产品的推广，使得公司产品进一步深入高档次产品市场，产品的单位销售价格由 2006 年的 3.162 万元/吨提高至 3.384 万元/吨，从而形成较高的毛利率水平，由 2006 年的 11.67%增加至 14.75%。

2008 年毛利率稍有下降的原因：随着国内铝价的回落，公司铝板采购价格由 2007 年的 2.3035 万元/吨下降至 1.9941 万元/吨，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单位成本由 2007 年的 2.884 万元/吨降至 2.596 万元/吨；同时由于公司的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定价策略是铝板价格加涂印费，其单位售价随铝板价格的下降而相应降低，尽管公司在 2008 年下半年对涂印费进行上调，但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单位售价仍由 2007 年的 3.384 万元/吨降至 3.044 万元/吨，正是由于销售单价及销售成本的同比例降低，致使产品毛利率由 2007 年 14.75%略降为 14.72%。

2009 年 1-6 月毛利率较 2008 年有所增长，主要原因是：2009 年铝板价格进一步下滑，由 2008 年的平均 1.9941 万元/吨，降低到 2009 年 1-6 月的平均 1.515 万元/吨，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单位平均成本也由 2008 年的 2.596 万元/吨下降到 2009 年 1-6 月的 2.071 万元/吨。由于公司的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定价策略是铝板价格加涂印费，因此，公司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单位平均售价随铝板价格的下降相应降低，由 2008 年的 3.044 万元/吨，降低到 2009 年 1-6 月的 2.5 万元/吨。由于单位售价降幅低于单位成本降幅，致使 2009 年 1-6 月复合型型防伪印刷铝板毛利率呈现一定的增长，由 2008 年的 14.72%增至 2009 年 1-6 月的 17.16%。

（2）组合式防伪瓶盖毛利率分析

同铝防伪瓶盖相比，组合式防伪盖的结构复杂，其生产主要靠人工组装，难以实现规模化和自动化生产，因此，生产效率低，生产成本高，产品技术含量和毛利率远低于铝防伪瓶盖。为提高组合式防伪瓶盖的盈利能力，公司近年来主要在合理控制原料采购渠道和采购价格等方面下功夫，并不断改进生产工艺和加强

生产管理，使组合式防伪瓶盖的毛利率从 2006 年的 11.78%上升到 2009 年 1-6 月的 15.99%。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组合式防伪瓶盖的毛利率分别为 10.19%、13.63%、14.44%和 15.99%，呈现上升趋势。

2006 年毛利率较低的主要原因是：2006 年组合式防伪瓶盖的主要原材料塑料原料的价格由 2005 年的 1.1393 万元/吨增加至 1.1730 万元/吨，同时铝板采购价格大幅上涨，由 2005 年的 2.1426 万元/吨增加到 2.4321 万元/吨，使得组合式防伪瓶盖单位成本由 2005 年的 2439.98 元/万只增加至 2006 年的 2454.16 元/万只，每万只增加 14.18 元。但由于 2006 年公司开发了多种新产品，为积极开拓市场，基本采用低价策略，组合式防伪瓶盖的平均产品单价未随成本的上升而提高，使得 2006 年毛利率偏低。

2007 年毛利率有较大提升的主要原因：一是虽然受国际因素影响，塑料原料的价格进一步提高，但公司通过内部挖潜，引进先进设备、自行开发自动组装机、实现规模化生产等方式，提高了生产效率，并随着铝板采购价格由 2006 年的 2.4321 万元/吨降至 2007 年的 2.3035 万元/吨，有效的控制了组合式防伪瓶盖的生产成本，使组合式防伪瓶盖的单位成本由 2006 年的 2454.16 元/万只降至 2007 年的 2452.46 元/万只；二是 2007 年公司进一步加大了新产品开发力度，开发出多种适应市场需求、被客户认同的新产品，整体上提高了产品的安全卫生标准、质量与档次，且由于公司开发的新产品更能满足客户需求，提高了公司的议价能力，公司对相关产品进行提价，使得产品单位价格由 2006 年的 2,732.48 元/万只提高到 2,839.40 元/万只，较 2006 年提高 106.92 元/万只，从而提高了产品毛利率。

2008 年组合式防伪瓶盖的毛利率稳中有升，一方面在 2008 年人工成本大幅提高，而组合式防伪瓶盖在生产中大量依靠人工组装，使得单位成本中的人工成本增加；同时由于在 2008 年上半年塑料原料的平均采购价格为 1.4904 万元/吨，较 2007 年增加 0.228 万元/吨，使得 2008 年 1-6 月的组合式防伪瓶盖的单位成本较 2007 年度增加 265.68 元/万只。虽然下半年塑料原料成本大幅降低，但由于采购原料进入成本的滞后性，使得 2008 年全年的原材料成本相对较高，一定程度上提高了 2008 年度的组合式防伪瓶盖的单位成本，使平均单位成本较

2007 年增加 57.4 元/万只，增长 2.34%；另一方面随着组合式防伪瓶盖的产品档次及产品附加值的提高，其平均销售单价较 2007 年增加 94.20 元/万只，增长 3.32%，从而使 2008 年组合式防伪瓶盖的毛利率呈现出一定的增长。

2009年1-6月，组合式防伪瓶盖毛利率由2008年的14.44%增加至2009年1-6月的15.99%,主要原因是:一方面，2009年1-6月生产组合式防伪瓶盖的主要原材料塑料原料受国内外市场影响，平均采购价格由2008年的1.1884万元/吨降为0.9007万元/吨，但由于采购原料进入成本的滞后性，使得2009年1-6月单位成本较2008年下降77.68元/万只，降幅为3.09%。另一方面，由于公司产品在技术、质量等方面逐步提高，得到众多客户的一致认可，组合式防伪瓶盖单位平均售价基本维持稳定，单位平均价格由2008年的2,933.60元/万只降低到2009年1-6月的2,895.16元/万只，降幅为1.3%，从而使2009年1-6月组合式防伪瓶盖毛利率较2008年增长10.73%。

（三）经营成果分析

1、营业税金及附加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城建税	63.39	72.09	42.61	40.46
教育费附加	28.77	35.06	20.92	18.34
地方教育费附加	9.60	12.28	7.96	6.12
营业税	2.00	4.00	9.40	3.25
堤防费	0.39	0.50	0.50	
合　计	104.15	123.92	81.39	68.1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随着销售收入的增加而增加。

2、期间费用情况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期间费用按类别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销售费用	311.96	758.05	457.32	390.26
管理费用	652.22	1,265.53	1,196.92	1,058.38
财务费用	344.34	827.48	491.12	297.51
销售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2.32%	2.61%	1.73%	1.81%
管理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4.85%	4.36%	4.52%	4.91%
财务费用/主营业务收入	2.56%	2.85%	1.86%	1.38%

（1）销售费用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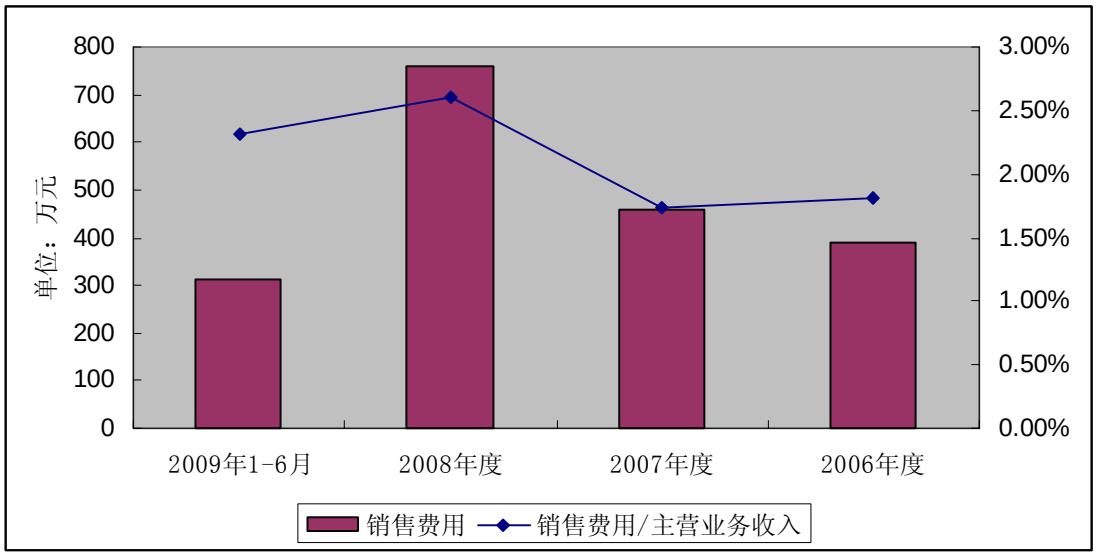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运输费、销售广告费用、业务员工资及差旅费等构成，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运　费	2,164,494.91	4,485,245.81	3,966,501.35	3,274,499.48
差旅费	260,208.11	637,420.79	228,036.46	287,631.22
广告费	10,360.00	671,002.42	130,300.00	8,800.00
工　资	242,441.00	485,547.62	109,320.00	86,163.00
修理费	116,859.68	225,313.78	51,770.00	69,733.50
经营业务费	120,756.47	528,385.40	74,035.10	80,217.10
其　他	204,460.16	547,600.49	13,201.04	95,593.94
合　计	**3,119,580.33**	**7,580,516.31**	**4,573,163.95**	**3,902,638.24**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1.81%、1.73%、2.61%和 2.32%，销售费用得到合理控制，主要原因：1）2006 年公司改变了送货方式和车队管理办法，将传统的利用自备

车辆送货上门改为利用便利的交通网络配货和包车送货，同时减少了公司自有的部分货车，降低了车辆耗费，使得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运输费得到有效控制，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保持在 1.5%左右，分别为 1.52%、1.50%、1.55%和 1.61%。2）公司与部分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充分利用网络、传真、电话等现代通讯网络完成定单签约和客户沟通，进一步节约了差旅费用，并在加强产品销售力度的同时，将销售费用与业务员业绩考核直接挂钩，严格控制销售费用。

2008 年，公司销售费用有所增加，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强化品牌建设，为进一步提高品牌知名度，加大了广告费用投入；二是人力成本提高较大；三是公司货物出口量增加，出口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由 2007 年的 10.20%上升到 15.91%，使得公司运费、差旅费、经营业务费增加较多。

2009 年 1-6 月，公司严控各项销售费用开支，减少了广告费等支出，使得公司销售费用控制在合理水平。

（2）管理费用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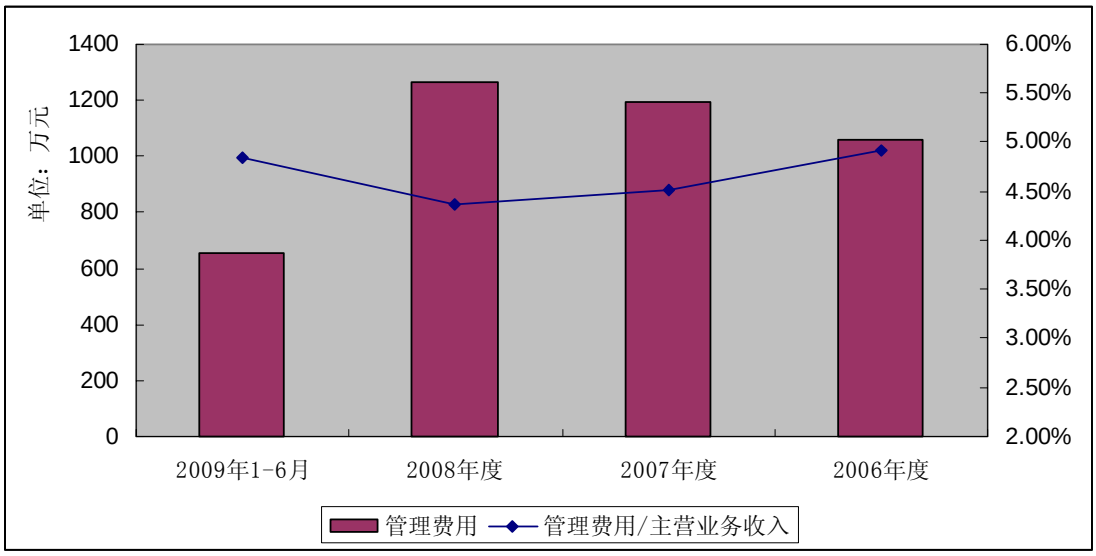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工资及福利、办公费、经营业务费及差旅费等构成，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差旅费	158,983.74	628,202.20	267,088.24	446,824.66
租赁费	12,000.00	56,300.00	89,100.00	112,400.00
办公费	769,075.18	1,471,354.78	1,374,660.91	1,386,066.73
财产保险费	147,388.74	440,960.88	652,887.56	439,961.93

修理费	215,097.72	859,536.77	1,033,289.92	980,591.67
经营业务费	305,695.22	879,486.60	909,295.11	551,241.63
工资及福利	1,991,413.99	3,587,029.40	3,397,700.71	2,676,077.93
折　旧	726,701.70	1,750,099.00	1,487,463.86	1,463,339.08
税　费	602,053.28	876,630.01	590,697.49	222,721.35
资产摊销	230,145.26	310,652.60	49,169.85	189,399.32
物料消耗及其他	1,363,662.56	1,795,019.96	1,917,827.94	2,115,138.67
合　计	**6,522,217.39**	**12,655,272.20**	**11,969,181.59**	**10,583,762.97**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一是工资费用逐年增加，二是财产保险费用增加，三是公司出口收入大幅增加，公司管理层对外交流较多以及公司为募投项目出国考察、选择设备等致使差旅费、经营业务招待费增加较多。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4.91%、4.52%、4.36%和 4.85%，所占比重较低，在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情况下，公司管理费用控制良好。

近几年公司不断加强管理，合理控制办公费用、差旅费用、交通费用、大型活动费用等各项费用支出，尤其是 2007 年公司进一步运用 ERP 系统，在采购、销售、生产及财务核算与管理中进行系统化、信息化管理，极大的提高了公司的管理效率和运营效率，管理费用进一步得到控制。

（3）财务费用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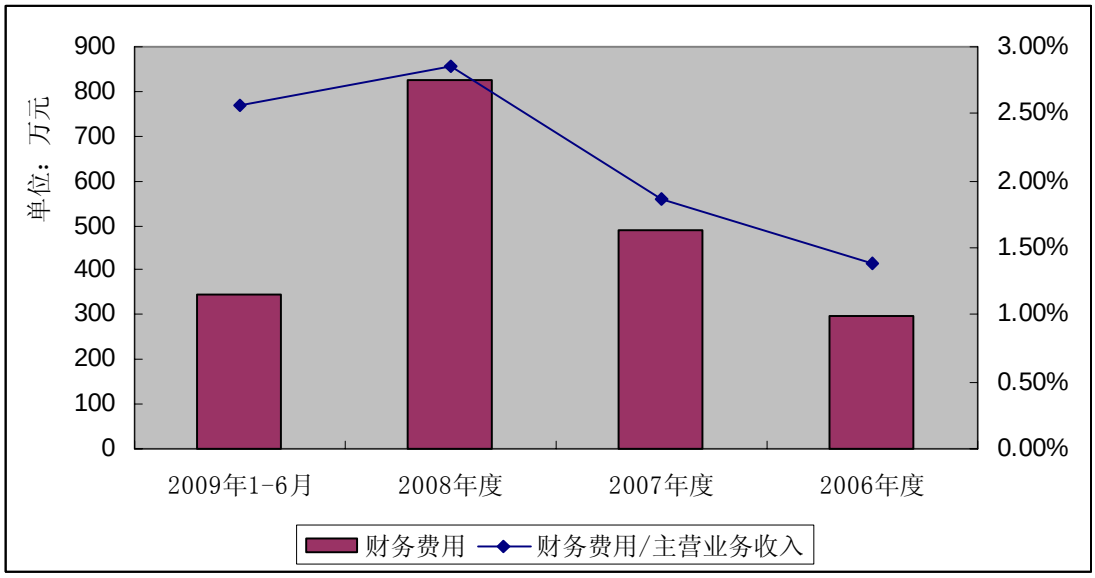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逐年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近年来为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增加固定投入导致借款不断增加，财务费用也相应加大。

2009 年，受银行贷款利率调整的影响，2009 年 1-6 月公司财务费用有较为明显的降低。

3、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收入	0.02	6.12	20.05	9.87
补贴收入	118.13	74.15	66.28	3.81
其他	0.14	10.60	5.54	
营业外收入合计	**118.29**	**90.88**	**91.86**	**13.68**

2007 年度公司补贴收入为 66.28 万元，主要是烟台市牟平区财政局给予公司循环经济专项资金 10.3 万元、包装行业技术研发资金 50 万元、环保专项资金 5 万元等。

2008 年度公司补贴收入为 74.15 万元，主要为公司收到的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91 万元、印刷线节能技术改造补贴 4.25 万元、铝盖自动生产关键技术研发补贴 3 万元、专利补贴 5.74 万元、北京企业发展财政奖励 4.86 万元、成都海川贴息资金 50.40 万元、成都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支持资金 4 万元等。

2009 年 1-6 月公司补贴收入为 118.13 万元，主要为公司收到的科技局拨入重点项目、技术创新、循环经济等奖励资金 54 万元、科技局拨入项目补助 5 万元、专利补贴 1.06 万元、北京企业发展财政奖励 4.83 万元、成都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47 万元、成都灾后重建补助 4.25 万元、成都网站建设鼓励资金 2 万元等。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0.63	9.13	5.44
职工工伤赔款	16.40			
捐　赠	1.00	29.20		3.68
其　他	1.68	2.87	4.75	
营业外支出合计	**19.08**	**32.70**	**13.88**	**9.1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不大。

4、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当期所得税	527.64	625.77	644.10	282.92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	-44.00	-34.16	46.94	-48.07
减：减免所得税		147.08		
所得税费用	483.64	444.52	691.04	234.85

2008 年公司享受减免所得税 147.08 万元，为子公司烟台和俊国产设备投资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抵免企业所得税。

5、主要利润指标分析

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现有主营业务，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主要利润构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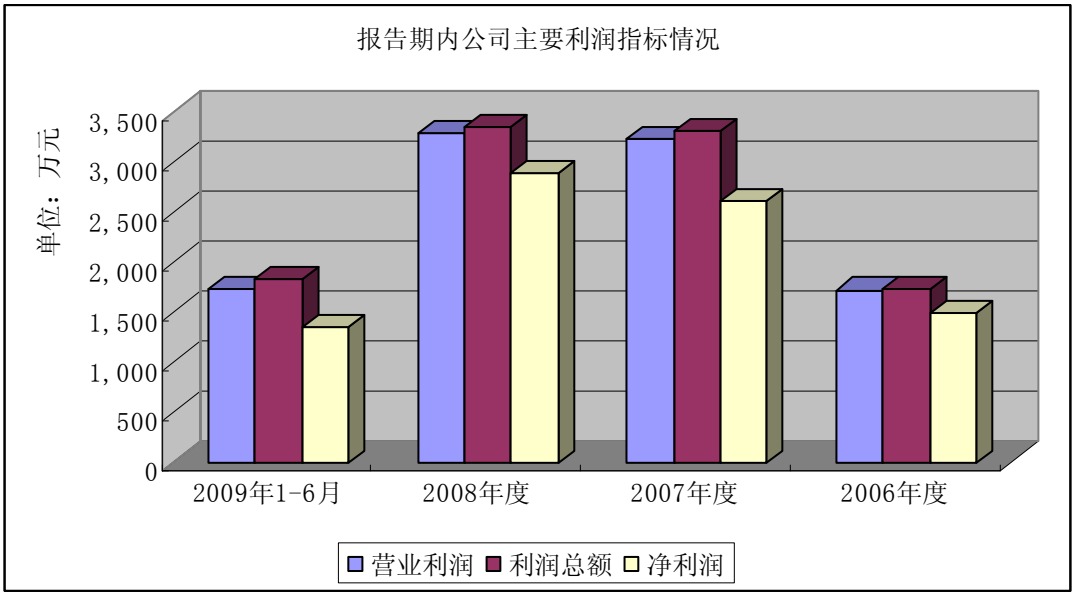

从利润的构成情况来看，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等各项利润指标，均随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而大幅增长，体现了公司良好的盈利能力。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490.10 万元、2,610.75 万元、2,889.58 万元和 1,349.17 万元，净利润持续大幅增长，2007 年和 2008 年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75.21%和 10.68%，主要原因：（1）2006 年、2007 年和 2008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6.69%、19.89%和 21.29%，呈逐年上升趋势，使得公司的主营业务利润逐年增加。（2）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大，主营业务收入逐年增长，公司期间费用相应增加，但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相对稳定，使得公司营业利润大幅增加。

（四）非经常性损益、不能合并报表的投资收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	99.21	205.26	165.88	17.51
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10.40	11.09	8.08	6.80
少数股东损益	236.31	286.69	332.82	131.68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详表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与会计信息”之“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07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为 165.88 万元，主要为公司收到的各项补贴收入 66.28 万元，另外拟上市公司自 2008 年 10 月 31 日起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文中规定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应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公司将 2007 年执行新会计准则时应付福利费调整至管理费用的 101.78 万元计入 2007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2008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为 205.26 万元，主要为烟台和俊 2006 年购买国产设备投资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在 2007 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中抵免新增的企业所得税 147.08 万元和政府补助资金 74.15 万元。2009 年 1-6 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为 99.21 万元，主要为公司收到的各项补贴收入 118.13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均为公司投资于姜格庄农村信用社的分红。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合并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和少数股东损益占同期利润的比重相对较小，对公司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发行人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及其影响

1、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2006 年度
房屋建筑物	114.89	360.51	502.31	186.05

复合型防伪印刷改造		290.69	833.36	730.39
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	1,180.13	783.63	773.80	266.73
天然气改造		37.08	166.00	
成都海川铝防伪瓶盖车间	169.60	705.63	242.65	
土地使用权支出		511.60	714.08	
收购股权			284.00	
大冶劲鹏新车间	573.90	514.03		
合计	**2,038.52**	**3,203.17**	**3,516.20**	**1,183.18**

2、资本性支出对主营业务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通过上述资本性支出，公司引进了先进生产设备，进一步提高了公司规模化、自动化生产水平，实现了产能的扩大，增强了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要量

未来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及制盖生产线项目”和“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两个项目合计拟投入资金 15,800 万元。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拟定的计划进行投资，具体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四、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财务状况的未来趋势分析

近年来，公司抓住铝防伪瓶盖市场需求持续增长的良好机遇，全力打造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力，进行了一系列的持续投入以扩大生产能力，公司主营业务产销规模实现了稳定快速增长。管理层认为，融资是公司近年来快速成长过程中始终面临的最大问题。公司融资渠道单一，流动资金和固定投入的资金来源主要依赖于银行短期借款，导致公司债务结构不尽合理，2006 年资产负债率偏高，存在较大的偿债压力。但随着公司积极开拓市场，扩大业务规模，以及通过技术创新与革新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降低产品成本和能源消耗，加强内部管理，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从而使公司的财务状况不断向好。公司若能成功发行上市，将开辟新的直接融资渠道，为公司提供新的融资机会，利于公司今后根据外部融资环境的变化及公司财务状况，选择有利的融资方式，使公司保持良好的资本结构。因此，公司未来财务状况仍会向好的方向发展。

（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公司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主要受内、外环境两方面因素的影响。管理层就此进行分析如下：

1、外部环境

总体来看，公司面临着良好的外部环境，对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进一步提高提供了可靠保障。

（1）未来市场空间

应用领域不断扩大。我国铝防伪瓶盖制造业发展时间较短，目前主要应用于白酒、保健酒等产品包装，从国外的应用情况来看，铝防伪瓶盖已广泛应用于啤酒、葡萄酒、饮料等领域。因此可以预计，铝防伪瓶盖在我国未来的需求空间十分广阔，将有利于铝防伪瓶盖制造业的持续发展。

参与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增强。随着中国加入 WTO，国内制造加工业凭借较低的成本，接近国外同行业的质量水平，参与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逐步加强，现公司的产品已成功进入亚、非、欧、南北美洲、大洋洲，未来发展空间广阔。

（2）市场准入制度的推行有利于行业的规范发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我国于 2005 年 9 月 1 日开始对涉及食品在内的六大类工业产品施行生产许可证管理，随着食品包装、容器、工具制造业实行生产许可范围的进一步扩大，有利于进一步规范食品包装行业的发展和整合，也有利于制盖行业中龙头企业进一步做大做强。

（3）原材料供应

铝板是公司主营产品的重要原材料，其价格波动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较大影响。铝板价格主要取决于市场供求关系，从近年来的趋势来看，由于我国铝加工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供需逐步平衡，特别是作为专门用于生产铝防伪瓶盖的板材的生产能力不断扩大，公司可选择的供应商也不断增多，议价空间逐步加大，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公司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影响。

2、内部因素

（1）未来产品结构的调整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及制盖生产线项目和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将进一步扩大铝防伪瓶盖的生产能力。铝防伪瓶盖是公司现有产品中附加值和毛利率最高的品种，上述拟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的实施将有利于未来盈利能力的进一步增强。

（2）持续创新能力

公司多年来不懈的创新与革新已成为公司发展的巨大推动力，使公司在同行业始终处于领先地位。管理层认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创新将对盈利能力的进一步提高发挥着十分关键的作用。

（3）适应下游行业发展，进一步提高服务大型客户的能力

管理层认为，公司为大型客户提供定点供应的客户数量是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的主要途径。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北京红星”、“北京牛栏山”、“新疆伊力特”、“四川剑南春”和“湖北劲酒”等大型客户的长期供应商，由于这类客户的产品订单批量大且常年稳定，有利于公司采取流水线作业以提高效率、降低成本，因此，是公司盈利的主要客户来源。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为大型客户的配套服务能力将进一步增强，从而有利于提升未来的盈利能力。

综上分析，从总体来看，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将进一步增强，发展前景良好。

第十一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本公司的发展战略与总体发展目标

本公司的发展战略与总体发展目标是：在进一步提高现有产品市场占有率、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巩固公司在同行业中龙头地位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公司在创新、研发和完整业务链的整体优势，积极开拓铝防伪瓶盖在我国啤酒、葡萄酒、医药和饮料类包装领域的潜在巨大市场，力争在未来五年内销售收入突破十亿元，把防伪瓶盖这个“大市场”中的“小商品”“做精、做细”，把丽鹏股份“做大、做强”，成为国际同行业中的知名企业。

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为实现上述总体发展目标，公司拟在未来两年多的时间内，推动和实施下列各项发展计划：

（一）业务拓展计划

1、进一步优化公司在国内市场的业务布局体系

公司的未来定位是将本部打造成为本公司核心技术研发、人才培训、原材料提供与管理模式的基地与输出中心，在此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公司的区域市场布局，使烟台以外地区下属企业的业务拓展到周边区域市场，同时在条件成熟的前提下，公司也将择机在国内其它下游行业较发达的地区设立下属企业，并逐步带动周边区域市场发展。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年产3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建成后，将使大冶劲鹏的销售业务从单一向劲牌公司供货发展到湖北及华中地区周边市场。

2、通过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扩大产销规模，进一步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为解决公司产品市场供不应求而现有产能不足的问题，一方面，公司拟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全力实施好“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及制盖生产线项目”和“年产3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扩大公司铝防伪瓶盖的产销规模，另一方面，继续发挥公司的研发与创新优势，对现有的生产设施和工艺技术进行革新与改造，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极大限度地发挥现有设施的产能。

3、稳步拓展国际市场，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在国际市场中的影响度，使出口业务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随着公司近几年来出口业务的快速增长，公司的出口已逐步形成了以俄罗斯及中亚市场为龙头，东南亚、葡萄酒市场为两翼，以其它市场为补充的全球市场体系。公司将在现有的发展战略及市场布局情况下，根据业务发展形势逐步形成直销、代理、办事处、分公司等多种形式的销售模式，完善公司国内外市场的总体布局。

4、进一步强化制盖业务中的关键环节——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巩固和发展公司在业内所占据的制高点优势

铝板涂印是防伪瓶盖生产过程中的重要环节，其技术水平直接影响到后续的瓶盖冲压与产品质量，也成为制约和影响我国制盖行业发展的关键环节。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技术、业务规模等方面已占据了国内该行业的制高点，具有同行其它企业无法比拟的竞争优势。公司拟通过实施“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及制盖生产线项目”，进一步提高本公司在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方面的技术领先优势和规模优势，增强对国内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的话语权与市场供应的影响力，为公司不断扩大瓶盖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奠定基础。

5、积极开拓铝防伪瓶盖在我国啤酒、葡萄酒包装领域的潜在巨大市场

铝防伪瓶盖已在西方发达国家的啤酒、葡萄酒等领域中广泛使用，而在我国，啤酒包装尚以传统的皇冠盖为主，葡萄酒包装也以传统的软木塞瓶盖为主。由于铝防伪瓶盖所具有的加工精美、包装精度高、易回收和成本低的优点，公司十分看好该产品在我国啤酒、葡萄酒等领域的应用和潜在的巨大市场，为此，公司将加大对相关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力度，并在啤酒、葡萄酒等行业中积极推广和宣传，在成功开发蓝带啤酒、青岛啤酒使用铝防伪瓶盖包装的基础上，进一步向这一潜在市场渗透。

（二）技术开发和创新计划

1、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以增强企业经济效益和市场竞争力为中心，以公司研发中心为研发及创新主体，自主研发与引进吸收相结合，不断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和科技成果转化能力。

2、掌握国内外瓶盖行业的最新研究动态，注重前沿技术储备，不断促进企

业装备的更新换代；开发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的新项目、新技术、新产品，提高企业的生产制造水平。

3、积极与中国包装联合会及所属金属容器委员会、同行业其它先进企业、瓶盖下游企业合作，致力于推进瓶盖产品的标准化、统一化，促进资源节约，实现制盖行业可持续发展。

（三）人力资源计划

人才是公司实现上述战略目标和发展计划的根本保障，为此，公司将继续奉行长期以来“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唯才是举、量才施用”的用人之道，采取自己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培养和引进大量的优秀人才。

在未来发展战略实施过程中，将重点加强以下三方面人才的培养和引进：

1、研发人员。公司将通过引进、合作等方式吸引研发人员进入公司，计划在 2010 年前增加研发人员 20 名，其中硕士以上学历达到 30%。

2、管理人员。计划在 2010 年前引进补充各类管理人员 50 名，学历均为本科以上。

3、营销人员。公司计划通过培养和外部引进、高校招聘等方式扩充营销人员，使公司 2010 年前营销人员（含技术服务人员）总数超过 70 人，其中本科以上学历占 90%。

（四）市场开发和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1、强化公司在烟台以外地区下属企业的市场开发，使大冶劲鹏和北京鹏和祥的业务进一步发展到周边区域市场，促进公司区域市场布局进一步优化，同时逐步拓展国际市场的营销渠道和网络。

2、利用品牌和规模优势，进一步细分国内外市场，对公司及各下属企业的产品销售市场进行深入定位，既满足不同层次的市场需求，又发挥累积优势。

3、对销售市场实行差异化管理策略，针对不同的市场情况采取不同的营销策略。

（五）深化改革和组织结构调整规划

公司将利用此次发行上市契机，深化公司治理和管理体制改革，形成决策、执行、监督互相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并进行机构和业务重组，完善现有组织结构，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公司将进一步建立和完善激励约束机制，使员工职务晋

升、劳动报酬与员工的工作业绩和劳动成果有效挂钩，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各类优秀人才加盟本公司。

（六）再融资计划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将视经营发展需要筹集资金。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情况和公司的财务状况，比较银行利率水平的变化趋势，综合比较各融资方式的融资成本，以及公司未来业绩增长情况，选择有利于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融资方式来筹集资金。

（七）收购兼并及对外扩充计划

公司将根据自身的发展需求、发展战略以及区域性布局的要求，适时地收购、兼并一些在本行业或者相关行业中具有一定优势的企业，利用公司的品牌、技术和资本优势，加快公司在制盖及相关行业的拓展步伐。

三、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公司拟定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主要依据以下假设条件：

1、本次股票发行能够顺利完成并募集预期的资金，目前的生产线建设、技术开发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以有效实施；

2、公司能够持续保持现有管理层、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或连续性；

3、公司所处行业领域的市场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没有出现重大的市场突发情形；

4、国家对包装行业的扶持鼓励政策不会有重大改变，并能较好地执行；

5、公司经营业务或营运所在地执行的税率并无重大转变；

6、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并不存在重大影响公司发展的不可抗力现象的发生；

7、公司研究及开发新产品时不会遭遇重大困难，业务所依赖的技术也不会面临重大替代。

四、发行人实施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公司实施上述发展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一方面是现有人才队伍不足的问题，公司在规模扩大、市场开拓中需要新增大批技术和管理人才；另一方面是公司自身积累和银行融资已经不能满足发展的需要，资本金不足已成为制约公司今后快速发展的瓶颈。上市融资是尽快达成上述计划和目标的重要途径。

五、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业务发展计划是在完全立足于公司现有业务与控制资源基础上，结合公司长期战略规划编制的，能够充分利用现有业务的市场、客户、品牌和信誉资源，在技术、营销等方面与原有业务有很强的协同作用，并在原有业务基础上向质量和附加值更高的方向延伸，从而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发展后劲。

六、募集资金运用与发展计划的关系

本次股票发行对于实现前述业务发展目标具有关键性作用，主要体现在：

1、建立资本市场融资渠道，为实现公司业务目标提供资金来源，保证了公司扩大生产规模和完善产品结构的资金需求；

2、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将拓展公司发展空间，增强公司中长期发展后劲，提高公司的社会知名度和影响力，提升公司市场控制力和对外合作实力；

3、本次发行将对完善公司治理起到积极的作用。公司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建立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公司股票的公开发行并上市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加严格的要求，对公司治理的进一步完善具有极大的促进作用；

4、本次发行将增强公司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改变人才结构，提高人力资源综合素质，从而使公司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第十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公司于2008年5月12日召开的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的方案》，确定本次发行不超过1,500万股A股；2008年11月5日，本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根据2007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发行数量确定为1,350万股，募集资金拟以轻重缓急顺序投资于“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及制盖生产线项目”和增资大冶劲鹏实施“年产3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两个项目，项目总投资额15,800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万元）	备案机关及备案文号
1	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及制盖生产线项目	11,800	烟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0608000004 号山东省建设项目登记备案证明
2	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4,000	大冶市发展和改革局第 2008028134890020 号湖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合　　计	**15,800**	

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投资需要的部分通过公司自筹解决；如募集资金额超过上述项目投资总额，超额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前景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的市场前景及市场容量

铝防伪瓶盖在国外的应用已有上百年的历史，由于其生产加工自动化程度高、成本低、防伪功能强、易于回收等优点，被广泛应用于酒类、饮料、医药、食品、化妆品等行业产品的包装。

我国使用铝防伪瓶盖包装的历史较短，至今仅有三十年左右，从应用领域来看，目前主要应用于白酒、保健酒等酒类产品的包装。

1、我国传统白酒行业的发展趋势

从发展情况看，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白酒行业的发展经历了三个阶段，第一

阶段是 1979 年—1997 年白酒行业的发展壮大阶段。短短 18 年内，白酒的产量增长了近 6 倍，1997 年末，我国的白酒产量达到了 801.3 万吨；第二阶段是 1998 年—2004 年白酒行业整顿阶段，国家出了一系列的产业政策对白酒行业进行调控，出台的相关政策有《以白酒为酒基勾兑配制一律按白酒纳税》（1997 年）、对白酒企业实行严格的生产许可证制度（1998 年）、《关于粮食白酒广告宣传不予在税前扣除办法》（1998 年）、实行从价和从量相结合的复合计税的方法、《关于酒类产品消费税政策问题的通知》（2002 年），这个通知是对前面一些措施重申的同时，还提出品牌使用费应并入白酒的销售额中缴纳消费税。相关政策措施的出台，直接导致了这段时期白酒产量的大幅下降，粗略计算下降幅度达 46%；第三阶段是 2005 年后的稳定增长时期，经过政策上的调控与行业规范整合，从 2005 年开始，白酒的产量有回升的势头。

下图为我国 2003 年至 2008 年白酒产量（资料来源：《中国酒业》2007 年第 11 期及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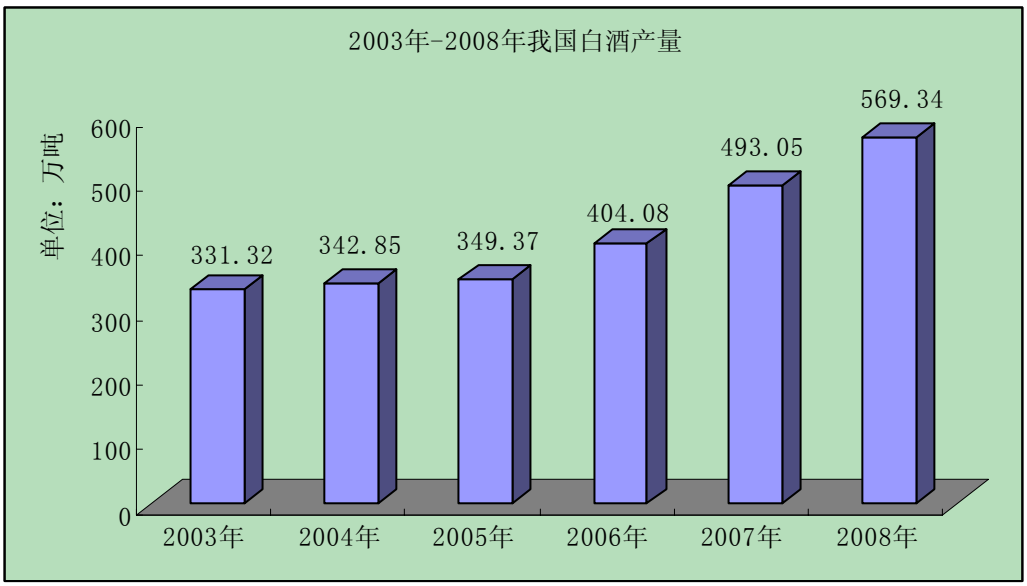

从上图可以看出，经过市场进一步规范和整合后，我国白酒产量自2005年起逐步进入稳步上升的趋势。2006年、2007年和2008年，我国白酒产量分别比上年增长15.66%、22.02%和15.47%。

下表为 2005 年、2006 年和 2007 年我国主要省区白酒产量一览表（单位：千升）：

地区	2005 年产量	2006 年产量	2007 年产量
全国总计	3,493,709	4,040,842	4,930,522

山东	663,435	802,129	834,404
四川	578,326	649,795	861,777
河南	277,090	329,905	421,918
江苏	248,488	237,018	273,866
安徽	224,345	207,366	245,086
辽宁	261,628	204,347	350,338
湖北	129,415	165,985	207,844
内蒙古	120,787	165,609	305,761
吉林	84,573	156,150	147,374
贵州	117,383	142,067	145,665
河北	101,701	131,567	175,203
北京	92,922	101,710	145,110
重庆	69,941	87,712	92,027
山西	77,199	82,901	90,987
江西	66,232	79,275	118,268
广东	76,141	74,858	83,023
黑龙江	45,246	61,063	115,549
陕西	31,429	53,228	52,741
新疆	37,371	40,640	46,628
天津	23,451	36,960	44,215
湖南	29,973	33,969	34,941
甘肃	40,225	25,569	22,537
浙江	21,703	24,224	30,864
云南	19,275	21,710	32,914
广西	13,999	18,798	25,005
福建	8,331	8,727	11,356

（资料来源：中国酿酒工业协会白酒分会）

根据中国酿酒工业协会《调整白酒产业政策的研究》，在今后5～10年内，我国白酒年总产量以5～10%的幅度递增，年销售额以10～20%幅度递增。

根据中国包装联合会行业工作部的统计数据，我国2006年铝防伪瓶盖的产量为100亿只左右，预计2010年对铝防伪瓶盖的需求量将达到150亿只左右。

2、“年产3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所在地湖北酿酒行业的发展情况

湖北是我国的酿酒大省之一。2005 年 9 月 16 日，湖北省人民政府颁布了

《关于促进酒业发展的意见》，提出了“经过5年的努力，力争到2010年我省白酒行业销售收入进入全国前五名，啤酒行业销售收入进入全国前四名；全省酒的制造业销售收入达到180亿元，利税突破40亿元；白酒产能达25万千升，露酒产能达8万千升，啤酒产能达350万千升；培育2-3个中国名牌，努力把我省建成全国酿酒大省、强省”的奋斗目标，并重点支持枝江大曲、白云边、稻花香、劲牌、黄鹤楼、霸王醉、百威、金龙泉、雪花（行吟阁）等品牌做优做强，促进湖北酒业生产经营上规模、上水平。

近年来，湖北省酿酒工业发展迅速，据湖北省酒业协会统计，2006年湖北省16家重点白酒、露酒企业的产量为20.76万千升，比2005年增长32%，是近几年来增幅最大的一年。骨干企业中，枝江、稻花香、白云边和劲牌4大白酒企业发展态势良好，各项指标继续大幅增长。枝江酒业、稻花香集团等在全国白酒行业中销售收入名列前茅，分别连续第5年和第2年位居全国白酒行业前10强。劲牌公司总资产已居国内保健酒首位，2006年完成产量3.88万千升，比2005年增长6%，已成为我国保健酒的知名品牌。

2006年，湖北省16家重点白酒、露酒企业的产量已占全国总产量的5.2%左右，湖北省酿酒行业的不断发展对包装用防伪瓶盖的需求也将持续增长，防伪瓶盖的市场前景良好。

3、潜在市场——啤酒、葡萄酒等行业的需求空间

在国外发达国家，铝防伪瓶盖已广泛应用于啤酒、葡萄酒等领域。《葡萄酒商业周刊》对美国国内外237家酒厂调查显示：使用铝防伪瓶盖封装葡萄酒的美国酒厂由2004年的5%增加到2007年的25%。尼尔森调查公司对美国超市葡萄酒的调查显示，截至2006年12月，至少有一款酒是使用铝防伪瓶盖封装的葡萄酒品牌由120家增加到214家。采用铝防伪瓶盖封装的白葡萄酒销量超过红葡萄酒的2倍，其中澳洲等国家出口到美国的葡萄酒占到铝防伪瓶盖封装葡萄酒总数的2/3以上（资料来源：中国包装联合会行业工作部）。

在我国，铝防伪瓶盖在啤酒、葡萄酒等领域的应用尚处于起步阶段。按照我国现有的啤酒产销规模，每年需求的封装瓶盖数量约为500亿只左右，随着在啤酒行业的逐步应用，铝防伪瓶盖将面临着更为巨大的市场空间。

近年来，我国铝防伪瓶盖的使用量每年均以超过10%的速度增长，预计到

2010 年，我国市场约需铝防伪瓶盖 150 亿只。随着在饮料、医药、化妆品等领域的逐步应用，铝防伪瓶盖在我国有着十分广阔的市场需求空间和良好的市场前景。

因此，广阔的市场空间和良好的市场前景为公司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二）竞争对手分析

本行业竞争对手主要集中在胶东半岛、江苏、四川、浙江、山西等地，主要竞争对手的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铝防伪瓶盖产品在国内的市场占有率达 7%左右，而其他竞争对手的市场占有率仅达 1-2%。从近年来市场竞争的发展格局来看，受劳动力成本上升等因素的影响，众多中小企业经营压力加大，发展后劲不足。同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在总体规模、产品结构、研发创新、服务体系、企业文化等方面均有明显优势，同时，作为中国铝防伪瓶盖行业标准、组合式防伪瓶盖行业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在同行业及客户中享有一定的知名度，为公司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三）技术水平分析

公司通过多年从事铝防伪瓶盖、组合式防伪瓶盖的生产，在行业的运营和管理上积累了丰富经验，已形成集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瓶盖制造、制盖机械及模具制造、产品技术研发和售后技术服务为一体的一条龙服务的完整业务体系，技术领先国内同行水平，优势明显，为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供了可靠保障。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引进国外关键设备与公司多年积累的成熟技术相结合，同时，高度的自动化水平将促进公司从“劳动力密集型”向“技术密集型”转变，有利于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能源和材料消耗，从而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四）产销及订单情况分析

公司按照客户订单组织生产，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铝防伪瓶盖的产能、产销情况如下（单位：万只）：

年　度	产能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总数	其中：自用		

2009 年 1-6 月	85,000	47,304.15	3,791.73	41,568.51	95.53%
2008 年度	85,000	86,547.00	7,005.28	79,479.36	99.94%
2007 年度	80,000	74,657.63	2,727.76	68,751.85	95.58%
2006 年度	72,000	62,859.76	2,634.17	60,582.66	100.59%

注：1、发行人于 2007 年收购大冶劲鹏全部股权，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自报告期期初（2006 年初）将大冶劲鹏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因此 2006 年公司产能、产量、销量统计中包含大冶劲鹏。

2、上表中自用是指部分铝防伪瓶盖转入下道工序生产铝塑组合式防伪瓶盖；部分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转入下道工序生产铝防伪瓶盖。

3、上表中销量指的是直接对外销售的产品数量。

4、产销率=销量/(产量总数-自用量)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铝防伪瓶盖的生产与销售业务，为满足日益增长的客户订单需求，经过不断的革新与改进，公司铝防伪瓶盖总体产能已由2005年的52,000万只（含大冶劲鹏）上升至2008年的85,000万只。从近年来的产销情况看，公司的产量与销量随产能的增加逐年同步上升，产销率均达95%以上，2008年已开始超负荷生产。

从客户订单情况看，公司产品下游客户达130家左右，其中“四川剑南春”、“北京红星”、“北京牛栏山”、“新疆伊力特”、“湖北劲酒”等客户已成为公司的定点供应对象，这些客户的特点是产品需求量大、订单长期稳定，因此，公司始终致力于发展稳定的大型客户，2008年，安徽古井贡也纳入了公司大型客户的行列。但由于现有生产能力不足，公司继续开发大型稳定客户受到了较大制约。为满足现有订单的交货期，公司不得不放弃一些中小型客户的订单，预计2008年公司放弃的铝防伪瓶盖订单数量约为一亿只左右。

因此，公司现有的生产能力已成为目前制约公司发展的主要瓶颈。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有效缓解公司产能不足的问题，为进一步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创造有利条件。

（五）公司在啤酒、葡萄酒及潜在应用领域的开发情况

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在稳步拓展白酒、保健酒铝防伪瓶盖包装市场的同时，公司还积极开拓铝防伪瓶盖在啤酒、葡萄酒、矿泉水、饮料、食用油等产品领域的潜在市场。公司已成功为蓝带啤酒配套了铝防伪瓶盖包装，2007 年的销

售量为 1300 万只，2008 年度合同订货量为 2400 万只，由于 2008 年下半年我国珠三角地区受全球金融危机的显著影响，蓝带啤酒 2008 年实际购货量为 568 万只，2009 年蓝带啤酒已签订单 800 万只。另外，公司还新增了北京天利竞达国际酒业有限公司（经销铝盖包装青岛啤酒）、浙江汾湖啤酒厂熊猫啤酒和浙江纯鲜啤酒等客户，2009 年已开始小批量供货。葡萄酒使用领域，先后为临沂市东方庄园酒业公司、邦瑞澳尼斯酒业有限公司、云南茅粮酒精集团有限公司、烟台中粮海岸葡萄酒有限公司提供样品，已出口至南非、新加坡、澳大利亚，且为多个国家制作的样品通过了测试，并与新西兰 SILNA、南非 RR CORK、澳大利亚 INNOVATRA、西班牙 TORRIS 等大量客户形成了初步的合作意向。矿泉水与饮料使用领域，本公司已为海南椰风、黑龙江五大莲池、吉林泉阳泉等批量生产。食用油领域，公司先后为山东鲁花、上海佳阁等提供批量生产。

（六）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的销售区域与销售安排

1、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及制盖生产线项目

公司拟对本项目建成投产后铝防伪瓶盖产品的销售做如下安排：

（1）进一步适应现有客户特别是“北京红星”、“北京牛栏山”和“伊力特”等大型客户近年来产销规模每年20%—30%的增长趋势，满足其对瓶盖产品需求的不断增加，同时根据公司产能扩大的具体情况，择优适量增加对公司现有客户中潜在大客户的供货量，如“内蒙古河套”、“安徽种子”、“江苏今世缘”、“河北三井”、“烟台张裕”、“陕西朱鹮”等。

（2）深入开发铝防伪瓶盖在啤酒、葡萄酒等其它领域的市场。近期，公司拟在蓝带啤酒、青岛啤酒采用铝防伪瓶盖包装取得成功的基础上，在进一步满足其业务扩张需求的同时，积极向其它啤酒厂商推广使用铝防伪瓶盖。

（3）稳步拓展国际市场。近年来公司产品已出口到俄罗斯、乌兹别克斯坦、泰国、菲律宾、新加坡、澳大利亚、越南和美国等国家，产品质量已得到了客户的认同，2006 年、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 1-6 月公司的出口业务收入分别为 1,232.64 万元、2,699.98 万元、4,613.40 万元和 1,801.57 万元，出口收入逐年增幅较大，公司拟通过实施此项目进一步扩大对国际市场现有客户的业务规模。

2、年产3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本项目建成后将在进一步保障对劲牌公司铝防伪瓶盖供应以满足其自身业务增长需求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湖北及周边地区的业务，形成以湖北省为核心的华中区域市场开拓体系。

三、募集资金具体用途

（一）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及制盖生产线项目

1、本项目的实施方式

本项目由本公司组织实施。

2、项目内容介绍

（1）项目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烟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第 0608000004 号山东省建设项目登记备案证明。

（2）项目产品及产能

本项目建成后，将新增年产1,500吨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和2亿只铝防伪瓶盖的生产能力；新增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产能中，本项目自用700吨，其余800吨供大冶劲鹏实施“年产3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使用。

（3）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11,8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费用名称	投资额（万元）	备　　注
1	**建设投资**	**11,470**	
1.1	固定资产费用	10,290	
1.2	其他资产费用	154	
1.3	预备费	1,026	
2	**铺底流动资金**	**330**	
3	**总投资**	**11,800**	建设投资+铺底流动资金

本项目建设期为一年，预计资金投入后第二年达到设计生产能力。

（4）项目工艺技术方案

1）产品质量标准

本项目铝防伪瓶盖产品拟采用铝防伪瓶盖行业标准 BB/T0034-2007。

2）工艺流程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要从事的业务

情况”。

（5）主要设备选型

本项目的设备选型拟采用进口与国产设备相结合的原则，主要设备选择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及仪器名称	型号及主要规格	数量(台套）	拟购厂家
一	**进口设备**			
1	四色印刷机	6500-7500 张/小时	1	德国 KBA
2	涂布机	5000 张/小时	1	日本富士
3	滚涂印机	200 只/分钟	1	意大利欧姆索
4	四色滚印机		1	意大利欧姆索
5	物理发泡生产线		1	日本
6	萨克米啤酒盖生产线	1000-1100 只/分钟	1	意大利
7	萨克米生产线滚轧、加垫系统	1000-1100 只/分钟	1	意大利
	进口设备小计		**7**	
二	**国产设备**			
1	波形裁扳机		1	杭州恒利
2	滚涂机	120 只/分钟	1	无锡梅园
3	整体烘干生产线	36 米，6000 张/小时	1	
4	烘干生产线	27 米，5000 张/小时	1	华宇
5	萨克米生产线冲压系统（二手）	1000-1100 只/分钟	1	
6	自制十头生产线		1	
7	超精内外圆磨床		1	
8	卧立两用加工中心		1	
9	铝塑盖组装生产线		3	
10	60 葡萄酒盖生产线（25 吨数控冲床+16 吨二次拉伸+16 吨三次拉伸+滚扎+加垫）	200-220 只/分钟	2	
11	35 长盖生产线（25 吨数控冲床+8 吨二次拉伸+滚扎+加垫）	200-220 只/分钟	3	
	国产设备小计		**16**	

	进口及国产设备合计		**23**	

（6）物料及能源供应

本项目生产所需的主要原辅材料有：铝板、涂料、油墨和包装材料等均为常规材料，国内供应充足，可在专业市场采购。所需物料及供货来源如下：

序号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来源
1	铝板 8011H16	吨	1,500	国内市场采购
2	涂料	吨	90	国内市场采购
3	油墨	吨	8	国内市场采购

本项目所使用的能源主要是电和天然气，其中电力由与华北电网相连的山东电网双回路、双电源供电，本项目可就近介入沿路 10KV 主干线，年用电量 204 万度；天然气由新奥燃气公司供应，年使用量为 36 万立方米。

从当地能源供应来看，项目选用电力及天然气供应充足。

（7）项目环保情况

项目投产后影响环境的因素主要是铝板涂印烘干环节产生的有机溶剂挥发物和制盖环节产生的噪声，并有一定量的生活污水和固体废弃物，无有害废气产生。环保措施如下：

1）有机溶剂挥发物的处理

本项目选用的烘炉自带废气处理设施。烘干炉采用了炉气循环和二次焚烧办法，制造了专门的二次焚烧系统。利用废气中的热能，将所含溶剂转化为热能加以利用。这样不仅避免了溶剂对环境的污染，而且使固化烘烤炉热效率大为提高，烘炉热效率由10%～15%提高到近80%。有机废气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低于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2）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冲床等加工设备及风机等动力性噪声，设备噪声等级低于 80dB（A）。对车间内噪声的控制采取如下措施：

设备的传动部件适易加隔声罩的部位加隔声罩；

工作台等部位适宜加垫的地方加装硬橡胶垫作缓冲，降低部件上下料、搬运过程中撞击发出的噪声；

厂房设计上加设吸声材料；

通风系统风机的噪声，选用低噪声风机，风机设消声器和减震基础、软性接口等措施降低噪声；

由于该噪声源均设在建筑物内，经建筑物隔声吸声衰减后传至厂界，不会对厂界周围造成影响。厂界噪声可以达到GB12348-90Ⅱ类区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3）固体废弃物处理措施

对于本项目产生的铝板下角料等固体废弃物，厂区内布置了专用的存放场。按照环保规定，企业采取定期回收、分类存放、定期变卖的方式解决，其中铝板下角料将经本公司铝板厂回炉熔炼后轧制成箔带对外销售。

4）污水处理措施

本项目排放的生活污水，排放量每天约 20 吨，污染物主要为 CODcr。厂区的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区排水管道，再汇集排入市政排水管道。

本项目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已于 2008 年 3 月 24 日获烟台市环境保护局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

（8）项目选址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村本公司原有厂区，拟新建车间厂房 5,535 平方米，所占现有土地的使用权证号为烟国用（2008）第 40658 号和烟国用（2008）第 40659 号。

（9）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公司聘请烟台市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司甲级）对该项目进行了可行性研究。根据国家计委、建设部颁发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现行投资估算有关规定、办法、当地及建设单位类似工程造价，并参照《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期间该投资项目的产品、能源、原材料的价格水平，本项目建设期为一年，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6.3 年（含 1 年建设期），内部收益率为 15.5%。预计资金投入后第二年达到设计生产能力。项目达产后预计年新增销售收入 7,710 万元，利润总额 2,000 万元。

3、项目进展情况

本项目的土建工程已开始进行,并陆续购买部分设备，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投入 13,971,282.49 元。

（二）年产3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本项目的实施方式

本项目的实施单位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冶市劲鹏制盖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拟以募集资金对大冶劲鹏实施增资，由大冶劲鹏实施此项目。增资完成后，大冶劲鹏仍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已开始就该项目的管理、人员等方面进行相应的准备工作，对生产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财务人员进行选拔和培训。该项目建成后，大冶劲鹏将执行公司统一的管理制度，其生产、经营、技术和财务等关键岗位人员均从本公司派出，另外，还将部分近年来招聘储备的大学毕业生充实到大冶劲鹏，以进一步培养后备力量。在营销管理方面，该项目建成后，其产品销售安排将在进一步满足对劲牌酒业定点供货的基础上，其销售对象将扩展到华中地区其它下游客户，为此，大冶劲鹏将组建专门销售部门，在项目建设的同时，积极开发潜在客户，以确保项目建成后的产品销售。

大冶劲鹏的基本情况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行人的组织结构情况”，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该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如下：

（1）最近一年及一期末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0,052.06	4,464,960.33
应收账款	2,751,949.80	1,503,591.89
存货	4,029,935.42	116,862.88
预付账款	15,737.32	
流动资产合计	**7,407,674.60**	**6,085,415.10**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656,066.28	372,444.58
在建工程	4,775,880.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982.12	21,034.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69,928.47**	**393,478.68**
资产总计	**12,877,603.07**	**6,478,893.78**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1,427,842.68	4,605,118.42
应付职工薪酬	4,068.00	4,068.00
应交税费	-543,283.61	150,351.60
其他应付款	31,7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920,327.07**	**4,759,538.02**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0,920,327.07**	**4,759,538.02**
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	500,000.00
盈余公积	272,493.13	272,493.13
未分配利润	1,184,782.87	946,862.63
股东权益合计	**1,957,276.00**	**1,719,355.76**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2,877,603.07**	**6,478,893.78**

（2）最近一年及一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6 月	200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938,244.32**	**8,425,291.87**
减：营业成本	3,273,381.24	7,239,273.87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16.78	38,344.72
销售费用	61,688.98	156,391.37
管理费用	208,932.58	323,158.08
财务费用	125.19	-466.09
资产减值损失	67,792.05	72,586.60
二、营业利润	**321,507.50**	**596,003.32**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321,507.50**	**596,003.32**
减：所得税费用	83,587.26	153,136.54
四、净利润	**237,920.24**	**442,866.78**

2、项目内容介绍

（1）项目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获大冶市发展和改革局第 2008028134890020 号湖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2）项目产品及产能

本项目建成后，将新增年产 3 亿只铝防伪瓶盖的生产能力。

（3）投资概算

该项目计划总投资4,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费用名称	投资额（万元）	备　　注
1	建设投资	3,790	
1.1	固定资产费用	3,391	
1.2	其他资产费用	51	
1.3	预备费	348	
2	铺底流动资金	210	
	总投资	**4,000**	**建设投资+铺底流动资金**

本项目建设期为一年，预计资金投入后第二年达到设计生产能力。

（4）项目工艺技术方案

1）产品质量标准

本项目铝防伪瓶盖产品拟采用铝防伪瓶盖行业标准 BB/T0034-2007。

2）工艺流程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要从事的业务情况”。

（5）主要设备选型

本项目的设备选型拟采用进口与国产设备相结合的原则，主要设备选择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及仪器名称	型号及主要规格	数量（台套）	拟购厂家
一	**进口设备**			
1	尔访哈数控八头高速制盖生产线	1000-1100 只/分钟	1	德国
2	萨克米制盖生产线（滚轧加垫系统）	1000-1100 只/分钟	1	意大利
	进口设备小计		**2**	

二	**国产设备**			
1	十二头冲压生产线	700-800 只/分钟	1	
2	制盖生产线（25 吨数控冲床+8 吨二次拉伸+16 吨三次拉伸+滚扎+加垫）	200-220 只/分钟	6	
3	螺杆空压机	6 立方米/分钟	2	
4	变配电设施设备	315KVA	1	
5	萨克米制盖生产线冲压系统（二手）	1000-1100 只/分钟	1	
	国产设备小计		**11**	
	进口及国产设备合计		**13**	

（6）物料及能源供应

本项目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复合型防伪印刷铝板，年用量 800 吨左右，由本公司提供。本项目所使用的能源以电力为主，由大冶市供电公司供应，本项目年用电量为 40 万 KWH。

（7）项目环保情况

项目投产后影响环境的因素主要是噪声，并有一定量的生活污水和固体废弃物，无有害废气产生。环保措施如下：

环境保护措施：

1）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冲床等加工设备及风机等动力性噪声，设备噪声等级低于 80dB（A）。对车间内噪声的控制采取如下措施：

设备的传动部件适易加隔声罩的部位加隔声罩；

工作台等部位适宜加垫的地方加装硬橡胶垫作缓冲，降低部件上下料、搬运过程中撞击发出的噪声；

厂房设计上加设吸声材料；

通风系统风机的噪声，选用低噪声风机，风机设消声器和减震基础、软性接口等措施降低噪声；

由于该噪声源均设在建筑物内，经建筑物隔声吸声衰减后传至厂界，不会对厂界周围造成影响。厂界噪声可以达到 GB12348-90Ⅱ类区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2）固体废弃物处理措施

对于本项目产生的铝板下角料等固体废弃物，厂区内布置了专用的存放场。按照环保规定，企业采取定期回收、分类存放、定期变卖的方式解决。

3）污水处理措施

本项目排放的生活污水，排放量每天约 20 吨，污染物主要为 CODcr。厂区的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区排水管道，再汇集排入市政排水管道。

本项目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 2008 年 3 月 28 日获大冶市环境保护局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

（8）项目选址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湖北省大冶市经济开发区罗家桥工业园，项目建筑面积 4,899 平方米，本公司已取得大冶国用（2008）第 0050170001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9）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公司聘请烟台市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司甲级）对该项目进行了可行性研究。根据国家计委、建设部颁发的《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现行投资估算有关规定、办法、当地及建设单位类似工程造价，并参照《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期间该投资项目的产品、能源、原材料的价格水平，本项目建设期为一年，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5.4 年（含建设期），内部收益率 21%。预计资金投入后第二年达到设计生产能力。项目达产后预计年新增销售收入 4,800 万元，利润总额 920 万元。

3、项目进展情况

本项目的土建工程已开始进行，截止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投入 11,069,671.96 元。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导致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动的匹配关系分析

公司运用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及制盖生产线项目”和“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两个项目的产品均为铝防伪瓶盖，产能共计 5 亿只/年。项目实施后，公司铝防伪瓶盖的产能将由目前

的 8.5 亿只/年增加至 13.5 亿只/年，增幅为 58.8%。

“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及制盖生产线项目”和“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计划总投资额分别为 11,800 万元和 4,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分别为 11,316 万元和 3,739 万元。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下属企业从事铝防伪瓶盖业务的相关固定资产原值为 7,036.54 万元，占公司全部固定资产原值的 54.34%，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铝防伪瓶盖业务相关固定资产的变动情况见下表：

固定资产	现有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募投新增固定资产（万元）	增幅(%)
房屋建筑物	2,112.04	1,464	69.32%
机器设备	4,735.40	13,591	287.01%
运输工具	91.81		
电子设备及其他	97.29		
合　计	**7,036.54**	**15,055**	**213.95%**

上表数据显示，本次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计未来的固定资产增长率高于未来铝防伪瓶盖产品的产能增长率，主要原因如下：

1、新增设备和生产线的装备水平达到了世界先进水平

多年来，公司产能的扩张主要依赖于对原有生产线不断的技术革新与内部挖潜，报告期内，公司铝防伪瓶盖总体产能已由2005年的52,000万只（含大冶劲鹏）上升至目前的85,000万只，设备运转能力已得到了极大限度的发挥，但从整体水平来看，与国际同行业的先进水平存在一定差距，主要体现在自动化程度低，生产效率和生产能力上的不足使公司进一步拓展大型下游客户、扩大定点服务对象受到了很大的局限，另外，现有的生产条件也面临着不断上升的人力成本压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引进国外关键设备与公司多年积累的成熟技术相结合，高度的自动化水平将促进公司从“劳动力密集型”向“技术密集型”转变，有利于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能源和材料消耗，从而提高公司在国际、国内市场中的竞争地位。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技术水平主要体现在：

（1）采用进口先进四色印刷生产线，配置了电脑色彩管理系统及乙醇润版系统，可以自动调整给墨量，使产品色彩的还原性更强；

（2）采用波型板材，使板材的利用率提高 3-6%；

（3）四色加工上光一次完成（单色机印刷分五次，相对应的烘干工艺也需要五次完成），工艺过程将减少四次烘干，提高了生产效率，减少了人工，并大大降低了能源消耗；

（4）由于多色一次性精准进入印刷机，产品质量将有很大提高，废品率相比单色印刷会降低 40%，由 4.5‰下降到 2.7‰左右；

（5）生产效率高，由单色的 4,200 张/小时提高到了 6,000-7,000 张/小时；

（6）采用的波形剪剪板误差±0.15mm，该指标远高于欧洲标准，完全满足工艺要求；

（7）烘房整体生产线自带废气处理装置，计划购置 27 米及 36 米两条生产线，27 米生产线生产效率可达 5,000 张/小时，36 米生产线生产效率可达 6,000 张/小时；

（8）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引进的制盖生产线设备具有世界一流的先进水平，生产速度达1,000只/分钟，为国内同行业第一，两个项目投产后需用的员工数量仅100人左右，有利于进一步实现规模化生产，降低生产成本，实现短交货期。另外，还配置了带有摄像头的旋转装置、对产品的内垫、卫生洁净、瓶盖直径精度和顶部印刷质量进行在线检测，属于国内首创、世界领先的先进技术，将进一步确保提高产品质量。

2、物价因素导致部分设备价格上涨

公司于1995年设立，主要生产性固定资产经不断投入和更新陆续达到现阶段存续状态，相对成本较低。近年来，受物价上涨等因素的制约，两个项目拟新购置设备的价格水平均有不同程度的提高。另外，部分关键设备拟从国外引进，在一定程度上加大了设备投资。

总体上看，“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及制盖生产线项目”和“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将使公司在技术水平、生产能力等方面迈上更高的台阶，符合国际同行业的发展趋势与公司长远的发展利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未来盈利的影响

根据烟台市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工程咨询甲级）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两个项目全部建成后，新增折旧 1,270 万元/年，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很快产生效益以弥补新增固定资产带来的折旧，将在

一定程度上对公司的盈利水平造成影响。

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两个项目的建设及建成后的产品销售进行了审慎安排和相关的测算，并聘请烟台市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可行性研究报告。拟投资的两个项目的建设期均为一年，其中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及制盖生产线建设项目于投产当年实现设计生产能力的 60%，投产后第二年达产；大冶劲鹏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在投产当年即达产。相关的销售收入、新增折旧及净利润的测算情况见下表：

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	项目	投产当年	投产后第二年及其后年度
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及制盖生产线建设项目	新增收入（万元）	4,626	7,710
	新增折旧（万元）	979	979
	新增净利润（万元）	578	1,500
大冶劲鹏年产 3 亿只高档铝防伪瓶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新增收入（万元）	4,800	4,800
	新增折旧（万元）	291	291
	新增净利润（万元）	690	690
两个项目合计	新增收入（万元）	9,426	12,510
	新增折旧（万元）	1,270	1,270
	新增净利润（万元）	1,268	2,190

综上，两个项目建成后，在投产当年发行人新增销售收入 9,426 万元，新增净利润 1,268 万元；在投产后第二年发行人新增销售收入 12,510 万元，新增净利润 2,190 万元，能够消化募投项目每年新增折旧额 1,270 万元。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对公司产品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产品为公司现有产品结构中毛利率水平最高的铝防伪瓶盖，目前，该产品的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30%左右，因此，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四）对公司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会有大幅度的增加，从而使每股净资产数额相应提高。

（五）对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资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基本得到解决，货币资金将大规模

增加，公司股东权益和资产总额同时大幅增加，在未进行大规模举债的情况下，将会使公司资产负债率显著下降，偿债能力将得到提高，有利于提高公司的间接融资能力，降低财务风险；同时本次股票溢价发行将增加公司资本公积金，使公司资本结构更加稳健，公司的股本扩张能力进一步增强。

（六）对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盈利能力的影响

发行完成后，公司将继续保持发行前主营业务的良性发展趋势，保持公司原有的盈利能力不受影响。由于公司净资产大幅度增长，所投项目须经历建设期和收回投资期，建设期间内对公司盈利不能产生较大贡献，因此净资产收益率在盈利能力未提高前将受影响。但是从中长期看，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扩大产品的生产规模，有利于保持和扩大市场份额，具有较高的投资回报率，随着该等项目陆续产生效益，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水平将有大幅提高，使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强，净资产收益率也将随之提高。

（七）对公司后续盈利能力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投产后，将使公司的铝板复合型防伪印刷、铝防伪瓶盖生产能力大大提高，可以更好满足旺盛的市场需求，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同时，通过对公司生产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将大大提高公司的生产设备技术水平，有利于为公司产品的生产、开发提供更高水平的支持，对于保持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具有重要意义。

第十三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本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1、股份公司设立前的利润分配政策

按照山东丽鹏包装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之规定，公司股利按各股东的出资比例分配。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由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

公司年度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弥补亏损；

（2）提取 10%法定公积金；

（3）提取任意公积金；

（4）支付股利，于年度决算之后一个月内一次性支付。

2、股份公司设立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在股利分配方面实行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按股东持有的股份的比例进行年度股利分配。具体分配比例由发行人董事会视公司经营发展情况提出方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具体规定为：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6）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7）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在分派股利时，公司按有关法律、法规代扣股东股利收入的应纳税金。

二、报告期内本公司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过股利分配。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为：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6、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7、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8、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在公司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经营情况拟定，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不得向社会公众公开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股东配售股份；

（4）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四、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经公司2009年3月2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09年4月15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若本公司股票上市发行成功，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全部由发行后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第十四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本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的机构

本公司已按《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制订了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公司股票如果能够成功发行并上市，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制度对外进行信息披露。

为向投资者提供更好的服务，本公司已制订了如下计划：

（一）公司将设立专门的机构、人员、电话，负责投资者的接待工作，解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

（二）建立完善的资料保管制度，收集并妥善保管投资者有权获得的资料，保证投资者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获得需要的信息；

（三）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培训工作，从人员上保证服务工作的质量；

（四）建立自己的网站，刊载有关本公司及本行业国内外的信息，向广大投资者全面介绍公司基本面情况和本行业、本公司的最近发展动态，协助投资者如实、全面地了解本公司的投资价值。公司网址地址为：www.lp.com.cn。

负责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的部门为公司证券部，负责人：李海霞，联系人：史宇，对外咨询电话号码：0535－4660587。

二、重大商务合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已签署、正在履行、将要履行的交易金额在500万元以上或其他对公司有重要影响的合同有：

（一）销售合同

1、2008年9月16日，本公司与湖北劲牌酒业有限公司签订了《购销合同》，编号LP2008-094。合同约定向买方提供45度500ml大团圆酒盖114万只、42度500ml半壶酒盖3.6万只、42度100ml半壶酒盖2万只、42度248ml半壶酒盖1万只、500ml中国劲酒盖660万只。具体规格同确认样品、图纸。结算方式及期限为分批交付、分批付款，具体结算方式为：每批货物运抵经需方验收合格后，需方书面通知供方实际开票数量，凭供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办理入库手续，一个月内付款。该合同的有效期自2008年9月16日至2009年9月16日，合同金额303.66万元。

2、2008年9月16日，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与劲牌有限公司签订了《购销

合同》，编号LP2008-095.合同约定向买方提供50ml毛铺纯谷酒盖60万只、125ml省外毛铺纯谷酒盖1200万只、500ml省外毛铺纯谷酒盖600万只。具体规格同确认样品、图纸。结算方式及期限分批交付、分批付款，具体结算方式为：每批货物运抵经需方验收合格后，需方书面通知供方实际开票数量，凭供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办理入库手续，一个月内付款。该合同的有效期自2008年9月16日至2009年9月16日，合同金额240万元。

3、2009年6月1日，本公司与新疆第一窖古城酒业有限公司签订《瓶盖采购合同》，合同号2009-020。合同约定向需方提供塑料顶出盖（红）100万只、塑料顶出盖（黄）100万只，要求按供方提供的合格样品和需方质量标准执行。结算方式及期限为：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供方提供增值税发票。合同总金额100万元。

4、2009年6月17日，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与劲牌有限公司签订《购销合同》。合同约定向需方提供125ml35度中国劲酒（物理垫片）盖1200万只，规格同确认样品及图纸。结算方式及期限为：分批交付、分批付款，具体结算方式为：每批货物运抵经需方验收合格后，需方书面通知供方实际开票数量，凭供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办理入库手续，一个月内付款。合同有效期至2009年8月25日，合同金额为162万元。

5、2009年4月20日，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与石家庄桥西糖烟酒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工矿产品购销合同》。合同约定向需方提供500ml经典蓝花郎200万只、500ml典藏青花郎150万只。颜色图案规格按需方要求制作，具体结算方式及期限为：以需方验收合格为据，开据17%增值税发票，次月付清货款。合同总金额为262.5万元。

6、2009年3月12日，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与四川绵竹剑南春酒厂有限公司签订《工矿产品购销合同》。合同约定向需方提供500ml红标绵竹大曲1000万只。颜色图案规格按需方要求制作，具体结算方式及期限为：以需方验收合格为据，开据17%增值税发票，次月付清货款。合同总金额为210万元。

7、2009年5月11日，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与四川省射洪沱牌供销有限公司签订《购销合同》。合同约定向需方提供∮30*55老式好运来盖、黄色好运来盖、∮30*40老式喜事多盖、∮30.9*52新式好运来铝塑盖、简装精品沱牌酒盖、

φ31.8*54新式绿宝石铝塑盖等多种规格的瓶盖，合计提供468万只。货款结算方式为：凭需方计划单、质检报告单、入库验收单及相关手续和供方开具17%的增值税发票结算货款，结算方式为六月期银行承兑汇票。合同有效期为2009年5月11日至本合同数量执行完毕为止，合同总金额为227.66万元。

8、2009年6月19日，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与云南金六福联采商贸有限公司签订《购销合同》，编号A3-0906-070。合同约定向买受人提供475ml福星酒金品喷涂塑料盖，具体数量按订单供货。具体结算及付款方式为：按照买受人每月实际使用合格数结算货款，月结周期为上个月的26日至当月25日，付款方式为银行转账或6个月内承兑汇票。合同有效期自2009年6月11日至2010年4月25日。

（二）采购合同

1、2009年4月14日，本公司与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长期供货协议》，协议约定由供方提供铝板，具体规格以需方订货单传真件双方确认为准。供方所供应的铝卷出厂价由铝锭价+加工费合计而成，铝锭按照发货当天的上海长江现货交易所A00铝锭收盘平均价执行，运费由需方承担（运费可根据市场行情变化做及时的调整）。协议有效期自2009年4月14日至2009年12月31日。

2、2009年1月，本公司与中铝凯华（北京）铝材销售有限公司签订《瓶盖用铝材供需协议》，协议约定由供方供应中铝河南铝板和中铝西南铝板，需方在2009年度内，向供方订购铝材量2,000吨及以上，供方在排产、供货及服务等方面从优。需方在2009年首批订单下达后付款50万元保证金，保证金在当年12月25日冲抵货款；全年支付供方货款用现汇70%和承兑30%。承兑为三个月内不贴息，承兑须是中铝公司认可的18家银行承兑。协议有效期自2009年1月至2009年12月。

（三）银行借款合同

1、2008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签订了编号为 2008-26 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向其借款 1000 万元，年利率为 6.138%，借款期限为 2008 年 12 月 1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10 日。

2008 年 12 月 8 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签订编号为 2008-26-1#的《最高额抵押合同》、2008 年 11 月 20 日，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签订编号为

2008-10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孙世尧、于志芬、曲维强、都霞、霍文菊、于在亮、孙红丽、苏位祥、孙鲲鹏、林田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签订编号为 2008 最高额保字 101-1#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该项借款提供担保。

2、2008 年 8 月 18 日，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与蒲江县鹤山农村信用合作社签订编号为成蒲鹤借 200808150101 号《借款合同》，向其借款 300 万元，月利率为 8.0925%，借款期限为自 2008 年 8 月 18 日至 2009 年 8 月 17 日。

该项合同由成都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3、2009 年 2 月 20 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烟台市牟平区支行签订编号为NO37101200900001547 号的《借款合同》，向其借款300 万元，年利率5.31%，借款期限为自 2009 年 2 月 20 日至 2010 年 2 月 19 日。

该合同由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4、2009 年 2 月 25 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烟台市牟平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NO37101200900001683 号的《借款合同》，向其借款 1,000 万元，年利率 5.31%，借款期限为自 2009 年 2 月 25 日至 2009 年 12 月 24 日。

该合同由山东仙坛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5、2009 年 3 月 18 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烟台市牟平区支行签订编号为NO37101200900002786 号的《借款合同》，向其借款500 万元，年利率5.31%，借款期限为自 2009 年 3 月 18 日至 2010 年 3 月 17 日。

该合同由烟台恒邦化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6、2009 年 2 月 13 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烟台市牟平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NO37101200900001332 号的《借款合同》，向其借款 1,000 万元，年利率 5.841%，借款期限为自 2009 年 2 月 13 日至 2010 年 2 月 12 日。

该合同由山东仙坛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7、2009 年 5 月 26 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烟台市牟平区支行签订编号为NO37101200900006733 号的《借款合同》，向其借款400 万元，年利率5.31%，借款期限为自 2009 年 5 月 26 日至 2010 年 5 月 25 日。

2009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烟台市牟平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467、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468、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470、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471、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

472、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493、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494、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495、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497、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498 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为该项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8、2009 年 6 月 17 日，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借字（2009）第 9110342 号《借款合同》，向其借款 400 万元，年利率 5.31%，借款期限为自 2009 年 6 月 17 日至 2010 年 6 月 10 日。

2009 年 6 月 17 日，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孙世尧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保字（2009）第 9110342 号的《保证合同》，2008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高抵字（2008）第 089151526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2009 年 6 月 10 日，本公司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高抵字（2009）第 9150342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该项借款提供担保。

9、2009 年 6 月 11 日，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借字（2009）第 9110343 号《借款合同》，向其借款 400 万元，年利率 5.31%，借款期限为自 2009 年 6 月 11 日至 2010 年 6 月 10 日。

2009 年 6 月 11 日，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孙世尧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保字（2009）第 9110343 号的《保证合同》，2008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高抵字（2008）第 089151524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2008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高抵字（2008）第 089151527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为该项借款提供担保。

10、2009 年 5 月 11 日，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借字（2009）第 9110284 号《借款合同》，向其借款 400 万元，年利率 5.31%，借款期限为自 2009 年 5 月 11 日至 2010 年 5 月 11 日。

2009 年 5 月 11 日，本公司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保字（2009）第 9110284 号的《保证合同》，为该项借款提供担保。

11、2009 年 5 月 11 日，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借字（2009）第 9110285 号《借款合同》，向其借款 400 万元，年利率 5.31%，借款期限为自 2009 年 5 月 11 日至 2010 年 5 月 11 日。

2009 年 5 月 11 日，本公司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保字（2009）第 9110285 号的《保证合同》，为该项借款提供担保。

（四）银行承兑汇票

1、2009 年 3 月 13 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烟台市牟平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37201200900003079 的《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合同》，向其承兑商业汇票 300 万元，期限为 2009 年 3 月 13 日至 2009 年 9 月 13 日。

2007 年 4 月 23 日，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烟台市牟平区支行签订编号为 37906200700000455 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编号为 37906200700000460 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期间均为 2007 年 4 月 23 日至 2009 年 4 月 15 日的担保合同，为该项承兑提供抵押担保。

上述担保合同到期后，该项承兑合同由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烟台市牟平区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467、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468、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470、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471、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472、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493、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494、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495、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497、编号为 NO37906200900002498 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提供抵押担保。

2、2009 年 3 月 27 日，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青年路支行签订编号为 JN15052011090007 的《银行承兑协议》，向其承兑汇票 2000 万元，期限为 2009 年 3 月 27 日至 2009 年 9 月 27 日。

该项承兑由山东东方海洋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五）抵押合同

1、2008年8月7日，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与蒲江县鹤山农村信用合作社签订编号为成蒲鹤高抵2008080801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房产和土地使用权为成都海川制盖有限公司自2008年8月8日至2013年8月7日期间700万元最高贷款余额提供抵押担保。

2、2008年12月8日，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签订编号为2008-26-1#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房产和土地使用权为自2008年12月8日至2011年12月7日期间606万元最高贷款余额提供抵押担保。

（六）其他发行人为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为发行人提供的重大银行保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情况及其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内披露的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正在履行的关联方担保合同之外，其他正在履行的发行人为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为发行人提供的重大银行保证合同情况如下所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对于合并范围内的各企业之间的交易不做关联交易披露，所以这些合同未在本招股说明书的第六节披露。

1、2009 年 6 月 17 日，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孙世尧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保字（2009）第 9110342 号的《保证合同》。

2008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高抵字（2008）第 089151526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2009 年 6 月 10 日，本公司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高抵字（2009）第 9150342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土地提供抵押担保。

上述三个合同共同为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借字（2009）第 9110342 号《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和抵押担保。

2、2009 年 6 月 11 日，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孙世尧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保字（2009）第 9110343

号的《保证合同》。

2008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高抵字（2008）第 089151527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房产提供抵押担保。

2008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高抵字（2008）第 089151524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土地提供抵押担保。

上述三个合同共同为烟台和俊制盖有限公司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借字（2009）第 9110343 号《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和抵押担保。

3、2009 年 5 月 11 日，本公司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保字（2009）第 9110284 号的《保证合同》。

上述合同为子公司烟台和俊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借字（2009）第 9110284 号《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4、2009 年 5 月 11 日，本公司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保字（2009）第 9110285 号的《保证合同》。

上述合同为子公司烟台和俊与烟台市牟平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姜格庄信用社签订编号为（牟姜）农信借字（2009）第 9110285 号《借款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七）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鹏和祥向北京金宇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租用其位于北京市怀柔区桥梓镇的金宇瑞科技产业基地土地 10 亩，租用年限为 20 年，自 2005 年 1 月 12 日至 2025 年 1 月 11 日止，年租金每亩 1,700 元，租金每 5 年递增 10%。本合同租赁年限期满后，如北京金宇瑞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继续出租该宗土地，在同等条件下北京鹏和祥享有优先权。

三、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为控股子公司烟台和俊提供担保外，无其它对外担保事项。

四、对发行人具有较大影响的诉讼、判决或仲裁事项

（一）2008年1月18日，本公司就内蒙古阿拉善人士乌苏仁经营的乌仁服装加工店加工、销售与本公司第1483004号商标标志主要部分一致的枕头、枕套产品并将其作为商标使用之事，向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认定本公司第1483004号注册商标为驰名商标；责令被告乌仁苏立即停止侵犯原告第1483004号商标权的行为；要求被告承担因其侵权给本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2,000元人民币，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中级人民法院于2008年2月3日受理了此案件，并于2008年12月15日作出（2008）阿民二初字第5号民事判决，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商标民事案件使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认定本公司所持有的第1483004号“丽鹏+图”注册商标为驰名商标，并判决被告乌苏仁停止加工、销售带有“丽鹏”字样的枕头及枕套，案件受理费1,000元，由原告即本公司承担500元，被告乌仁承担500元。该判决书于2009年1月8日开始发生法律效力。

此项判决有利于本公司商标产权进一步得到法律保护。

（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也未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刑事起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止，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受到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孙世尧 曲维强 孙鲲鹏

杨宝泉 罗 田 姜吉谦

独立董事签名：

王 利 赵建华 战淑萍

全体监事签名：

霍文菊 贺寿喜 刘宗江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曲维强 邢路坤 张本杰

李海霞 李 波 王国祝

苏位祥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0月29日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冯 戎

保荐代表人

刘佩巍 刘 宏

项目协办人

邹 颖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10 月 30 日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史焕章

经办律师签名：沈国权

杨依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009 年 10 月 29 日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王晖

经办会计师：王晖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晖 370200010008

迟慰

中国注册会计师 迟慰 370500010012

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9 年 10 月 29 日

五、承担验资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王晖

经办会计师：王晖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晖 370200010008

迟慰

中国注册会计师 迟慰 370500010012

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9 年 10 月 29 日

六、承担评估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毕建华

经办注册评估师：王友伟

雷立民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007 年 12 月 28 日

第十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发行保荐书及保荐工作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六）公司章程（草案）；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方式

（一）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0—5：30。

（二）查阅地点

1、 发行人：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姜格庄镇邹革庄村

电 话：（0535）4660587

传 真：（0535）4660587

联 系 人：李海霞 史宇

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恒奥中心B座5层

电 话：（010）88085776

传 真：（010）88085256

联 系 人：刘永杰 黄金腾 王昭镔